

# 西夏咒

雪  
漠

## 第一章 本书缘起

你拜 朝那轮大漠的月儿  
五百年了  
山已老 水已老  
那片相约的海底  
已成为红尘中最高的山坡

### 1. 蛤蟆洞

出了西部最大的都城长安,沿丝绸之路,继续西行,你就会看到一位唐朝诗人。千年了,他总在吟唱大家熟悉的歌:“黄河远上白云间,一片孤城万仞山。”

那孤城,叫凉州。

那山,自然是祁连山了,匈奴话叫天山。两千多年前,一个叫霍去病的人,惹出了匈奴汉子的搅天哭声:“亡我祁连山,使我牲畜无繁息;失我胭脂山,使我妇女无颜色。”

孤城前面,便是那个叫腾格里的沙漠。“腾格里”是蒙古语,意思跟“祁连”一样,也是“天”。

出了孤城,有座睡佛似的山。山上,有个蛤蟆洞。一年,浓浓的沧桑里,琼的歌声鸟一样飞来:

大漠的兔儿正肥  
黑鹰心虚地飞  
骆驼刺刺不着骆驼  
绿色是滋养千年的梦

很长一段时间里,琼被认为是破戒的僧侣。他跟雪羽儿的荒唐恋情,使蛤蟆洞名扬天下了。

蛤蟆洞是个岩窟。历史上的某一天,岩窟里会来一位瑜伽行者。他发如白雪,脸呈桃容,人称久爷爷。关于他的故事,我已写入一本叫《大手印实修心髓》的书。

那是我的上师。

翻开一本叫《安多政教史》的书,就能找到那个岩窟。它还有另一个名字:“金刚亥母洞”。

于是,琼说:

挥挥手  
还是到山上去吧  
山高

高到太阳里了  
太阳里有个亥母洞  
洞是我命中的乐曲

这是个早已名扬天下、但凉州鲜为人知的所在。

### 2. 神奇的书稿

金刚亥母洞是西夏的窟岩。它是我生命的图腾之一,我的信仰和创作都跟它发生过联系。

金刚亥母是密宗本尊之一,是亿万空行母的主佛。相传,汉地有两处金刚亥母洞,一处在新疆,已无法知其确切地点;另一处就在凉州。

在一个大风天里,我进了金刚亥母洞,举行会供。每到农历二十五日,我就会来这儿。我们以会供的形式供养那些发愿要利益众生的金刚亥母们。

会供是一种供式,等于红尘中的请客吃饭。略有不同的是,会供的请客,请的是证悟了空性的女子,我们称之为空行母。按老祖宗的说法,她们或有形或无形地存在于这个世界,据说有亿万之数。她们的头儿,就是金刚亥母。

在那个西夏的岩窟里,不知举行过多少次会供了。据记载,唐朝武则天时期,这儿就有了会供记录。此后,经五代十国,到了西夏,洞窟更成为著名的圣地,大夏皇帝李元昊就老来这儿举行佛事。直到有一天,他被儿子削去了鼻子。

我会供那天,跟历史上千万次会供不太一样。那天发生了一些很奇怪的事。

一切,都源于一块石头的下堕。

据一位姓乔的老人说,在那个洞窟里,下堕过几次石头。一次,他们正修筑洞窟,有个汉子说:“这有啥修头?”这时,一块巨石掉了下来,从他的脑袋旁擦过,打落了他的帽子。

同样的事发生在我们会供时,正当我们诵着供养咒物我两忘时,一块石头堕了下来,砸塌了一个土塔。洞中有好多这样的土塔。这土塔,本是装高僧舍利的。不料,这个土塔中却没有舍利,只有一堆书稿,有汉文和西夏文两种,一般内容用汉文写,在某些特殊年代里很容易被误解者,就用西夏文来写。为了破解它,我闭门不出达三个多月。孔夫子闻韶乐三月不知肉味,我则连自己身在何处也忘了。借助一本叫《蕃汉要时掌中珠》的书,我终于弄通了书稿的内容。

书稿有八本,总称《西夏咒》。其书写的年代不一,编撰者不一,纸色不一,笔体不一,语气不一。也许是为了防止遗失,书稿用凉州女人纳鞋底的麻绳

钉在一起,最前面的一本称为《梦魇》,那点滴的文字透出的,真像梦魇。后面的几本,分别是《阿甲呾语》、《空行母化因缘》、《金刚家训诂》、《诅咒实录》、《遗事历鉴》等。它们记载了一个叫“金刚家”的村落的诸多方面。占最多篇幅的,却是一个叫“琼”的僧侣或疯子跟一个叫雪羽儿的女子的心理历程。后面几本,多是对《梦魇》的考证性文字,却为我提供了更详尽的资料。我花费了几年时间,我对那些略显杂乱古奥的文字进行了翻译、疏通、考据、注释、演绎等,并用一种类似白话小说的形式献给读者。

因为书稿中的某些内容不乏现代意识,我怀疑其最后的整理和编撰者,是现代入。对此,我进行了严格的考证。根据精通西夏文和汉文、有条件在金刚亥母洞建塔等诸多条件,我将目光锁定在一个曾在金刚亥母洞闭关二十年的人称“穷和尚”的人身上。在凉州,在好长一段时间,无人不知“穷和尚”。因为书中的主人公叫“琼”,我怀疑凉州人将“琼”错听为“穷”了。二十年间,穷和尚只穿扫粪衣,就是在垃圾中捡一块破布,胡乱一洗,披在身上。据说,穷和尚爱捣弄字纸,除了念经打坐外,他总是胡写乱画。

又据说,穷和尚精通西夏文。在他不知所终后的第七年,金刚亥母洞来过几个北京的大教授,他们看了穷和尚在崖壁上乱画的东西,竟大吃一惊,因为那全是用西夏文写的诗歌,据说其造诣,不在寒山和拾得之下。

在穷和尚不知所终的前十年,凉州人对他的称谓由“穷和尚”变成了“疯和尚”。有十年时间,他是疯子相到处流浪的。关于他的疯,说法颇多,一说是真疯了,从外观上看,确实如此。他多年不剪头发,发长如马鬃,脸黑如铁锅,扫粪衣上的垢甲黑油发亮,风中乱卷的长发覆盖了他的本来面目。老见他躺在凉州街头望天,口中念念有词,眼见是疯了。也有人说他的疯是修行成就极高所致。据说,达到八地菩萨以上的境界,就会进入一味瑜伽和无修瑜伽。那时,二元对立消除了,没了分别心,外相上便垢净如一,在世人眼中,遂成疯子了。历史上有好多这类人物,如藏地的疯行者,如济公,都是外示疯相,而内证极高。

对二者,我都将信将疑,但我更愿意相信后者。

在十多年间,我老是见他露宿街头。某个冬天,我见他躺在雪中,身上竟笼着一层蒸气,便有些相信后一种说法了。于是,我买了好多点心,去供养他。他冷冷地望我一眼,说:“滚!”许多人于是大笑。我很不好意思,就把那吃的放在他的身侧。他斥道:“拿开,那是我睡觉的地方。”我讪讪地说:“那我放到这一边。”深夜,我从朋友家路过那儿,见点心仍放在墙

角。他正睡得呼声连天。那点心在原地放了近一个星期,他一直没碰。后来,叫几个乞丐捡去吃了。

我不由叹道:这是凉州最高贵的人。

后来,在一个没有月亮的夜里,他传了我诸多心要。我的最终证悟,就得益于他的画龙点睛。只是对其身世,我没敢探问。在我的印象中,他跟久爷爷一样,总是神龙见首不见尾。

我想,“穷和尚”也许是书稿的编撰者之一。当然,我仅仅是猜测。因为金刚亥母洞曾常住上百个僧人,其中定然藏龙卧虎呢。

这些书稿历史悠久,内容丰富博大,如同秘藏宝库。笔者选取的,只是需要的一滴水而已。它绝非一人所能完成。比如《遗事历鉴》,最早是从李元昊当西夏皇帝那年开始记事的。此后代代相袭,直到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中间记事,不曾中断。而《阿甲呾语》则是一个修本尊法成就的僧人所记。据说,他证得了能和佛菩萨面对面交流的能力。据说,藏地的宗喀巴大师也有这种能力,他的许多著作都是亲聆了文殊菩萨的教诲后所写,不信你可以去翻阅他的传记。据说,那位僧人能跟凉州守方神阿甲交流,他亲闻其语而如实记录。后来,我证得光明大手印后,阿甲慕名来找我,成为我最好的朋友。

### 3. 金刚家的由来

那些书稿中的内容,多涉及“金刚家”,它似乎是个家族的名字,但内涵又远远超过了一般意义上的家族,其寓言色彩极浓,很像传说中的独立王国。其中有族长,有族丁,有家法,还有许多莫名其妙的东西。就书中记载看来,“金刚家”存在的年代也很是模糊,似乎是西夏,似乎是民国,又似乎是千年里的任何一个朝代。这样也好,以其模糊,反倒成了一个巨大的混沌。

据《遗事历鉴》记载,“金刚家”的由来是个谜。

多年前的某个黄昏,有个外路人背个木鞍子,来到凉州。谁也不知道他是哪里人,是做甚的,也不知他背了啥。只见其衣着破旧不堪,形容倒不显恹惶。后来,日头爷落山了,他问:“叫我住哪里呢?”凉州人遥指那山坡:“喏,就那儿吧。”那人就择块山坡平了,搭个木屋;又一天,来个女人;再一天,来几个娃子,就成一家人了。一年后,他买下了凉州的第一块山地。

显然,这不是寻常的外路人。

凉州人知道这一点时,已到一年以后。那外路人先找州官,买下了那山坡,然后买树,买石,买人力,盖起了一座好大的庄园。这庄园,后来成为凉州

的一个名胜。据说,全世界就这么一座,叫啥庄园式堡垒。

不久,四下里的土地大多到了庄园名下,没有谁出比他更高的价。谁都不知道那源源不断的银子来自何处。村里人甚至相信,照这势头下去,他怕要买下整个凉州呢。一日,山道上走来一长串车马,拉来了庄园的主人们。

金刚家的祖宗就是这样来的。没人知道,他们究竟是哪里人。

凉州人只觉这庄园凶,赫赫焰焰,气焰嚣张。它将整个山头都占了,立在墙上的垛口上朝下看,可以看见女人们小便时露出的后身。村子里从此没有了秘密,每个人都觉得脊背上多了双眼睛。后来,传教士约翰概括了那感觉:人家坐了上帝的位置。

后来,随着金刚家子孙日稠,这庄园便成了大家共有的财产,取名为家府祠。金刚寺也在其中。

家府祠是金刚家的圣地,供桌上供着那个鞍子,木制。村里人上远路时,多背个鞍子,内放物品。若无鞍子,背部就会被磨烂。

那鞍子就被供在家府祠里。这家府祠,不许女人进。每到初一和十五日夜里,金刚家的男人都会聚到家府祠里,做一个神秘的仪式。家府祠很大,差不多能叫经堂了。供桌上供着祖宗神位和那个木鞍子。这便是老先人进村时背的那个。这鞍子,很寻常,走远路,负重物,怕磨破脊背,都用这。琼一点也看不出它有哪些神奇,但仍和叔叔们拜,叫拜鞍神。每人一百零八个大礼拜。拜完静坐到三更的木梆子响了,男人们才装作小便,一个个溜回自己的房里,搂住女人闲放了半夜的热身子。

每月都这样。

琼很小的时候,爹妈就叫他这样。做这仪式时,连最不在乎的编子也不敢放肆。

每月农历二十五日前夜,男人们到三更才分居而睡,五更就得起来,张罗着去迎金刚,男人们赶上牛羊骆驼马们,呼啦啦去不同的方向,诵一种迎请咒子。那五大金刚分别来自不同的方向:东方,密集金刚;南方,喜金刚;西方,玛哈玛雅金刚;北方,大威德金刚;中央,胜乐金刚。这五大金刚,分别代表佛的身、口、意、功德、事业。老先人说,金刚家的一切都是本尊五大金刚给的。

金刚家便有了上千亩地、满山遍野的草场、成千上万的牲畜——不富足,也由不了它。

早年,金刚家的规矩是:家中不能有吃闲饭的,男人耕地放牧,女人纺线织布。村里人穿的衣服,都是女人们织的笨布。

这传统,一直保持到编子当族长的那年。

编子是那些书稿中常常谈到的一个人物。他早年喜好走狗放鹰,使枪弄棒,枪法尤其惊人。因其记性极好,虽不识字,却能将掠入耳里的所有内容都用来维持自己瀑布般的口才,人称编子。他当过金刚家大户的护院枪手,暗里却常干不花本钱的买卖。后来,他索性召集了弟兄们,端了几家大户,占了金刚家堡子。再后来,他摇身一变,就成了族长。

在编子当族长的几十年里,小儿一夜哭,妈就唬:“编子来了!”娃儿就赶紧衔了奶头,再也不敢出声。

#### 4. 蛋里的女孩

《诅咒实录》称:

一〇〇四年阴历正月二十五日,金刚家的五个女人生了五个蛋。当那天格外灿烂的日光照到蛋上的时候,蛋砰然而裂,成为五朵莲花。

莲花里有五个女孩。金刚亥母是其中一个。

关于女孩的诞生,一部叫《胜乐金刚根本续》的密续中有过授记。同时授记的,还有凉州的金刚亥母洞。

那年,辽国大举南征。萧太后和其子耶律隆绪亲自统兵,进入宋朝本土。一个叫寇准的老头儿组织抵抗,签订了历史上有名的“澶渊之盟”。此后,宋每年向辽贡银十万两。

皇帝赵恒羞红了脸。

二十六年,远在千里的西阿拉伯帝国,一个阳痿的皇帝,尴尬地闭上了那双盼望儿子的眼。一代王朝从此不见了影儿。哈里发改世袭制为选举制。

滚滚长江东逝水,浪花淘尽英雄。

次年的中国西部,却兴起了一个帝国,人们叫它西夏。这个金刚亥母洞,遂为西夏国师所居。

那年,历史老人又哼唱了:“青山依旧在,几度夕阳红。”一个童谣于是传遍了凉州:“秦川中,血没腕,唯有凉州倚柱观。”

当那个叫寇准的老头儿领群中原汉子喘吁吁抵御一个姓萧的女人时,这五个女孩却在不远处宁静和平地生长着。她们无忧无虑且默默无闻。八年后,在她们离开了这个世界的当夜,村里人才从梦中知道了她们的名字:金刚母、宝贝母、红花母、成功母、佛母。

那天,她们从张屠汉那里又除了猪内脏去会供。会供是一种特殊的仪式。

一群虔诚的行者围了食物,在金刚铃和手鼓的

交响声中,请来上师本尊空行护法,诵咒,供养,会餐。

会供的种类很多。法界里有多少佛菩萨,就会有多少种会供。那么有多少佛菩萨呢?佛经上说,比印度恒河里的沙粒数还要多呢。

五个女孩举行的,是一种叫金刚空行母的会供。九百八十年后,我会从我的上师那儿学会它。

那天也是阴历二十五日。

日后千年里,一群群天地过客将在这一天举行这仪式。

这天,被认为是金刚亥母的生日。

## 5. 护轮

《诅咒实录》里说,蛋里进出的那五个女孩很穷。很穷的她们像无数个山村小女孩。

就在这贫穷的所在,金刚亥母们无忧无虑地生长着。当一个叫张屠汉的汉子尾随她们索要肉钱的那年,她们只有八岁。她们在会供。

据说,屠汉的账是最不该欠的。八辈子后,他也会记得某人欠他的一枚小钱。狼就是这类贪婪的众生化的。

下面解释“护轮”:

“……天刚黑时出现了一群恶鬼空行母,张牙舞爪,向热罗进攻。热罗上师静坐观想护轮,恶鬼空行无法逼近护轮,便纷纷离去。午夜时分,又来了一群青面獠牙的世间空行母,施展神通,进行攻击,仍然未能逼近金刚护轮,又撤走。后半夜由威力无比的雄猛狮首空行母亲自率领众多智慧空行母来到热罗住所的上空,雷声轰轰,电光耀耀,出现了十分恐怖的凶恶景象。热罗上师立刻化为雄猛大威德,“轰”地大喝一声,如山崩地裂,狮首空行母和众空行神兵被震得昏厥,纷纷掉在了地上,过了一会才苏醒过来,都跪在热罗上师床前,请求宽恕……”

这是一本叫《大威德之光》的佛教传记中的场面。保护热罗上师的就是“护轮”。

## 6. 最黑的咒语

《诅咒实录》中说,琼不会再用吐出的血编织护轮了。

从书斋走向岩窟的那年,上师就传给他多种“护

轮”。他会在每日必做的瑜伽修持中念诵一句:“金刚持前誓转防护轮。”

上师传的防护轮有好多种:金刚护轮、烈火护轮、莲花护轮、骷髅护轮,等等。金刚护轮表降魔,烈火护轮表智慧,莲花护轮表清净无染,骷髅护轮表无常出离。

日后,他会凭借这些护轮抵御邪恶对他的污染。

但上师传的最坚韧的护轮是慈悲。

上师还传了世上最黑的咒语。

最黑的咒语也叫“慈悲”。

那本叫《大威德之光》的书证实了这一点。那个叫热罗的密宗上师,用最黑的咒语诛杀了无数个逆历史潮流者。

当然,这里的诛杀方式是典型的密宗特色。不需举刀动枪,只举行一种仪式:

“……说完打坐,观想大威德(金刚),在定中摆动牛头双角。牛角上发出的雷电将祝青巴的庄园烧成了灰烬。祝青巴全家遭火灾未能幸免一人。他们的灵魂被热罗送上了文殊佛国。”

“……热罗建起坛城,做起了威慑火祭。对方也施法刮起了大风,刮得天昏地暗,飞沙走石,如下冰雹。热罗的弟子们吓得不知所措。热罗使用了分离法,消除了对方的法力,立刻风静天晴。热罗上师身旁的人们看到,手持人脑壳,脑壳中装着‘真实’一百五十八尊佛的一个顶天立地的雄猛大威德(金刚)进入热罗体中(‘真实’是昆法师的本尊)。热罗上师使用勾魂法时,弟子们看到像绵羊似的一个动物,被勾来进入施咒的面人中。作法的当天,昆法师就暴病死亡。热罗上师又用灵魂转移法,将昆法师的灵魂发射到文殊佛国去了……”

“……热罗用勾魂法在浪勒替身像上钉上了金刚橛。向替身钉橛时,周围的人们都看到浪勒的替身(像)在颤抖、挣扎,又从口中和脐中流出了鲜血。此时浪勒感到心神不定,便卧床不起……一个多月内浪勒师徒被咒死共计一百多人,热罗将那些亡灵都送到了文殊佛国。”

上面提到的文殊便是被誉为诸佛智慧化身的文殊菩萨。离开短暂而虚幻的红尘,而进入永恒的佛国,难道不是最黑的咒语实现了最大的慈悲?

于是,一个叫观世音的女人在书中唱道:

“五浊泛滥此末世,人心残暴难测度……邪说乱法造恶业,需要威慑去制止……已获杀度自在能,避世入寂是魔障。对那野蛮残暴众,文静教化难奏效,

应用智慧方便法,诸佛也现威猛相……”

这种方式,被密宗称为“杀度”。

在某个沧桑的瞬息里,一个人称“久爷爷”的人把这种仪式传给了我。传给我另一种黑咒的,是一个偏激的幽灵。

前者“诅咒”罪恶,后者“杀度”庸碌。

## 7. 守护神阿甲

在凉州的民间信仰中,阿甲是一个古老的神灵,据说是凉州的守护神,据说他来自遥远的西夏,据说就出生在那个西夏的岩窟里。

据说,阿甲原是西夏的僧人,后来跟当地的一位女子相爱,被视为破戒的僧侣,遭到驱逐,历经磨难,终于证得了世间法八种成就,后被瑜伽大师奶格玛收摄,而位于凉州守护神之列。凉州历史上,跟周边地区有过诸多纠纷,相传阿甲出力不少,其香火千年不衰。

阿甲的传说由来已久,早渗入百姓心灵了。

但在那堆书稿中,阿甲的身份却很是混乱,他在那几本书中常常出现,他时而是叙述者,时而是主人公;时而是见证者,时而在西夏,时而在现代……总之是混乱到了极致。我不知道这诸多的“阿甲”是不是指同一个人?

后来,我契入光明大手印后,一个自称是阿甲者慕名来找我,他便成了本书的主要叙述者。他最先讲给我的,是他自己的故事……

## 第二章 西夏的铁鹞子

于是我寻了千年  
沿着漫长的时空隧道  
携着冯梦龙  
演尽一个个青楼  
在朝雨的轻尘中化为杜鹃  
一口口血  
吐自焦裂的心

### 1. 定格了千年的箭

熟悉西夏的人,一定忘不了一个叫潘罗支的人,瞧,他圆了神臂弓。箭头瞄准的,是一个黑脸汉子,叫李继迁。

阿甲的故事,就从这时开始。这是那堆书籍最早的叙述时间。

在阿甲的叙述中,潘罗支那箭呼啸着,定格了千年。时间:公元一〇〇四年;空间:吐蕃六谷部。宋朝寇准正和大辽萧太后角力,老头的胡须上淋漓着汗珠。当时的凉州,为吐蕃所居,叫六谷部。那六谷,是六条河流,曾横穿凉州,为凉州百姓带来过无穷清凉呢。

某个残阳如血的黄昏里,李继迁带一群党项汉子,气呼呼扑向凉州。镇守凉州的潘罗支说:“闹什么闹,我投降还不成吗?”李继迁说:“成哩,成哩。”他没看到对方鬼鬼的笑,才转身,那箭便呼啸着飞了来。

阿甲的爷爷,正是潘罗支。挨箭汉子的孙子,就是后来西夏皇帝李元昊。

阿甲开始了自己的讲述,他讲得很散很乱,语无伦次。他的额头上满是汗珠,他时断时续,词不达意。他想极力讲明白些,却用词古奥,十分费解。

“这样讲成吗?”他心虚地问。

我拍拍胸膛,说:“怕啥?有我呢。”

我会用流星一样的文字  
去疏通你语言的块垒  
我会用天空一样的胸怀  
去消融你淤积的仇恨  
我会用黑夜一样的墨迹  
去记录你历练的人生  
我会用大海一样的智慧  
去感悟那无常与悲悯

阿甲笑了:“你固然明白我的叙述,可这世界,能明白你的呓语吗?”我说:“我不会迎合这世界的。就让这世界,来迎合我吧。”

### 2. 人类永恒的咒子

灾难像黑夜一样降临了。

你能明白那降临的夜吗?那是张大网,世界是网中翻飞的鱼儿;那是张血口,红尘是流入口中的液体。它死亡般猛不可挡,虚空般坚不可摧。那灾难,就是这感觉。

党项人的乌鸦飞了来,我后来才知道,那就是“铁鹞子”。那大马,驮了大人;那大人,披了大甲;那大甲,天下有名呢!史书上说,还有那西夏刀,神臂弓,千万个一齐拥了来,六谷部的天就黑了。我问:“杀了多少人?”“不知道,反正血涨了护城河水。”阿

甲说,他就是那时逃出的,还有妈,还有许多不想被杀的人。

噢呀,我们摆脱了风,摆脱了雨,最终摆脱不了的,是追杀。那元昊,忽而姓赵,忽而姓李,可复仇的心却像莲龙山下的兽纹石。妈妈说,党项人,就那样,复仇是他们的天性。不复仇的人,是无脸见祖宗的。你不是党项人?我问。阿甲说:我咋知道?千年了,我啥人也不是,啥人也是。我是个杂种。

“铁鹞子”旋风般拥了来。千百人叫。阿甲在凉州城头上哆嗦。弯弯月儿照城头,城头月出照凉州,凉州七里十万家,胡人半解弹琵琶。琵琶是挡不住“铁鹞子”的,他们扯圆神臂弓,箭麻雀般飞来。它们欢呼,它们歌唱,它们是一群狂欢的乌鸦。它们都带着死神的狞笑。这狞笑,一直定格在史书里。

城上的人栽了下去,像一个被挑下麦垛的麦捆子,沉闷的响声惊天动地,血水纷飞,宛如后来凉州广场的喷泉。女人们美丽的脸憔悴成一张黄纸,身子树叶般哆嗦。那飞溅的泪,化作倾盆大雨,冲刷着城头的血污。

冲呀,杀呀,男人们都这样叫。

从有人类的时候起,这叫声就没息过。这是人类永恒的咒子。不是吗?

后来,城破了。李家军搜寻杀祖父的仇人家族。“铁鹞子”鼻子很尖,总能嗅出阿甲的足迹。

### 3. 西夏的神树

记得那棵大树吗?那树,被凉州人视为神树呢。有一年,修公路,那树挡道,市里要伐,几百个百姓跪求,有十一个还要寻死觅活,就没伐。听说,树上掉个树枝儿,村里就要死一个人。

西夏的树爷爷比他孙子还大,还老,老到啥程度?没牙了,不但没牙,还没心肺了。那以前放心肺的地方,就放着我、哥哥、弟弟、妈妈,好像还有几人,记不得数目了。树上,有个千里眼,一个腐成的窟窿。从那里,能瞧见千里外的肃州、河州。那里也有狂欢的铁鹞子们,他们骑着裸露的女人,矛上挑着惨叫的婴儿。我知道,元昊那厮,已占领了整个河西。我在凉州头见过那厮,方面大耳,走路像头母猪,人说那是龙行虎步,就算是吧。还有狼目、鹰鼻,一看那形貌,我就知道会有千万条人命毁在他手里。我还知道,有一天,他也会叫另一把更快的刀子削去鼻子。别问我为啥,因那鼻子大贵,帝王之相全在鼻头上,鼻子一死元昊就该死了。我还听到了他的叫,千年了,我还没听到过他那号声音呢,但意思我明白,就是“复仇”。

我还看到,复仇的铁鹞子向我们追了来。妈妈虽看不到“铁鹞子”,但感觉得到。妈妈是太爷的妾。太爷一死,爷爷就继承了他的财产。后来,元昊杀死爷爷,二爷爷又继承财产。再后来,二爷爷死了,我爹又继承了财产。妈按时算出,我是爹下的种。我承认我是杂种。不像你的那些伙伴,忽而是“贫下中农”,忽而说自己有“贵族”血统。

瞧呀,“铁鹞子”飞来了,凉州的天空腥云密布,血日当空。那蹄叩大地密雨似叫。我相信,凉州的土地就是那时变硬的。都说凉州地皮儿硬,好人都待不住。那地皮,就是那时叫铁蹄叩硬的。元昊的铁蹄,成吉思汗的铁蹄,千叩万叩,土地就硬似铁了。

那铁甲哗啦哗啦,抖出搅天的铁器声,这声音大极了。不久之后,大宋那个皇帝老儿就睡不着觉了。妈也睡不着,我说:“铁鹞子来了。”“哪儿?”“十里外呢。”妈叹口气,说:“叫吓傻了,别怕。阿甲,他们料不到,我们会藏在树中的。”

可过了一顿饭工夫,那铁蹄声真响了。这回,妈白了脸色,顺着那千里眼,我看到日头爷在诡秘地笑。我知道他在望我的笑声。那天,我朝他撒过尿。妈说,不能朝日头爷撒尿,我偏撒。日头爷忌恨我。他一笑,“铁鹞子”就知道了树的秘密。他们扬鞭催马,绕树一周。他们不知道洞口在树上的鸟窝里,树上的乌鸦正嘎嘎地叫,还屙了粪,射向铁甲。一人啐一口,拉弓搭箭。箭飞来,那乌鸦眼尖,翅膀一抖,箭就斜刺里飞了去。后来有一天,你的上师会告诉你说:“那不是乌鸦,那是大护法。”他说,乌鸦是玛哈嘎拉的眷属。

瞧那铁鹞子,羞红了脸,他虽然用头顶盖住了脸,我还是看出他羞红了脸。他打马疾驰而去,别的人不射乌鸦了。他们定是想:这乌鸦,诡秘呢。他们却朝树射去,我叫:“哎呀。”这一射,那箭直溜溜穿过树皮,直入我哥的胸膛。

我看到箭洞里迸射出一股血,我怕铁鹞子们发现,就伸手去堵,可铁鹞子的蹄声已远去。

我们兄弟四个,就剩下三个。妈妈眼泪涌个不停,顺那箭洞,渗入土地。那地方,从此就成了盐碱地。

### 4. 黑风的感觉

阿甲说,在那个沙漠里,许多鸟儿做了我们的食物,但铁鹞子窥着我们。铁鹞子不知道,蒙古人又盯上了他们。蒙古人不知道,红尘上虽没有盯蒙古铁骑的,但死神却狞笑着说:“你们算啥?连你们的大汗,也不够塞我牙缝呢。”

第二次遇险,在沙漠里。那时的沙,还没这么多,没这么大,甚至还算是湖滩呢。

铁鹞子们围了来,后来,蒙古人也那样围猎,他们散排成一条线,远远地围成个大圈,慢慢往里逼,狼呀,狐呀,獾猪呀,各类动物都给圈成了一堆,先是大汗带人进去射杀一气,然后千夫长、百夫长各带一拨儿,杀出满天的血腥。那铁鹞子们,也这样围了我们。

我看到了狼和疯癫的獾,它们都红着眼睛。那狼,带了自己的崽儿,像妈带了我,踢一路飞沙而来。那时,我老见狼,它们是大地的清洁工,它们吃光了大地上的腐尸,土地才相对洁净了些。我对狼很有感情,因为,许多修行成就的上师,都化成了狼,来尸陀林会供呢。但这是后来的情感。当时,我确实被扑面而来的野兽吓坏了,狼们伸长了舌头,流着涎液,发出拉风匣一样的呼哧声。一支铁鹞子惯用的箭射向一匹母狼的臀部,在冷风中发出哨音。最可笑的是獾,虽是个肉肉的身子,逃起来,却黑丸一样,忽而沙洼,忽而沙脊,时隐时现。我既害怕,又觉得有趣,听得妈妈叫:“阿甲,快。”一扭头,两个弟弟全不见了,妈指着柳墩下刨开的一个浅槽,叫我闭眼躺了。我明白妈的意思,才闭眼,就觉得身子重了许多。沙子虫子似溜入我的衣襟,凉凉地舔我的胸。我想说:“妈呀,可别活埋了我。”可我知道,更多的沙子正贼溜溜等机会哩,要是我一张嘴,它们肯定要往嘴里钻,然后从嗓子眼里往胸膛里钻,然后就把我的命吞下肚去。我知道,妈不会活埋我的,因为我稍稍睁开眼,就看到了很蓝的天。一大团血乎乎的云在天上滚。要下血雨了。我想。

一大块阴影忽地过去了,又一块,我听不见声音,但我能感觉到大地的颤动。我能觉出那掠过的黑影是铁鹞子。那是一种黑风的感觉。就是那扑面而来的死神般的东西。

不知过了多久,风渐渐息了,我晃晃脑袋,晃去沙,顺了那红柳丛,四下望着。我觉出了死寂,妈早从柳丝中爬起来。她正在望一个洼处。她木木地爬着。我一骨碌翻起身,爬到她身旁。我摇摇她身子,她咬着牙,不使自己发出声来。顺着她的视线,我看到了一个血肉模糊的蹄印。我明白妈哭的原因了,那蹄印边,有个护身符,是弟弟的。

从此后,那柳条就成了红柳。

## 5. 死神的大手

最后一个弟弟死于又一个黄昏,铁鹞子又围住

了我们,我们不知道铁鹞子咋总能嗅出我们的气味,后来才知道,元昊有个小厮,老烧羊肩胛骨,每烧一块,肩胛骨就说:“瞧呀,他们在那儿。”

那一次,我们正进入一个牧群,我看到一个红嘴鸨儿来报信,它叫:“快跑呀,那铁鹞子又来了。”妈听不懂它的话,但信我的翻译。后来,那牧人利索地宰了羊,掏出肠肚,埋入沙里,把我和弟弟放入,留个出气孔,利索地缝了。我永远忘不了那种感觉。我相信,娘胎里定然也那样。那是腥气、黏液搅和而成的感觉。我只对着那出气口,吸呀,呼呀。命像麻雀,时时想飞,我说你跑啥,乖乖儿呆着。里面闷黑的紧。我还是看到一顺溜的铁鹞子,他们和马焊成一体,静静地走来,像死神。

弟弟就是那次闷死的。

记得,那是秋天。后来,我们就在沙漠里过冬。

那时的金刚家,还是湖哩,草多,山多,草很高,有一个人高呢。我,妈妈,弟弟,还有许多六谷部的人都溜进了那儿。后来,那儿渐渐成了村落,人们就称它为金刚家。

那儿鸟多,像沙鸡,野鸭,斑鸠,多啦。我们用马尾巴子下了许多扣子,布在湖里。那马尾巴子像烟,鸟是看不见的。那扣的眼儿,只有鸟头大小,鸟一钻入,越往前飞,套得越硬。鸟是不知道后退的。

有时候,退一步海阔天空呢。

记得,那时的夜里,我扛了个梯子,搭到草垛上。白日里,那进进出出的麻雀把自己的住宅暴露了。我颤巍巍上了梯子,悄悄伸出了手,探入柴草。那儿有个洞,洞不大,一股温馨正从里面渗出。那是麻雀一家在睡觉。没有呼噜,麻雀是不打呼噜的。但有呼吸,那呼吸是游弋于空中的丝绒,我能捕捉得到。顺那些丝绒,我渐渐摸了去。这时,麻雀妈妈就醒了,跟阿甲妈见到铁鹞子一样,它惊恐地叫几声。家人就四下里乱躲。但那手,已经攥住了它们的命,咋躲,它们也躲不出命去。带回去,扔进灶火,不一会儿,捞出蛋儿,撕去麻雀烧成块状的毛,就出现一团黄黄的肉。撕开黄肉,剔除肠肚,咬一口,带着焦味的肉香就溢满每一个毛孔。

我于是明白了阿甲那时的处境。

后来,我便进了金刚亥母洞,成为一个西夏的僧人,经历了无数传奇的故事之后,再成为传奇故事里的主人公。

阿甲说,那时,死神的大手总在头顶晃。我们躲呀躲呀。后来才明白,那大手,抓的不仅是我们,还有铁鹞子,还有蒙古人,还有那些披着黄乎乎袍子的帝王,还有你。

雪漠,还有你!

我打个哆嗦,我心头掠过一缕阴云。我说:“还有琼,还有雪羽儿,还有所有的众生。”

我的眼泪迸溅而出。

### 第三章 阿番婆

撕一片云彩掩了脸吧  
莫让沧桑种进你的额头  
君不见  
黄尘迷茫的天边  
正滚来搅天的风沙  
那岩窟里修道的行者  
鬓上已长满乱草

#### 1. 望儿山

《阿甲呷语》称,经过了漫长的跋涉,琼终于到达了凉州。

在他的感觉里,那时的凉州死了,成了没有人烟的荒滩。那时,饥饿之魔正四下里乱舔。

中国历史上充满了这样的时代,饥饿已成为历史的梦魇。

阿甲说,琼在金刚家碰到的第一个人,是阿番婆。

阿番婆睁着红红的眼睛,望着黄昏里渐渐移来的影子。几十年了,她老这样。正因为她几十年都这样,才没人奇怪她为啥这样。多年之前,她的儿子出了村子,去闯世界。他是跟一群骆驼客走的。他瞅上了一峰白骆驼。那驼高大威武,裙毛直刺地面,叫一声,村外的山头都抖。儿子说,妈,我也要那样的白骆驼。妈说等你长大了,挣了钱,自己去买,我哪有钱?儿子说,那我就去挣钱。当夜,他就跟骆驼客走了。

骆驼客是走夜路的。白天的道是车马的,夜里的道是骆驼的。各有各的道。阿番婆知道这,她还是没看住儿子。儿子说,他会挣好多钱,然后接她去享福。儿子是梦中说这话的。阿番婆不爱这个梦,因为只有死了的人,才会给活人托梦。她坚信儿子没有死。

于是,阿番婆就待在村口望归来的儿子。每次,她都看见儿子踩着夕阳回来了。金光闪闪的阳光在儿子脚下流溢着,仿佛流淌的金子。阿番婆也老做这样的梦。很小的时候,她爹就告诉她,梦到黄色,会发财的。她梦了大半辈子黄色,却连个财毛也没梦来。

于是她想,那梦,也许是应在儿子身上——这是肯定的。她想,儿子一定在远方发了财,等到有一天,儿子肯定会踩着那黄灿灿的阳光路,把她接去享福。

儿子老那样走来,还没到近前呢,就消失了。阿番婆就老那样等。村里人甚至把阿番婆坐的那个土丘叫望儿山。

这是在那个黄昏里,阿番婆看到了踩着阳光过来的琼。只是,她眼里的琼绝不是儿子。

村里弥漫着一股刺鼻的臭。琼知道,那是尸体们喷出的。河滩里的死人一层擦着一层,阳光欢快地舔着它们,时不时,就爆出一声响来。但大多没个囫囵样子了,定然是叫狼啃的。据说,饿死的人没多少肉,但狼们爱肚肠。那曾经辘辘的饥肠却填饱了狼们的肚子,狼毛都油光水亮,缎子似的。那个不堪回首的岁月,却成了狼类的黄金时代。它们疯狂地交配和繁殖,阴洼里老是出现撒麻籽儿般密密麻麻的狼。它们从来不袭击活人,那些死人都排了队,等它们去受用。它们懒得再看活人。

琼知道这儿遭了大灾,他虽然不知道自己能否在这灾中活命,但还是没有后悔他的到来。毕竟,他一步步接近了活的意义。

琼看到了村口土丘上的阿番婆。他想他应该高兴的,有了她,说明这村子没完全死。琼嗅到了一股怪味,那是一股难以名状的味道。后来,他才明白,那是死神的味道。

他看到阿番婆定定地望着他,像饥饿的人望着食物。母亲也是这样望远行归来的儿女的,琼于是感到了一丝温暖。他问:老奶奶,这是金刚家吗?阿番婆望了他好一阵,才点点头。

琼上了土丘,他定了神,望村子。村子已经很破了,那种破败的氛围腌透了村里的所有建筑。但琼还是发现了一丝神异:在虚空中,有个种子字,正是金刚亥母心间的那个字。有了它,这就意味着村里有金刚亥母的化身。瞧,那红色的梵文,正隐隐朝琼笑呢。

他于是明白了,这村子,正是目的地。

#### 2. 血腥的地窖

阿番婆带着琼进了屋。她说,走了远路的人,该喝口水的。

才进屋,那股炕粪臭就逼了来,闭气呢。炕上是一堆棉絮,黑黑的,老奶奶想来就靠它过冬的。还有个火炉架子,用木头做个架子,用土块砌成炉子样,就能架火了。那时节,能用火炉架子的人家不多。但里面无火,一股冷灰死灶的样子。屋里还弥漫着一股

奇怪的臭味，是一股恶臭。琼皱皱眉头。

阿番婆端来了水，琼接了。他真渴了。水是好东西。每当饿极了，他就喝水，喝上许久，就能有种饱的感觉。而且，他相信水中有营养。人不喝水，熬不过七天，但要是喝水，就能多熬几天。这说明，水中定然有些看不见的好东西。他于是贪婪地喝水。

记得，他就是在那时晕过去的。

醒来时，琼发现自己在地窖里。身边还有好些骨头架，臭味就是它们发出的。琼觉得脑袋很疼，定然是有啥东西碰过它。阿番婆正拿个刀子望着他喘气。她摇摇晃晃，眼里放着红光。琼明白，自己脑后的疼，想来是她弄的。

喘一阵，阿番婆扑了上来，仍是那样摇摇晃晃像个风筝。琼握住了她的手腕。阿番婆发出几声怪叫。她的口中喷出腐烂的气味，没牙的牙床肿得老高。琼后来知道，她定是吃多了人肉，上火。

阿番婆猛扭几下，那所谓的猛扭，也徒有其神而无其形了。琼明白她太虚弱了，琼一提，便将那身子提悬了。

阿番婆睁大了眼，疯狂地叫着，但也是只有形，却没有声音，那情形很像在哈气。一股股恶臭啸卷着扑来，琼快要闭气了。他总在怀疑自己在梦中，一切都恍惚着。一丝昏黄的光从窖口照进来，正照在阿番婆的脸上。那是一张苍老而丑陋的脸，更因为恐怖扭曲着。琼后来也明白了那时自己定然也可怖到了极致。他也在叫着，他在喜马拉雅山麓遇到饿狼时也这样叫过。他相信那叫声也不好听，而且震耳欲聋。那满嗓门噎出的声音在狭小的地窖里回旋着，一波一波潮水般涌。他觉出了老女人徒劳的挣扎，明白她仍想将那柄刀子插进自己的喉咙。那滋味肯定不好受。他将老女人狠狠摔了过去，像摔出一件破旧的羊皮袄。阿番婆嗓中呃了一声，就晕了过去。

琼萎在地上，脑后仍隐隐作痛。那女人的落地惊起了一堆苍蝇，嗡嗡声梦一样裹了来。琼还看到了好些怪物，比如蝎子壁虎啥的。他明白那是幻觉。但一大堆蠕动的湿虫却叫他毛骨悚然了。

窖中那几具尸体定然还发出恶臭，但琼已经嗅不到了。或者说他还顾不上管那气味，他不怕尸体。他曾修过白骨观。他怕那眼睛红红的阿番婆。那时他不知道她叫阿番婆。但他明白这些尸体都是她的食物。

琼还看到了地上的血迹。血渗透了地，干了的血卷了起来，一层一层的，踩上去发出破碎的声音。琼明白了那些尸体的由来，他们定然是阿番婆弄死的。阿番婆对他们说，远路上来的，总得喝口水吧？他们

于是跟了来，于是喝水。他们不知道阿番婆会在身后举起那柄沉重的硬木擗杖。那时的阿番婆还有些力气，一下，就能敲死或敲晕他们，然后将他们扔进地窖。

定然是的。琼长叹一口气。他想，人若坏时，比啥都坏。

阿番婆醒了，睁了红红的眼睛看他。她缩在昏晃里，看上去很小，像只怪鸟一样。她伸出那只鸟爪，想抓那把刀子。那是柄典型的宰猪刀，尖尖的，中间凹下去了，那是割了好多肉的标志。琼打个哆嗦，一脚踩了那爪子，拾起刀子，捡过自己的背囊，装了进去。他想，等过些时有了机会，他会做个火供，超度那些死在这刀子上的幽灵。

他踩着那梯子，上了窖。窖不很深，梯子长不足一丈呢。阿番婆扑了来，想阻止他上去。他给了她一脚，虽然不重，那婆子还是甩了过去，仍像破羊皮似的萎倒在地上。他听到她嗓中发出一声叹息般的叫，眼白翻了出来。

上到地面，琼见那窖口，正在他坐的凳子后面，一块破麻袋在一旁萎着。他于是明白了那些也许年轻的命为啥送在阿番婆手里，她只要一着得手，他们自个儿就会进了那窖的。他觉得自己像在做梦。天空的太阳很虚假，没多少光，只是个亮晕。琼摸摸还有些木疼的头，长叹一口气。

屋里到处是灰，炕上也一层碎屑，说不清是啥，想来会有骨头渣之类。他长长地打个哈欠。他觉得睡意网一样罩了来，他明白那是睡魔在作怪，就恶狠狠呸了一声。这是有名的“呸”字诀。久爷爷传的椎击三要诀中有它。那短而亮的呸声一出口，睡魔立马溜远了。

他很想屋里找些吃的。但知道要是还有吃的，阿番婆也不会抡擗杖的。他只好出了屋，走进村子。地上溘土很厚，他踩上去，像在云中漫步。他先是站到一个高处，他想找一个寺院。一个云游的僧人，到一个地方，定然要先找寺院的。他终于看到了一个飞檐。他走向了它，一种清凉溢满了心，就像迷路的羔羊终于发现了久违的羊圈。

老僧欣慰地说，你终于回家了。

琼问：舅舅，你还那样，没显老。

老僧笑道：有老的，有没老的。身子虽老了，但知道身子老了的那个东西没老。

老僧正在炉上熬榆树面糊糊，那味道很熟悉。虽然他知道很不好吃，但胃还是强烈地蠕动了起来。老僧望望他，不语，却倒过半碗来，琼一吸，那黏液竟全部进了胃。他觉得吞进了一个烧红的石头，不由得大

叫。

待那疼缓和了时,他便想起了阿番婆。他怕自己那一摔会将她摔死,要那样,就杀生犯戒了。他于是讲了自己的遭遇。哪知,老僧只是神秘地笑着。

老僧说:那阿番婆,已死了一个多月了,还是我念经超度的呢。

### 3. 鬼鬼的笑

琼在金刚寺里栖了身,也叫挂了单。天下僧家是一家,只要是寺院,他都能住的。只是这寺院已算不上寺院了,大雄宝殿被拆了,梁木都当了烧柴。佛像们也烂的烂,坏的坏,他们也龇着牙叫苦。更没有香火,连村子都快死了,哪有供僧的气力。但寺院里还是比别处好过些,因为寺里有好些榆树,剥些皮,磨成面,就能弄出黏黏的东西。琼有了经验,喝那东西时格外小心,生怕不留神一吸,那一碗黏物全进了肚里。

家府祠跟金刚寺在同一个庄园里,这儿便比村里热闹些。骗子们时不时就来这儿商议大事。那时,他们就会端来几块饼子或是别的吃食。这不是供僧,这是在塞和尚们的嘴,怕他们把偷嘴的事传出去。做这些事时,骗子定然不乐意的,这也许成为他以后斗吴和尚的起因之一。

庄园在村子高处,独立于民房之外,对骗子们来说,当然是好地方。寺里只有老僧,以前有好几百和尚,但在宗教改革后都遣散回家了。偌大的寺院空旷极了,要不是骗子们常来这儿,寺院也就死了一样静。

琼对好些人讲过阿番婆的事,他们都鬼鬼地笑,都说她死了,都说她死前眼红红的,都说她是叫烧死的,但究竟是啥烧死的,谁都不说。对此,琼半信半疑。有时,他也怀疑那是个梦,但他仍老在村口见那老婆子。

这天黄昏,阿番婆又领着一个乞丐进了屋。当时,金刚家是凉州最富的地方。它没有一个去外地讨饭的人,想活命的乞丐都往村里涌。阿番婆阴阴地望了琼一眼,将那个乞丐领进了家。

琼连忙去找老僧,说不好了、不好了,阿番婆又要害人了。老僧眯了眼,冷冷地望一眼琼,说,你又眼花了。我说过,她早死了。琼当然不信,他飞快地跑到村口,他见到那婆子的影子在拐角闪了一下。琼想,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呢。他捡块石头,跑向阿番婆家。果然,那乞丐正在喝水,阿番婆正举了擗杖。他发现阿番婆比上回强壮多了,那一杖下去,说不定乞丐会脑浆迸裂的。琼便扔过石头。石头发出汽笛般的

啸声,狠狠咬在阿番婆皮包骨头的脚上,干炸炸的声响一下撑满了屋子。阿番婆翻着白眼叫,老娘愿帮人,关你屁事?那乞丐也恶狠狠瞪他。琼说:你快跑,这是吃人婆。乞丐疑惑地望阿番婆,阿番婆说那是个疯子。乞丐便又瞪眼了。琼说,你瞧。他上去,一把扯过那盖洞口的麻袋,一股恶臭扑了出来。

乞丐这才信了,扔下碗,逃了出来。

琼见阿番婆一下子萎在地上。她呻吟道:我三天没吃东西了。

琼很难受。

出了门,见那乞丐已逃向村子。但怪的是,他再也没有见过那乞丐。

远远地,见老僧正在望他。

琼跟雪羽儿的故事,便从这里开始。

## 第四章 偷青

爱其实是个惨白的字眼  
总不如你眼中的雨  
还有那梅花似的足迹  
点点滴滴  
寂寞的沙海因之而喧闹  
这大漠  
没你狐儿  
那才真叫个荒呢

### 1. 鸡爪草

雪羽儿的一生很有戏剧色彩。成道前,她被人们称为飞贼;成道后,又被人尊为空行母。

关于空行母,说法颇多,根据其证悟空性与否,可简单分为出世间空行母和世间空行母。据说,净土与行者之间的联系,就是由出世间空行母完成的。除出世间空行母外,皈依佛教为佛门护法的夜叉、非人等,以及世间修行有成就的女子,也可以称为空行母。

成道前的雪羽儿是凉州最有本事的飞贼,蹄房越脊,鸟羽般轻盈,故名羽儿。平素里,她兔子不吃窝边草,从不在乡亲身上动念头。谁也想不到,后来会在太岁头上动了土,灾难随之降临了。

《阿甲呖语》中记载了一次偷青。只是叙述者的身份有些模糊,似乎是阿甲,又似乎是村里的一个少年。

雪羽儿出了房门,去挖鸡爪草。村里人都挖鸡爪

草,雪羽儿当然也得挖鸡爪草。这时的雪羽儿早已名扬凉州,但她明白,不能和村里人有太多的距离,至少在外观上应该这样。不然,你是很难在凉州呆下去的。她过去的行为和天大的名声已成为生命里最大的障碍,村里人都怪怪地望她。她当然知道,村里人也那样望妈。好在妈的眼睛瞎了,看不到别人异样的目光。有时候,没眼睛反而是一件好事。

村里的曲曲菜早被人挑光了。雪羽儿出了那个明庄子。那个明庄子至今还在山洼里,有遗址的。我曾多次去那儿凭吊雪羽儿,当然,你也可以看成是朝拜。我去的时候,雪羽儿已经被公认是智慧空行母的化身,我们每月二十五日的会供仪轨中就有关于她的念诵内容。她后来所受的一系列难以想象的苦难为她增添了耶稣受难般的圣光。

空气已弥漫着死亡的气息。其典型的特征是焦臭味儿,焦是太阳炙烤所致,臭是尸体发出的。雪羽儿家下方的山洼里老来狼们,它们发出放肆的喝米汤似的声响。所有的狼吃肉时都这样。据说狼的唾液能化了骨肉,使其变成米汤一样的肉粥,所以它们吃肉的声响很是香甜。被饥饿折磨的人听那声响比死亡还难受。雪羽儿娘俩每晚都听到那样的声音。

被村里的牛车弄得尺把厚的溏土在大路上漫延流淌,雪羽儿每走一步,都要付出巨大的努力。近处的草已没了,雪羽儿们挑光了曲曲菜,那是所有养命的野菜中最好吃的东西。

鸡爪草是像鸡爪的一种野菜,我在雪羽儿家吃过它。雪羽儿挑了满满的一筐。那时,妈老叫我去雪羽儿家。妈说雪羽儿是个巫婆。妈仔细地给我解释过巫婆,她强调了巫婆有长长的鼻子,爱吃癞蛤蟆。

那时,我已经吃了比煮癞蛤蟆更难吃的东西,比如“霉头”,就是麦穗上长出的黑黑的东西,吃时有股土腥味。再比如吃鸡爪草。雪羽儿将那些草用开水过一下,放在太阳下晒。亮花花的日头抚摸着鸡爪草,那草经过开水的沐浴后已经变黑,像一团纠缠不清的牛粪。

我永远忘不了灿烂的日光下晒鸡爪草的雪羽儿,她长得很清秀,很少见她笑。她风一样来,风一样去,我总是怀疑她是一缕清气。我几乎是那时村里唯一跟她家亲近的“人”。那时我在村里人眼里还不算人的。我仅仅是个孩子。不娶女人前,孩子是算不得人的。这是凉州的传统之一。不算人的我于是有了好些特权,能接触被村里人视为异类的雪羽儿。

雪羽儿将晒干的鸡爪草放在手磨旁。那手磨是雪羽儿家专用的东西。村里人磨面有水磨。雪羽儿家的好多吃的都先经过手磨的咀嚼。老见她妈坐在手

磨旁,一下下转那石磨。许多琐碎的絮状物就撒落下来了。

磨鸡爪草时,雪羽儿亲自动手。她叫我用木棍往磨眼里捅鸡爪草。记得,那草很扎手。它属于那种死了也张牙舞爪的东西。我将张牙舞爪的它们一下下插入磨眼,雪羽儿一圈圈转那磨扇。鸡爪草便呻吟着,叫嚷着,吱吱着,最后变成了絮状物。那轰隆的磨扇声会一直伴着我的童年时代。

雪羽儿很少笑,她总是那么宁静,只有在看到汗流满面的我时,她的眼中才有一丝笑意。那水光潋滟的一瞬,足以叫我神魂颠倒了。我愈加卖力地捅木棍,她也越加将那磨摇得飞快。直到她破口而笑,说声行了,我才龇出牙朝她讨好地笑。那时,她的脸上就多了红扑扑的一晕,秀气的鼻子上也有了碎珠般的汗。

那时,她妈已经躺在了炕上,胖了许多。后来我才知道那叫肿。好些村里人都是先肿了,然后咽气,然后就被埋到了山洼里。望妈的时候,雪羽儿眼里满是焦急。

雪羽儿将磨好的碎絮拌了水,捏成团子,放入锅里,燃起火来。不用她招呼,我已蹲在了灶火门上。这是我最爱干的活。我记不清那年我几岁,但妈在下地前总要安排我烧火,并点明烧上几“滚”。每一滚,是指锅中的汤水沸腾到快要溢的程度。

我一把把往灶火里扔麦草,我很会搗火。灶中的火舔着我的脸,雪羽儿若有所思地望着我。我知道她没望我,她的眼中充满了澄明和空灵。这时候,是她最美的时候。后来,我在制作智慧空行母唐卡的时候,就是根据这一记忆绘制的。据专家说,我绘的所有唐卡中,只有这一幅形神兼备,美丽无比。

不仅仅在绘唐卡时,就是在后来的修炼中观想本尊佛母时,我的眼前也会现出雪羽儿的形象。我很想按唐卡上的佛母来观修,可是佛母硬要变成雪羽儿我也没办法。

我使劲地拉那风匣。前后两扇风页儿交替着响,啪嗒,啪嗒,灶火里的麦秸灰呼呼地喷着红光。按妈的说法,火籽儿是最催锅的,那时火焰已尽,烟也没了,只剩下红红的一片艳到极致的火籽儿。

火籽儿滋滋地叫着,吐出蓝幽幽的舌头,舔着锅底。锅底很像夜空。锅底上也有好多星星,正哗哗地闪烁。锅底开始是黑的,一簇一簇的星星在眨眼。渐渐地,星星更多了,大星生下小星,星们就连成了片。这时,锅内就会响起滋滋的声音。那声音变化多端,五音俱全,仪态万方,快乐无比。它代表着希望和快乐,是我童年里最美的歌谣之一。

汽从锅盖里欢快地溢了出来。这便是妈叫我烧的一“滚”了。雪羽儿清秀的脸叫蒸汽清洗得美丽无比。这时，编子忽然出现在门口，他定然看到了烟洞里冒出的烟。那时节，村里能冒烟的人家已经不多了。每见到冒烟的人家，编子总要前来看看是不是偷青。编子冷冷地望望我，又望望雪羽儿，他的脸渐渐热了。因为蒸汽的熏洗，雪羽儿俊俏到了极致。我后来怀疑，编子定然是垂涎那张脸而不得才恼羞成怒摧残雪羽儿的。

雪羽儿不言不语，一下揭开了锅。一股浓烟般的蒸汽扑了出来。我永远忘不了那土癩腥戳戳的味道，那是鸡爪草本来味道。即使在腹中没有一点儿渣滓的那时，那土腥臭仍叫我受不了。

我恶狠狠打个喷嚏，我是朝着编子打的。我相信，定然有无数的痰星像机关枪的子弹一样射向了他。它们啸叫着，互相撞击着，曳着金属的声响，像一群撒野的百灵鸟。编子被它们啄得像害过天花一样。我甚至怀疑，编子后来的牛皮癣就是那时种的。多年之后，他老是蜷蹲在村外的山洼里晒太阳，村里任何一条癞皮狗也比他美丽百倍。人们都说报应。

对我的喷嚏子弹，编子却浑然不觉。他色眯眯地望着雪羽儿。我就是在那时才知道了啥叫色眯眯。对编子的厌恶一直延续到我的中年时代，所以我从来不会那样色眯眯地去看一个女子。

雪羽儿望着锅中的牛粪。那真是牛粪。所有的鸡爪草做出的吃食都像牛粪，只是那味道比牛粪更难闻。那时的村里人都吃过鸡爪草做出的牛粪。我更是忘不了那土癩腥戳戳的味道。妈说，我就是鸡爪草救下的命。

雪羽儿拿起笤帚扫起了锅台，这等于在赶编子。编子恶狠狠瞪一眼雪羽儿，出去了。

雪羽儿端着蒸粑子，端给妈。妈一把抓过一个，却立马直了眼。

雪羽儿边捶妈的背，边说，妈，多嚼嚼。

雪羽儿知道，就是这样的吃食，也不多了。

## 2. 霉头

我去偷青。

趁着雪羽儿给妈掏大便的当儿，我出了雪羽儿家。雪羽儿说，你先出去玩，待会儿再来。我知道她想干啥。妈也老干这活儿。每当我肛门憋得胀疼却屙不出一点儿东西时，妈就叫我脱了裤子，拿个小棍儿掏。

我使劲想着雪羽儿使那小棍的样子，可我死活

想不出。这时便明白雪羽儿的聪明之处了，她留给我的，一直是她最美的形象。

我野马一样溜向了田野。田野上一片绿色。怪，那时，竟也有一片绿色。这说明，那个时候，也是风调雨顺的。

我去揪“霉头”。那“霉头”，就是麦穗上长的那种黑黑的美食。村里有看青的族丁，但他们看的是偷青的人。他们有时也管吃“霉头”的孩子。但只要孩子不偷麦穗，他们也会闭上一只眼。他们说，只要发现揪过一回麦穗，这辈子，你别想再吃“霉头”了。区别二者的标志是：吃了麦穗，嘴里有绿色；吃“霉头”的，则是一嘴的黑。

据说，“霉头”是麦子的一种病。吃它，等于给麦子治病。编子便说，成哩，叫那群驴日的养个嘴。不过，要是见他们嘴里有绿气，你就割了他们的舌头。知道知道。宽三们都拍胸膛。那时我最羡慕的，除了雪羽儿，就是族丁，他们都背了枪，牛得跟起了兴的叫驴一样。

田野上人不多，死的死了。娃儿们死了一半。死的一半中，有多半没了囫囵身子，有人说叫狼吃了。我却知道，大半进了人的嘴。我亲眼看到土改妈割去了建国的大腿。那天黄昏，土改家的烟洞里就冒起了烟。一股香到脑子里的气味就弥漫到了全村。不几日，土改妈的眼睛就红红的大放光芒，跟编子家爱吃死人的那只老山狗一样了。

我跨过那条躺满死人的山沟，越过那道沙梁，进了麦田。蜚驴蜂一团一团地扑了来，我扯下蒿子，拧成马尾状，抡向那一团一团扑向我的蜚驴蜂们。挨了蒿子的蜚驴蜂躺在地上，痛苦地扭动着。我知道它们想垂死挣扎，想缓过气来，再给我狠命的一击。我看出了它们的险恶用心，就将那双满是老茧的小脚盖了上去，以雄壮的儿马强暴羊羔的气势，将它们压成了肉饼。我是个欺软怕硬的人。

我最怕编子。虽然我朝他打过喷嚏，但我仍是怕他。

我看到他背个布袋，进了雪羽儿家。好些人都伸长了脖子看他。其中有一半是躺在山沟里被狼掏了肚子的那些。一个叫：驴日的编子，饿死了老子们，他却拿家府祠里的公粮去换着嫖风。几个应：就是就是，我们去缠死那驴撵的货。另一个叫：你缠个屁，人家是老上香，有怙主保呢。一个问怙主是谁？一个答是一个大胡子，煞气大得跟牛魔王一样。

我朝他们大叫：你们胡说啥？人家雪羽儿是啥？他想舔都舔不上。一个豁着肚子的人嘎嘎大笑，娃子，你知道，雪羽儿是干啥的？是婊子养的。你别看那

老娘们瞎,人家挨过的球,比你吃过的米多。人家挨过西洋球、东洋球,还有好些你想都想不起的球。我偷偷捡个石头,趁他唾星乱进时,狠狠砸过去,将被野狗吞剩的肠子砸飞。一群绿头苍蝇嗡嗡地飞起,向我扑来。

我抡起那蒿子,几下,就揍得它们哭爹叫娘。

那群饿死鬼忽然不再嚷嚷,他们定然看到了灰溜溜出了庄门的扁子。雪羽儿追出,将那个布袋砸向他。我以为定然会砸倒他的。哪知,那布袋长了翅膀似的飞了去,把自己轻轻地交给扁子。扁子尴尬地吐舌头,然后,恶狠狠龇起了牙。我忽然发现,他是狼转生的。

饿死鬼们哈哈大笑,前仰后合。一个说,雪羽儿的x,可是嵌了金边的呀。

我笑了笑,懒得管那些鬼们。我走向麦地,麦地欢笑着迎接我。它们也知道那“霉头”是它们的病,会传染的。那些霉头也飞快地伸过脑袋,说揪我吧揪我吧。我恨不得长上二十只手。我边揪边将它们扔进口中,牙齿们也欢快地叫着。那股土腥味便爆炸一样,扑向我全身的毛孔。

那时已没有了我,我变成了舌头和牙齿。“霉头”们蜂拥而来,一浪一浪,渐荡渐高。妈呀。我的牙已经来不及嚼了。一种喧嚣和躁动裹挟了我。就是在这那一刻,我才发现雪羽儿在我心中的地位了。

我忽然想到了她。

我竟然忽然阻止了往口中飞扑的“霉头”洪流。那是多么伟大的一瞬。我想,要给雪羽儿带些“霉头”去。“霉头”们齐叫成哩成哩。它们于是朝我的衣袋里拥。它们占领了我所有的衣袋。我于是将背心塞入了裤腰,它们便开始往背心里拥集。我甚至忘了日头爷正在山头上叫:娃子,我可要下山了。

直到天的颜色变得跟霉头一样时,我才想起该回去了。那些饿死鬼的呻唤填满了山洼,他们伸出一只只枯骨般的手问我要霉头。我恶狠狠啐几口。你知道,鬼最怕人的唾沫。他们便讪讪地散开了,远远地望着我,涎液的流淌声瀑布般响。我的心软了,掏出一把霉头撒过去,边撒边喊:一变十变百变千变万万变恒河沙。于是,那霉头充满了山洼,饿鬼们欢叫着扑了去。他们的吃食声跟老母猪一样夸张。

### 3. 天堂的感觉

我鱼一样游过布满尸臭味的山洼,窜向雪羽儿家的明庄子。明庄子也跟霉头一样暗了。夜空里到处是流水声,那是饿死鬼吃霉头的声音。我懒得理他们。我

知道他们是一群馋鬼。他们的鬼龄多不满一年。他们大多死于去年冬天和今年春上,有新生的鬼,也有不想成为饿死鬼去偷青却叫族丁一枪崩了的。土改爹就挨了一枪,那火药裹挟的铁砂在他的腹部撕开了一个大洞。这是族里的规定。扁子说谁要是偷家府祠的公产打死白打死,就往死里打,看谁敢偷青。

我轻轻地叫:雪羽儿——雪羽儿——

雪羽儿开了门,她点了松枝。村里本来点的是青油灯或羊油灯,后来没那些稀罕物了,就到山里扯来些松枝照明。雪羽儿笑笑,你个精灵鬼,还没睡呀?我说,我给你们送霉头来了。

我边说边掏出霉头。我说我根本没揪,它们自个儿往我兜里跳,这可比鸡爪草好吃多了。我以为她会笑,会夸我,会摸我的头发。她的手软软的跟棉花一样,我最喜欢叫她摸。可她却叫了一声,斥道:你咋干这事?

我说,揪霉头,他们不管的。我们老揪。雪羽儿说,啥霉头?你自个儿瞧。我发现那些霉头都笑了,前仰后合,笑个不停。渐渐地,它们就变了,变成了肉肉的胖胖的一种东西。我终于认出了它们:它们是大豆角呀。

我高兴地叫了起来。在我童年的记忆中,大豆是天堂的感觉。

雪羽儿木了。我说,怪,霉头咋变脸了。

她走过去,顶了门,问:人见了没?

我说,除了山洼里的那些死鬼,谁也没见。

雪羽儿吁口气,然后说也罢,叫妈尝个鲜。她舀了水,胡乱淘淘豆角,倒入大锅,燃了火。一股可怕的香味顿时爆炸开来。妈叫,快,这么香,你们惹祸呀?我明白,这香是快腿狗,不一会儿,它就会告诉村里人:雪羽儿家正煮好吃的呢。我看到扁子正翕动着鼻孔。他的眼睛里放出红光。他伸出了长长的舌头,拖着长长的尾巴,正向这边窜来。

妈说,快,到门口烧漆皮。妈摸索着,扔过一个破车胎。雪羽儿将皮胎探入灶膛。不一会儿,她就拽出一个火红的虎头。

我拽了那火虎头,往门外走。一开门,就伸进一堆干瘦的人头。我认出正是山洼里躺的那些。我恶狠狠叫:滚,给了你们恒河沙一样的吃食,你们还不满足?他们却伸长了脖子瞅那火红的灶膛。忽然,他们四散而逃了,原来是那虎头开始向他们喷刺鼻的臭烟。那烟化成一条条游蛇,窜向四方。我知道他们要去寻村里人贪婪的鼻孔呢。那群青蛇追上前边游窜的豆香,将它们吞下肚去。但最令我惊奇的是那群饿死鬼们的慌张样子,他们像被蜚驴蜂叮惊的公牛一样乱窜。我

于是知道了火烧橡皮会避邪。后来,我将这一发现公布于世,凉州人就在打醋弹驱鬼时,在烧红的石头下放一块架子车轮胎。后来,嫌那味儿过臭,遂改为头发代替。也成哩,鬼们照样被熏得吱哇乱叫。

妈嘘了口气。雪羽儿又往火中填了把麦秸。那豆香死命溢出大锅,但被火虎头喷出的蛇们吞了下去。我看到蛇们繁衍得很快,村子上空飞满了腥臭的游蛇。它们将所有的香味都吞下肚去。山洼里的死人中有好几位就是被香味告密的。他们偷了山药,才煮在锅里,香味就偷偷溜了出去找骗子。骗子就气势汹汹带了族丁扑了前去,将散发香味的锅捣烂,并揪了主人,斗他个驴死鞍子烂。

我抡起火虎头,在院里一下下转圈。轮胎唱着疯狂的歌。后来我才知道,它们唱的是摇滚乐呀。摇呀摇,摇到外婆桥,摇落了星星摇落了梦。忽然,我觉得大地一下子翻了上来,将我压在下面。轰隆隆的洪水灌入我的耳孔。

雪羽儿将我抱进屋里。那豆角已盛到碗里。妈正在吃。雪羽儿悄声说,吃吧。她轻轻地吹了灯。

我抓起一把豆角,连皮塞进嘴,抽出两条绿丝来。一股难以名状的香,裹挟了我。

#### 4. 宽三的耳光

我听到了雪羽儿轻盈的气息,那是她独有的气息。你当然没有摸过她的手,那是柔若无骨的融化感觉,内功练到极致时就那样。她的气息也柔若无骨,或者说像蝉翼一样轻盈。后来,你的女人也一样。但你的女人是人的气息,而雪羽儿是神——不,是仙的气息。我就是在那种气息中吃豆角的。阿甲说。

骗子带领族丁踏开了门。一个巨大的光柱罩住了我们。

他们甚至没有敲门,其实就是敲门,我们也来不及将那些证据一口吞入肚里。就算吞入肚里,他们也会剖开腹腔翻遍所有的毛孔。他们啥都做得出的。尤其是雪羽儿妈的身世又复杂得要命。这世上,最弄不清的就是女人。女人的身和女人的心,都是世上最诡秘的东西。据说她确实是从“河西大旅舍”里出来的。她是跟骗子的姐姐一起被卖进烟花院的,后者因得了杨梅大疮而脱了苦难,她却还得在日后的岁月里经受炼狱。

你想,雪羽儿会有怎样的命运?

即使没有她妈,雪羽儿也是扎眼的飞贼。即使没有她妈那些在村里人眼里不干不净的身世,雪羽儿也避免不了后来的命运。所谓命运,就是很难选择的

那段生命历程。

我们被揪进了家府祠。这时的家府祠里没有祖宗牌位,那儿只有一排凳子,跟城里人的哈巴狗一样高。一个怪怪的灯正发出昏黄的光。那灯长个大肚子,却伸出三个嘴头,每个嘴头里都含一团昏黄的光。本来有个汽灯,汽灯上有个罩儿,日日地叫,能叫出贼白贼白的光。某夜,瘸拐大一摸,那罩儿却成了灰。此后,就只好用这三嘴鸦儿照明了。村里人都坐在那儿,都睁着一双蒙眬的睡眼。他们饥肠辘辘但热情万分。

雪羽儿娘俩被揪了进来。我拼命地叫,那大豆角是我摘的!是我摘的!但没人理我。我当然知道他们为啥不理我。我知道定是那些饿死鬼们捣的鬼。他们将大豆角幻化成了“霉头”,我又将真正的“霉头”送进了雪羽儿家。按凉州人的说法,“送霉头”是不吉的。这也算坏了缘起,我真的将霉头送进她家了。我明白,那骗子和族丁,也定然在偷偷地窥视我的行为。他们和那群饿死鬼一起,导演了这个阴谋。

我拼命叫:是我摘的!是我摘的!

雪羽儿惨白了脸,妈却木着。她总是那样。经历了太多事情的妈总是那样木着。也许,世上已没有能叫她不木的事了。

雪羽儿应该揭露我的。我想,我毕竟是个孩子,她只要一说,也没人把我怎样。至多,我会挨一顿打。也许是爹妈打,也许是村里人打,都一样。但打了也就打了,我还不到戴贼帽子的年龄。可她不说,我死命叫,没人理我。我看到妈睁了瓦坨儿大的牛眼瞪我。她定然信我的话。

骗子开始了第一个发言。他的语气很硬,凉州人将那种语气叫“牙霸口气”,就是那种硬怪怪的味道。那声音是从牙缝里挤出的。他说:“吃屎的还把拉屎的拿住了?”后来,县里管教育的臧胖子就用这话训属下。再后来,它便成了凉州官员的口头禅。我听得出其中的弦外之音。他定然在骂雪羽儿不识抬举。女人们于是叽叽咕咕,她们当然明白骗子的话。此前,一听这话,她们夹得多紧的腿也会放松的。臧胖子的女人甚至老去找骗子,她曾悄悄对人说,叫骗子一弄,她才知道了女人是咋回事。她甚至要和臧胖子离婚,骗子一喝,她立马露出了忏悔的笑。

骗子话音才落,宽三便跳了出去。他咬着牙,恶狠狠扇出几个耳光。雪羽儿妈便一头栽到地上。雪羽儿抹去嘴角的血。她没去扶妈。她知道,一扶起来,又会叫打倒的。

宽三最爱打人。无论在家府祠里修理谁,第一个上去打人的总是他。他房无一间,地无一垄,于是就

跟了骗子,在大墩槽里干没本钱的买卖。

宽三是你忘不了的一个人。雪羽儿也忘不了他。多年之后,她在祁连山下的山洞里修炼时,每天都会做一件事。是的,她在为骗子和宽三们消罪业,这是菩提道《修心八颂》的内容,叫“亏损我乐受,利益供养他”。她将宽三们所有的罪业摄取来,以空性化解,并将自己的修炼功德回向给他们。后来,宽三竟得了善终。在八十四岁那年,他还能轰轰烈烈地吃上一脸盆泡着馍馍的拌面汤。他跟三岁的公牛一样,周身散发着雄突突的气息。他唯一的毛病,就是怀疑他八十二岁的患着哮喘的老伴跟七十五岁的瘸拐大私通。他每天都在叫,呀,瘸拐大又上了那老妖的炕了,抓流氓呀。

宽三手重,每次家府祠斗人,只要他一出现,准能大放异彩的。要知道,雪羽儿在村里人眼里,是巫婆或鬼魅般的人,打她是从不曾有过的事。连骗子都用赞许的眼神望宽三。不过,偷了青被教育的又不是她一个人。雪羽儿蝎虎子挨鞭子也得忍着。

那是第一次开雪羽儿娘俩的批斗会。宽三的几个耳光,将飞贼雪羽儿的名声打响了,有好长一段时间,区公所都要点她的名。远远近近的人都知道飞贼雪羽儿又犯了事。

不久,雪羽儿偷来了第一只羊。因为,她妈的腿已肿了。她连一块土坯也跨不过去了。

要是雪羽儿知道她妈会在后来的日子里受那么大的罪,她也许就不会去偷羊的。她的孝心,使母亲经受了人类不该忍受的痛苦和耻辱。

## 5. 鬼影一样的轻功

雪羽儿偷羊的夜里,天上定然悬个月亮。那是雪羽儿的风格。都说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但那是对于一般的贼。雪羽儿是贼神。雪羽儿总是在有月亮的晚上行事。她说明人不做暗事。雪羽儿想偷的东西,谁也没法守住。阿甲还讲了雪羽儿的许多神奇,比如,她娘要是想吃兰州的包子,雪羽儿就一扭身去了五百里外的兰州,提了那包子回来,一揭笼,包子还冒热气呢。一天,骗子去凉州城,半路碰到雪羽儿。骗子装作没看见,一打马,箭一样飞向百里外的凉州城。哪知,一进城门,雪羽儿正在城墙上望了他抿嘴呢。骗子就想,这号人,神出鬼没的,迟早得收拾掉。

那个明亮的月里,雪羽儿出了明庄子。从山坡上望下,村子已死了,没一点人声。但月亮贼亮着。下山风呼呼个不休。娘想吃个肥羯羊,雪羽儿瞅中了家府祠公共的那只。村里虽也有养羊的,但那是个人的,

雪羽儿不惹穷人。她只想背家府祠的公羊。那羊是头羊,引了好多种。每次放牧时,那曾是骚胡的羊就要追母羊,那肥大的身子总要压了母羊放骚。骗子也一样,只要他瞅中的女人,没有脱手的。

雪羽儿下了山坡,像鬼影子一样飘向村庄,没一点声音。《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她的师父是久爷爷,是个高人,曾在金刚洞中修炼二十多年。久爷爷精通武艺,擅长轻功,踏雪无痕,还会隐身法呢。据《遗事历鉴》记载,久爷爷年轻时,老是到皇宫去玩女人,每夜,那些独守空房的宫女们总在睡意朦胧中觉得有人上了她们的身子,弄得她们神清气爽,快乐无比。她们总以为做梦,后来竟生了一大堆孩子,这才泄露了天机。皇帝派了几万兵丁围了皇宫,叫人举矛,四面乱刺,差点将会隐身法的久爷爷弄成刺猬。为了活命,久爷爷暗暗发愿:若是这次能活着出去,定然改邪归正,投身佛门。就这样,在佛菩萨的保佑下,久爷爷活了下来,修成了有名的成就师。

《金刚家训诰》中也说,久爷爷四大皆空,证得究竟后,别的“牵挂”都“了无”了,只有那一身武艺他割舍不下,因为他曾答应他的武艺师父,一定要将那绝活传下去。男子汉大丈夫,说话不能像骡子的水门忽而正忽而反。一天,他开始闭关修炼一个法门,叫本尊神给他送来个徒儿。闭关修了七天。第七天上,雪羽儿妈正带了娃儿在田头薅草,忽然过来一只狼。那狼直溜溜扑向婴儿。妈眼尖手快,一个饿虎扑食抢了婴儿在手。狼却不走,狼视眈眈。女人娶下头巾,在头顶一圈圈抡。这是金刚家都知道的对付狼的法儿,说是狼既然是土地爷的狗,就有狗性,狗不走刀路走绳路,最怕绳子。狼定然将那头顶飞舞的头巾当成了绳子,再也不敢前扑了。狼仍不走,只眯了眼,定定地瞅女人,待得她稍一缓,就唬一声。那女人舞了半天头巾,胳膊都抡肿了,嗓子也喊哑了,好不容易,才见有人转过了山脚。女人于是喊:“救命。”话没落,狼一扑而上,抢了她怀中的雪羽儿,一溜烟不见了。阿甲说,那狼就这样把雪羽儿叼给了久爷爷,雪羽儿这才练成了鬼影儿一样的轻功。

瞧她那样子,哪像个肉身子?明明是一缕烟呀。那烟飘进了羊圈,罩了那肥肥大大的羯羊,飘了出来。背了那百十斤,墙上却没留下一点儿印迹。

就是在这一点上,骗子断定:那事,必是雪羽儿所为。

## 6. 骗子的替身

阿甲说,雪羽儿偷羊是蓄谋已久的。为了证明他

的论点,他讲了另一个故事。

那天,天很热,天越热,羊越挤紧,就挤成一团撕不开的毛了。放羊娃都溜到阴凉里去了。那“头羊”骚胡却发骚了,开始追母羊。平日,放羊娃都希望骚胡追母羊,叫它下些好种。村里有些大羊都是“头羊”下的种。“头羊”必须个儿大,力猛,最好是骚胡,因为只有骚胡才有激情活力,才好管闲事,才管得住那些乱跑乱窜的贼羊,才能在公羊大战中战胜对手赢得“头羊”宝座。世上啥都一个理,谁的力量大谁就是爷。每到天热,“头羊”就要骚情母羊们,当然母羊们也愿意叫它骚情。瞧,一只美丽的母羊逃了出来,那是它自愿逃出的,要是它不逃,“头羊”是没法骚情它的。母羊风情万种,咩咩直叫。那叫声温柔之极,别说头羊,连铁心男人也会给化成水的。“头羊”于是气势汹汹地追了去。

说时迟,那时快,就在那骚胡正要往美丽的母羊身上跳时,雪羽儿冒了出来。真是冒了出来,我根本没见她走来或是飞来,她已经按倒了头羊。只听那羊咩咩地叫着,想叫谗子来救它呢。这会儿,谗子正在天女家呢,他正按住了天女的丰胸。他也听到了“头羊”的呼唤,但他当成了天女的呻吟。忽然,他捂住下身蹲了下去,惨叫不已。山坡上,雪羽儿正捞出头羊胯下那一跑就乱跳的卵蛋,举个板板石头一下下砸。头羊疯狂地扭动着脑袋。这号事,村里人老干,叫捶羊。我看到那“头羊”忽然变成了谗子。我明白,它定然是谗子的替身,或者谗子是他的替身,反正两个都在叫。天女吓坏了,系好被谗子撕开的衣服去叫人。等大夫王麻子赶来时,谗子已经疼昏了。听说,自那后,谗子虽没成阉人,那羊却成了羯羊。

因为那“头羊”不再放骚,从此吹气般上膘,直到雪羽儿飘来的那夜。

次日,谗子害了阴病,老流白色黏物。他请人算过一卦,说是叫人吓了镇物。镇物是啥?没算出来,但定然是一种有邪力的东西。还算出,那下镇的跟偷羊的是一个人。这等于告诉了谗子,那是雪羽儿干的。

雪羽儿就成了谗子最大的仇人。

## 第五章 《梦魇》之“诛法”

仿佛 已有千年

焦渴的心灵总在期盼

期盼一缕清风 吹去心头的热恼

期盼一份智慧 洗去无明的云翳

期盼斩断生老病死的绳索

期盼彼岸的生命新绿

### 1. 杀度

《梦魇》一书由诛法开头。诛法等于是“杀法”,也称“降伏法”等。《诅咒实录》里,有增息怀诛四法,可以增寿益,息灾星,怀敬爱,伏魔军。诛法专用于降伏仇敌。西藏的热罗上师就精于诛法,一生里诛死了许多逆历史潮流者,但这“诛”不用刀枪,只举行一种仪式。被“诛”者的肉体虽死了,其神识却被超度到了净土。

所以,诛法也称杀度。

《梦魇》中诛法的起因,是村里的张屠汉偷了“舅舅”的东西。从《梦魇集注》中得知,那时,“舅舅”被别人邀请到外村作法事,因路远,没于当夜返回,张屠汉便趁机偷了和尚的东西。按《梦魇集注》的说法,在村里人眼中,这是大逆不道的行为。据说,偷僧人的东西,是要入地狱的。但屠汉之所以是屠汉,就在于他根本不去考虑啥“罪业”之类,否则,他也不会杀生了。因为杀生同样是罪大恶极的。

《梦魇》内容很混乱,分不清写的是西夏还是近代,也弄不清是现实还是梦幻,书中内容和人物也混沌一团,自相矛盾。但据后来的《金刚家训诂》称,它还是反映了“金刚家”的许多真实,文中的主要事件是父亲谗子——我一直没考证出他跟本书后文中的“族长谗子”有啥关系——和妈妈抢夺儿子琼,妈想叫他出家当和尚,爹却想叫他当强盗。围绕这一事件的,还有许多人物和故事,比如阿甲的死、两个部落的纠纷等等,只是其信息很零散,并且被罩进了梦魇般的迷梦里。幸好有了可以参照的另外几本书,我们才看到了许多不易看到的景致。

只是,我一直没有弄清,《梦魇》中的琼、阿甲、雪羽儿等,跟其他书稿中的同名人物究竟是何种关系?他们虽然有着相同的名字,但似乎又有着相异的人生轨迹。为了避免诸多的考证和诠释麻烦,我更愿意将《梦魇》看成“形而上”的生活。它类似于科学中的“负宇宙”,是世界这幅“织锦”的另一个侧面。

### 2. 张屠汉

黑狼又出现了,凝在远处的山巅上,远瞧去,很像一块黑石头。

琼说:“瞧,那狼。”舅舅说:“那是山神爷的狗。”琼说:“它可扯死了好多羊呢。”舅舅说:“那些羊,命

里该遭狼口。不欠人家的命债,人家也不来讨。”

狼上头,是好大一片云,黑沉沉的,像唐卡上那个叫贡保的护法。云缝里,射出两团很亮的光,像眼睛。琼很想说:“瞧,护法。”见舅舅闷闷不乐,便长长地吁口气。山已经很绿了,草呀,树呀,都死命卖弄那绿。云气就从绿里渗出,弥漫开来,把心也染绿了。

琼知道,舅舅正心疼那锅呢。那贼胆子太大了,竟偷到在寺里当总住持的舅舅头上。这号事,第一次发生呢。

那锅,真是好锅,黑油油的,却显出光亮来,一摸,滑鱼似的。熬出茶来,味很厚。爹也眼热,爹说:“你那一堆家什,我啥也不上眼。就那锅,嘿嘿。”舅舅说:“成哩,你金盆一洗手,我就把那锅送你。”爹就笑笑:“想叫我也当那和尚,没门。”

爹带着弟兄,干没本钱的买卖。爹想啥了,就招呼兄弟,呼啦啦出去,呼啦啦进来,就啥都有了。爹说:“娃子,别听老妖的话。那和尚,是世上最没用的东西,白吃白喝,骗人的钱财,还窝囊。像爹这样,多好。娃子,爹好不?”

不好。琼说。

自懂事起,妈就说,爹不好,爹拿了人家的高兴,可人家,却一片哭声呢。开始,琼羡慕爹,出外,一说是骗子的儿子,谁都不敢惹。村里人也一样,一到外面,有人欺负,就说:“我可是骗子的兄弟,骗子,知道不?就是金刚家的骗子。”人就说:“得罪得罪,白长两个眼珠子。你大人不计小人过,就饶了我吧。”

爹的名头,很响呢。

可妈说:“不好。”舅舅也说:“不好。”琼也就说不好。

咋不好?爹眼珠子上翻,这世上,尽是脓包,才有那么多头人、族长啥的,尽欺人,你这样弱,叫人欺死呢。学了我,大碗酒,大块肉,大把银子,大堆女人。人活一世,为个啥?混世罢了,好也是混,赖也是混,不过几十年个物件,不闹个惊天动地,亏死呢。学我吧,娃子。

琼说:“不学。”那因果报应,如影随形呢。舅舅老讲故事,尽是因果。他出了家,有寺院,嫌烦,就在山间搭个木屋苦修。妈说舅舅修行成就了,琼不知道啥叫成就,但知道,舅舅好,村人一提,都翘起大拇指,可他的锅,照样叫贼偷了,还丢了好些东西,金刚杵呀铃呀啥的,舅舅闭了眼睛,禅定一阵,说:“是那张屠汉偷的。”在琼的恍惚里,他似乎是向金刚亥母索要肉钱的那人。但在史书的记载里,那屠汉似乎是唐朝或是西夏的人呀。

琼跟了舅舅,去张屠汉家要锅。

爹说:“该偷。谁叫和尚骗吃骗喝呢。”村里人却说:“这贼,好大胆,偷到上师门上了。”爹大笑:“上师也是人。你问,贼敢偷我吗?”都不敢。

当然不敢。爹手下,有百十个弟兄,枪啦,刀啦,都有,他瞅上啥,就一摆手,那刀枪就一窝蜂扑去。谁敢偷他的?

那黑狼嚎一声,声音利利地刺裂天空。好多天了,老这样叫。见了它,琼才知世上有黑狼。狐子倒真有黑的,千年白,万年黑,都说黑狐子通灵。可狼少有黑的。狼的毛色,多跟大地走,地绿了,它也绿;地黄了,它也黄;地灰了,它也灰。这黑狼扎眼,若有猎手,瞄了,一扣扳机,火蛇就会蹿向它。

张屠汉枪法好。可他说:“那狼怪,打了五枪,仍定儿立着,一点儿也没伤,是狼神。”于是,谁都不敢再打。

但这屠汉,咋会偷和尚的东西呢?

坡上的放羊娃娃一阵嘈杂,狗也仰了脖,朝狼吠。一个说:“上师,你不是会诛法吗?把那狼诛了。”舅舅说:“人家,是山神爷的狗,凭啥诛?雪羽儿,你说,该不该诛?”那女孩说:“不该。它天生是吃羊的。饿了,就叫人家吃两只。”那雪羽儿,清灵出仙气了,神情里有越剧的风韵。琼最喜欢她。

舅舅大笑,“这话对。天生啥,总得给他个活路,见阿甲来没?”雪羽儿说:“早上还见,老拧个眉头。上师,同是出家人,咋你老是乐呵呵的,他总拧个眉头?”舅舅说:“我看开了,他没看开。他总想些不该想的问题。”

雪羽儿用那双大眼睛望琼:“晌午,你来找我,有大事哩。”琼说:“得看我没有没有时间。”雪羽儿嗔道:“没时间也来。”舅舅看着他,似笑非笑。“走吧。”他说。

琼长吁一口气,把许多憋泄了,眯了眼,望那山。黑狼没了,山谷间的雾也没了,只有突兀的山石和半山腰的林阔。爹叫他娶雪羽儿,可他想出家。妈是想叫他出家的,出家好,跳出红尘,不惹是非。若是娶了妻,爹就会叫干他的营生,妈不愿。

离雪羽儿远些,舅舅说:“那红尘中的人多苦呀,像坠入火宅。整天为一些没名堂的事奔忙。你可要拿定主意。”琼不应,长叹一口气。

张屠汉正在打马掌铁。我不知道他是不是西夏的装扮?他一直恍惚在琼的梦魇里。一个婆姨使劲拉风匣,风匣呼哧,婆娘也在呼哧,火苗也呼哧着上蹿。见舅舅来,屠汉一怔,却抽出块通红的铁来,抢了锤,乓乓地砸,火星就四溅了。

舅舅微笑着望他。琼想,这张屠汉,不像个贼呀?

等那乒乒声寂了，舅舅说：“别的东西，我不要了，就那锅，熬茶好。别的我不要了。”

屠汉把黑灰的铁探入火里，抹把汗，问：“啥意思？”

舅舅说：“那经，那杵，是琼波喇嘛用过的，几百年了。上回，有人出几百两银子，也没卖。还有那海螺，也是个古物。不要了，只那锅，熬茶好。”屠汉冷笑道：“我啥都没拿。”

琼想：“这样子，怕真是他偷的。”

舅舅问：“没拿？”

屠汉说：“没拿。”

“好。”舅舅说，“那我回了。”就转身。

“不喝茶了吗？”那婆娘问。

舅不应，对琼说：“夜里，你来，我教你诛法。”

### 3. 阿甲的追问

编子和他的兄弟又弄了几百只羊，还有马，还有牛。琼回寨子时，他正分呢，一个兄弟一只，剩余的宰了，分给村里人。见了舅舅，爹说：“嘿，我也是行菩萨道呢。”舅舅笑道：“把你的肉割了，分给人吃，才叫菩萨道，你这叫强盗。”爹大笑：“听，听，这是啥话。这叫替天行道。那些富汉，尽喝人血，肥了，割些肉来，叫穷汉解个馋。替天行道呢。”舅舅说：“天有天的事，你有你的活。各干各的，就成了……不过，你干啥，我没法管你，可别污染娃子。”

“啥污染？瞧你，连个锅都丢。宽三，你去，将那屠汉逮来，抽他三百鞭，看他还不承认。我说是他偷的，就是他偷的……哎，究竟是不是他偷的？”

“我的事你别管。”舅舅摆摆手，扯扯琼，进了旁边的土屋。妈正摇嘛尼轮。舅舅说：“这儿待不得了，污染娃儿哩。”妈叹道：“就是。可一提，他就要动刀子。他铁了心，要叫娃儿学他。”

“别担心，各是各的造化。”舅舅掏出几块碎银，放桌上，出去了。院里，传来爹的话：“要不要我派人去搜他？”

“不用！”舅舅说。

琼出了门，见舅舅已上了土坎，袈裟在风里，刷刷响。

“娃子，”爹喊道，“来吃肉，别听那老妖的话。啥因果，狗屁。这肉，又不是穷汉的，是富汉的，不吃白不吃。”

“就是。”宽三说，“今朝有酒今朝醉，管他明天喝凉水。一口气上不来，人就死了，冤屈呢，活一天是两半日子。”

琼不语，进了妈的屋子。屋子很小，土炕，土炉。妈不吃爹抢来的肉，不用抢来的物件。妈除了念经，就是纺毛绒，制错镮啥的，换些吃食。琼跟妈过。

宽三进来，提一条羊腿，说：“嫂子，死心眼干啥？这肉，又不是穷人的，来吃。”妈冷冷地说：“别污了我的地方。”琼说：“妈不要。”宽三出去了。传来一个女人的话：“不要算了。有了猪头，还认不得庙门了？她不要，我要。”宽三说：“成。给你。”

琼见妈眼里腾起了水汽，很快就没了。妈的眼很深，很干，见不了底。琼挖些炒面，倒些茶，拌了，给妈。妈说：“你吃吧，我不饿。”就放下嘛尼轮，取过线槌，呜呜地转。

出了门，见那堆人正吃肉。院里支口锅，火围了锅，舞个不停，水一鼓一鼓地跳。琼努力不去看，他怕那些人招呼他，就急急地走过。听得宽三说：“那明王家的，扬言要报复呢。”那女人道：“怕啥？谁没刀子呢？”一堆声音应和：“就是。”“怕啥？头掉了不过碗大个疤。”“我还怕他不来呢。”

琼却想到了雪羽儿。那是个惨白的女孩，当地人从没那么惨白的脸。琼每次见了，心都要抽几下，说不准为啥。

日头爷到了半天，死命叫着。琼心里闹得慌，每到这种时候，他就想出家，就向往出家人的那份宁静。舅舅的小屋就建在宁静的山洼里，除了风，除了鸟叫，除了野兽，啥都没有。一入屋，山洼就死了，活的是舅舅的诵经声。琼就是在诵经声中度过童年的。妈怕爹污染了他，才懂事，就送他来这木屋。后来，见妈苦，孤单，琼才时时回家，陪妈说说话。爹也就趁这机会说些他想说的话。

爹对舅舅说：“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我的儿子，天生是当好汉的。你想叫他当和尚，小心把你的角窝折。”

舅舅呵呵一笑，“是吗？”

琼抿嘴一笑。山风徐来，吹下一绺头发。对爹，他说不清是啥感情。妈说他坏，可村里人多说他好。好汉护一群，自爹扯起杆子，山上的强人就没了收过税。而且，隔三差五，他们还能吃到爹“布施”的肉。爹把抢来的肉分了，叫布施；一想，就觉得好笑。

可琼还是想那清静。

很小的时候，他就羡慕舅舅翻书的背影，还有阿甲。阿甲是舅舅的徒弟，老跟舅舅念经。舅舅的声音浑厚，阿甲的脆而响亮，听来很是悦耳。舅舅给阿甲灌顶时，琼也参加，后来琼也念经。知道这事后，爹很生气。爹对舅舅说：“你少给我儿子灌那迷魂汤。他生来，是接老子的班的。”舅舅不生气，只问：“是吗？”

琼走向那片林子,因为黑狼出没,林子里少有人去。林中阴,林中暗,阴暗的地方有个洞。这洞,斜向下伸,有十多米,内有石室,是阿甲无意间发现的。琼常来。舅舅也知道这洞,说看样子是个修道者住过的,就叫阿甲来这儿清修。阿甲带了几十斤炒面,几块茶,就住这儿。

阿甲正在洞口,望那太阳。阿甲脸上白呛呛的,一副慵懒的神情。见琼来,阿甲往旁边挪挪,琼坐了。林中有鸟儿在叫,风在拂,太阳的叫声很响。

阿甲说:“我修是修了,可我不知修个啥?自八岁出家,十几年了,越修越糊涂。”

“糊涂啥?”

“开始,只想成就。后来,就有疑惑了,佛说诸行无常,啥都是无常无我的。那我都没了,我修个啥?”

琼不懂这问题,就说:“问舅舅。”

“问了,他说别想,只管修,修就对了。可我,不想瞎修。”阿甲转过身,对琼说:“我想找怙主。”

“舅舅说,法求多了,也无用,好好专修一法,成就才快。”琼说。

“可……我对你舅舅没信心。没办法,虽说他是公认的成就师。可是,我自小跟了他,见他打鼾,就想成就师也打鼾?见他撒尿,就想成就师也撒尿?见他发脾气,见他也有好多毛病,时间一长,就没信心了,老想去找怙主。”

怙主当然好。琼想,那怙主,名声惊天动地,常随弟子几千人。据说,他神通广大,成就极高。可琼没说啥。他记得,舅舅不喜欢谈怙主,舅舅虽不说怙主的好坏,可琼觉出,舅舅不喜欢怙主。

“还因为……”阿甲说,“上师答不出我的问题。我问,修成之后,到哪儿去?他说净土。我问:啥都无常,净土也无常吗?他就说我邪见。我就想,净土若不无常,那诸行无常就不对;净土若无常,成住坏空之后,净土到哪里去了?”

“问谁,谁都不知道。”阿甲叹口气,“听说,释迦佛在世时,人问这,也没有答……我不知道修的意义。”

琼说:“想那么多干啥?”

阿甲说:“不修行,我想不出活的意义;修行,我想不出修的意义。”

琼笑道:“你管啥意义,修就是了,修行的意义就是修行本身。”

阿甲说:“不,想不出修的意义,我宁愿不修。想不出活的意义,我宁愿不活。”

“这想法,舅舅知道吗?”

“知道。他说我入魔了。”

洞不大,一丈方圆,若无那供灯,就漆黑一团了。这洞,定然通往山的缝隙处,因为那灯花儿忽闪得很大,定是有风进来,声音反倒不闻。洞中挂张唐卡,琼认得,那是玛哈嘎拉像,是阿甲修的本尊。舅舅想传他金刚法,或胜乐金刚,或密集金刚,或大成德金刚,可阿甲不学。问他学啥,他说:“活则能为我护法,死后能带我往生。”舅舅就传了他玛哈嘎拉。据阿甲说,初修时,极应验,觉受极好。后来,就渐渐没了感觉。

“为啥?”

他说:“开始时,信心极大,渐渐有了疑问。”

阿甲出家早,出家后,就做了舅舅的侍者。闲时,他老翻书。舅舅说:“想解脱,不必读太多的书。选择一法,修就是了。成就之后,就啥都懂了。”阿甲却边修,边读经,渐渐有了疑问,渐渐疑问增多,就入魔了。

他问舅舅:“你不是说成就后啥都明白吗?咋回答不上我的问题?”

舅舅说:“那问题,释迦佛在世时,就不答。”

“佛不答,就对吗?”阿甲问。

舅舅说他入魔了,叫他诵“百字明咒”消业障。阿甲诵够了十万遍,可那疑问,反日渐多了。

“我要去找怙主。”阿甲说。

琼说:“怙主知道吗?”

“当然知道。不然,算啥怙主。”阿甲说,“听说,他智慧如海呢。”

琼坐在蒲团上。平时,阿甲就坐在蒲团上静修。自十岁起,他就没睡过觉,夜不倒单,困极了,就磕长头。舅舅也这样,几十年了。琼觉得怪,这世上,竟有不睡觉的人。阿甲说,多哩,想即身成就的,都这样。

“听说,怙主一生下,就会说梵语。我不信。”阿甲说。

“谁都这样说。”

“谁都这样说,便对吗?”阿甲的眼睛显得很亮。“可我,还是要找他。这儿,你舅舅最有名,可他,解不了我的疑惑。”

琼说:“要说,你也是庸人自扰。修就是了,管他啥意义。我也想找啥意义,可一想,连这宇宙,终究都会爆炸。所有的意义,最终都没意义。”

“所以才修行呢,在这没意义中,寻找出意义来。可终究,我找不到意义。我离开了父母,舍弃了世俗之乐,放弃了红尘的享受,就是为了找这意义。”

琼说:“没有意义。那过程,就是意义。”

阿甲笑了,“这回答,比你舅舅高明。他老说你宿慧。听说,你生下时,是个蛋。若真是,那可是八地以上的菩萨呀。你还是早点出家的好。”

琼笑道：“你出了家，烦恼更多了。这么多意义，胀满了你的脑袋。”

阿甲不说话，灯苗儿忽悠出死寂，许久，他说：“可我一直不敢找怙主，最怕他也答不出，那……我就完了。”

“至少……”他说，“现在，心里还有个怙主。能想怙主，多少也是个意义。”

#### 4. 黑龙诛法

舅舅要行“诛法”了，这可是轻易见不到的稀罕。琼就去找雪羽儿。可是一见雪羽儿，琼就感到心慌，说不准为啥，反正心慌。

雪羽儿倚在那棵松树上，举根白棘，百无聊赖地抽。雪羽儿长得俊，白处白，红处红，除了鼻梁上有几个雀斑，几乎算得上完美了。一天，舅舅给琼教绿度母观修法，给他描述绿度母的形象，说是像十六岁的妙龄女郎。琼说：“是不是和雪羽儿一样？”舅舅笑了，“成哩，就想观她也成。”后来，琼就观雪羽儿。

“说不准，她是绿度母的化身呢。”琼想。

雪羽儿不望他，只眯了眼，望那虚无深处。那白棘，一下下抽树，树由了她抽，一声不吭。琼想：“这树，忍辱修得好。”就笑了。

“笑啥？人家都急死了。”雪羽儿跺脚。

“急啥，除死无大事。”琼笑道。

“可真想死。知道不，那宽三，把酥油点我家门上了，天天守在门口。愁死了。”

琼心里颤了一下，却笑道：“怕啥？你嫁他就是了。”

“嫁他？才不呢。那是头牛，仗着有把子臭力气，嚣张得很。”

琼心里有些慌，知道这事儿是难缠，只要人家在你门口点三下酥油，然后守住门，那你非答应不可，否则，人家会夜以继日地守下去。

“我可要出家了。”雪羽儿说，“要么，你娶我，宽三怕你爹。”

琼却说：“出家好。我也想出家。可爹说，我要是出家，他就天天打妈。爹盼我结婚，一结婚，我就叫他拴住了。知道不，他盼我结婚。他要是不盼我结婚，我就和你结婚。可他一盼我结婚，我就想出家了。”

“为啥？”

“他想叫我接他的班。”

雪羽儿笑道：“那就出家。我想出家，可妈说，出家苦，但要是宽三硬娶我，她就宁愿我出家。只要庙上的册子里有了名儿，宽三也就不逼了。”

两人去找舅舅，舅舅是大寺的活佛，虽不住寺里，却是总住持。寺里有个管家，管日常事务，有事了，来告一声，讨个令箭。平时，舅舅是懒得管那些俗事的。

舅舅的木屋在半山坡的一块平地上，木头制成，上下两层，上层设佛堂，下层是居室、厨房等。这儿的山坡上有花，各色各样，在风中摇曳。琼的童年，就渗在花里了。

舅舅正在做朵玛，这是用面捏的食子，供护法用的，是给护法神的吃食。平时，舅舅在早晨做食子。此刻，已近黄昏。琼见食子呈三角形，就知道他要行诛法。行的法不同，做的朵玛也不一样：行增益法，用正方形食子；行怀柔法，用半圆形食子；行息灾法，用圆形食子；这三角形，是诛法食子。据说，舅舅擅长诛法，但只是据说而已。琼老见舅舅行诛法，方圆村里也老死人，但不知是不是舅舅诛的。

琼说：“为几件东西行诛法，值吗？”

“咋不值？这不是东西的事，开了这头，谁都会欺你。连我都欺，还了得。”

雪羽儿说：“那你诛了宽三吧。”她讲了自己的事。舅舅笑了：“那是风俗，人家又不算作恶。再说，行法，得有法缘。无法缘，我也没办法……要不，就按那法儿办，给你在尼姑寺挂个名，想出家也成，在家修也成。夜里，我叫格拉去办。我要念经了，你们闭了眼，可不许偷看。”

舅舅的念经声响了，木屋里充满了嗡嗡声。这声音很熟悉，已渗入灵魂深处了。琼马上进入另一个境界，一个祥和宁静的境界。琼很受用这境界，俗事里泡多了，灵魂就成了无所依的气球，忽悠悠晃，无着无落。他就会想这祥和，这祥和，是灵魂的家。琼读经，诵经，持咒，为的就是要给灵魂营造一个家园。

琼想，那修的过程，就是修的意义。那活着的过程，也就是活的意义，可那活，明明是个巨大的虚无，时时无常，刹那生灭，那意义，也便是巨大的虚了。活在一个巨大的虚无里，一想，便觉心虚了。

雪羽儿一把捏住琼的手，悄声说：“黑龙……两条很大的黑龙，吓，好可怕。”琼说：“别乱看。”觉得那只柔软的小手正抖动，手心里汗津津的。琼头一晃，一种梦幻的感觉浓浓地漫上心头。老觉一切都似梦幻，这感觉一出现，就觉得迷惘涌上心头，啥都没了意义，老想：活着，有啥意思？

琼觉得，那梦幻的感觉，是阿甲传染给他的。遇阿甲前，他啥也懒得想，只像妈那样忍辱，像舅舅那样随缘。每日里，他念舅舅传的修炼仪轨，持咒，诵经，日子便忽悠悠过去了。除了指甲时时暴长外，他

几乎觉不出时间。后来,遇上阿甲,阿甲老发那些议论,老问“为什么”,不觉间,自己心里也有了许多“为什么”。

舅舅的念诵停止了,他举了那食子,边持咒,边往地上一扔。地上,便是碎散的面食。

雪羽儿不敢望舅舅,她的脸像挨了冻一样显出了青白色,身子也微微颤着。舅舅笑问:“没偷看吧?”琼说:“没。”舅舅说:“没偷看就好,一偷看,就染上龙毒,身子就发麻,就会得麻风的。”

雪羽儿的泪一下子涌出,“我的身子麻了,又麻又胀,我偷看了,见两条黑龙,在吃食子,有缸粗,吓死我了。”

舅舅笑道:“我说了,不叫你看的。也好,尝尝麻风的滋味。”

琼见过麻风病人,身子发烂,淌坏水,后来就死了。琼于是问:“有治没?”

舅舅说:“有,用我的尿洗。”他从床下捞过尿桶。

一见那浊黄的,泛着臭味的液体,雪羽儿的哭声大了。

## 5. 红尘是火狱

山风很大,木屋在山风里颤。西山上有红光溅出,乌鸦也给染红了。

妈来了。妈说,得让娃儿早些出家,那挨刀货,啥事也干得出,保不定生出个啥方儿,就把娃儿毁了。舅舅说:“能毁了的,不是真的法器。若不是法器,出了家,也没用。你不见,披了袈裟的,有几个修行人?”

妈说:“也倒是。”便睁了那干而深的眼睛望琼。

琼说:“出不出家,不要紧。身在家,心出家,一样。爹不是说,我若出家,他每天抽你五十鞭。我知道,他真做得出的。”

“没啥。”妈说,“叫他抽,娃子,只要你出家,妈叫他抽。那鞭子,挨上十天半月,也就习惯了。”又对舅舅说:“人大了,心会变的。没个笼头拴,心会野的。那群贼里,好些是良家弟子。那宽三,玛尼子念了一亿呢,还不是当了强盗?”

“也倒是。”舅舅说。

妈说:“再说,人大了,心也就大了。那欲望的口子一开,心就野了。怕的是到了那时候,也由不了他。”

“也倒是。”舅舅说。

琼懂妈的话,妈说他到了想事的年龄了。那事,当然是男女之事。妈老说:“红尘是火狱。”琼也信,从妈的身上,他信红尘是火狱。妈一生,经历了太多的苦

难。舅舅说:“这世上,最能坏人道心的,不是别的,是女人。好多法器,就坏在女人手里。”很小的时候,舅舅就这样说,琼就信了。所以,除了在观本尊时想女相外,他尽量不想女人。可是,他不想,身子却想,而且,那股火燥燥冲突的劲儿时时袭来,他就极力收缩会阴,把那热,提向头顶,融入顶轮的明点里。

“你呢?”妈问琼,“想出家不?”

琼望望舅舅。舅舅正斜了鼻烟壶,把黄末倒入手心,拇指挑一点,塞向鼻口,一吸,打个响响的喷嚏。

“你要挨打的。”琼说。

妈说:“妈不怕。那挨刀货,老用这话唬人。怕只怕那,你终究会成了他的猎物。你要是当了强人,妈还有个啥活头?自小儿,我就跟他抢娃儿,他往西拽,我往东扯。幸好有你,也幸好有佛菩萨加持,娃儿才没变坏。可他,老骂我,说我把一只虎养成了猫。他老了,指望娃接班呢。”

舅舅笑道:“他还当是皇位呢。”琼也笑了,想,爹也真是好笑,亏他想得出来。

妈说:“到四月八,剃度吧,就定了。推了一年了,再推,他硬要给娃子娶妻。一娶,就由不了娃子了。”

“也好。”舅舅说。

妈走了。妈在风里,飘忽着走了。四下里暗了,山道却亮着。红霞在西山上迸溅着,树梢也猩红了。妈的身子很瘦削,那瘦,一下下缩着,渐渐不见了影儿。琼想哭,他很想对妈说:“我不想出家。”有时的心理,出家是个很灰的字眼,多绚丽的人生,一出家,就变成黑白照片了。有时想,当个爹那样的,也没啥不好,呼啸而来,呼啸而去,只要守住底线别穷人就行了。你不见,爹把肉分给穷人时,他们笑得多开心,那劲道,比听和尚念经美多了。可是,这念头一现,琼就提醒自己:错了,错了,妈是对的。

舅舅说:“你妈的话也对,就四月八吧。”他的话很像梦呓。

天渐渐暗了,穿林而过的风带着哨声,像夜兽怪啸。一入夜,都这样,这声音看似嘈杂,却惹来了静。那哨声里,有种巨大的静。小时候,那风那静,那舅舅的诵经声,就一晕晕荡来,融入他的梦,融入他的生命。

舅舅点了酥油灯,取过个本儿,在中间找个空白处,写几个字,笑道:“那雪羽儿,也算明白人呢。”琼知道他往尼姑册上添雪羽儿的名字。村里有好些人家,怕女儿遭歹人纠缠,还没成人,就叫出家了。当然,这出家的,只是个名儿,人入寺也成,在家也成,没人管的。

忽然,舅舅笑了。他说:“那屠汉,送东西来了。”

琼知道舅舅老这样,老说些没发生的事。“他想偷偷送还,可迟了,法也做了,咒力起作用了。你知道,那诛法,是黑龙诛法。想学不?”

“不学。”琼说。都是命,他想,谁都没有权利去夺别人的命。舅舅问为啥?他就这样答了。

“可你知道不,那诛是最究竟的度。对恶人,教化是不起作用的,只好诛了。一诛,他也就到净土了。”

琼想起了阿甲的话,问:“净土是啥?”舅舅说:“净土就是净土。”他仿佛知道琼接下来要问啥,就说,“以后,你少跟阿甲搅。那小子,很聪明,但可惜是小聪明。”

琼想说:“小聪明问住了大智慧。”可又怕舅舅生气。不过,说实话,自遇了阿甲,那问题就老在心里,“成就之后,到哪里去了?”若连这问题都解决不了,还修行个啥?

舅舅问:“出去看看,屠汉来了。”

琼出门,光也跟着扑出来了,果然见张屠汉提个袋儿,正往门口放。看样子,他是想偷偷放下后溜走的,见人出来,他一脸尴尬。

舅舅笑道:“只把锅留下,别的不要了。”

屠汉不语,转身没入风中。

琼不解,问:“他不是不承认吗?”

舅舅说:“那食子,落入他家中了,他怕了。”

## 第六章 飞贼的来历

多少命定的风流远去了

近的是厄运

厄运好

天降大任的时候

它总会垂青

### 1. 雪羽儿的誓愿

《阿甲呓语》中记载了雪羽儿名扬凉州的过程。雪羽儿在制服了一个飞贼之后,却在凉州人眼中成了飞贼。

雪羽儿刚下山时的感觉就像一片被抛入大海的落叶,那种无助和恹惶如影随形挥之不去。对人世,她甚至没有太多的印象。只有那狼衔了她时耳旁的风声和母亲的号哭伴随着她。

在雪羽儿被狼背到后山之后,母亲边哭泣,边寻觅女儿。那十多年里,她寻遍了整个凉州,也感动

了整个凉州。当然,最终被真正感动的,还是她的女儿。

雪羽儿找娘的过程很简单,她轻易地就找到了那个仍在山洼里喊“阿羽”的女人。她推金山倒玉柱,跪倒在尘埃里。妈呀,她叫了一声。她发现,那个老女人的眼睛早成了两个浅浅的窝。她递过久爷爷交给她的她当初戴的那个小肚兜,叫妈摸自己脊梁上叫狼善良的牙齿不小心咬下的疤痕,还有那个从她出生时就佩戴至今的护身符。妈于是搂了她,哭出惊天动地的委屈和哀怨。

阿甲说,从那一刻,雪羽儿就发了愿,一生不开妈,要叫妈过上最好的日子。当然,她心中最好的日子就是叫妈的后半辈子都能吃到肉。

正是为了守护这个誓愿,雪羽儿才经历了后来非人的磨难。

### 2. 虹化的尼姑

阿甲说,雪羽儿最先栖身的地方是凉州的罗什寺。那时的罗什寺很大,有好多明朝时修的房屋。鸠摩罗什的那个著名的焚不烂的舌头,就埋在那个塔下面。那儿于是成了著名的道场。佛教传入中国不久,这儿就有了香火。雪羽儿娘俩就住在塔下的一间很矮的房屋内,跟她们住在一起的是个哑巴老婆子,没人知道这哑巴已修成了正果。她疯疯癫癫见人就笑,唯独见了雪羽儿就哭,搂了她,像失散许久又重逢的母女。没人知道她是虹光身成就者。在雪羽儿的娘住下不久的某个夜里,寺里的住持见那房间里燃起了大火,火光映红了整个凉州城。

那夜的火光中,许多人都被惊醒了,都叫哎呀,罗什寺起火了,都往那儿拥,都想救火,都想因之积累无量的功德,都想用信仰的铜板换来金山般的福报。你于是知道那也是世上最大的贪心。山中石多珍玉少,世上人稠君子稀。

一堆声音大叫:救火呀,罗什寺着火了。一堆堆凉州人发出一堆堆喊声拥向罗什寺,却发现那火光原来在罗什寺前的空地上,火光竟不救自灭渐渐熄了。谁也没有发现,那个疯疯癫癫的尼姑不见了。那时的和尚修的是净土,只懂念阿弥陀佛,不明白那疯尼姑的成就厉害得很。

雪羽儿却目睹了那个尼姑化光的过程,久爷爷给她讲过虹化的事。久爷爷说有些成就师在死后几天里身体渐渐缩小,一道彩虹若隐若现地出现在肉体上空,七日之后,只剩毛发和指甲,但像这样于一瞬间身体化光者还少见。那个瞬间,平日疯癫的尼

姑凝成了供桌上的观音，一团红光从她身上溢出。雪羽儿还感到一股奇异的热，不一会儿，她就满头大汗了。但那火光，如柔和的春风，虽有温暖，但不灼热。那火光，一直荡漾在雪羽儿的生命里。后来有一天，她去看望久爷爷，讲了这事，久爷爷只是淡淡地说，她修成了。至于她究竟修成了啥，是修成了虹身，还是幻身，久爷爷却没有说。但雪羽儿认定，那疯癫尼姑成就是虹光身。因为在日后某一天，她在崇山峻岭的某个所在，见到那尼姑正和一群女子会供呢。

### 3. 飞了的金顶

名扬凉州的雪羽儿定然发现她在人们眼里变了样子。雪羽儿自幼隐居深山，不懂人情险恶，所以久爷爷叫她别卖弄，但为了凉州百姓的面子，雪羽儿终于忘了上师的嘱托。

你呀你，你何必当出头椽子？

瞧，人们望你的眼神变了。你能于一顿饭之间到五百里外，你能在甘州城门紧闭时如履平地，你能在大佛寺的百十间房中找到那小青蛇似的羌笛。你呀你，你可知，偌大的凉州城，再也没了安全之地。

有些人已将祖传宝物转移到外地。虽然那住持和尚再也不叫你干粗活，你还是品出了敬而远之的冷漠。你忽然看到了久爷爷的笑。

你很想离去，但你实在不忍搅碎母亲那恬静的安逸。

一天，法王派人送来了金顶。安上了金顶的舍利塔招摇无比。你定然也嗅出了一缕不详的气息。你发现，那如堵的游人里，不乏贪婪的眼眸。你仔细地观察那一双双眸子。那些日子，你夜里也不睡，引得住持疑惑不已。但在某一天，你终于熬不住了，才眯了片刻，金顶就不翼而飞了。

就这样，你成了凉州人心中公认的贼。

都想，只有你，才能不搭梯子在十多丈高的塔上取走那金顶。虽然慈悲的住持极力为你开脱，但流言还是越来越汹涌。

### 4. 松涛寺

松涛寺一直很小。从那个凤阳的和尚当了皇帝起，就有了松涛寺。寺院一直不大，僧人很少，有许多年里，松涛寺的僧人成了十世单传的婴儿，庙门里出没的，只是那个守庙的僧人。

雪羽儿到松涛寺时，主持寺院的是石和尚。石和尚身长不满五尺，但很有名。他几乎成了凉州武术的丰碑。

石和尚除了武术之外，主修大威德金刚和奶格六法。他从塔尔寺和石门寺得到了传承，是香巴噶举教法中融入宗喀巴大师的那一支。后来，其弟子吴乃旦承其衣钵。再后来，吴乃旦又将其所有教法传给了我。所以，除了香巴噶举的五大金刚和光明大手印外，我还是大威德金刚法的正宗传人，也是时轮金刚的传人。以此因缘，阿甲才愿意交我这个朋友。要知道，世间的神灵也是势利眼。

嫌贫爱富的凉州百姓不叫江洋大盗雪羽儿在家中栖身，她简直绝望了。她撩眼四扫，满目荒凉，芦苇长过盈丈，野兽吱哇乱叫。那时的凉州城北乡多是湖滩，人烟稀罕，野兽横行，到处是死人骨头，到处是啃骨头的野狗。雪羽儿知道，那些啃死人骨头的野狗正惦记她瞎眼的母亲呢。

雪羽儿只好走向那个孤零零蜷曲在湖滩里的寺院。那未卜先知的石和尚正等她呢。不等她开口，就推开了庙门。

### 5. 海子边

雪羽儿安顿好母亲，用开水泡点干馍馍，先喂母亲，再喂自己。松涛寺缺钱缺僧，唯独不缺干馍馍。每到初一十五，周围的百姓都要来还愿献盘，每个盘，有十五个馍馍。那天有好多入献盘，就献了好多十五个馍馍。石和尚吃不完，就阴干了，在梁上挂个门扇，将那掰成核桃大的馍馍放在门板上，想做饭了吃饭，不想做饭了，打点开水，泡点馍馍。谁料想，那老吃干馍馍的石和尚竟壮得像柱顶石。

多年之后，石和尚圆寂了，其弟子吴乃旦也继承了石和尚的传统，制造出许多干馍馍，吊在梁上。每次，我去他那儿接法，都会望着那半虚空的干馍馍慨叹不已，都会给他留下许多菜钱。后来，我发现，无论我留下多少钱，吴师父吃的仍是干馍馍。后来的多半生里，他就以干馍馍为主要食物，省下供养和香火钱，修了好大一座寺院。正是从吴乃旦那里，我得到了大威德金刚和奶格六法的传承。

却说雪羽儿泡点干馍馍填入肚囊，眯眼片刻，见夜渐深，就安顿好母亲。正要外出，母亲问她去哪儿。雪羽儿说，我去洗澡。妈说这会儿洗啥澡呀。雪羽儿说这会儿不洗，一生就洗不净了。说完，出了松涛寺。阿甲说，她像青烟一样飞向罗什寺。

临行前，她向石和尚借了把镰刀。

## 6. 烧火的癞头僧

万籁俱寂里，忽听到一声几乎听不到的声音，就跟月婆娘放了个米汤屁一样，一个白影梦一样飘了出来，月色下，透明了似的恍惚。那影儿蝴蝶般轻盈，蒸汽般虚朦。那梦一样的影子飘忽一阵，忽然，飘向雪羽儿的藏身之处。说时迟，那时快，只听一声惨叫。

那声惨叫惊醒了僧人俗人，住持第一个扑了来。僧人们带来了灯火，灯光照着那个烧火的癞头僧。

那癞头僧惨叫不已。我知道他的懒筋已经断了。就是那粗粗的随了人的脚丫子的晃动一拱一拱的肉条。

那懒筋是雪羽儿用镰刀砍断的。

住持举了那灯，笑道：善哉善哉，差点冤了雪羽儿施主。

癞头僧笑道：我知道，我会栽在她手里的。

那金顶，就被癞头僧藏在罗什寺的井里。撵走雪羽儿后，住持安排，要在次日淘井呢。原来，雪羽儿早知道，那金顶就在井里。

后来，癞头僧就进了王景寨劳改农场。某夜，他趁乱逃出，找了个徒弟，授以全身本事。在某个溢着血光的早晨，那徒弟下了山，来找雪羽儿。

阿甲说，在某个历史的恍惚里，有两个人正在找雪羽儿。第一个是个僧人，他得到授记，上师叫他一定要找到凉州的金刚亥母洞，那儿有个智慧空行母，若能依止，可得到肉身飞往净土的成就。另一拨是偷过金顶的和尚和红衣喇嘛。据说，那喇嘛的诛法火供厉害无比，每有欲诛，无不应心。某夜，这喇嘛行了一种叫“西夏咒”的火供，但怪的是，这次却没有应验。他入定观察，发现凉州某处山凹里有个老人，正朝他微笑。此人觉得蹊跷，准备跋涉千里，来凉州一会。

见我有些疑惑，阿甲解释道，啥行道，都是一个圈子，隔行如隔山。

阿甲说，瞧，在无尽的沧桑中，那个破衣的汉子，一步步走向雪羽儿。

## 第七章 天外的老山

风中传来的《追梦人》  
成一线蜿蜒的蛇

那芯儿  
朝这颗孤寂的心  
欢快地吻

### 1. 踩底

谗子对雪羽儿产生了怀疑之后，就打发宽三去踩底。

《遗事历鉴》中记载了宽三去踩底的经过：

宽三出了那个很大的庄园。庄园门很厚，是尺把厚的柏木做的，嵌钢钉，包钢皮，气派又结实。宽三是族丁头儿，只有他拿快枪，叫啥水连珠的。别人都使火枪，填火药，装铁砂，一扣扳机，喷出一片火，声音很大，可惜射程不远。宽三用的枪，声音脆和响亮。宽三枪法很好，视线之内，指哪打哪。

谗子说他想收拾雪羽儿，说这地方，不闹贼几十年了，一开个坏风气，就没法收拾，可谗子又怕雪羽儿，人家能背负百十斤重的大羯羊蹄房越脊，不留痕迹，就能取谗子的脑袋不留痕迹。谗子摸摸脑袋，才给宽三许了翡翠烟嘴子。那是宽三眼红了好久的物件。

“成哩，我先去踩个底。”宽三说。

瞧，宽三就去踩底，顺便带了枪，见鸟飞来，就打一枪，走了百十步，已有十几只鸟脑袋别进了草腰子，远看去，宽三像长了毛乎乎的尾巴。山里鸟多，够宽三打的。他专门请了一个火药匠，给他捣鼓子弹，他尽了性子放枪，也用不完的。

村里的牛车队仍在山道上蜿蜒，远瞧去，很有气势。村里人的屋舍，散落在山洼里，很是局促。山坡上瞧下去，村里院落都小成麻将块了。那金刚寺倒很醒目，这是村里的标志性建筑。沿了这巨大的山沟下去，便是另一个寨子，也有寺院，内供明王，故名“明王寨子”，亦称“明王家的”。两寨子常为一些俗事殴斗，明王家的老占上风。但在百年前，两家就定下规矩，动刀不动枪，谁家也不允许使火枪，以免伤亡惨重，酿成大祸。所以，他宽三虽枪法如神，但也不能像打麻雀一样，把明王家的人给毙了。

### 2. 枪响了

雪羽儿家住在最西头的山崖旁。宽三进去时，雪羽儿正在煮羊肉，她瞎眼的妈问：“羽儿，这羊，真是你买的？”雪羽儿说：“你吃就是了，问啥？”妈说：“要是你偷的，我死也不吃。”

宽三进屋了。

雪羽儿无院落，一出门，就是山坡，一览无余了。宽三很少来。雪羽儿名气很大，没想到却这么穷：一间木屋里，除了炕、灶具、几件兵器外，一无所有。只是墙上有几张剪纸，像是小鱼。后来，我欣赏雪羽儿唐卡时，每次见到那独具象征意味的小鱼，一股热流便扑进心来。身处旱地无法养鱼的雪羽儿，只好将心中的小鱼养到自家的墙上了。这是最能体现雪羽儿女儿心的细节。也正是这一点，带给了人们许多的联想和温馨，更将雪羽儿跟其他的不食人间烟火的空行母区别开来。

雪羽儿不望宽三，只踢一截矮木头。宽三明白是请他坐。妈问：“进来的是谁？”

雪羽儿不说话。

妈说：“不管是谁，都请劝劝我丫头，叫她学好些。打她才懂事，我就劝呀劝呀，她还是成了飞贼。我流的泪成了河，眼也瞎了，可她的毛病还没改。天底下，谁都得吃饭，人偷你的，你心疼。你偷人的，人也一样。”

雪羽儿望一眼宽三，出了屋。宽三跟了出去。两人到山坡处，雪羽儿说：“娘病了，想吃肉。”

宽三说：“你犯忌了。兔子不吃窝边草呢。他叫我帮他收拾你呢。”

“凭啥？”

宽三捡块石头，抛向空中。枪响了，碎石四迸。

“凭这，成不？”宽三问。

雪羽儿望宽三。宽三抖抖枪，笑道：“这枪，能连发的。”

雪羽儿木了半晌，说：“我死了，娘咋办？”

“不至于，”宽三道，“不就一只羊吗？赔个情，或许就算了。夜里，你去谗子家。别怕，又没背人命。”

“你怕了？”雪羽儿抿嘴一笑。

“我怕啥？”宽三打个哈欠。

“放心，我不背人命的。”雪羽儿说。

宽三却想：那谗子，咋整治雪羽儿呢？

### 3. 纷飞的乱石

夜幕降临之前，谗子做好了准备。院里多了好些人，大多是拳棒手，比寻常百姓心硬。谗子想，心硬了好。

谗子想叫宽三也候着，可宽三想到雪羽儿瞎眼的妈，就说：“你瞧，那烟嘴，你不给也成。夜里，我还有事呢。”谗子哈哈一笑，取出烟嘴，扔给了他。这烟嘴，是翡翠所制，是谗子用一石青稞换的。

“她要是不来呢？”谗子问。

“不来，就不是雪羽儿了。”宽三打个哈欠，“不

过，可别动枪。使啥都成，是家法族规。使枪，可就说不过去了。”宽三想：雪羽儿，我也算对得起你了。他往手里倒点鼻烟，挑一点，一吸，喷嚏炸响。“我走了。”他说，“那枪，可真动不得。别丢人不如喝凉水。”

“知道知道，弄石头。”谗子吩咐道。

雪羽儿来时，谗子的房上已码满了石头，人手也备齐了。瘸拐大、驴二、结大、阿爸九老们都候在房上。一个惨白的月儿在房上挂着。谗子说：“记住，往死里砸。乱石头砸贼，是族规上定的，别怕。”

瘸拐大说：“能不能用别的法儿？”阿爸九老说：“就是。”结大说：“或是给她顿鞭子？”驴二嘻笑：“或是叫爷们玩一轮也成。”

谗子吼：“夹嘴！举了石头！”那几人互相望望，顺从了。驴二说：成哩，上头叫干啥就干啥。

雪羽儿上了石阶。

雪羽儿进了大门。

雪羽儿站在院里。

“我娘想吃肉。”她说。

“我来不及到别处去弄。”她又说。

谗子吼：“这不是一只羊的事。你想吃了，问老子要也成。那虎须，是你捋得吗？你叫我的脸往哪儿放？”

雪羽儿不语，立在院里。

“那大户，你吃到家府祠头上了？不整治，我没脸当族长了……你可怨不得我。”谗子说。

雪羽儿说：“宽三叫我来赔个情的，我才来。”

“我不要你赔情。”谗子冷笑道，“还等啥？”他朝身后一吼，一片黑影向雪羽儿飞来。看不见雪羽儿咋动作，石头全落地上了。

“真打吗？”雪羽儿问。

谗子暗自心惊，不管雪羽儿的话，低声道：“快些砸，弄不死她，你们都没命了。”

乱石如雨，就见院里有好些雪羽儿。间隙，仍见雪羽儿站在院里。“真要命哩？”她问。

“快呀，还等啥？”谗子骇极而叫。

谁都鼓足劲儿扔那石头，不一会儿，石头就扔完了。原以为雪羽儿早成肉酱了，可一看，雪羽儿仍在那地方立着。“完了吗？”她问。

“你是不是鬼？”瘸拐大惊道。

“我也不知道。”雪羽儿冷冷地说。她慢慢转身，出了大门。房上的人都打哆嗦。

半晌，谗子才说：“那宽三，尽坏大事，该动枪的。”

他吩咐族丁，有枪者备枪，朝那雪羽儿住处，一窝蜂扑了去。到近前，见房门紧闭，谁也不敢进。

“放乱枪。”编子命令。

一股股火喷进屋里,不等硝烟散尽,众人扑进屋里,见屋内并无一人。

编子顿足:“这下,都没安稳日子过了。”

#### 4. 老山的下山风

《阿甲呖语》中说,雪羽儿背着老娘进了老山。

老山很远,远到心外了。阿甲老说老山老山,可他一直没向我介绍老山究竟咋个老法。没办法,阿甲就这样,就爱玄天冒燎地说话。

关于雪羽儿故事,《遗事历鉴》中有过记载,凉州人知者甚多。但阿甲为我提供了凉州百姓不知道的部分。

雪羽儿家在半山坡,是个明庄子。所谓明庄子就是没有院门。阿甲说,雪羽儿根本用不着院门,凉州没一个贼敢惦记雪羽儿。雪羽儿是谁?雪羽儿是贼的女王,是贼的祖母,是贼向往的一个图腾。所有的贼都说他是雪羽儿的弟子,但真正见过雪羽儿的并不多。

雪羽儿背着母亲,走向老山。老山就是祁连山,但不是外面的祁连山。外面的山不叫老山,里面的山才叫老山。老山里有好多狼。早年,我跟父亲去过老山,见到过满阴洼的狼,像撒落了一地的麻籽儿。后来,阿甲一说老山,我就想到那群麻籽儿一样的狼。

雪羽儿背着母亲进山时已到半夜。那下山风驴一样叫,拼命地吹着雪羽儿,想把她吹下山洼。雪羽儿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阿甲说,雪羽儿不该偷家府祠的羊的。兔儿不吃窝边草呢。阿甲说编子早想收拾雪羽儿了。编子老外出,一出金刚家的地盘,人就向他打听雪羽儿。编子就想,她的名气竟比老子的大!编子想收拾雪羽儿,不止一天了。谁叫她的名气比编子大呢。

雪羽儿不明白这些,还一路懊悔呢。雪羽儿的懊悔在心里,她是个硬性子,从不服软的。她懊悔的是不该惊动老娘。老娘喜欢安稳些活,却不得不进老山。

秋凉了。秋天的下山风利,风里定然有落叶,定然还有雁鸣。那时节,长脖雁老是从村庄上空往南飞,阿甲就站在金刚玄母山上,高声地叫:“长脖雁长脖雁高里去,一球捣下来烧着吃。”

雪羽儿也知道好多歌谣,但她没心思唱它。因为娘又唠叨了。丫头,你干脆活埋了我吧,省得拖累了你。雪羽儿抹把汗说,妈,你想到哪里去了,我能当那号猪狗不如的人吗?妈于是叹口气。妈老叹气。妈老用叹气来表达她的心情。妈恨铁不成钢。妈想叫雪羽儿过安稳日子,可老虎不吃人,臭名在外哩。金刚家

的人都知道雪羽儿是个飞贼,谁愿意帮个飞贼呢?雪羽儿饿了三天,就偷了一只羊。

雪羽儿摇摇晃晃走向老山。雪羽儿的力气很大,一次,有人想欺负她,她就胳膊下夹个碾子上树。那碾子,足有三百多斤,可雪羽儿还是摇摇晃晃上了树,像一头巨大的天牛。我的感觉里,在那个秋风里摇摇晃晃走向老山的人,也像一头肥胖的天牛。她不知道自己将走向何处。跟我一样,跟人类一样,都不知道自己走向何处。

雪羽儿定然看到了一群狼。那时节狼多,野兽当然也多。狼有别的食物时是不吃人的。当然,它们定然也想吃,可它们是土地爷的狗。土地爷说,你们不能吃人。狼就说不吃不吃。它们就呆呆地望着雪羽儿,任哈喇子流上三丈长也不吃。

雪羽儿望着那群狼,像望着生产队的那头大羊一样。她不怕狼。阿甲亲眼见到雪羽儿将一只狼撕成了碎片,跟撕一团破布一样。听说,雪羽儿练过铁砂掌,斗里装上铁砂,她或是插,或是抓,练了千日,一抓人,就是一把肉呢。村里人都这么说。有时候,女人们就说:“羽儿,玩个玩意儿。”雪羽儿就抓一把绿豆,一攥,就全成豆面了。她当然不怕狼。

在我的印象中,雪羽儿练的是朱砂掌。她才不练铁砂掌那号粗笨功夫呢,因为练铁砂掌者,手上尽是老茧。后来,《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雪羽儿练的是绵掌,跟朱砂掌一样,是内家功夫。练绵掌者,掌软似绵,捉了她的手时,会有种被融化的感觉。

狼们望着雪羽儿,它们不望她背上的老女人。可它们只是抿了抿嘴,它们想:谁叫我们是土地爷的狗呢?

就是在那群狼的注视下,雪羽儿走进了老山。

后来,又走进一个惊心动魄的故事里。

## 第八章 愤怒的乌鸦

相约的日子遥遥无期  
如百年一夜的漫漫长路  
哈雷彗星渐渐远了  
身后的风中  
从此不再有翻飞的长发

### 1. 狼的仪仗

雪羽儿进了老山。

老山里已有了很多潮气。云杉像打伞的少妇一样在风中扭捏。还有一些树，雪羽儿叫不上名字，只当它们是松树或是柏树。雪羽儿知道自己不是植物学家，也就不惭愧了。她只认得那些草，比如紫云英呀，臭蒿子呀，毛条呀。有了那些草，老山就很像老山了。一股老山独有的潮湿和腥臭扑鼻而来，充满了野兽才有的生机。狼们在沿途像仪仗队一样看着雪羽儿，这是有名的狼谷。据说老狼王的窝也在这儿。雪羽儿虽在安慰自己，说我不怕你们，但心里还是有点嘀咕。她当然不怕狼，要是没有老娘的话。可背上一有了老娘，她不怕也得怕。要是那群狼真围了来，谁都明白会有啥结果。于是雪羽儿就念久爷爷传的一个禁野兽的咒子，她已念满了十万遍，有了小成。

雪羽儿念着那个咒子走向老山，狼们都打着哈欠，那涎液趁机流了出来。空气里越加腥风扑面，日头爷便退出了老远。一只斑鸠在死命地叫，野鸡拖着长长的尾巴在空中舞蹈着。最好看的是旱獭，它们睁着琉璃珠般的眼睛，时不时呱嗒几声。雪羽儿最喜欢听旱獭叫，旱獭叫时正打卦呢，边叫边用那小手作揖。

旱獭的叫声单调而枯燥，呱嗒嗒，呱嗒嗒。隐约间，还听到一只布谷鸟在叫。狼却哑了声，它们被一种奇怪的魔力噤住了。雪羽儿要的就是这个效果。要是这么多狼扯长了声音号哭，妈会吓得尿裤子的。这是妈的老毛病。一惊吓，那浑黄的液体就会情不自禁地外涌。那土屋里便长年累月地弥漫着一种尿臊味。

雪羽儿目不斜视地穿过被咒声弄得哈欠连天的狼的仪仗，每只狼口里都喷着能叫她窒息的恶臭。狼们不刷牙，牙缝里布满了肉丝，肉丝儿一过夜，恶臭就一晕晕旋出口腔。那不是道的山道上便有了一种地狱般的气息。雪羽儿一想自己日后要在这儿生活，心中就有了一些说不清的感觉。她当然很想当一个女人。但很小的时候，久爷爷就告诉她，情是祸根。久爷爷是过来人，他说要不是因为年轻时泄了过多的元阳和明点，这辈子他就能修成虹身。虹身是啥？虹身就是像彩虹一样的身子，看时有形，触时无物，不生不灭。天可老，地可荒，那虹身，却再也不会坏的。那是真正的金刚不坏之身。凉州虽不乏修金刚法的，可成就虹身的，跟狗嘴里吐出的象牙一样稀罕。雪羽儿于是知道了情是祸根。那祸根，既然害了上师，雪羽儿当然要远避了。

遗憾的是，久爷爷传雪羽儿的，多是世间法功夫，却没传出世间的法门。久爷爷说，丫头，修出世间法，得守戒。雪羽儿说，我不偷可以，可娘要饿死了。等把娘养老送终后，我再学。久爷爷笑道，我徒儿本

事真大，有把握叫自己死在别人的后面。黄泉路上无老少呀。后来，雪羽儿想，久爷爷话里有话呢。

只是，明白了情是祸根的雪羽儿仍然有情，尤其在夜深人静，尤其在吃了羊肉后的夜深人静。那股神秘的火苗儿就开始舔她的小腹，直舔得她热血沸腾。这时，她便起身穿衣，到了院里，天上的星星就会哗哗笑。下山风却缠绵得紧，一下下舔她，虽舔不熄腹内的火，但总是另一种抚慰。她便将师父传的诸般武艺一一操习，直到天明。后来，她明白，那神秘的不可遏制的火成了驱使她习武的最大动力。一想叫情害得不能修成虹身的久爷爷，她就长吁一声，咽下那含情脉脉的唾沫。

## 2. 毛爷洞

雪羽儿走向一个隐秘的所在，那地方，只有久爷爷知道。久爷爷在这儿坐过三年静。有个姓毛的行者曾在这儿专修十二年，成就了胜乐金刚法。据说，他跟一个女孩双修多年。上师说，要是没有双修，毛爷只能成就世间法。雪羽儿便知道了情不仅仅是祸根，有时，还是能得大成就的助缘呢。

那个毛爷专修十二年的山洞在老山里某个山峰的半山腰。山洞不大，一丈方圆，洞里很平。许多年后，笔者也到过那个山洞。那山洞天然形成，巨石相搭，坚固异常。洞口面南，正午时分，日光可以照进来。洞底很平坦，跟庄户人家的炕相若。洞底下埋有泥馒头，要是你砸碎泥馒头，就会发现里面有麦粒。因为年代久远，手指一捻，麦粒就成灰了。

雪羽儿摇摇晃晃上了山坡，山坡陡极了，布满乱石。稍一不慎，就成滚注的牛了。我上山时，山道好走多了。因为山水下冲，日久天长，那水流处就相对宽敞些。但仍是陡，行几步，就牛喘。山上已没了树木。老山的胡须也叫人剃光了，虽然仍叫老山，但名不副实了。那折腾的恶果一直延续到几十年后。山坡上只见臭蓬等，也不见狼了。只有黑乌鸦嘎嘎叫个不停。

狼一窝蜂地跟了雪羽儿，拥在身后，都打哈欠，将那腥臭往山上喷。狼当然不知道自己的口臭。它们是没有自知之明的。雪羽儿觉得那腥臭淹没了山。没办法。她是生在福中不知福。

在一处相对平坦处，雪羽儿蹲了下来。她小心地把妈放在一块石头上。妈问：这是哪儿？雪羽儿说毛爷山。我于是知道了这山叫毛爷山，那洞，便是金刚亥母洞。据癩阿克说，山的得名，就是因了那个姓毛的行者。毛爷修行成就后，就在洞旁的山石上踩下了

一个脚印，深陷三寸，如踩豆腐。我见过那脚印，清晰得像是铸脚的模子。

据说，毛爷成就后就死了。村里人给他发了大丧，然后埋了。次日，有人从凉州城回来，说毛爷在凉州大街上唱孝贤呢。于是谁都知道毛爷真成仙了。有好事者挖开毛爷墓穴，见那松木棺材里没有尸体，只有一个毛爷常用的小铲，是他平日挖药用的。久爷爷说，毛爷成就了幻身。雪羽儿就想，等我把娘养老送终之后，我也修行，成就个幻身。

妈说，我知道毛爷，毛爷是个好人。雪羽儿问：你见过毛爷？妈说，我哪有福气见毛爷呀？毛爷成仙是几辈子前的事。可我知道，你念的那个禁咒就是毛爷传下来的。我在梦里见过毛爷，我求毛爷治你，叫你别再当贼了，毛爷啥话也不说，只是笑。梦里的毛爷老是笑。你知道，爱笑的人虽然不全是好人，但爱笑的毛爷是好人。

雪羽儿就笑笑。她眯了眼望远处。远处叫山遮了，她还是能望到远处。真正的远处总是在心里，心不死，就能望到远处。雪羽儿心里有好些风景，都在远处。她心里最好的风景就是像毛爷那样，成就个幻身。她很想嫁个好人，听说要是学会了双修，情就不再是祸根了。她很想问久爷爷双修的事，可总是羞怯。一羞怯，久爷爷就成石头了。久爷爷老是成一块石头。没办法，久爷爷要是想成石头，雪羽儿也管不了的。

雪羽儿又背了妈上山，跟背那些偷来的大羊似的。虽然分量差不多，感觉却有天地之别呢。因为，那些大羊是用来吃的，而妈是张嘴要吃饭的。记得背大羊时，她心中有期待，那是一锅锅喷香的肉。妈虽然反对她偷东西，可吃相很叫雪羽儿欣慰。妈不因那肉是偷来的而失了胃口，妈像喝米汤一样吸溜着那些煮得很烂的肉。雪羽儿想吃硬些的肉，有嚼头，可妈喜欢烂的，那就多煮些时辰。她想跟妈同甘共苦。她想，要是连烂肉也不跟妈一同吃，还算女儿吗？于是她也吸溜出轰轰隆隆的声响。

为了叫妈能吃到好肉，雪羽儿想了好多法子。一是瞅好羊，妈要是想吃嫩的，她就背羔子。妈要是想吃肥的，她就背羯羊。她每次的背羊，总是经过了多日观察，认准目标才下手的。除了选择羊，她还摸索出许多杀法。不同的杀法，就有不同的效果。要是想大补，她就不放血，只在羊的胸口处掏个大洞，伸进手去，揪住那窸窣乱抖的心一捏，羊就翻白眼了。这样的肉红，汤鲜，血中的营养也进了汤。

雪羽儿想，就这样，妈还没说过她一句好话，老怨她不学好呢。但雪羽儿不怨妈，天下无不是的妈。

妈想骂，就叫她骂几句。

雪羽儿见到了毛爷洞，先放下妈。她不敢贸然进洞，因为狼们也爱洞。除了狼，爱洞的还有狐子，还有獾猪，还有熊，等等。果然，才到洞口，她就闻到了一股热烘烘的腥臭。她闻出是熊的味道。但里面没有熊，想是它们正外出觅食未归。在所有动物中，熊最会做窝。它们将干树枝、干茅草、动物鸟们的毛，全弄了来，有秩序地铺了，很是温暖。但雪羽儿知道，熊最不好惹，不说别的，只那掌子，一抡，一棵松树就折了。要是没有妈，雪羽儿当然不怕熊。熊虽然力大，却笨，她要是使了身法，熊就老虎吃天了。可是有妈呀，妈那骨头，别说叫熊牙咬，叫熊掌扇，只要熊一叫，妈就会散架的。

雪羽儿瞅呀瞅呀，终于瞅中一个上好的所在。洞旁不远处有棵松树，树上有巨大的树杈，树杈里有巨大的鸟窝。几只乌鸦正嘎嘎叫着。雪羽儿把娘绑在身上，爬那松树。松树树干很粗，两丈之内没有枝桠，但有粗皮裂缝，这就够了。当初，久爷爷教她练过金刚指功，只要一丁点凹处，她的指尖就能咬住。每天早晨，她总是腾身而起，攀了椽头，在屋檐上忽而蹿向东，忽而蹿向西，跟大鸟一样。练这功时，得在夜深人静。可是有一天，她起得迟了些，正在屋檐上蹿动时，叫瘸拐大看到了。瘸拐大叫一声，疯狗般往村里颠。村里人就知道了秘密。骗子说：“那是飞贼才练的功。”此后，村里没人敢请她干活了。在母亲喊了三天饿后，雪羽儿溜下山坡，背来了第一只羊。记得，那是她第一次行事。

### 3. 乌鸦的愤怒

依托那金刚指功，雪羽儿爬上了松树。乌鸦们嘎嘎惊叫着。没听过乌鸦的叫声是不知道它是如何疼人的。

雪羽儿是怕听乌鸦叫的，因为她听出了其中的愤怒和抗议。它们当然明白那个大鸟般的人不是大鸟，也明白她们不是来做客的，她们定然想抢占自己的家园。于是它们唱风在吼马在叫黄河在咆哮，边唱边用巨大的翅膀扇风。雪羽儿便感到了一阵汹涌的气流裹向自己，想叫自己变成一头滚洼的老牛，不，两头。雪羽儿不怕。那乌鸦翅膀扇起的风带着温腥的羽毛气味，跟母亲的怀抱一样温暖。

母亲却被乌鸦叫声吓住了。她说，丫头，听那乌鸦，要拼命呀。雪羽儿说，乌鸦再拼命也是乌鸦，怕啥？要是不上树，等会儿熊一来，你就没命了。话才出口，就听到下面果有一声熊叫，雪羽儿一低头，见两

个巨大的血口正朝她喷腥气，嘴角里流着黏液，白白的，比牛奶还黏十倍。雪羽儿抽了一口冷气，想，要是稍迟一些，就穿熊皮袍子了，但手上的劲却没泄。当初，久爷爷教她如何在最可怕的环境中也能做到心如明镜。为此，她曾在金刚亥母洞打坐两年。当然，她的打坐跟久爷爷的打坐不一样，她是修内功，为的是长内劲修定力。久爷爷却是要修成殊胜的虹光身。上师不知修多少年了，他虽没修成虹光身，却成就了长寿持明，虽发白如雪，但精力不减。村里最老的人也不知道久爷爷的岁数。阿甲说，那老头子老喝从佛国取来的长寿甘露呢。

雪羽儿心如明镜，冷静地看着那两个熊，看得出它们是一对夫妻。它们憨实地望着树上的大鸟。雪羽儿很喜欢熊的憨样。她想，自己要是有这样两个憨憨的家伙该有多好。这一想，心就有些灰了。许多时候，想头是烦恼的起源，还是啥都别想的好。今朝有酒今朝醉，管他明日喝凉水，过一天是两半日子。凉州人就这样过了千年。平时，啥都不想时，倒还好，吃饱羊肉就懒洋洋地幸福。一想好多事儿，心就一下子背叛了自己。

她于是摇摇脑袋，将脑中的欲望晃没了，澄明便占领了大脑。熊虽在吼叫，但她懒得理会，只管向上爬。那乌鸦们却越加凶悍，振翅声怒涛般席卷，叫声也流淌成瀑布了。那尖叫惊动了山中的鸟兽，都伸长了脖子应和，连阿甲也被惊动了。阿甲说，骗子定然也是在那时起了疑心的。次日，他就组织了三十条汉子，开始了长达四十八天的搜索行动。

妈的脑子被吵坏了。她说，丫头，我们下吧，你没听，这哪是乌鸦，明明是黑煞神呀。我们惹不起。雪羽儿说，妈，你瞧，熊在下面等着吃我们呢。雪羽儿从衣襟里撕出一团棉花，塞入妈的耳孔。这一塞就是多年，直到某一天，她的身子被人吞进肚里，棉花才被屙进了熊卧沟。

乌鸦们见它们发出的声波奈何不了雪羽儿，就使出了另一招。雪羽儿马上感到天空下起了雨。当第一滴雨落到她脸上时，她马上闻到一股刺鼻的臭味。她手一抹，见手上黏黏的一团黑，明白那是乌鸦屎。按凉州人的说法，谁的身上要是落上鸟粪，那他一年里决不顺利。雪羽儿便将那肮脏不吉的鸟屎，观想成来自佛国的无上甘露，正清洗自己的罪孽呢。她闭了眼，听到鸟粪呼啸而下，如大雨倾盆，但也明白，乌鸦也到了黔驴技穷的时候了。谅它们，再也玩不出新花样了。

鸟粪落满了全身，一股难以形容的臭味扩散开来，汇成一个巨大的湖泊。湖泊翻滚着，一浪浪涌动。

雪羽儿觉得自己成了一片树叶。她干呕两声。睁开眼，发觉自家肩上落满了黑白相间的黏物，黏物大张着口，正朝她喷着腥臭气。一阵醺醺的醉意正漫向头部。扭过头去，见妈的脸上满是鸟粪。树下的熊却逃出老远，想来它们也嫌鸟粪晦气。不知何时，老山里起雾了，一股股白气从丫豁里漫来。悠长的狼嚎声海潮般涌动，还有一团一团的虫鸣。好在那鸟粪虽恶心，但一屙即尽了，不能在瞬息里再生。雪羽儿见那乌鸦仍死命地挤，但只挤出了几股腥乎乎的臭气。

因为有了大雾，看不出日头爷是否到了西方。但乌鸦的叫声给人以黄昏的感觉，枯藤老树昏鸦，当时正是那种味道，只是没有那种很静的意象。因为雪羽儿越接近鸟窝，乌鸦们就越加疯狂。它们叫哑了嗓门，挤光了粪便，因黔驴技穷而恼羞成怒了。一个很瘦的乌鸦扑了过来，翅膀在雪羽儿脑门上扇了一下，跟搔痒似的。乌鸦弄错了身份，将自己当成了黑鹰。黑鹰的翅膀上有筋疙瘩，要是扇到脑门上，当然会扇出一个酒盅大的青疙瘩。乌鸦是啥？不就是个乌鸦吗？雪羽儿娇笑一声。妈却大叫了，妈的眼泡上流着血，一个尖尖的小口正笑着喷红色液体。妈叫：丫头，老鸱饶我。果然，另一只黑鸟又飞了来，这回，是瞄准她下口的。雪羽儿吃了一惊，要是它偷袭眼珠成功，可不太妙。听说鸟类最喜欢吃的就是动物的眼珠子。

黑鸟朝雪羽儿扑了来，这回它错瞅了定盘星。雪羽儿的眼珠虽寒星般亮，但它生来不是喂乌鸦的。见那黑点儿掠了风扎来，雪羽儿腾出右手，当空一掠，将鸟抓在手中。她很想撕碎那鸟，警告其同伙，但左手正攀着松枝呢。于是，她张开口，只一下，就咬下鸟头。一股潮温扑入口中，正渴呢，就咕咚几下。妈问：你喝啥？答：老鸱血。妈打个寒噤，说那我就不喝了。背了妈几个时辰，早饿了，雪羽儿本不想生啖那鸟，但嘴却不听她的话，竟大嚼几下，将鸟头嚼碎咽下。肠子趁机大叫几声。她望着那喷血的脖颈，张开大口，喉结乱动，几下就将黏液吮入肚里。一股灼热的气从丹田处腾起，四肢立马鼓荡了气力。但随后，她却干呕。

阿甲说，雪羽儿理智上想将乌鸦吞下肚去，但感情却说不行，感情无法接受那黑鸟。黑鸟挣扎着，一股稠黑的黏液随了那挣扎吹出一个个小泡。她很想把黑鸟扔向群鸦，但理智却说，留下吧，你妈还没吃饭呢。出来时，她带了打火的器具，等消停些，她就给妈烧乌鸦吃。那味道虽比不上煮烂的羊肉，但到哪山，打哪柴，先养命再说。她将那仍在蠕动的鸟揣入怀中，准备应付乌鸦的下次进攻，却见鸟们已飞起老高，只盘旋尖叫，不一会儿，就扎入云中。

雪羽儿松了口气,又低头望那熊,见那熊们正崇拜地望着她,像纯情的少女仰望心仪的歌星。

#### 4. 腾起的黑烟

雪羽儿并不知道,就在她跟乌鸦们争夺鸟窝时,骗子已带人烧了她的房子。一股腾起的黑烟巨蟒般扭动。松梁的噼啪像炒虱子一样响。这等于将雪羽儿赶出了金刚家。人们都松了口气。

#### 5. 鸟窝

雪羽儿终于爬入了鸟窝。远看去,鸟窝不大,近瞧却不小。她明白了乌鸦们为何拼命的原因,原来里面有一堆蛋。雪羽儿很高兴,说妈呀,有好吃的了。妈没言语,只是拌拌嘴。雪羽儿将蛋挪到一个角落,解开系腰,捧起妈,跟捧婴儿似的,把妈放在树杈里,说妈呀,那老鹅聪明得很,这鸟窝,结实得紧呀,跟你穿的麻鞋一样,一扣一环,套得很好。妈说,造孽呀,人家好好的,你夺人家的窝。雪羽儿说,你先住几日,我生个法子夺那熊窝。妈叹口气,你咋就不能安生些过?雪羽儿说妈呀,我想安生,可人家叫我安生不?

雪羽儿把妈绑在树杈里,选个结实的大树杈,折了好些大松枝,照猫画虎,按那鸟窝的模样,做了一个大鸟窝。幸好百宝囊中有不少马尾巴,或编或扎,那鸟窝便又大又结实了。就算是妈想打滚,也只能在松枝窝里滚。

那小鸟窝,就权当贮藏室了。

雪羽儿打破几个鸟蛋,叫妈张了口,倒进妈的嘴。妈一天没见汤水了,蛋才入口,就赶紧咽了。喂了几个,雪羽儿说,省着些吧。我先烧老鹅吃。她打着火镰,燃了火绒,揪一把柴草,出了大鸟窝,到了下边的枝杈里,折些干松枝,引燃后,掏出死乌鸦,烤出满天的燎毛味。

山风很大,松枝很快就燃尽了。鸟毛烤成了一块。撕去烤成块状的毛,见那肉,只是稍稍黄了一些,咬一口,见还有血丝。有心下树去烤,见那两头大熊,仍趴在洞口。它们目睹了这一夺巢大战,明白那人类还在威胁它们,就丝毫不敢掉以轻心。雪羽儿晓得熊掌比她的脑袋结实,就拌拌嘴,将鸡肉咽了下去。一股丝络感一直滑了下去。攀了几步,进了大鸟窝,把鸟塞到妈手里,说不太烂,先囫囵半片地吃些,明日给你弄烂些。妈咬了一口,撕扯半晌,却拽不下一星半点,就说,我吃了几个蛋,不太饿,你吃吧。

嚼了几嘴鸡肉,出了大鸟窝,发觉天开始有了一

些暗,估计要入夜了。下山风大起来,雾却散了。阴注里,见无数动着的黑点,明白那是狼们。向家的方向望,却啥征候也望不出来。一股浓浓的悲哀漫上心头。她很羡慕那些能安稳过日子的人。但许多时候,人是由不得自己的。娘老说,石头大了转着走。那骗子,既然有天大的势力,她就避避。她不想把事情闹得太大,不想成为被通缉的要犯。就算她是个飞贼,吃了几只羊,也没啥。娘已经成为她生命的全部。她只想叫娘在有限的岁月里,吃好些,喝好些,仅此而已。

她发现,这地方好,野味多,只要有野味,就能活下去。那大鸟窝虽也避不了风雨,但暂时栖身还是可以的。上树前挂在丫杈里的布包在风中晃着,那里面有锅碗、器具啥的。生个法子,夺了那金刚亥母洞,娘俩活在这个没人欺没人恨的所在,怕也跟仙家一样呢。

一阵狼嚎传来,悠长地嚎。天暗了下来。看不到星星,天定然阴实了。风也不厉,但树还是摇晃着。好在那鸟窝建得真结实,选的位置也好,无论风咋摇,也摇不坏鸟窝。只是小了点,要是她一钻入,两人就转不开身了。她很想再搭一个窝。那窝的下方,还有个三杈处,虽没有上一处好,但也很结实。她想,待稍停些再弄吧。

趁着天不很黑,她下了树,取来那个盛“家”的布袋。想到熊,她有些后怕,那些锅碗啥的,是禁不住熊一屁股压的。尤其那个铁锅,牙口不好的妈离不开它。哪怕是酸涩的乌鸦肉,只要在铁锅里咕嘟上半天,也会米汤一样好喝的。她攀上松树,把布袋扎在树杈里,取出那把牛耳钢刀。本来还有把单刀,她嫌重,埋在了大坡口的干沙中。现在,她有些后悔,牛耳刀虽利,但使起来,总不如单刀那么称心。想在野兽窝里讨生活,有那把刀,会胆壮许多的。

雪羽儿把裹着牛皮鞘的尖刀揣到怀里,抽出一根抓索。她削下许多树枝,用绳子桎梏了弄成个窝的形状。天黑了,她想胡乱过一夜,等到天明再说。

又进了妈的窝,听到妈发出轻微的鼾声,虽知那鸟窝结实,还是在妈的腰里加了一道保险绳,又从布袋里取来两张羊皮,一张盖妈的上身,一张盖妈的腿。然后,她回到自己的树杈里。这时,她发现自己做了一件错事。本来,家里有好几张羊皮,虽没熟,但总是羊皮,她只卷了四张。要是将那十多张都拿来,此刻往树杈上一丢,就是天下最好的住所了。但那时,只图了轻,也跟那单刀埋在了一起。好在那儿是干沙,倒也不怕叫虫吃了。

夜黑透了。阴注里一盞一盞的绿灯在晃,那是狼们的眼睛。金刚亥母洞洞口也有几盞绿灯,她知道熊也没睡,它们也定然注视着树上两个鸟人。风更烈了

些,那潮湿的腥味倒闻不到了。只是胃吊得难受,她明白那是饿了。很累。山风吹在汗身上,瘡凉瘡凉的。一股巨大的静默和喧嚣从黑夜里漫过来,像酱油一样腌透了她。她想到了更深的山里的那个老头。当然,她不敢用老头一词,她叫他上师。那个人称久爷爷的老头有好多上师。每个上师都教了他绝活,每个上师都叫他一定要找到好的传人,别将绝活带进棺材。据说,他找到了好多传人,吴和尚得到了黑龙诛法;一个人称黑疯子者,得了大圆满;还有一种叫光明大手印,久爷爷视如眼眸,传给一个作家。不用说,那就是我。

按久爷爷的授记,在其所有传承者中,作家最有力,由文化承载精神,便能将真理传向法界,证悟者犹如天上的群星。阿甲说,这是久爷爷亲口告诉他的。这话我同样半信半疑。阿甲本来只是个大力鬼,因为有了久爷爷的收摄,他才由地方性守护神,摇身一变,成了香巴噶举的护法神灵。你别小看这一变化。前者是花果山上的美猴王,后者是取经途中的孙行者。前者只是妖精,后者可成正果。也正是因为有了这个名分,他才会在今后的千年里,享受到除凉州的土特产以外的其他祭祀。所以,阿甲跟我的套近乎,不无私心。不过,我又怀疑,阿甲所说的“作家”,是不是指他自己?果然,阿甲挤眉弄眼地说,久爷爷给过他一部经典叫《白莲花经》。经中预言,不久之后,将有一位居士出世,名叫嘉华佩瓦。这是藏文音译,意思是此人的智慧像横贯天际的彩虹,能够传承文明,阐发弘扬,与时俱进。他有大神通、大智慧、大慑受力,上至天人,下至旁生,无不受益。经中说,嘉华佩瓦虽显居士相,但也传圣教,更俱足善巧方便。所有净行者,无不得其法露,受其慈悲加持,而圆成圣道。以其慈悲,圣法得以稳固,其住世利生的期限,会延长很多年。

按出世间法的价值观看,雪羽儿是久爷爷最不成器的传人。但她的名气最大,几乎所有的凉州人都知道她,几乎所有的梁上君子都敬仰她。在世俗人的眼中,她的名气甚至大过了久爷爷,因为久爷爷老是与世隔绝。虽然因为年轻时的荒唐,他泄了过多的明点,使他没有成就虹光身,但已证得长寿持明成就的他也不急,反正他也不急着死,他每时每刻都融于禅定之中,说不清已经过了多少年。听久爷爷说,空行母授过记,他的弟子会有一个证得虹身者。记得,在雪羽儿将世间法武功修学圆满的那一天,久爷爷忽然心血来潮,想给雪羽儿传那修习虹身的要诀。当雪羽儿得知修的形式就是像久爷爷那样长年累月地打坐时,就说:“我不想学。”

久爷爷吃惊地问为啥?为了能得到他的这类秘诀,好多人挖空心思地讨好他,但久爷爷哑巴吃秤砣,铁了心不传。他说:“狮子乳,怎能往尿壶里倒?”

可雪羽儿竟然不学!

雪羽儿说:“我要养活我娘。”这是她的所有理由。

久爷爷说:“你的娘终究会死的。”雪羽儿说:“女儿养活娘,天经地义。”

久爷爷长叹一声。他发现,雪羽儿是他遇到的最没有贪心的一个。

他说:你坏了缘起。你不该违背上师的话。

又说,坏了也没啥,缘起仅仅是缘起。心变了的时候,缘起也就变了。

又说,有一天你会后悔你曾经的拒绝。

果然,在某个夜深人静的瞬息,雪羽儿忽然发现,一个叫死亡的巨大黑洞正在望她。久爷爷知道她后悔了,却说,去吧,去寻找永恒吧。找到之后,我会传法给你的。

## 6. 凉如海水的夜气

半夜里,雪羽儿醒了。山风鼓荡着羊皮。凉如海水的夜气浸透了她。只有盖上羊皮的地方不冷。她估计妈会冷的。但也不去后悔没拿来那些羊皮。好多时候,后悔是没用的,那就别后悔了。

住了一夜,眼睛适应了黑,虽没月亮,倒也不觉有多黑。东天上有抹白孤孤的亮色。风虽没了,但夜气的荡更加明显。一阵阵嘈杂的声响随夜气荡来,各式各样,但大多辨得清。那悠长如号哭的是狼们,那像乞丐一样唱着莲花落的是旱獭,狐子的叫带着狐媚味道,野猪则憨态十足;最惹耳的却是各种虫子的鼓噪,那声响像一团搅在一起的蚊蚋,占满了夜空。那山谷,竟成了各类戏子匠的表演舞台。群山都成了听众,静静地支棱了耳朵,模糊成一幅巨大的写意画,此淡彼浓,妙不可言。雪羽儿喜欢这一切。在久爷爷那儿,她也感受过这种生活,对此,久爷爷称为天籁。雪羽儿念书虽不多,这词儿却懂。也知道除了这词儿,再没个啥词能道出那味道。在金刚家时,她老想起在山中的岁月。这儿虽苦,可是活得自在,身子累心却不累。鸟兽呀虫子呀,比人简单多了。活了二十多岁,她才发现,这世上,最好的是人,最坏的还是人。

不知何时,星星出来了。山里的星很低,一伸手就能摘下来。全夜空都在哗哗地响,给各种动物伴奏呢。雪羽儿渐渐被那哗哗声消融了,自己也变成了夜

空。这是久爷爷教的一个法门,叫天空瑜伽。她时不时就那样了,把自己变成天空。

听得妈呻吟了一下,很轻的一下,雪羽儿还是抽了一下心。她想,一定是母亲受冻了,她拎着那张羊皮爬进母亲的鸟窝。鸟窝里充满了熟悉的暖融融的母亲气味。妈老说,家就是女人。小时候,妈在哪里,家就在哪里;长大后,媳妇在哪里,家就在哪里。现在妈在鸟窝里,鸟窝就成了家。

妈在那熟悉的家的味道里继续繁衍着家的味道。妈定然在做梦。妈定然在梦中吃煮得很烂的羊肉。她时而吸溜,时而拌嘴,时而咀嚼。她想,明天一定弄个扣子,套个野兽,煮得烂烂的,叫母亲吃。她将那羊皮盖在母亲身上。

## 7. 斗熊

次日,下雨了,那几张羊皮被雨浇透了,妈老是咳个不停。雪羽儿挖了几块野姜,熬了汤叫妈驱凉气。然后,她想,住在树上总不如山洞里安全,得生个法子叫熊们搬家。这山洞,本来就是她的——不,也不能算她的,但干啥都讲究个先后,是她先发现山洞,并住过三年。按惯例,也算是山洞的主人,叫熊搬家,也不短理的。

这事儿表面看来不难,但雪羽儿想在不伤害熊的前提下叫熊自愿搬走,这就麻烦了。这山洞是上好的住所,夏天可避暑,冬天能冬眠——当然是在骗子们没有发现它的时候。它怎么会把这么好的地方轻易地让给人呢。闹不好,惹恼了它们,自家也不能安生了。

熊们也出了洞,它们望望雪羽儿,又望望树上的屋。

雪羽儿试试风向,决定弄些茅草来,用烟熏,说不准熊会知趣地搬家的。

主意已定,她开始煮套来的青羊肉。她满满地煮了一锅,打算煮烂些,叫妈吃,妈喜欢吃煮肉。自己则把肉割成碎块,穿上树枝,放在火上烤,等那肉滋滋几声,血将干未干时吃。这样的吃法好,在山里住久了,不吃菜也成,血不坏的。她估计熊不会轻易挪窝,闹不好会有冲突,尽量吃饱些,万一有冲突,也好有力气应付。

吃过肉后,雪羽儿弄了好些茅草,算好角度,放在上风口,燃起火来。再压些动物粪便,不使其暴燃,只叫其繁衍出浓烟。浓烟滚滚,直灌熊洞,呛出一堆苍老的咳嗽来。随后,公熊出了洞,朝雪羽儿吼叫一声。那声音很沉闷,压抑着愤怒,有种哀求的意味。雪

羽儿听得出,熊以为那烟是她无意间弄起的,熊等于在说:哎,你捣啥蛋?瞧,熏着我了。

雪羽儿不理睬熊,只管往火中加茅草,烟越加浓了,粗粗的烟柱直往洞里塞去,仿佛要像塞子那样将洞塞住。这下,母熊也出洞了。母熊性子柔些,只是咳嗽,并不吼叫。公熊却看出了雪羽儿不是无意的冒犯,而是有意的挑衅。它低哮几声,见对方不理,便扑了过来。雪羽儿待公熊近前,轻轻一闪,公熊扑空了。

公熊连扑几次,雪羽儿只是躲闪,并不下杀手。才几个回合,她就发现了至少有五次能将对方置于死地的机会。以前雪羽儿杀熊时,多用刀刺熊的耳孔,一则能一刀致命,二则弄不坏熊皮,待熊扑空的瞬间,刀已钻入它该去的地方。但这次,她不想轻易地杀死熊。许久不跟人斗了,她想玩一回心跳。这荒野野岭的,虽也屡遭惊险,却总嫌寂寞,有斗智斗力的对手,权当消遣吧。

雪羽儿使开手段,猫捉老鼠般跟熊缠斗。熊屡屡扑空,暴跳如雷,舞着手掌,将身旁的小松树劈折了许多。母熊却只是观战,并不参与。

公熊连扑几次,乖巧了些,它发现此人不好对付,也就不再出丑,只呼哧呼哧出粗气了。雪羽儿又往火中添了些茅草,哪知风向变了,烟虽大,却飞向别处去了。

母熊叫一声,公熊撒下雪羽儿,进洞去了。雪羽儿也不急,反正天不太冷,她还想陪熊多玩玩呢。

上了树,妈说:“你不要抢人家的窝。明天,你到别处看看,另找个山洞。谁的身子也是身子,你抢了人家,叫人家哪里去?”雪羽儿想:也好,找着了当然好,找不着了,再跟熊计较。

## 8. 接生的故事

几天后的夜里,那熊叫了一夜,那母熊死命惨叫,那公的时不时就到树下叫,声音柔柔的,像在乞求啥。妈说,是不是母熊生病了?

天麻亮的时候,听到树下又响起公熊憨直的声音。探头一看,见那熊正仰了脸望她,一脸乞求的神色。雪羽儿说我去看看。妈没阻挡,只说小心些。听那叫声,似无恶意,为防意外,雪羽儿还是带上了刀子。

见雪羽儿下了树,公熊又叫了一声,只管往洞里走。远远地,传来母熊很凄厉的叫。雪羽儿进了熊洞。她闻到一股刺鼻的血腥味,见地上有一摊血。母熊正在血中滚动。雪羽儿明白了,母熊生孩子出了麻烦。

一见雪羽儿，母熊停止了打滚，用那双盛满痛苦的眼睛望她。一见那纯净的眼睛，雪羽儿有了想流泪的感觉。她想，也许是倒胎。村里老有生倒胎而死的女人，人们都说是叫血腥鬼迷死了。据说，她们死后，也会变成血腥鬼去找替身的。

雪羽儿很焦急。她没嫁人生孩子，不知道接生是咋回事，就退出熊洞。见她出洞，母熊发出很大的叫，仿佛绝望了似的。公熊则用低唤乞求她。她指指那树，说我去找妈。熊似乎明白了她的话，跟在她身后，像个做错事的孩子。

雪羽儿上了树，向妈一说。妈说，你试着转转那胎，把那胎位转正试试。雪羽儿说我不知道啥是正啥是不正。妈就叫她背了自己，去那熊洞。公熊仍一脸惶恐地跟在后面。雪羽儿发现，熊真的通人性呢。

虽然那公熊显得很乖，雪羽儿还是害怕熊突然变脸，她的心擂鼓般叫。洞子不大，不比外面可以使轻功啥的，在这儿连个腾挪的余地也没有，真是很危险呢。她握紧刀把，不敢有一丝大意。但一看到公熊的神色，她就觉得自己有点小人气。那公熊的模样，分明是绝症患者看神医呀。

母熊呻吟着，妈试着摸它的腹部。妈的抚摸给熊带来了极大的安慰。母熊的叫声小了，它侧着耳朵听那抚摸。公熊也屏了息。雪羽儿很喜欢那憨态。她甚至有些羡慕母熊了。

妈摸了一阵，慢慢转胎位。雪羽儿趁机看看熊洞。熊是很会拾掇住所的，它们用干草垫了窝。虽然母熊的打滚弄乱了窝，但还是能看出它们当初的用心。久爷爷老说，到了野外，要向动物学习，动物是最懂风水的，它们建窝的地方都符合风水原理，都近水源，都避邪风，空风又流通。久爷爷老说，劲鹰不立垂枝，猛虎不处卑势，灵物不居凶煞之地。雪羽儿想，久爷爷说得有道理。

妈转了一阵胎，拍拍那母熊屁股，示意它起来走动一下。母熊不动，公熊朝它吼叫一声，母熊才颤巍巍起了身。它被疼乏了，步履蹒跚，边走边呻吟。一股血水流溢在地上。妈喘吁吁笑着，看那样子，那胎位，可能转顺了。

母熊呻吟声渐大，渐渐直了声叫。雪羽儿牙根发疼，那股血腥气更是一拨一拨打着旋往胸腔里灌，心盛满了浓液般的难受，便走出洞口。日头爷升到了树梢，山谷里飘层薄雾。进山才几日，仿佛过了多年，经历了好些沧桑。怪的是，总觉得有双阴阴的眼睛在虚空里的某个所在盯着她，令她很不舒服。

母熊的叫声更厉了。公熊也叫了，雪羽儿从公熊的声音里听出了喜悦，才扭身，见一团蠕动已落到地

上。

雪羽儿娘俩给熊接生的故事在凉州流传极广，并被录入《遗事历鉴》。

据说，后来的熊成了雪羽儿的朋友，并帮了她许多忙。

## 9. 练功

东方的亮渐渐浓了，有抹红跟水中的血一样渐渐散开，血丝游蛇般扭动着，三扭四扭，就将那片白扭成了一团红霞。她想起了那个同样溢满着血丝的清晨。正是那个清晨，她得罪了骗子。

到练功的时候了，平日她起得更早，夏练三伏，冬练三九，拳不离手，曲不离口。久爷爷说她能吃苦，可她却想，不苦呀。练功时，她只有乐，绝无苦。要说苦，仅仅是她刚开始习武时，后来，乐越来越多，苦越来越少，渐渐便没了苦，只有乐了。昨日里背妈行了长路，有些累了，醒得比往常晚了些，又品了那天籁，耽搁了时间。她背着百宝囊，下了松树。闭关的那几年里，她在山顶平了个练武场。她去了那儿。

兽们的叫稀少了。觅食的吃饱了，求偶的也吃饱了，发泄的也满足了，兽们该歇歇了。道旁虽时见绿灯，雪羽儿也不怕。她知道野兽的习性，它们也怕人。只要你不侵入人家的领地，人家也睁只眼闭只眼。这儿的动物都有势力范围。狼有狼的，当然狼的领地里也可以有些小动物或是虫子，正如人间的当官的必有喽啰一样，领地上的主人也容忍一些比自己小的动物往来。不到很饿时，它甚至不去吃它们。动物们用自己的尿来圈划界线。雪羽儿记得，自己山上的领地，曾是两条大蟒的势力范围。那时，老见它们在清晨或傍晚时分昂首向天，它们每一吸气，路过的鸟们便身不由己地落入大蟒口中。好在那大蟒并不伤人，雪羽儿每次经过洞穴时，它们总是睁了红红的眼睛望她。他们跟签订了友好条约一样，互不侵犯地度过了那段岁月。

路过大蟒洞时，雪羽儿看了看，虽看不出里面有啥，但还是闻出了一股熟悉的老朋友才有的气息。她断定大蟒还在里面。雪羽儿很高兴，但又怪它没尽力为自己保护好山洞，叫熊做了窝。又想，人家也不知道你还会来的呀。

雪羽儿朝那洞嘿一声，算是打个招呼。洞却沉默着。她知道大蟒是个懒虫，不到日头爷晒屁股，总是懒得出来，但明白它们已知道自己来了。蟒睡觉时头贴着地，啥震动，它都辨得清。

东方亮多了，依稀看得见山顶上有些动物粪便，

她也懒得管它。只将久爷爷传的拳路使了一遍。她最爱“七星母子”和“八步转”。这是拳瓢子，意思是精华。凉州人说，“七星母子八步转，打遍天下无人挡”，但都没见过它们的模样。凉州流行的，多是“十排手”、“分手八快”、“六合鞭”等，雪羽儿懒得学这些，她将更多的时间用来练轻功。记得那时，久爷爷叫她挖个深坑，深达两丈，填入沙子，她身背沙衣，腿裹沙袋，站在沙坑里，抓两把沙，往外跳。她就那样一次次抓着，一天天跳着，不知不觉间，沙坑深了，渐渐盈尺，盈丈，最后她站在两丈深的坑里，也能轻松飞出。这是基础功。后来，久爷爷给了她一把木剑，叫她击刺猴子，她整日追着猴子在松树间嬉戏，不久，猴子全搬家了。她虽然不想伤它们，但它们惭愧自己的笨拙而逃之夭夭了。再后来，上师又叫她击刺飞鸟，每有所欲，无不称心。久爷爷说：成了，你有些火候了，虽不是炉火纯青，也算是小成了。师傅引进门，修行在个人。我的事完了，剩下的，是你自己的事了。说完，就叫她立了誓言，别作恶，别卖弄，别说出上师的名姓，然后叫她下山。

阿甲说，雪羽儿后来的所有麻烦，也许是没能守誓。

## 第九章 朝圣的僧侣

总是孤独

总是在孤独里发呆

孤独的日子你不入梦

孤独的梦总是独行

### 1. 梦中的公主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雪羽儿在背了母亲进老山时，就已成就了梦瑜伽。这是一种高深的瑜伽，修炼成功之后，就能在死亡之后投胎之前的中阴身阶段，不生迷惑，而证得佛果。

那些日子，雪羽儿老是梦到一个僧人。他出生在凉州，后来出家，到喜马拉雅山山麓的尼泊尔去朝圣。一个圣者却告诉他，那凉州，才是真正的圣地呀。不知有多少高僧，一生的心愿就是能朝拜凉州，像那鸠摩罗什，舍弃王子之尊，却在凉州待了十多年。你还到哪儿找圣地呀？

阿甲说，那僧人朝圣的最大收获，便是发现家乡才是真正的圣地。

这晚的梦光明中，雪羽儿发现，那个僧人翻过喜马拉雅山来找她。雪羽儿看出，那山很高，她并不知道那儿有“世界屋脊”的说法。她只看到漫天的洁白。她的印象中，那时是满世界的红，血红，猩红，白已经很少见了。当然这仅仅是印象而已。梦中的喜马拉雅山到处是雪，阿甲说，她梦中都能感受到洁白的雪山带来的清凉。

这是雪羽儿无数个梦中的一个。

你不是同样可以知梦、造梦、梦游佛国吗？你当然可以将它当成梦境。等到有一天，你还会发现，这世界和宇宙都是一个梦境，无论轮回，无论涅槃，究其实质，也不过是梦境而已。

那年，公主十六岁。后来的观修中，你总是将空行母观成十六岁。你知道，对一个女子来说，十六岁真是妙龄，那是女子生命中最美的时节。除了相貌外，十六岁女孩的内分泌也最佳。你后来知道，久爷爷把内分泌叫明点。气脉明点是你后来修炼的内容之一。

雪羽儿甚至不相信那是个梦。我也不相信。我宁愿将它看成禅定中出现的境界。

那个公主叫华曼。华曼公主有着极好的种姓和血统。其长相，符合非常尊贵的莲花空行母的特点。

某一日，公主忽然得了一病，此病吓死人也，叫麻风。公主的月貌花容，被一种病菌吞得干干净净了。

风卷残云一样，那些追求者忽然不见了。谁也不希望自己变成麻风病菌的食物，包括公主的父母。于是，她被关在后花园中的一间小屋里，每天由一个包裹得只露出两只眼睛的老头送饭。一天夜里，她梦到一个女人，她说她叫奶格玛。

奶格玛说，去吧，到娑萨朗寒林去。

记得，你曾说，尸林是最好的修道之所，那儿可以很形象地观察人生的无常，容易产生出离心。现代社会灯红酒绿，歌舞升平，电视、网络等新玩意将人生的几乎所有时空都占满了，人们没有时间和兴趣关心灵魂问题。他们不会想到死亡，只有在亲友死亡时，他们才可能稍觉无常而生发感叹，但叹息易发，定力难生，叹声未落，心已他往。稍有觉悟的心总叫外物污染，如珍宝裹泥，如明珠蒙尘，难发本有之光明。所以，古印度的修道者多远离喧嚣，近趋死相，到尸林去修道。

于是，那公主离别父母，走向尸林。麻风使她渗透了虚幻，使她放下了对尘世的贪恋。在那个布满野兽和尸体的所在，她每天磕大头，就是五体投地的那种。她的眼前一直晃动着那个梦中的女子。她就是向她顶礼的。公主像后来的你一样，一边念诵“奶格玛千诺”，一边观想着她的形貌。她五体投地，用虔诚的

心,来叩拜她心中的图腾。

就这样,一拜十二年。

一天,距地面有七多罗树高的地方,出现了一个秘境净土。至今,这秘境仍在,它同香巴拉国一样,有缘之人才能看到并到达。奶格玛化现的秘境净土也被称为第二密严刹土。

在那个历史性时刻,奶格玛告诉华曼,你的弟子中,将有位大成就者,他来自凉州,又归于凉州,在那儿,他会遇到一位智慧空行母,进而成道。

一天,公主对那个僧人说:去吧,回到凉州去吧。真正的圣地,就是你的家乡。那金刚亥母的化身,正在等你。经历了灵魂的炼狱之后,你们都会即身成就的。

雪羽儿知道,他就是命运里找她的那个人。

## 2. 僧人的选择

在雪羽儿的光明梦境中,僧人沿着那崎岖的山道,走入了历史。

那是个清瘦的僧人,因为苦行,他一脸沧桑。但他的身上却有另一种味道,那是有信仰者独有的味道。任何东西也隐不了那种味道,包括贫穷、苦难,甚至富贵,都无法埋葬那种味道。我曾在出生于马槽里的一个外国孩子脸上发现过那种味道。

当你放下了对今生的所有执著之后,你便有了那种味道。那时,你便超越了你。

那僧人一身褴褛。要知道,他在那条路上走了多年。那是布满风雨和冰雹的一条路。一些邪恶的神魔都不想叫他接近凉州,他们不希望世上多一个能证悟空性的人,他们更希望世上多一些贪执者,这样他们便有了更多的眷属。于是,他们圆睁着眼睛在红尘上搜寻,一旦看到有心向上者,便使出所有手段来破坏其信仰。

那僧人明白这一点。

有修行基础的僧人甚至看得见恶魔们的狞笑或媚笑,前者威胁,后者引诱。更多的时候,恶魔的恶行是借助大自然来完成的,比如风暴,比如冰雪,比如炎热,比如由它们引起的疾病。据说僧人大病三十六,小病七十二,还有一百零八次小毛病。这当然是传说。不过,道高一尺,魔高一丈,世上没有白吃的宴席。要想取得惊人的业绩,就得经受惊人的磨难。关于这一点,孟子说得很透彻。

不过,那僧人从来不认为自己经历了磨难。他一直认为,他是在享受。这当然不是作秀,因为磨难从来都是最好的助缘。

就这样,他一步步接近了凉州。

即使在行走中,他仍然观修着他的本尊。据说他的所有念诵,都是在旅途中完成的。

于是,我看到有一片祥云,正冉冉着移向凉州。

我认为,你的成功,也得益于僧人朝圣般的生命历练。

其实,我甚至分不清你和僧人的真正区别。

我不知道僧人的这次旅程经历了几年,他自己也忘了。只记得起程的那天是阴历二十五日。那天,许多行者都在做一种会供,供养金刚亥母。那天,正在打坐的雪羽儿忽然醉了似的,体内充满了暖融融的大乐。她问久爷爷这变化的缘由,久爷爷只是神秘地一笑。

僧人的选择决定了行为,他的行为又构成了命运。

## 3. 入定的久爷爷

雪羽儿去看久爷爷。因为她预感到了一种不详。那天早上,她打坐时,忽然发现供养水变成了血。

雪羽儿给妈煮了好多黄羊肉,连那肉汤,一同端上树去。妈可以吃两天。她还在树干上弄了许多辛辣之物,以防蛇们爬上树去。

然后,她安顿大蟒,叫它们别老是睡觉,替她照看母亲。她曾跟久爷爷到过印度,朝拜过金刚座。那儿有好多饲养大蟒的人家,专门教它们看小孩。大蟒跟大象一样,是人类最忠实的朋友。只要人类把它们当成朋友,它们就会成为很好的朋友。

然后,雪羽儿走进了深山。

深山的特点是人迹罕至。那树,那草,跟老山里一样,只是深山里野兽更多,雾更多,更幽深而已。我原来以为,久爷爷一定住着山洞,等我跟着雪羽儿的脚步去看久爷爷时,我才发现,他住的是木屋。

在一处绿色最浓的地方,有个木屋。上面充满了爬墙虎之类植物,它们将所有木色都盖了。奇异的是那儿有个小鸟,老在叫“奶格玛”,据说已叫了二百年了。

久爷爷的屋里应该有好皮货或是织毯,跟后来在许多活佛的住所里看到的那样。久爷爷的名声天摇地动,那屋里却只有非常简单的灶具,上面落满了灰,还有一个巨大的棺材。久爷爷的卧具就铺在大棺材里。那棺材没有上漆,但是油油的比上了漆还光滑。没人知道久爷爷活了多少年,村里好些老年人在小时候就听说过久爷爷的名字。当然,他们心里的久爷爷仅仅是个符号。久爷爷是个古老的传说。

久爷爷老在棺材里入定。一天,久爷爷煮山芋,在等山芋熟的间隙入定了,等他出定时,山芋已长了

黑毛。这是雪羽儿老想到的事。那时，她以为久爷爷死了。她走出深山，去找一位师兄。师兄笑道：你回去，拿个磬儿，在他耳旁一摇，他就活了。就这样，久爷爷看到了长了黑毛的山芋，但他只说：你捣啥蛋？又入定了。

在山里的时候，久爷爷叫雪羽儿老和植物说话。久爷爷说，她的一位师兄，曾在这儿待了二十年，出去时，已成了哑巴。那时，跟植物说话，成了雪羽儿每天的功课。后来，她发现，植物也是通人性的。每到她说话时，植物们都兴奋地颤抖。听她说话的植物长得格外好。一见她，植物们都笑了。

雪羽儿进了木屋。木屋里到处是尘灰。她知道久爷爷又入定了。久爷爷坐在棺材里，凝成块石头。久爷爷的头上堆满了鸟粪，也许是一只小鸟想在他头上垫个窝，努力了许久，终于放弃了。久爷爷结印的手上满是灰尘。她很怕久爷爷真死了，但她知道久爷爷不会死。他是证得了生死自在的瑜伽士。除非他厌倦了红尘，他才会哈哈一笑，说一声解脱啦。

其实，真的解脱是与死亡无关的，心无牵挂时，就是解脱。雪羽儿明白这一点。所以，牵挂母亲的她，知道自己还没解脱。要是她现在死了，仍然不叫解脱。死是跟解脱无关的。

久爷爷说他现在不死。他说他不死，谁也别想叫他死。他说，风雷雨电随身带，我命在我不在天。

雪羽儿清理了久爷爷身上的鸟粪和灰尘，举了磬儿，一敲，再一敲，好一会儿，久爷爷核桃皮般的眼皮蠕动了，掉下许多灰尘。他咕哝道：“水就是血，血就是水，惊慌啥？”说完又闭了眼。

雪羽儿又敲那磬儿。过了许久，久爷爷才睁了眼，说：“也罢。去，拿我的尿壶来。”

雪羽儿拿过那个锈迹斑斑的尿壶，尿壶很轻。里面的液体早蒸发一空了。

久爷爷接了，他边咕哝边摇，摇了一阵，壶中传出一种液体的声音。雪羽儿在门外的小溪边洗了碗，递给久爷爷。尿壶便流出了琥珀般的液体，稠稠的。据说，那是甘露。

我不知道雪羽儿喝没喝它。

雪羽儿在那个木屋呆了一天一夜。

据说，她也是入了定的。

据说，她后来历经磨难而不死，就得益于甘露的加持。

#### 4. 最大的考验

在梦光明中，雪羽儿又见到了那个僧人……他

赤着脚，孤零零走在山道上。他的脚早烂了，每走一步，地上就印着一个血印。我知道，要是这样走下去，他的血会流光的。

他真的很瘦弱。

他一次次倒下，又一次次爬起。脚下的路再长，也长不过跋涉的脚步。僧人定然也知道这句话。

他定然在想，就这样走呀走呀，总有一天会走到凉州。他的走就是目的。

在证悟了空性的人眼中，无处不是凉州，无处不是圣地，但他依然在走。他正是在走的过程中，一步步成为真正的自己。要是没有这“走”，他仅仅是一个寻常少年，只会牛一样劳作，然后牛一样死去。他像苍蝇飞过虚空一样，留不下一点痕迹。

但他终于这样走了。

他于是走出了自己。

据说，在一处山洼里，他遇到了一个卖烧饼的老婆婆。她举个烧饼，说：只要你答出我的问题，就可以得到一个烧饼。我还可以给你一双鞋子。

她问：“你们不是说诸法无我吗？那你解脱个啥？”

僧人答了，用唯识宗的说法。

老婆婆却冷笑了。

她又问：“你们说诸行无常，那你追求的涅槃是不是也无常？若是无常，你的追求有啥意义？若有常，还‘诸行无常’吗？”

据说，僧人没有答出。

据说，那个老婆婆也叫阿番婆。

据说，僧人萎然坐在地上。他忽然不想再走了。据说，那是他一生里最大的一次考验。它比雪灾、风暴甚至死亡更可怕。

据说，他在那个山洼里躺了三天。

数日间，他苍老了十年。后来的唐卡中，他的额头上有了三道皱纹。阿甲说，他的皱纹和你的胡子一样，成为一种符号了。

#### 5. 走就是意义

阿甲说，在雪羽儿的又一个梦光明里，那僧人终于从山洼里爬了起来。

一切都灰了，万物都失去了色彩。

他像变成了色盲，感受不到一点儿色彩。那是幻灭和绝望交织的感觉。他发现万物都在冷冷地望他，一脸漠然。

后来，许多人认为，那老婆婆是魔的化现。僧人甚至也这样认为过。但我知道，她又何尝不是佛的化

身呢？

她破除了僧人关于生命意义的执着。

从绝望中爬起来时，僧人想，管它啥意义，走就是了。他的所有力量，仅仅是这样一句话。

他忽然发现，他以前追求的涅槃，也是一种执着。而解脱的真正意义，是破除所有执着。

他于是说，走吧。

他想，他生命的目的就是走。或者说，他的走本身就是目的。它已超越了目的地凉州。

在雪羽儿的光明梦境中，那僧人就是这样走进凉州的。

那时，她还不知道她会跟他相携着走进历史。

在她的印象里，自西夏开始，他就一直在走着，不知道他何时走进凉州？也不知道他是否离开过凉州？

## 6. 忽然流出的泪

雪羽儿告别了久爷爷。

我很难描述她的心态，就像筷子测不了大海一样，我也不知道雪羽儿想些什么。我仅仅是在推测。我想她的心定然像无云翳的晴空和无波纹的大海。定然是这样。

只是她还有牵挂。许多时候，牵挂既是痛苦，又是幸福。

说穿了，许多人的“了无牵挂”其实是最大的牵挂，他们定然牵挂那种“了无牵挂”。就像琼牵挂金刚亥母洞，就像你牵挂文学，就像雪羽儿牵挂母亲一样。

你们跟别人不同的是，除了那该牵挂的之外，你们“了无牵挂”而已。你们用一个牵挂取代了所有的牵挂，就像释迦牟尼用“普度众生”的牵挂取代了其他牵挂一样。

阿甲说，那唯一的牵挂，就成为你们活着的理由。

那天，那僧人忽然失却了理由。他失却理由的时候，雪羽儿正在久爷爷那儿打坐。在澄明之境中，她忽然读懂了僧人。

她忽然流泪了。这是多年来从不曾有过的事。

她还发现了一团大火。但她一直认为那火是自己观修的大火。这天，久爷爷给她灌了五大金刚合修法的顶。那法门，来自那位叫奶格玛的智慧空行母。后来，在经年累月地观修它的过程中，我证得了光明大手印。五大金刚的四周，便是燃烧的智慧大火。她以为，那澄明之境中出现的火光，也是心的显现。

是的，那火是心的显现。这世界，啥不是心的显现呢？

雪羽儿还将那忽然流出的泪，当成了悲心的显现。这也是对的。当一个人忽然泪流满面时，他定然会被某种东西感动。那感动，也定然会使他生起慈悲之心。

雪羽儿还感到了焦急。她于是想到了母亲。她走出了那木屋。她没有拜辞久爷爷。按惯例，不能在离开上师时磕头，否则，今生里，将再也见不到上师。

雪羽儿急急地踏上了归途。

## 第十章 青龙煞

命定的反叛已流产

黑屋凝固似坟墓

地狱抑或是天国

随你解释吧

你这个恼人的女巫

### 1. 护坝的汉子

雪羽儿的脚步溅起远去的尘埃。那是历史的尘埃。它能模糊了人们的视线，但在智者的眼里，却手纹般清晰。

《遗事历鉴》记载了雪羽儿背了母亲进老山之前金刚家发生的一些怪事：一头母牛生了麒麟，三只羊挑翻了一匹狼，还有好多鸡零狗碎的事。表面看来，那些事似乎跟雪羽儿无关，但许多时候，一个蚊子打喷嚏，可以影响到千里外老熊的梦。村里的事，其实暗藏了雪羽儿和她妈后来命运的玄机。

比如金刚家跟明王家的纠纷。

纠纷的起因仍是水，这是扯了几辈子也没扯清的事。据说，自打两家的地盘上有了人类起，水就成了两家纠纷最大的导火索。

一道溪水蜿蜒着，从祁连雪山上下来，汇了山中泉水，亮哗哗在山间晃着。这水流至金刚家地盘时，经过一个天然的锁口。金刚家的人堵一道坝，那水就上涨，涨到一定时候，就能浇一些地。村里大部分地挂在山坡上，有雨就收，无雨就丢。谷底的水浇地却是旱涝保收的，所以，那水源，对金刚家的来说，是命根子；对明王家的来说，也是。

金刚家的堵了坝，好容易涨到能浇地的高度，明王家的就一窝蜂扑了来，在坝上挖个口子，水就一泻

而下,扑向明王家焦渴难忍的庄稼。但那口子,也不可挖得太大,否则,明王家会有许多人变成鱼虾。那限度,谁都掌握得很好,不能挖过堵仙槽。这是天生就的一道石崖,在峡中突兀出来,依了它,才能堵成坝。崖下有神牛出没,有时它会变成美女,跟村里的某个俊后生,演出段风流剧目来。

每到明王家抢水的时候,宽三便带着族人打下山去,这是他的分内工作。族丁可以参与,但不能动枪。明王家的族丁也有枪。

明王家的已挖开了坝,水声轰然。村里人都在那儿摩拳擦掌,等宽三呢。宽三提个麦秸,旋风一样,从山下下来了。

“金刚!金刚!”人们吼。这吼,当然是希望金刚能保佑自己。

“明王!明王!”明王家的人也吼。

宽三在村口燃了麦秸,村人齐跪了,先拜了鞍神,又开始祷告:天护身,地护身,五大金刚护我身。护了前心护后心,护了鼻子护眼睛。护得两耳不灌风,护得身体如铁棍……金刚家的本尊神是金刚,明王家的本尊神是明王。开战前,先各求各的本尊神,这是规矩。

祷毕,宽三吼:“打这群驴日的!”抡了铁锨,率先扑上坝去。村里人也举了铁锨之类,蜂拥而去。因宽三力大性猛,每次打头阵的,都是他。每到秋上,族里会多给他补助些吃粮。

宽三率领众人,呈一字长蛇,向坝上冲去。按规矩,抢水时,双方的交战之地,都在坝上进行,这样,对方再人多势众,在坝上也占不了多少便宜。他们只挑强壮的守坝。金刚家的冲锋时,也排成一字长蛇,前仆后继。

宽三冲入人群,拍翻两人。一个落水,另一个在坝侧呻吟。

“金刚!金刚!”金刚家的齐吼。

“明王!明王!”明王家的亦吼。

宽三力大,将铁锨抡成了风,将对方的人马,连连拍下坝去。但只能拍,不能砍。这械斗,不能使刀,不能使枪,只能使农具,但不能出人命。一出人命,就先在理上输了。一打官司,没好果子吃,人命关天哩。但也有例外,万一双方都死了人,死人多的那一方有理。

忽见对方中,蹿出一人,一弯腰,在坝上拔起一棵小树,朝宽三一扫,宽三便滚下坝去。那人三下五除二,金刚家先后有十人落坝下了。

“瘸拐大!瘸拐大!”宽三在坝下喊。

瘸拐大带了第二拨人冲上。

这回成了一场混战,铁锨声,惨叫声,咒骂声,汇

成旋风了。琼知道,这种打法,吃亏的定然是金刚家。倒下一个,对方会补上一个。明王家有几千户,金刚家才几百户。

果然,从早晨斗到下午,金刚家的都倒在坝下呻吟,明王家的则在喧嚣的水声中跳起舞来。

几乎每次护坝都这样。

## 2. 你的妈咋不去死

明王家的撤走了,堵了近一月的水又被抢了,村里一片沮丧。护坝者或多或少,都有了伤,但坝仍被对方挖了。这意味着,近半个月里,村里人别想再浇地。要将水头涨到一定的水位,需要二十多天。更可怕的是,即使再涨满水坝,明王家的仍会再来。

几百年了,都这样。

村里只好向上递状子。这状子,递了无数次,据专门待在城里打官司的驴二说,只金刚家的状子,就从地上码到了天花板,可没有用。因为,明王家递的状子更多。他们那几千人也得吃饭。而且,他们有祖先传下的文书。据说,文书上的内容,对明王家的很有利,上面明明白白地写着:那水域,归明王家的所有。他们是土著。明王家出了第一个千户时,金刚家还是蛮荒之地,连个人影也不见呢。

这话,金刚家的也承认。所以,县里派人调解过多次,这水的问题仍是一团乱麻。两家都得吃饭呀。

村里人都聚到了家府祠里,宽三说:“得生个花儿了。这八百亩水浇地,都不能闲撂。”结大说:“那年,抢水抢得凶,闹出了人命,才寂了些年成。那时,只有我们浇足了,才放些水给他们。”

宽三说:“那时地少,后来,开了好些荒地,水就不够用了,雨也少了,雪也稀罕了,得生个法儿了。”

“就是,就是。”都叹气。

偏子召几位长者商量了几夜,认为那状子白递,要想获胜,得叫金刚家的输理,而要他们输理的法子只有一个:闹出人命。

可明王家的贼奸,早年打冤家时心黑得歹,杀人如杀鸡。现在抢水时却谨慎极了,那铁锨,只朝屁股上拍。金刚家的多想死个人呀,可明王家的偏不叫你死。

偏子说,得想个法儿。

“叫谁死呢?”他们想。

偏子把这死的帽子给村里人一一戴去,都不合适。最后,将目光转向瘸拐大妈。那是个整天嚷饿的老婆子,据说老糊涂了。

宽三就去找瘸拐大,瘸拐大正赶着骆驼驮水。他

是家府祠的专职驮水人，闲时做些皮货。他腿虽瘸了，手却巧，做的皮货远近闻名。

“瘸拐大，过来，商量个事儿。”宽三说。

瘸拐大惊了。这宽三，平日见了他，跟见了牛粪一样，这会儿，却打招呼了。而且，脸上有一堆笑，瘸拐大膝盖软了，很想磕个头。

“瘸拐大，你妈，八十了吧？”

“七十八。”

“哦，身子好吧？”

“不好，老糊涂了，老嚷饿。”

“护坝时，你很猛。可没治，对方人多，打又打不过，得想个法儿。”

“得想个法儿。”

“可啥法儿，都不如死人的法儿，知道不？人命关天呢。不杀人，谁也不管事，县里也不好管。手心手背都是肉，对不对？总得给人家个理由。”

瘸拐大糊涂了，他想：官家办事，还要理由？

“我和老人们商量了，得有个死的。想来想去，还是你妈合适。”

“啥意思？”

“总得有个死的，我们就说，是他们抢水时打死的。”

瘸拐大明白了。宽三正朝他笑呢，那日头爷也笑。瘸拐大用力嚙喉咙，嚙呀嚙呀，嚙出一口痰来，用力吐向宽三的脸。哪知，一缕痰丝一拽，痰竟飞向宽三胸前的护身符上了。那是个琥珀样的挂件，内有怙主的法像，有身份的人都戴它。

瘸拐大恶吼一声，牵了骆驼，扭头就走。

### 3. 骗子的眼睛很冷

阿甲说，回到自家屋里，瘸拐大仍是愤愤不平。他骂了一大堆脏话。阿甲说，凉州脏话集天下脏话之大成，金刚家脏话又集凉州脏话之大成，瘸拐大的脏话更集金刚家脏话之大成，瘸拐大就过足了嘴瘾。不过，一大半脏话他只是在被窝里骂出。要知道，门背后踢飞脚，被窝里放臭屁，是金刚家的传统。

瘸拐大住在家府祠旁边的车院里。那时的车院有好多房子，有一半住牲口，一半盛粮食。

大约有五年时间，在这个车院里，老有个晒太阳的白头老婆子，那便是瘸拐大妈。同时，另一处地方，也就是金刚寺里，也有个晒太阳的老婆子，那便是雪羽儿妈。两个老婆子大形势像，但因为生了不同的子女，在后来凉州的民间信仰中便有了不同的结局。后者的子宫里因住过雪羽儿，她就被人们尊为空行母。

而瘸拐大妈，则成了冤死鬼的代名词。老有娘老子教训子女：你以为我是瘸拐大妈呀？

那个被记入金刚家历史的黄昏，瘸拐大回了家。妈问：香娃，你回来了，拿肉没？这是妈每天都问的话。瘸拐大说，人家说是等那猪瘟死了，才分肉。这回，有烧山药。瘸拐大掏出烧山药。妈一把抢过，咬了一口，没来得及拌匀呢，她就咽了。

瘸拐大说，慢些慢些，又没人抢。瘸拐大就给妈捶背，用力地捶。这是凉州人对付噎的最佳办法，后来被传向世界，识者称是中国的第五大发明。那么一捶，妈的脑袋就甩成拨浪鼓了。妈的脖颈断了，老见她耷拉了脑袋打瞌睡，可再老的妈，也是妈。瘸拐大就想，你个驴撵的宽三。

为了不使妈噎死，瘸拐大从妈手里抢过山药，一点点给她喂。瘸拐大是个有名的孝子。

妈边咕嘟嘴，边问，那猪，啥时候死呀？这是妈的梦想。她跟修净土的老太太盼阿弥陀佛一样，盼着族里的猪死。在她的记忆里，要想多吃肉，只有一个办法，就是族里的猪一个接一个地瘟死。正是在这一点上，人们发现，她并没有疯。

瘸拐大回答得很妙，我咋知道啥时候死？

要是它不死呢？妈停止了咀嚼，望瘸拐大。

瘸拐大想，就是，它要是不死呢？却说：这世上，哪有不死的东西？啥都会死。

妈就信了，说，就是，啥都会死。你爹那老贼，老早就死了，害得老娘……她张了口，瘸拐大忙塞了一块山药。

娘真受尽了苦头。瘸拐大想，娘说过，她给大户人家做饭，和了面不洗手，回到家，洗下些面水，才养活了他。

忽然，瘸拐大听到门外有人喊他。一出去，见是骗子。骗子穿个黑色衣裳，风吹来，那衣襟一扇一扇，像带了骗子飞。

骗子问，你啐了怙主像？

我啐了宽三，他想叫我妈死，我就啐。我说你妈咋不死？

骗子说，你犯事儿了，知道不？你该杀头了。这一说，瘸拐大吓了一跳。想起了在护身符上一蹶一蹶的痰，一下子慌了。他记起有个在怙主法像前撒尿的，叫村里人割了下身。他很想说话，可嗓门一下子干了。他见过枪毙人的，那脑浆，用馒头蘸了，很好吃，跟吃牛骨髓一样。

骗子的眼睛很冷，他说，你安顿一下你娘，明天送你进城。要么，割你的舌头也成。那像章，放保险柜里了，上头有你的痰。你不承认也行，人家有仪器。

瘸拐大哆嗦了。

骗子说,这是老祖宗定的。谁啐了怙主,谁就该死。骗子重重地说,谁也救不了你。

瘸拐大望望屋里,打个寒噤,想:真坐了牢,谁养活妈呀?

骗子打个哈欠,说,那阎王殿的大门,开着呢,又不缺你妈一个人。不和你磨牙了,你瞧,叫族里处理也成。看在乡里乡亲的份儿上,那刀子,我叫磨利些。说完,那衣襟一扇一扇的,带着骗子飞了。

瘸拐大望着远去的骗子,半张着口,许久,才蹲下身,捂了脸呜呜。他想,真鬼入窍了,啐他干啥?几十年了,一见个有头有脸的人,他的膝盖就软,可这回……忽然,他想起来了,那啐,不仅仅是因为宽三说了叫他妈死的话。其实,他早想啐人了。那宽三,癞蛤蟆仗了雷的气,嘴是蜜钵钵,心是刺窝窝。一见他,就“瘸拐大瘸拐大”地叫,没名没姓的。他早积了一肚子炸药了。可要是他不提妈的事,那软了的膝盖还是硬不起来。人家是月经带上的虱子红人人儿哩。再给他借个胆子,也不敢啐的。谁叫他想叫妈死来着?瘸拐大啥都没有,只剩妈了。叫妈去死,他还算人吗?

骗子已缩成山洼里的一个黑点,那样儿,很像瘸拐大此刻的心。他抹把泪,进了屋,见娘正吮指头上的山药渣。娘问,那山药,还有没?瘸拐大想,瞧妈,真没心,儿子快要死了,她却问山药。却记起,妈并不知道骗子那话,就说,没了。就这,还是我偷偷烧的呢。娘的眼睛却仍在瘸拐大身上搜索。这是妈的习惯。妈已经不信任任何人。自嫁给瘸拐大爹的第一天起,她就开始了受骗生涯。妈老说,新车子进门时,屋里有白毡、红绒单、被子,啥都齐全得很,她还以为真像媒婆说的那样嫁了个殷实人家呢。谁知,典礼才结束,那白毡飞了,那红单飞了,那被儿也飞了。原来,这都是装门面的。次日,连瘸拐大爹那身毛兰笨布衣服,也叫人剥走了。妈记得,那是她受骗生涯的开始。后来,那个歪脖子老汉抽大烟、耍赌、踹寡妇门,还瞒了她,干出许多叫村里人侧目的事,直到有一天,叫人踏折了腰,狗一样死在山沟里。

瘸拐大知道妈的心思,说,妈,我又不是爹,不会骗你的。

妈在鼻腔里哼哼两声,说,龙生龙,凤生凤,老鼠的儿子会打洞。

瘸拐大知道,妈说这话是因为他和爹长得很像,村里人都说像一个模子里铸出的。一见那张脸,娘就不信他。没法。瘸拐大决定不了自己的脸,他当然也抹不去妈的怀疑。

但一想明天的事,瘸拐大心里还是打战。他问

妈:要是我死了,你咋办?妈说,你不会死的。天不杀无根之草。这是妈最睿智的一句话。阿甲说,就是在这句话上,他发现那老婆子并没疯。瘸拐大问:要是我死了呢?妈却打了个哈欠,说,别尽说吓人话。你也像那老贼一样,动不动,死呀死呀,可总不死。

后来,爹不是死了吗?

那是后来的事。

瘸拐大想,妈不信呢。他叹口气,他多想跟娘抱头痛哭呀,可娘不信,很快,连他自己也不信了。

他怀疑,那是个梦。

也许,他只在梦里啐过怙主像。

#### 4. 瘸拐大的哆嗦

对瘸拐大当夜的情形,阿甲语焉不详。他不知道那夜的瘸拐大是不是在炕上烙了饼子,或是仍发出没心没肺的鼾声。历史的巨眼是忽略一般人的。没人去关注一个百姓的心事,虽然那内心的激烈程度不弱于一场战争,但历史却只记住战争,并将战争的制造者当成了英雄。

阿甲的书上只记载了次日早上瘸拐大去家府祠的事。阿甲说,瘸拐大到家府祠门口时,村里人的牛车队也出来了,轰隆隆往脑子里钻。

阿甲的语气很诡秘,他说,见瘸拐大过来,宽三喊,嘿,瘸拐大,包天大祸惹下了。那怙主,是你啐的吗?你胆子不小。阿甲说,瘸拐大这才确信,他是真啐了怙主。

瘸拐大魂儿唬上了半天。不是梦呀?他想。

阿甲说,宽三悄悄凑向瘸拐大,悄声说,我可真服了你。那老贼,我也是早想啐了,可我还是驴粪蛋子面儿光。你啐就啐了。大不了,叫割了舌头。割了也没啥。

瘸拐大胡乱嗯一声,失魂落魄地走向牲口棚,解下骆驼缰绳,放上驮桶,牵了出门;却听得宽三说,族长发话了,今儿个,别驮水了。叫你等呢,有事。他一把扯了瘸拐大手里的缰绳,吆喝着走了。瘸拐大抚抚眼睛,又吐吐舌头。怪的是,却没恐怖,仍有种梦里的感觉。

瘸拐大熬过了一生中最难熬的半个时辰,才见骗子横着身子,撑入大门。一见骗子那跋扈样儿,瘸拐大就想啐他一口痰。整个金剛家,没比骗子更讨厌的了。以前,也穷得夹不住尿。后来,倚穷卖穷,扯起杆子,劫大户,欺小户,用疯耳光猛扇救济过自己的恩人,折腾几年,就摇身一变,成了人上人。瞧那孙蛋,连走路时,也跟螃蟹一样横哩。

几个村人上去,跟骗子打个招呼。瘸拐大希望他们也啐骗子,可他们只是塌了塌腰。瘸拐大想,昨儿个,该多啐他几下。一下是啐,十几下也是啐。但一想后果,却有些怯。

瘸拐大,你来。骗子叫。

瘸拐大就猫了腰过去。阿甲说,瘸拐大很想挺胸凸腹,可在骗子面前,已习惯了猫腰。他知道,骗子喜欢这样。金刚家的人都夸他老实。他能进家府祠驮水,能时不时给妈烧个山药,就是猫腰的功劳。

瘸拐大进了家府祠,见矮凳上已坐了几人。宽三捏块软皮子,擦起了枪。别人擦枪,用布。宽三擦枪,用软羊皮,那枪就油亮了。瘸拐大还看到,大夫王麻子在捣弄一些药,他立马就慌了,因为上回,有个贼被剁了手后,就是王麻子给包扎的。

几个人都望瘸拐大,不说话。那静,山一样压向瘸拐大。瘸拐大倏地跪下了。

一人发话了:瘸拐大,你干的好事?

瘸拐大不敢应答,只是磕头。

没规没矩了?另一人又是一句。

骗子说,你没规矩,寨子可有规矩。这规矩,虽不是怙主定的,可跟他定的差不多。反正你是活腻了。我劝你还是受家法的好。那国法,明显的,你得吃铁大豆。家法嘛,你忍着点,疼是有些疼。我叫麻子备好了药。

宽三搁了枪,取过剁肉的厚背大砍刀。宽三老使那刀,吃黄焖羊肉时,只几下,他就将整个羊剁成拳头大的疙瘩。阿甲说,瞧,瘸拐大哆嗦了。

宽三打个哈哈,说,瘸拐大,你瞧,割舌头,或是剁爪子?你喜欢啥,就来个啥。不过,看在乡里乡亲的份儿上,还有个法儿……昨天,我说的事忘了没?

瘸拐大记起了宽三说的话。他想,老娘咋能死?他很想说不,可宽三手里的大砍刀却闪了寒光,阻他的嘴。许多时候,刀比真理呀伦理呀都牛。

骗子说,瘸拐大,你愣啥?还不给怙主磕头。你丢人不如喝凉水。

瘸拐大望望骗子们,骗子们也正望他。瘸拐大成了骗子的风景,也点缀了阿甲的叙述。瞧那宽三,早不耐烦了,仿佛嫌瘸拐大不识抬举。阿甲说,要是瘸拐大再犹豫,他定然会抡了刀,剁下他的爪子。瘸拐大打个寒噤,跪下,朝墙上的怙主法像,磕了三个头。

瘸拐大想,妈呀,我若坐了牢,或叫剁了手,你也是个死,可怨不得我。心中却突然涌上泪来,还没反应过来,就哗哗了一脸,哭声也迸溅而出。妈呀!他哭叫。

这小子,倒孝敬。阿甲说。

## 5. 只骗妈一次

阿甲说,瞧,瘸拐大背起母亲,出了门。夜倏地袭来,进了心。妈问:肉可煮烂了?瘸拐大边抹泪边说,烂了烂了。阿甲说,这回他真的骗了妈,刚才一进门,他就对妈说,妈呀,村里煮了一锅羊肉,叫我来请你。妈说,你不会骗我吧?你们爷儿俩,老骗我。我可叫那老贼骗了一辈子了。你再骗,我就没活头了。

瘸拐大说,不骗不骗。那羊肉,咕嘟了一夜,骨头都褪了,舌头一压,就化了。妈咽口唾沫说,这就好。老做梦,那羊肉,香个贼死。我伸长手,捉呀捉呀,可就是捉不住。胳膊多长,肉就多高,只差那么一寸。我知道那是你爹变的。他骗了老娘一辈子。你可不能骗我。

不骗不骗。瘸拐大拧把鼻涕,往地上一扔。

我一辈子,没啥盼头,只求能有个不骗人的儿子。爹娘骗我,媒人骗我,都说选了个殷实人家,谁知是个穷鬼。那老贼,老骗钱,说去做买卖,可一出门,就去赌。一辈子了,没一句实话。我就想,我的儿子总不骗我吧?

就是。我不骗。瘸拐大步儿趔趄了,妈在脊背上跳起舞来。

宽三提了铁锹,候在路旁,见瘸拐大来,跟了。瘸拐大脊背上凉风飕飕。

去哪儿?瘸拐大问。

去坝上吧。宽三说。

妈觉出了异常,问:咋往山下走?

肉在山下呢。

咋到山下?

祭河神的。

妈信了。前些年,老祭河神,捞几个羊,到河边,把血淋漓到河水中。然后,剥皮,剁肉,扔锅里煮。全村人都来吃。

可别叫人抢光了。娘说。

不会,他们等你呢。

山道上燃起一堆堆火,村里人都守在火堆旁。瘸拐大想,定是有人走了风声,知道妈此刻前往何处。村里每次死人,抬棺材到墓地时,都在门口燃了火堆。因火避邪,死鬼灵魂进不了庄门。可妈还活着呢,瘸拐大很生气。他很想上前,踢散那一堆堆火。

嘿,瘸拐大。人们叫。

嘿,宽三。娃儿们叫。

瘸拐大高兴了。村里人竟把他和宽三并列了。这是从没有过的事。宽三是谁?是族长的红人,族丁的头儿。他瘸拐大,不过一个瘸腿的半边人。瘸拐大从

夹道的烟火中品出了辉煌，却忘了肩上背着去送死的母亲。

好呀。人们叫。

瘸拐大想，他们定然知道了原委，才叫好的。叫明王家的欺负多年了，不生个法儿，也实在不成了。可叫他背母亲去送死，总有些委屈。他想，他们是不是谋好了算计我呢？但身后的宽三脚步叫他不敢往下想。

道旁的火焰蹿上夜空老高，近看，远看，都很辉煌，把瘸拐大的委屈冲了个精光。活半辈子了，还没这么露脸呢。

妈问：他们咋放火？

祭河神呢。谁家都祭河神哩。

妈很高兴，说，我说香娃子不像那老贼。这红火，我还没见过呢。羊肉倒吃过。结婚那天吃的，肉不太烂。也好，再不烂，也是羊肉。这回的，真烂吧？

真烂。瘸拐大抖抖身子，妈往上蹿了蹿。

香娃子的力气很大，一抖，妈跟上天似的。妈欢喜地说。

村里的火光渐渐到身后了，坝的阴影愈来愈大。明王家的一退，坝又叫村里人堵了。明知人家还会来挖，可不堵，总觉心不安。瘸拐大走在坝上，身子摇晃了。他想，那时咋忘了求偏子，叫妈真吃顿羊肉呢？要是真求了，偏子也许会满足妈的愿。可忘了。这会儿，记起也迟了。妈还饿着肚子呢。后晌，昏头昏脑就回了家。妈一问，他就说，夜里，背你去吃肉哩。他想，真该叫妈吃一顿肉。

咋不见羊肉呢？妈问。

等一会儿，就端来了。

宽三说，行了行了，就这儿吧。

这儿，也是械斗的战场，瘸拐大很熟悉。背了一路妈，累了。那累，把难受挤出了心。瘸拐大擦擦汗，把妈放下。妈颤巍巍站了，四下里望，吸动着鼻翼。她很想闻到那羊肉味，可是没有，只有那淤泥味、蝌蚪味和一种混合了的腥味。

羊肉呢？妈问。

宽三说，等会儿，龙王就会请你。

啥龙王？妈问。

宽三说，就这儿吧。他举了铁锨，瘸拐大却挡住了他说，淹吧。宽三说，淹死了的，不像砍死了的。瘸拐大说，淹死了再砍。瘸拐大很想对妈说句话，可啥话也说不出。

妈觉出了不妙，说，香娃子，你爹骗了我一辈子。你可没骗过我呀，我信你才来的。

随你。宽三朝妈背上推了一把。妈黑蝴蝶似的落

入水中。

瘸拐大很想哭，他觉得自己应该哭，应该大叫一声“妈呀”，然后嚎啕大哭。可是没办法，他哭不出来。他四下里望望夜，觉得是个梦。

扑通声却从水中冒出。宽三亮了马灯，他见那堆黑影上浮下，水珠四溅。瘸拐大闭了眼。他极力不去想那黑影是妈，但泪却一下涌了出来。他很想说一句，妈，我没骗你。但心里明明知道，妈不信的。

那黑影蠕动着，竟爬上了岸。宽三一脚又踩了下去；再爬上来，又踩下。后来，他也懒得踩了，铁锨一抡，黑影静了。

这可怪不得我，没刀伤，人家不服。宽三说。他一把捞出那黑团，拿灯一照，见半个脑袋，已不见了，白乎乎的脑浆流了出来，就咕哝道，咋这么不禁劈，还不如羊呢。

瘸拐大见母亲剩下一只眼睛望他，仿佛不相信儿子会骗她。阿甲说，她当然不知道，从不骗人的儿子，只骗她一次，就能要了她的命。

## 6. 金刚家扬眉吐气了

阿甲的叙述语调开始激昂，很像音乐中的变调。他说，瞧呀，金刚家扬眉吐气了。村里人举个门板，门板上躺着瘸拐大妈，朝明王家的地盘走。瘸拐大戴着孝，许多人随了。先是一路默然，到明王家地盘时，才喊起口号。瘸拐大也大哭起来。他虽有梦中的感觉，可明明见妈躺在门板上，就想哭。妈在水里爬上爬下的镜头老在脑中晃。

妈呀！瘸拐大边哭边喊。

宽三说，加上该死的明王家呀。

瘸拐大却哭叫，该死的宽三呀！

对不对。驴二嚷嚷道，是明王家，不是宽三。瘸拐大努力纠正，开始拗口，不久就顺口了。吼几十遍后，连他也似乎相信，是明王家的害了母亲。不过，细想来，罪魁祸首真是明王家，要是他们不来抢水，谁愿把母亲往水里丢呢？

妈呀，该死的明王家呀！瘸拐大哭叫。

该死的明王家呀！结大们应。

阿爸九老却笑了。一人问：你笑啥？人家死了娘，你还笑！另一人说，就是。别人都仇恨明王家，怒火充满胸膛，你倒笑。你总不是明王家的好细吧？阿爸九老却不答，仍是笑。阿甲说，谁也不知道他笑啥，但仍然慌张了。

瘸拐大也慌张了。若是别人，他早就啐了。可阿爸九老待他很好，也不好跟他计较，只好提高嗓门，

吼似的叫：该死的明王家呀！

吼音才落，却听到一阵很厉的哭声，扭头一看，却是阿爸九老。他眼泪肆流，直了声嚎。方才还笑呢，现在却嚎了。以前很少听到阿爸九老的哭声，就有人说，阿爸九老疯了。才惊愕，又见他收了哭，又疹怪怪笑。

一路上，见明王家的人都探了头望。一个叫：不好了，出人命了。于是，慌张像一阵风，向明王家深处荡去。这一来，瘸拐大嚎得更厉，结大也吼得更凶。

明王家的中心也是家府祠。那时的中心都是家府祠。家府祠里，已聚了好多人，都伸长脖子望哭声来处，也慌张着。他们毫不怀疑那死者是他们打死的。因为金刚家的供奉金刚，戒律之一就是不要妄语。明王家的人多，难保不出一两个鲁莽之人，收手不住，闹出人命。只是他们怀疑：既然死了人，他们咋才来找后账？于是有人就这样问。

宽三于是吼：老子们才发现，死人在河里泡着。阿甲说，你知道，假话说起来更像真话。这一说，明王家的都夹紧了嘴，不敢再发问。

阿甲说，聚的人渐渐多了，都一脸木然。人命关天呢，闹出人命毕竟理亏。就是不说理不理的，只那门板上躺的流着白乎乎脑浆的死人，就够疹人的。瘸拐大本来在娘的脸上盖了纸，可风一卷就没了。按习俗死人是见不得阳光的，可明王家的都叫血肉模糊的尸体镇住了，就把那习俗扔脑后了。想到娘受了一辈子苦，临死都没落个囫圇身子，瘸拐大不由得大哭。听到那哭声，明王家的也一脸惨然。

阿甲说，这下，人命关天了，县里不能不管了。金刚家的却吁了口气，多年了，他们盼的就是叫县里出面，主持个公道。

阿爸九老却倚了一棵小树哭着。哭声很大，盖过了瘸拐大。

## 7. 圆形的石头堆

《遗事历鉴》中详细记录了纠纷的处理过程和各自的发言。这当然更有说服力。因为说不定何时，明王家的还会卷土重来。那时，笔录就成了最原始的证据。

尸体在明王家家府祠门口的太阳下暴晒了三天。两家的头面人物和县里人在家府祠里商议着。相持得很厉害，谁都寸土不让。凭力量，明王家当然厉害，可打死了人，就输了理。金刚家就钢牙铁口了。因为金刚家的地高，那水需得涨二十多天才能浇地。他们就希望能将那拦河大坝合法化，而专设一个水闸，两家浇地，闸门放水即可，不能再挖坏大坝。这是

金刚家能否如愿浇水的关键，也不妨碍明王家的浇水。经县里人一调停，明王家便同意了。

这是个绝大的胜利。阿甲说，瘸拐大妈没白死呀。

接下来是谁家浇几天的问题。明王家的地比金刚家的多十倍，他们也要求有多于对方十倍的浇水时间。这是个公平的提议。问题是，每个月三天的浇水时间，根本满足不了金刚家的需要。金刚家既然死了人，就不能定啥所谓的公平协议，只能用偏刃子斧头砍——谁叫你们打死了人？

这一争论，延续了三天，毫无结果。但家府祠门口却没了人，因为那尸体发绿肿胀，臭味啸卷着，两家的头儿们受不了恶臭，挪了谈判地方。宽三一使眼色，结大和阿爸九老便在鼻中塞了茺茺，抬了门板，跟在后面。头儿们在哪儿谈判，尸体也追到哪里。恶臭笼罩了明王家的地盘，好多人呕吐不止。更恶心的是蛆，不管不顾，汇成股洪流，想到哪儿，就到哪儿。谁家的墙根里都有了蛆。

明王家的开始让步，给对方四昼夜的水。

不行。骗子说，这点儿水，连饮猫儿也不够。阿甲说，骗子的口气虽硬，心里却很高兴——对方已松了口。那一昼夜水，能浇几十亩地哩。

臭呀！臭呀！明王家的人围了来，向谈判者诉苦。明王家的又让了步：给你们五昼夜。

不行！骗子们钢牙铁口，没十昼夜不成！

十昼夜？对方惊叫，你们狮子大张口，你们才多少水浇地？你们还有山坡地呢，下点雨，就能收成。我们要扎喉咙了。你们吃肉，也叫我们喝些汤。至多给六昼夜。就这，我们都有好些地得撂荒。

不行！不行！骗子们叫，这官司，我们要往京城打。

阿甲说，县里人先是稀泥漫光墙，只说些模棱两可的话。本来，他可以将马虎眼一直打下去，直到双方都疲惫不堪为止。但那臭味却实在受不了。那臭，是腐尸独有的恶臭。他已呕吐过五次，再吐，苦胆怕要吐出了。他只好发话了。

我看，七天吧，就七天。政府也开过会，七天。明王家的浇二十三天。谁也别嚷。

不是天，是昼夜。骗子纠正。

对，七昼夜。副县长说。这也是县里研究的。

既是县里已开了会，明王家的不好说啥，只在牙缝里抽了一阵气，说，也行，多一天也不让了。谁再争，我们就赔个人命得了。谁抵了命，我们养活谁家的人。

骗子道：话不能那样说。这世上，最贵的是人命。

阿甲说，只凭这句话，编子已进入优秀政治家的行列。

副县长就叫秘书写了字据，由两家族长按了手印，自家当了证人。

金刚家的欢天喜地回了家。按副县长的意思，那尸体，随便找个地方埋了。编子却说，不行，那可是证物呀。弄回去，放坝上，垒上石头。

阿甲说，后来，琼进村时，发现金刚家的坝上有个圆形的石头堆。他还以为是祭山神的峨博呢。

## 第十一章 夜里的蚕豆声

听说彗星又长了尾巴

那扫帚

定是你风中翻飞的长发

你能扫尽搅天的唾星吗？

这世界

为何总无一片净土

### 1. 熊的报恩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记载了雪羽儿遭难前的那个灿烂的下午。日头爷欢欢地在天空里笑着。雾没了，云没了，远处的雪山扑了来，在心上添了一种很爽的气韵。空气里布满了亮哧哧的阳光笑声。

妈说，今天好天爷呀，背我下去，我该走走了。再不走，就没腿了。妈捶捶腿。妈坐时，老是盘着腿。妈严格地按规定盘腿念佛。雪羽儿想说，修炼在于修心，不在于修腿，却又想，随妈吧。妈想咋样，就咋样吧。她提块羊皮，背了妈，下了树。

山洼里灿烂成了一片。阳光金子般铺了厚厚的一层，正哧哧欢唱个不停。树叶们舞蹈着。一个个光环在空中互相撞击，发出金子般的声响，应和着鸟叫。见妈下来，那两个小熊憨憨地跑了来，用头一下下拱她。雪羽儿很感动它们的亲热。好多年了，她还没这么跟妈亲近过呢。熊崽发出撒娇的叫。熊妈妈远远地望着妈，一脸惬意的神色。公熊不知到啥地方去了。自母熊生下孩子后，公熊的主要任务就是寻找食物。熊是荤素都吃，觅食不难。但在某个有月亮的晚上，雪羽儿发现那公熊竟然在拜月。听久爷爷说，动物也会修炼，它们的修炼就是拜月。它们拜呀拜呀，就一日日消尽了动物性，升华了自己，具有了一种超自然的能力。雪羽儿见过拜月的狐儿，没想到熊也会

拜月。她当然想不到，日后某一天，这只会修炼的熊会被信众们绣进唐卡，被当成空行母的护法得到人们的敬仰。

老山里白天暖和，夜里却凉，日头爷一落山，冷风就四下里旋了。雪羽儿弄了些兽皮，勉强能御寒了。但她想，这不是长久之计，总得想个法儿呀。熊崽子很快长成了小胖子，它们老在洞口玩。那洞虽好，雪羽儿也不忍心从它们手里夺下来。母亲眼睛上蒙了一层皮，有人说，只要弄个熊胆，用胆汁点眼睛，那皮就会慢慢化掉，眼里就会流出一股黏黏的肉流，流些日子，眼睛就会复明的。这说法，有点江湖庸医的味道，但她知道熊胆是治眼的良药。哪知，一问妈，妈却臭了她一句，瞎是老娘的合该瞎，你别打熊的主意。

给熊接生之后，熊成了她们最好的朋友。它们老弄些动物来，放在树下，一次竟弄来一只鹿。说不清这么笨的熊，是如何逮那么长于奔跑的鹿的，熊夫妻定然花了很大的气力和心血。雪羽儿很感动。虽然她眼中能治眼的熊胆绝不是想从它们的身上取，她还是脸红了。她觉得，那想法，真亵渎了熊类。

熊崽的热情很令雪羽儿感动。熊崽虽小，她还是被它们拱得摇摇晃晃。雪羽儿把妈抱到一处平整些的地方，铺了羊皮，叫妈半躺了。小熊也偎依在妈怀里，用毛茸茸的脑袋一下下拱妈，妈就给逗乐了。

忽听不远处一声兽叫，原来是公熊。它背个动物，飞快而来，熊崽们欢欢地迎了去。妈说，瞧，谁有谁的乐呀。熊崽人立而起，跟父亲嬉戏着。公熊低哼几声，既像是埋怨，又像在哄它们。

父子们亲热一阵，才近了洞口。雪羽儿发现，公熊竟背着一匹狼，狼的脑门已碎，想来是熊掌拍的。公熊将狼扔在雪羽儿面前，用黑黑的眼睛望她。她明白它的意思了。这狼是送给她的。她知道狼肉难吃，想来熊不明白这点，但妈却需要个狼皮褥子。夜里下山风厉，老在鸟窝外旋。有条狼皮褥子当然是最好不过了。她的心里一热。她想，动物比人好多了，动物是知恩必报，人却多恩将仇报之辈。她剥下狼皮，割一块狼肉，给了小熊。小熊牙才长成，还无大力，撕了半天，倒将肉弄成了土蛋。

妈说，那肉别扔，虽不好吃，可治寒胃。雪羽儿哼一声，她割了一些，扔进了蟒洞，又往熊洞里放了些，剩下的煮了。

雪羽儿吃过狼肉。不同地方的狼肉有不同的味道，最好吃的狼肉像狗肉，只是土腥味重些。有的狼肉则十分难吃，像木头渣子。公熊捉来的狼肉也有土腥味，跟金刚家的狗肉差不多。妈有寒胃，时时不适，她吃得少。

雪羽儿和些泥，搵在狼皮内皮上。狼皮得弄熟，不熟会生虫。可熟皮是技术活，再说也没地方弄那些熟皮的用料，只好用乡里人老用的法儿。就这样多搵几次泥，放在日头下晒，等皮子上的油叫泥拔干后，皮子就勉强能用了。

妈说，这几天我肉跳得凶，不知村里咋了？别的我也不急，只是急你舅舅。他老了，又糟了年成，不知日子咋过？你瞅个时辰，去看看他，也不要惊动，只看看到成。你带些狼肉，狼肉虽腥，但总是肉。

雪羽儿安顿好母亲，带些狼肉，走下山来。天虽凉了，草却绿得腻。远处的雪山仍扎眼，那顶上的雪终年不化，山腰以下却变成了水流，一直流向凉州，史称谷水。它们中有的叫石羊河，有的叫扎木河，有的叫西营河，滋润了一大片凉州，金刚家也是谷水的受益者。不过，细算来，那受益固然是受益，但因了那水，村里每一辈里都有不得善终者。水滋润了金刚家，又使金刚家饱受了械斗之苦。

老山里也有路，但那所谓的路是巨石间勉强能容足之处。路边荒草却高过行人，草中多蛇，人不能叫蛇，只能叫小龙。小龙不怕人，那些年，它们总爱往雪羽儿家里来，有时一开面柜或米箱，里面就可能有一盘正在熟睡的蛇。妈就叫她上了香，跪下祷告：“小龙呀，你山里来的山里去，水里来的水里去，贱地是容不下贵客的，请吧！”祷告几次，蛇就会慢慢地爬入盘中。雪羽儿就端了，到人烟稀少处，放下，磕个头，蛇就慢慢爬出，游入乱草里了。记得那时，她还小，那段岁月，是很温馨的记忆。

不觉间，她长大了，经了好些事，再也没了那分童趣。

## 2. 熟悉的恶臭

才出老山，一阵沧桑就扑向雪羽儿。沧桑的模样很像炒面，叫风一吹，模糊就扑面而来了。

她发现，老山外变了好多。山洼里到处是白骨，直里横里地狰狞着。一群狼正在啃那带血肉的骨头。见了她来，也不逃跑，都朝她龇牙。雪羽儿取出绳镖，那是两丈长的尼龙绳子，上拴一个两斤重的镖头。这是她从村里人惯用的打狗棒演变而来，专门对付狼的。狼是山神爷的狗，怕绳子，一见她手中的那盘绳，狼们就心虚了。

雪羽儿还感觉到一种味道，那就是妈常说的“冷灰死灶”。也就是，触目所见，都没了活力，没了人气，一切都死气沉沉着。连日头爷也泛出惨白的颜色，没了红，没了亮，没了那种雄突突的味道。

粗算来，她进山，也没多少日子，想来却有些年了。洞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

出了老山，尚有很长一段路程，才能到金刚家。但见沿途村庄，荒无人烟，随处可见被狗狼撕扯得一塌糊涂的尸体。臭味扑鼻，阴风森森，山间飘满了冤魂野鬼，他们发出巫婆招魂般的号哭，天地间充满了他们叫饿的声音。雪羽儿随缘持咒，进行超度，但冤魂多执着荒山间暴露的尸骨。天雨虽宽，不润无根之草。雪羽儿虽牛，难度无缘之人。她想，成哩，你们想当守尸鬼，随你们吧。

偶见一人，正在榆树上剥那细皮。此树主干，早叫剥得白骨般干净了，只有枝上尚有些细皮。那人便举个盘儿小心地刮。他面如菜色，形似饿鬼，一动三晃，怕也挨不过多久了。她割块狼肉，递了过去。那人见肉，眼放光明，一把攫过，牙已咬上了。他脑袋胡乱晃着，像扯咬牛筋的野狗。

雪羽儿问：“咋成这样了？”

连问几声，那人不理，只顾撕扯。等好歹咽了几口，他才答道：“死了，死了，快死光了。”雪羽儿问：“金刚家咋样了？”“不知道。都说金刚家好，可只有进去的，没有出来的。有人说，那些进去的，都叫他们煮吃了。”雪羽儿懒得再问，只说，你胡说啥？金刚家又不是吃人生番。

雪羽儿长长地叹口气。她明白，沿途这么惨，金刚家也好不到哪儿去。

晌午时分，她终于看到了金刚家的山口，见宽三们正打一人。那人号哭道：我出去逃个活命，还不成吗？宽三说，别去了，我们死也死一起吧。他们扯了那人进村。

雪羽儿拐入旁道，上了照壁山，见村里也冷灰死灶着。山洼里多尸骨，臭气熏天。阴洼里有好些蠕动的黑点，撒麻籽儿一样多，也不知是狼还是野狗。

看看无村里人，她沿了山脊，接近了村里。舅舅家在一座大山脚下，平时他们并无来往。她印象中的舅舅薄情寡义。他虽被人称为何秀才，却长了个斗鸡眼。有时，吃不饱的时候，他也会来雪羽儿家。舅舅爱吃醋卤拌山药面，妈用水把面条激凉，浇上醋卤，舅舅就接了，吃出满屋的轰隆来。但他端起碗来吃肉，放下筷子骂娘，老在村里人前骂妈，说她丢了他家的脸。妈却老牵挂舅舅。毕竟，这是她唯一的娘家人，打折骨头连着筋呢。雪羽儿一骂舅舅，妈就说，舅舅是骨头主儿，没有舅舅，哪有你？好在舅舅待雪羽儿好，问他要星星，他也会生法子摘的。

臭气越来越浓，那真是恶臭。雪羽儿闭了气走。她想起了村里人的许多不是。她懒得跟他们打交道，

甚至也懒得想起。久爷爷老说她菩提心不够,叫她多发菩提心。在每日的观修里,她虽然老为众生父母消业祈福,但她的众生里,似乎并无村里人。一想起那些曾叫妈受过苦的人,心中就会腾起一股嗔意。久爷爷说,你最该杀的,是嗔心。记住,火烧功德林呢。

舅舅家的庄门紧闭着,雪羽儿不用敲,只一错,就错开了挂着的锁扣。三转儿正躺在院里晒日头,一见雪羽儿,三转儿露出一丝笑。他的五脏六腑已没了支撑,都堆到下腹里去了。但三转儿的笑还是很灿烂。他欢快地叫:妈,姐来了。好一会儿,见舅母出了门。舅母脸肿着,眼睛成缝儿了。她只是礼节性地嗯一声,让雪羽儿进了屋。屋里有一层灰,想来好多天没擦了。舅舅在炕上躺着,见雪羽儿进来,他挣扎着起了身。他啥也没问,但雪羽儿觉得他说了好些话。她想,自己上回惹了祸,也许连累了舅舅。舅舅虽然识几个字,但因为穷,加上舅母又风流,村里没人看得起舅舅。据说舅母的裤带可以向村里的任何男人解。闲时,男人们就在南墙弯里探讨在舅母身上的感受。又据说,舅母老打舅舅,每次,她都瘦小的舅舅摠在地上,压上自己碾盘一样的屁股,直压得舅舅嗷嗷大哭。但舅母也有舅母的好,舅母干活猛,每到秋收时,镰子就指着成熟的麦地说,割一亩,给三个工。舅母就能从半后晌一直割到次日上午。她一昼夜能割一亩五分地,就是说她一天能挣四天半的工钱。舅母是村里挣工钱最多的人。因为她的能干,每到秋上结算时,舅舅才能从家府祠背回勉强能维持多半年的口粮。

舅舅爬起身,他啥也没问。雪羽儿也不想告诉他自己在哪儿。她掏出狼肉,三个娃儿扑了过来。舅母抡起巴掌,只几下,就扇倒娃儿。娃儿们直了声嚎,他们的嚎像在哈气,没有声音。雪羽儿想,真饿坏他们了。她取过切刀,切了几块狼肉,分给他们。三转儿接过自家的那块,一口吞了,又一把抢过哥的那块,风一样出去了。老二大哭,雪羽儿又给他切了一块。

瞧,丢人现眼的。舅母叹道。

雪羽儿没说话。她不喜欢舅舅。舅舅的脸浮肿得厉害,因为她老趁舅舅外出时往家中引贼汉子,雪羽儿最恶心她。某次过年,妈叫她去看舅舅,一进门,见炕上偎几个男人,舅母跟他们打闹着,没理睬雪羽儿。自那后,雪羽儿很少进舅舅家门。

雪羽儿问舅舅:村里咋死了这么多人?库房里不是有粮吗?

那是战备粮。舅舅说。镰子派族丁看呢。村里差不多的人家都死了人,全家死了的也有好几户,再这

样,全村都没救了。舅母说,要死,都死光才好。她的眼里射出仇恨的光,雪羽儿打个冷战。怪怪地,她觉得舅舅变了。以前舅母虽然很浪脏,身上却无这种阴冷味。她想,仇恨会叫人变恶的。

雪羽儿给舅舅喂块狼肉,舅舅咕蠕着嘴。他的眼窝深枯枯的,眼珠儿瓷了似的。咕蠕了好一阵嘴,舅舅说,没救了。这日子,熬不到冬天了。

雪羽儿说,麦子虽没成熟,也有些面仁了,偷些来吃呀。舅母一听,慌慌地四下里望,说,你快别胡说,你不知道,谁偷青,打死白打死。山洼里的那些尸体,有些是饿死的,有些是叫打死的。

舅舅说,丫头,你弄些水,把这肉多煮煮,我咋嚼不动?雪羽儿应一声,她到外面弄些麦草,一揭锅盖,却发现锅里已长了绿毛。那股熟悉的恶臭扑了过来。一扭头,舅母正阴阴地望她。她忙捞过锅铲,铲了那些绿毛,才发现那发出恶臭的,是几块肉,就奇怪,他们哪来的肉?听得舅舅解释道:是和尚送来的羊肉。雪羽儿忍了恶心,将那臭到极点的黏物铲入一个破脸盆。一根手指却突地跳入眼中,那指甲亮亮的。

舅母讪讪地笑道,得生个法儿活呀。

雪羽儿忍住恶心,洗了锅,添些水,煮了狼肉。她老觉得舅舅的眼睛在她身上扫,她不敢回头。因为那神气,很像饿死鬼望蒸馍。她觉得很腻歪,孺了几把火。她走出院门。娃儿们正远远地望锅呢。她想,娃儿毕竟是娃儿,等肚里有些食,就欢实了。忽然,却见三转儿偷眼望她,那神色,竟也和舅母一样。她不由一噤。

烟洞里的烟直直地升上了天空,升到高处,又散落下来。院里朦胧了好多。她觉得烟也有了同谋的味道,它们诡秘地向雪羽儿漫来。梦幻感更浓了。

雪羽儿又抱捆麦草,进了屋。舅舅问:她好吗?舅舅总用“她”代替“姐”。雪羽儿嗯一声,孺了几把火,锅里蒸汽四溢了。火光从灶火里溢了出来。一见那火光,雪羽儿有些好笑自己了。她想她真是神经过敏。果然,这样一想,就发现舅母的眼里只有感激,但舅母啥也没说。舅母是个要强的女人,她定然不想让雪羽儿看到自家的窘样。雪羽儿很想说,这年成,都这样。但她知道,一说,舅母会难受的。她想,还是啥都别说的好的。

煮了一阵,雪羽儿用筷子戳戳狼肉,软和多了。她捞出一块,撕成长长的丝儿,浇了热汤,问盐在哪儿?舅母说,不尝咸味半年多了。雪羽儿端过碗,给舅舅喂。舅舅先喝了几口汤。这时,雪羽儿忽然可怜舅舅了,因为她从舅舅脸上发现了母亲的影子。她心里

腾起一股暖暖的东西。她夹起狼肉喂给舅舅。听得耳旁轰隆着,原来是舅母正举了勺子喝汤。娃儿们扑了来,舅母一推,娃儿们便跌到门槛了。却没人哭,都爬起来望爹妈的嘴。雪羽儿鼻子一酸。

吃了半碗,雪羽儿说行了,别胀坏。她端过碗,朝娃儿们喊一声,他们便欢欢地扑了来。雪羽儿一人一口地喂。她想,应该多带些狼肉的。

舅母说:丫头,别走了。黑里,我给你说些事。

雪羽儿望望铺着一层灰土的炕,皱皱眉头。她说不了,妈会急的。其实来时妈说过,要是迟了,叫她明天来,千万别走夜路。雪羽儿也不想走夜路。一想沿途的那些尸体,她就头皮发麻,但她也怕舅舅家的炕。

舅舅说,住下吧。夜里我给你讲你妈的事。说不定啥时候,我就到另一世了。

雪羽儿想,也好,就囫圇身子滚一夜吧。

### 3. 炕沿上的一溜人头

白孤孤的月光从蒙了塑料纸的窗户里透进来,照着炕沿上的一溜人头。

舅母带了三转儿住里屋。里屋的炕上铺着麦草,舅母跟三转儿就在麦草里滚着。雪羽儿很有些过意不去。

舅舅的声音空空洞洞的,像在说梦话。舅舅讲着妈的故事。有些,雪羽儿听过。比如,妈说死了好多人,人头跟滩上的乱石头一样滚着。妈说,那些骑兵爱砍人脑壳,他们吆了马,吼叫着而来,妈梦魇一样跑呀跑呀,身后密雨般的蹄声也梦魇一样裹了来。一个个人头飞了,它们边发出惊恐的叫,边在空中打着旋儿。它们大张着口,很想咬拿刀的人,但最后只咬了一嘴的沙石。后来,它们被吊在马屁股上,成了人家功劳簿上的一个道儿。

舅舅说,你妈跑呀跑呀,跑不脱那梦魇。刀子们呼啸着。后来,你妈身边的男人们的脑袋都飞了,女人们被赶到一处大院里。那狞笑的男人中,就有你妈后来的丈夫。

就这样,舅舅叹息道,你妈当了俘虏。

妈没说过她后来的故事。

村里人都知道她后来的故事,可雪羽儿不知道。

雪羽儿知道,妈不想揭那伤疤。

舅舅说,不说了。屋里就寂了。

白孤孤的月光照进屋里,照着炕沿上的一溜脑袋。

雪羽儿像在做梦。

### 4. 切刀的曳风声

里屋响着吃蚕豆的声音,在夜空里很疼人。雪羽儿没有睡意。舅舅空空洞洞的话还在心头响。月光照着舅舅的脸,舅舅在拌着嘴。他在吃着月光。月光的味道定然很美,舅舅一脸幸福。只是那拌嘴声很响,有种怪怪的味道。娃儿们都睡了,但雪羽儿却觉得他们都眯缝着眼望她。远处传来狼和野狗咬战的声音,闹嚷嚷的,也很响。

舅母仍吃着蚕豆,嘎嘣嘎嘣的。真不知她从哪儿弄来的蚕豆。好久没吃蚕豆了。记得,只有在族里分红之后,她才能吃到炒得干干的蚕豆。记得那味道很香。一听舅母吃蚕豆,雪羽儿的口水就下来了。

她想,舅母真贪心,只顾自己吃,连舅舅也不管了。

忽听得舅母叫了一声:雪羽儿——雪羽儿——雪羽儿想,要是舅母知道她在偷听,会难堪的,就没有应声。

窸窣声从里屋响起了。踢踏声出了里屋。雪羽儿很好奇,就眯缝了眼。月光下望去,舅舅正往嘴里放的,竟是个手指样的东西。雪羽儿心一紧。舅母慢慢飘向娃儿们,她张了口,往娃儿们脸上哈气。她长长地吸了气,慢慢地哈出。雪羽儿知道她在给娃儿们喷精气。有时,村里娃儿病得很重吃不下饭时,当娘的就会在娃儿熟睡时,给娃儿一口口喷气,就能将妈的精气传给娃儿。有时,人们困到沙漠里时,两人也这样口对口呼吸,你呼我吸,就能活很长的时间。雪羽儿想,舅母也是个有情有义的人呢。

舅母喷了一阵气,又进了里屋,很快又出了里屋。月光照着她的脸,白白的有种阴气。雪羽儿见舅母脸上的肿消了,显得很受看。她想,怪不得村里男人爱黏她,她也是美人哩。却见舅母阴阴地望她,雪羽儿吃了一惊,这才发现舅母手里提着一个姜锤石头。那尖尖的石头发出蓝幽幽的光,仿佛一团燃烧的鬼火。雪羽儿见过鬼火,蓝幽幽的,一丝一丝舔着天空,那模样,跟风中飞舞的驼毛相像。舅母慢慢地走来,影子般悄无声息。舅舅的拌嘴声没了,想来他已吃饱了月光。月光仍一晕晕荡进窗里,传递着一种阴阴的讯息。舅母的眼睛也放出蓝幽幽的光,雪羽儿不怕舅母,却怕那蓝幽幽的光。她屏了息,极力叮嘱自己别怕。她悄悄动动手指,发现它们还自如着,放心了。

舅母的身影很高大,雪羽儿知道是自己睡倒的缘故。要是她站起来,舅母也不过是平常的身坯。她

想,舅母为啥这样做呢?但答案明摆着。舅母的脸上写着犹豫,她定然也在斗争着自己。她知道舅母不喜欢她,但舅母毕竟是舅母,何况她是给她家送狼肉来的。听得舅舅翻了个身,她知道舅舅醒着。听得舅舅悄声问:你真胡来?舅母没答话。舅舅就啥话也不说了。雪羽儿想,要是舅舅没醒来多好,他没醒,自己还有舅舅;他一醒,这一生她就再也没舅舅了。听得舅舅又说,不要叫丫头受疼。雪羽儿想,他总算还记得自己是外甥女儿。又想,他们为啥不想想自己睡没睡着?忽然,她发现不知何时,自家脖子里已多了道绳子,一端在舅舅手里,另一端在三个娃儿手里。他们屏了息,他们时刻准备着。要是一见她醒来,他们定然会用力的。雪羽儿想,三个娃儿也没救了。她这才明白,舅母方才的那阵哈气,定然是在叫醒娃儿们。

舅母举了石头,她举得很高,她憋着气,这样她可以使出更多的力气。舅母的眼睛睁得很圆很大。雪羽儿记得,她的眼睛本来只肿成个缝儿的呀。看来,一切都是迷惑她的。夜空里忽然显出一些陌生的面孔,都在朝她笑。雪羽儿明白了,他们定然也死在舅母的姜锤石头下了。她想,怪不得别人家死了那么多人,舅舅家却只少了一个娃儿。她忽然明白了,那些死去的男人,定然是舅母的相好。他们被舅母哄上床后,就在姜锤石头的呼啸中进了阴司。他们都是风流鬼。他们睁了色眯眯的眼睛望雪羽儿。他们或是想找替身,或是在等雪羽儿进入他们的世界后再强暴她。这一想,屋里竟多了好些人,他们都举着姜锤石头。雪羽儿发现,自己已陷入了包围。

那姜锤石头缓缓落下了,曳着风声。那本来很快的速度在雪羽儿眼里像高速摄影机一样缓慢,那本来很轻的风也怒涛般吼了。男人们都在喊加油。他们龇着黄牙,喷着臭气;他们大睁着流着脓血的眼;他们知道雪羽儿醒着,他们挤眉弄眼地提醒舅母。舅母却不动声色地将那石头砸下。雪羽儿本可以抽出手,她一下就会抓住舅母的手腕,再一扭,就会折断它。她相信舅母的手腕会发出劈柴般的声响,跟黑乌鸦的叫声一样充满整个屋子。她觉出,颈部那道绳子正蓄势待勒,它像胀满了内力的蟒蛇一样颤动着。雪羽儿觉出了扯绳者的兴奋和紧张。

姜锤石头仍在缓缓下落,拽动的风声胀满了天空。蓝幽幽的光四下里乱窜,很像漫山遍野的老鼠在磨牙。舅舅的心跳泄洪般喧嚣。待那石头快要吻到雪羽儿的头时,听得舅母低啐了一声:“死吧,你!”舅母期待着石头下爆出的沉闷动静。以前,那动静或钝或脆或大或小或高或低,这要看石头着处的胖瘦和范围而定。有时,用力过猛砸塌前额,脑浆要是四溢就

太暴殄天物了。脑浆是人身上最有营养的东西。

没想到的是,她却听到了一声闷响。从质感上感觉,跟砸到肚皮一样。她当然很吃惊。只是她的吃惊叫月夜贪污了,雪羽儿看不太清楚。

舅母吃惊地发现,雪羽儿正望着她。她不知道那石头落在何处。从质感上,她怀疑石头落在了枕头上,但雪羽儿正枕着枕头。

舅母发出一声怪叫,她再也不怕吵醒谁了。她疯了似的抡那石头。每次,都觉得砸在了枕头上,但那枕头,明明是在雪羽儿的头下呀。

舅母终于累了。

她扔下石头,逃进厨房。很快,她舞个切刀扑出。她叫:你们等啥,叫她走了,你们还想活不?从她的语气上听出,她不仅仅是想食物了,她更想灭口。

切刀曳风声很利。很难相信,昼里看来那么弱的舅母,竟能使出密雨般的刀法。想来是她剁饺子馅时练就的。但怪的是,那切刀砍中的,仍是枕头。枕芯里的麦草飞了出来,像蜻蜓一样在屋里飞蹿。

扯紧绳子!舅母叫。

雪羽儿觉得颈中的绳子紧了。她怕动作稍慢着了道儿,就倏地扯了绳子,起身去了院里。她的动作很快,她到了院里时,舅母仍在砍枕头。

舅舅和娃儿们没有松手,就都到院里了。雪羽儿很厌恶他们,使个手法,手中的绳子和坠物就成了流星锤。她觉得那流星锤很轻,就想,他们真饿坏了。

舅母扔下切刀,大哭。丫头呀,我们也想活呀!

她一哭,舅舅和娃儿们都松了手。他们黑鸟般四下里飞去。

娃儿们也哭了。一个黑影滚了来,跪在雪羽儿面前,是舅舅。

舅舅嗷嗷大哭。

## 5. 包天大祸的缘起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雪羽儿出了舅舅家时,时辰才到半夜。她的心怪怪地静,如虚空粉碎,如大地平沉。那本是久爷爷说的开悟时才有的觉受。她莫非开悟了?一种惊愕至极的感觉笼罩了心。舅舅边磕头边求她别乱说,他说他没脸见人了。舅舅说村里人都这样,那些进了村的乞丐都这样成了村里人的食物。谁都这样干,可谁都不明说。能叫人猜了去,不叫人听了去,更不能叫人见了去。这下,雪羽儿听了也见了。要是告官,他们就绝命了。

雪羽儿没说啥,出了舅舅家。

白孤孤的月亮照着白孤孤的村落。她嗅出了那股奇怪的恶臭。她看到，村里人的锅里煮满了指头，都是娃儿的指头。记得山洼里娃儿的尸骨最多，有些都是白灰灰像煮过的样子。她想官家可能不知道这情况。她想，明天她一定要去凉州城反映这事。她想，要是救济粮一下来，那么多命就有救了。

月光虽亮，十步之外就黑黢黢了。舅舅家给她的惊愕冲淡了暗夜里的恐怖。以前，她在一百零八个凶煞之地坐过静。据说，凶煞之地带来的惊愕跟见性时的觉受很接近。那么，此刻自己感觉到的，定然是一种悟境了。眼前的一切都幻化般虚朦着，山川大地都成了影子。记得当初，为了寻那些凶煞地，她跑了好些地方，但所有凶煞地坐静的惊愕觉受加起来也不如此刻。原来，真正的凶煞，竟然是自己的“骨头主子”。她眼中的一切，都显出另一面了。

她很想回老山，可又想，既然出来了，就索性进凉州一趟，把金刚家挨饿的事反映一下。她很想说出吃人肉的事，但一想妈，心一下子软了。她又想，我不说谁吃人，只说人吃人呢，想来也牵连不出舅舅来。

月光下走路虽好，可也有不好处，就是她老是看到月光下扭曲了一地的尸体。肉多没了，不知是人吃的还是狼啃的，都一样。吃了就吃了。听说张献忠占四川时，就老杀人当军粮，川人杀尽了，就杀自己的兵马。他有数百万人马，有大半是自己杀的。等到清家追上时，人马已大半叫他自个儿杀了，清家只一箭，就射了他一个透心凉。可见吃人的人，也不仅仅是舅舅一家。

雪羽儿尽量不去看沿途的尸骨，但那绿灯们却老往眼里扑。雪羽儿知道那不是灯笼鬼，而是狼和狐子们。阿甲说那段日子是狼和狐子的天堂岁月，到处是美食。它们也懒得进攻活人。雪羽儿备了绳镖，她用一种特殊的法子缠在腰间，一遇事，一扯绳头，镖头就出手了。

阿甲说，雪羽儿那夜并没有害怕，她只是吃惊。吃惊是比害怕能量更强的情感。害怕仅仅是当下，吃惊却扯住了过去当下和将来。

阿甲说雪羽儿到凉州城时县里人正开大会。一个大官正在讲话，那人讲话牛得很，口气很大。他说河西地区的土地比英伦三岛还大，他在河西讲话，就等于在英伦三岛讲话；在英伦三岛讲话，也就等于向世界讲话。阿甲说这是凉州当年的红人之一。

雪羽儿又渴又饿，她待在会场边缘，她不敢打搅那个理直气壮的大官。她想等会议结束后再反映问题。阿甲说，正是这等待救了她。不然，她是活不到成

道的那一日的。

忽然，雪羽儿听到一声惨叫：安爷，人吃人啦！

那人说的，正是雪羽儿想说的话。几个人扑了去，想捂住他的口，但那人还是说了一大堆雪羽儿心里的话。雪羽儿估计那个姓安的大官会立马派人送救济粮，至少也会派人调查一下。可是，安爷却吼了一声，骂他造谣，给凉州百姓脸上抹黑。

“砍了！砍了！”那大官吼。

一人怯生生说，安爷，他当然该砍头，但能不能走走法律程序？

安爷吼：老子就是法律。砍了！砍了！

一声枪响后，雪羽儿的舌头就立马成干皮了。

阿甲说，那时，从凉州到甘州有几百里路，沿路的树上，都吊满了人头和尸体，或是饿死的，或是叫砍了脑壳的。

回来后，雪羽儿就进了老山。后来，她又出了老山。也是在一个有着白孤孤月光的夜里，她鬼魅般飘向族里的仓库。

这成为她后来包天大祸的一个缘起。

## 第十二章 罪恶

沿着漫长的时空隧道  
从西夏走来  
洞里的风是千年的闲话  
一晕晕  
荡黑蝇在暗中冷笑  
瘦妖在风里跳舞  
寒流的尽头有一个洞穴  
洞穴是嫉妒的女巫

### 1. 破戒故事

那个秋天，琼还是个守戒极严的僧人。他守戒如护眼眸。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会在别人眼里成为一个破戒的僧侣。

关于琼破戒的故事，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成为许多寺庙训诫时的典型例证。不过，多年之后，他跟雪羽儿的相聚又被涂上了一层圣光。在金刚家的民间信仰中，他是胜乐金刚的化身。他由破戒故事的主人公，变成了跟金刚亥母化身的双修伴侣。直到今天，他们的双修成道之地仍迎接着成千上万的朝圣者。

那个秋天，琼借助那本叫《蕃汉要时掌中珠》的

书,开始了自己的命运之旅。有人说,琼来自遥远的喜马拉雅山,曾在雪山上苦修多年;有人说,琼曾在金刚亥母洞闭关多年。就是在那长年累月的闭关,他具有了非同寻常的智慧。我甚至怀疑他是《空行母应化因缘》的作者。在我自以为是的研究中,他至少是金刚亥母洞文化的承前启后的关键人物。

在那个萧索冷寂的秋天,琼首先翻开的是《阿甲呖语》。

阿甲穿越时空的记忆,为那几本书的著作者提供了相当多的营养。据说,那些书的作者,思维也能穿越时空。在许多个历史的瞬间,他们都能跟苍老而鲜活的阿甲相遇。

## 2. 血糊糊的事

在阿甲的叙述中,张屠汉仍在西夏的岩窟里向那几个小女孩要钱。他大张着口,像后来的骗子常做的那样,把毛乎乎的大口对准弱小女子的泪眼。这个情节也延续了千年。只是女子们飞不了。她们能做的,只是语言和泪水的飞。飞一阵泪,有的就说:“不活了!”她们想飞离这个红尘。

这时,“屠汉”就会张着毛乎乎大口吼:“你死了,老子也饶不了你!”

那个姓张的屠汉,也一定这样。

看到女孩们飞到空中,他一定气急败坏了,扑上,抱住一个。

留下买路钱——不知他是否这样叫。

这飞天的身子定格了三百年。

关于这,《安多政教史》有相关记载:

“...称为蛤蟆洞的金刚亥母寺,不列于凉州寺院之内。从前这里有一位张屠汉,一个八岁的女孩多次从他那里买心肺内脏。一天,屠汉为索要肉钱,尾追上去,见到五个女孩子在进行会供。屠汉由于没有拿到肉钱,便生气地将为首的一个女孩子拦腰抱住,立即飞上了天空,身体留在有情世间,以后覆抹了薄薄的一层药制香泥。其他四个女孩子也全部飞上了天空。屠汉得到了信解,现在还有屠汉们前来祭祀的风俗。从前吉日良辰之时,从香泥覆抹的身体的私处,常流出红色甘露。后来霍尔王的一位妃子说道:“这真是给女人出丑!”用黄金堵塞了子宫口,随之发生了不吉祥的事情。曼隆上师说:“从前脚离地面一寻,现在离地面一卡。”

瞧,史书记载了留在人间的女孩的定格高度:一

寻。还记载了方式:悬空。

那是公元一〇一一年阴历十二月二十五日。

那年,王小波、李顺尸骨未寒。大宋的老百姓都勒紧腰带,一脸菜色,挥汗如雨,不敢偷懒。因为中央下了文件,该给大辽交“岁币银”了。一个叫柳三变的人文正皱眉构思。不久,“杨柳岸,晓风残月”的骚声响彻中原。

而千里外的罗马,教皇囊中渐瘪,开始做东征之梦。几十年后,基督的十字军将进入耶路撒冷,他们摔碎婴儿的头颅,剖取腹内的钱币,把七万个穆斯林送上了天堂。

那时的红尘,还发生了许多血糊糊的事。

三百年后,洞里还会来一个叫萨班的男人。那时的西夏王朝,已成为血泊中的气泡。那时耀武扬威的是成吉思汗的子孙。

除金刚亥母留在红尘世间外,其余四个女孩,肉身飞往佛国。

## 3. 血泊淹没的一段历史

阿甲说,张屠汉是在扑上去拽女孩的刹那被度脱的。他从此跳出了红尘,到佛国去了。

这样,他和那个在人间悬了三百年的女孩一样,把肉身留在了情器世间。九百多年后,我将在一个土塔里发现他的屠汉骨头。

那个洞一直辉煌到了西夏。据后来挖掘的资料表明,这儿住锡的,至少是西夏国师。虽然此后漫长的一段岁月,金刚亥母洞接待了无数的朝圣者,但它的年岁却在西夏就凝滞了。

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某一天,凉州的农民发现了被岁月和大山封存了数百年的金刚亥母洞。

同时发现的,是数以百计的西夏文物。历史,并没因时光流过了元明清而淹没了西夏。数以百计的西夏文稿被不识字的农民塞进了一个寻常的纤维袋里。

据后来的专家说,只其中一张,就可能价值连城。因为西夏,是几乎被血泊淹没的一段历史。

史载:公元一二六年夏秋,成吉思汗先后攻取肃州、甘州、西凉、灵州,进围西夏京城中兴府。公元一二七年夏,西夏末主降。西夏亡。成吉思汗于是年病死于清水县行宫。

## 4. 赫赫“战功”

《遗事历鉴》称:

为了灭绝党项民族,他们的对手甚至采取了屠

城方式。摇尾乞怜者活了下来。宁折不弯的西夏汉子们仿佛一夜间化成了血水。文书被焚，地域被占，男人被宰，妇女被卖。侥幸免于屠刀的，或逃往遥远的蛮荒，或改名换姓。据说，后来的党姓便是党项后裔。党字为姓，以志纪念。也有的顽强地姓了李。他们高贵地保留了祖先李元昊的姓氏。

这个民族，终于消融于血泊之中。

同年，成吉思汗死了。传说，他中了毒箭，不治而死。这个只识弯弓射大雕的“天骄”，以善射闻名于史册，但最终还是死于箭下。

后来，元世祖忽必烈死了。后来，元太祖窝阔台死了。再后来，西凉王阔端也死了。百十年后，那些跃马张弓无敌于天下的蒙古勇士也终究变成一堆堆骨头。

他们用强弓劲弩占下了世上最大的地盘。他们狂笑着把一个个堡垒般的城市夷为废墟。他们甚至打到了莫斯科，被俄罗斯惊呼为“上帝惩罚人类的鞭子”。但无常，并没因之将他们忘却。他们的结局最终和后来曾经美丽的雪羽儿一样，暂且住世的，仅仅是个脑壳。所异者，雪羽儿的头骨被我制成了标本，充当警枕；而武士们罪恶的头骨，却不知被抛在了哪个堆满垃圾的角落。

琼说，历史记下的赫赫“战功”，无疑是赫赫“罪恶”。

## 5. 无助的泪眼

《阿甲呷语》中说，那些征战四方的英雄在咽下最后一口气的时候，大多豁然大悟：他们发现，自己一无所有。

他带不去铜板，牵不走美女。成山的金银，熏天的权势，也仅仅被子孙暂时保管。总有一天，也会易主。

他们发现，除了他赖以掩尸的八尺黄土外，他一无所有。

琼说，其实，他还拥有一件东西：罪恶。

他占领的天大地盘，终究被后来者占了。他拥有的如云美女，终究成了污秽的骨头。成山的金银，更烟消云散不知所终了。

但罪恶，却成了他的附骨之蛆。

琼说，后来，一些人类的粪虫把那罪恶美化成另一个更恶心的词：“英雄业绩”。

一块藏污纳垢的血布，被旌旗般摇了几千年。

隐在恶心的词后面的，是成海的血，成山的骨，孤儿寡母们黄河般流淌的泪。

罪恶也将如影随形地追逐那些随喜罪恶的生

灵。

翻开历史，一个没成大气候的小暴徒试探着挥起屠刀，在百姓头上比划时，会有无数叫好的人。在一浪高过一浪的喝彩中，暴徒成长为暴君。但一个千年不变的滑稽是：杀红了眼的暴君，终究会将屠刀挥向拉拉队。

那些英明的暴徒精通了算计：他们算计了天，算计了地，算计了同伙，算计了草民百姓，唯独没算计到的是自己的死。

罪恶的所得终将消失。最终消失不了的，是罪恶。

琼说，在无尽的沧桑中，他看到一群夜空中痛哭的西夏女人。一双双无助的泪眼茫然了千年。

当蒙古骑兵狂风般卷来的铁蹄在她们的头顶狂叫时，她们只能无助地哭泣。

男人们当然很强大。他们有刀，有枪。后来，有了导弹与核武器。

而女人，只有眼泪。

琼忽然大哭。

他说，在女人无助的泪水前，所有英雄业绩都化为“罪恶”二字。

## 第十三章 《梦魇》之“剃度”

一次次点燃檀香  
叩问命运  
佛的微笑读不懂  
我只会翻动签页  
卜辞的暗示  
你觉太热  
我嫌太冷  
就像现在的你我  
你总是躲躲闪闪  
我总在频频追问

### 1. 冤家

那个清晨，格拉来请舅舅，说是族长请，商量打冤家的事。格拉是管家。在金刚家的寺院里，管家是最有权势的人。

舅舅冷笑：“打个毛，被窝里的猫儿，咬被窝里的屌。”但还是叫了琼一块去。

一个大好的天，日光金子般灿烂。风微微吹拂，

清爽宜人。那树的绿,草的绿,四下里流溢。可在这大好的天里,人们却要商量打冤家。琼晃晃脑袋。

按某些心理学家的说法,人的梦是没有色彩的,据说在睡眠中,那主管色彩的区域呈休眠状态,但梦魇中却有金子般的日光。不过,笔者也老做彩色的梦,这似乎并不奇怪。

《梦魇》中的某些记载跟《遗事历鉴》有异,后者称明王家是土著,金刚家是外来户。《梦魇》却说两家原是兄弟。《梦魇》称,这条山本来归兄弟俩所有,以丫豁处的玛尼堆为界,南边归哥,叫南房家;北边归弟,叫北房家,各引了无数人种,渐渐成大户了。论人数,南边少一些,论势力南北均衡。初为信仰,引起争端,北房家认为一切实有,南房家认为一切皆空。两家供的本尊也不一样,一家供金刚,一家供明王,后来遂用“金刚家”、“明王家”相称了。两家各执一词,争论不休,言语上分不出胜负,就只好在拳脚上见高低了。后来,争论渐渐扩至草场、水源、宗教……互相征战,血流不停,几百年了。

上回,谟子抢的便是明王家的大户。不过,他眼里,南北的界限并不重要,重要的是贫富界限,穷人好,富人坏。他说:“穷人的尿也比富人的奶子干净。”

《梦魇》中也有琼和雪羽儿等人,也跟《空行母应化因缘》中的记载有异。对此差异,一个学者如是解释:《梦魇》发生在琼的潜意识深处,再以梦魇的形式表现出来,并记录整理而成。另一个学者却认为,《梦魇》中的故事,可能发生在本书叙述时间开始之前的早年,是琼对童年经历的一种变异的记忆性表述。但一个信仰神秘主义的学者称,《梦魇》发生于另一个形而上的生存空间。对那个空间,我们可以称之为“负宇宙”。那是跟实存的生命时空相对应的另一个时空,它有点像时下网络上的虚拟空间,似真非真,似假非假。那个时空里,也有跟我们的实存时空相对应的人物,如谟子、宽三、舅舅、久爷爷等人,亦真亦幻,妙趣横生。

在《梦魇》的“剃度”部分里,宽三爱上了雪羽儿,在她家的门口点了酥油,雪羽儿不愿嫁他,就在尼姑寺里入了册。这样,她便可以借出家人的身份,躲开许多世间的麻烦。

于是,宽三一问雪羽儿,舅舅就说:“人家早出家了,以后做事,先把眼珠子擦亮,别苍蝇撵屁,一场空。”宽三讪讪笑道:“可惜了,叫那月貌花容,去陪青灯古佛,真煞风景。”

琼说:“那也比牛吃玫瑰花好。”舅舅哈哈笑了。

宽三却说:“琼,那你娶她算了。那丫头,天生尤物一个,一望,魂都飞了。听说你想出家,别出,那和

尚有啥好当的?没劲。”见舅舅望他,又改口道:“要当,就当你舅舅这样的法王,要功也有,要德也有。”

“我可不是法王。我只是个信仰者,也无功,也无德。”舅舅说。

金刚寺前的草地上,聚了許多人,族长在吆喝;久爷爷正和一群娃儿玩羊骨游戏,一娃儿耍赖,久爷爷大哭。这久爷爷,形似乞丐,时哭时笑,疯疯癫癫,老说些莫名其妙的话。谁都可以欺负他,只有舅舅待他很恭敬。旁边,有个黄头发洋人,在看游戏。他叫约翰,是几年前来传教的,被人驱打过几次,也没离开。村人眼里,他和久爷爷是一路货色。

见舅舅来,族长远远地招呼。舅舅摆摆手,择个僻静处坐下,族长支使人来请,舅舅不去。行完这礼节后,族长也不去管他,他巴不得这样。琼知道对这号事,舅舅并不热心,也懒得出头露面,但这打冤家,是金刚家全族的事,受金刚家的供养,不来也说不过去。前几次打冤家,金刚家输了,明王家人多势众,打伤了这边几人,其中一个伤势过重,得破伤风死了。幸好有谟子,时时趁对方不备,带人掠过百十只羊来,才算为金刚家争回些面子。

久爷爷抢个羊骨拐跑了,几个娃儿去追。那疯子行履不稳,一跤跌倒,磕出一嘴血来,又大哭了。人们哈哈大笑,注意力都从族长转向疯子。族长气极,吼几声,娃儿们四散而逃,久爷爷却大哭不止。

宽三过去,踢他一脚,喝道:“哭啥?”久爷爷的声音愈发高亢,竟蹿入云里了。

“苦呀,苦呀。”他边哭边叫。

“苦啥?”一人问。

久爷爷抹把鼻涕,叫:“苦海无边呀。”

“开会,开会。”族长吼。宽三带几人过去,往久爷爷嘴里塞把草,塞住嚎叫,拖向远处。久爷爷吐去青草,手舞足蹈,号哭而去。那叫声,却不因人的远去而减弱,一声厉似一声,声声扎心。

约翰说:“就是,都是兄弟,要爱呢。”待了几年,他的本地话似模似样了,“要爱仇人。”

宽三叫:“爱个屁。再嚷嚷,给你也塞把草。”洋人画个十字,暖暖地笑。

族长分配各家各户,准备武器。火枪要求每家一支——上回,就吃了火枪少的亏。抛石器,一人一个,有时火枪反不如抛石器方便。砍刀棍棒都要齐备。再叫各家出两块大洋,要到县里去打官司。这官司,打几百年了,忽而你胜,忽而我胜,随银子多少而定。明知这官司扯淡,也不得不打。不然一判对方胜,那官家的兵呀将呀就会帮对方。

按说,这号事,谟子该出头的,可他说,狗咬狗一

嘴毛。打冤家时，穷人也是冤家，不好。天下穷汉是朋友。不过，在针对明王家的大户时，他却踊跃得紧，不待族人催促，时时窜了去，留下一路威风。

约翰过来，对舅舅说：“吴师傅，这号事，你该管管，大家都是兄弟。”

舅舅笑道：“你叫我也当疯子？有一个就成了。”又说：“那被钉在十字架上的，也一样。”

约翰叹息道：“就是。你的思维超前一年，叫先驱；超前五年，是圣人；超前十年，就成疯子了；超前百年，必是妖魔无异。”

舅舅说：“你那经，我看了。那人，也是菩萨。这话，我只对你一人说。一有人，我就会说，你传的是邪教。”

“为啥？”约翰问。

“谁都需要我这样说——要是我不想成妖魔的话。我明白，你的博爱，我们叫慈悲……可我不能说。你传了几人？”

约翰苦笑说：“三人。”

“不错了，”舅舅叹息道，“难为你了，到这儿来传教，亏你们想得出来。”

宽三远远喊：“吴师傅，你和那妖魔说啥？”

舅舅低声说：“瞧，再说，我也变妖了。”又大声说：“妖魔也是众生，我在度他。”约翰默默地走开。

久爷爷的声音却仍在耳旁炸响：“苦呀！苦呀！”

## 2. 心魔

望着远去的约翰，琼心里有些噎。他听过约翰的布道，也叫人行善，教人忍辱，叫人布施，可不知为啥，却当被当成妖魔了。问舅舅，舅舅说：“有时，妖魔也会装圣徒的。”

他想，舅舅为啥这样说呢？

现在，他明白了，舅舅只能这样说。

瘸拐大过来，对琼说：“你爹找你。”琼望望舅舅。舅舅问：“有事吗？”

“有事。”

舅舅说：“千魔万魔，都是心魔。琼，你去吧。”

琼就跟着瘸拐大走回寨子。

寨子建在山头上，三边齐崖，石垒高墙，一边有道，有石阶，常有兄弟们守候。寨子很宽大，愿长住的兄弟，可将家眷搬来。母亲屡次想搬出寨子。父亲不许，他怕冤家劫持了家眷来要挟他。

见了爹，琼垂下脸，骗子朝身旁的女人道：“瞧，我这娃子，像个姑娘。唉，虎父养了个病猫。”那女子笑道：“未必，猫儿一尝腥，比虎厉害呢。”

“也倒是。”骗子笑。

“娃子，”骗子说，“不能叫你再逛下去了，再逛，我就断后了。”女人道：“就是。这寨子，经营几十年了，咋能叫外路鬼捞了去？看得出，这娃子胆小。可胆子是能练大的。这宽三，开始规矩得紧，后来还不是老虎一般？”

宽三笑道：“那时，心上套了箍儿呢。这娃儿也是。”他对琼说：“那狗屁玩意儿别信，那是个梦魔，一魔住，不容易醒来。你挣呀挣呀，费了三百斛力气，一醒来，就知道那是个梦。梦里，是不知道梦的。”

“我就从来不信。我不信那蓝汪汪的天上，会蹲人？我不信我杀个蚂蚁，它会来索命？我不信那老和尚咕嘟几声，就能免灾。那天，舅佬的脸肿成盆子。我说，你不是会念经吗？念几声，我瞧瞧，要是你立马消了肿，我立马落发为僧。”骗子说。

“消了没？”女人问。

“消个屁。那脑袋，像个钟盆，肿了半月，才消。我说你连自家的灾都免不了，咋能给人免？”

琼想说：那肿，是舅舅替众生活业呢。每夜，舅舅都要观想，将众生的疾病和罪业吸回自身，将福报智慧施于众生。除了那肿，舅舅还老有其他毛病呢。

瘸拐大却不接口，只是笑。

骗子又说：“那和尚们，骗了生，又骗了死，活着骗人供养，骗好吃好喝，死了也不叫人安闲。可恶。早晚我会收拾了他们。宽三，你敢抢寺院不？那里面，可有好多宝物。”

“咋不敢？一不做，二不休。那地狱，一次也是坠，二次也是坠，千次百次也是个坠。”

骗子说：“我不信那地下会有个地狱。那是和尚骗人的，不唬人，谁供养他们？”

琼问：“有没有事？我走了。”骗子老这样说，他已经习惯了。听久了，便想，那地狱究竟有没有？若有，说这号话的人，早下地狱了。

“先别走。”骗子对女人说，“你好好劝劝他，叫他放下那心思……嘿，想当和尚。天下还有这么愚蠢的事儿吗？琼，跟她去。”

琼望一眼女人，认出是那个有名的天女。她举行过仪式，顶过“天头”，等于嫁给了天，就不再嫁人了，人尽可夫，时时闹些新闻。每个女人都诅咒她，却又都怕她；每个男人都骂她，却又想睡她。她是寨子里的常客。

骗子说：“看，有没有本事，叫娃子变成男人。”宽三笑道：“在人家，小菜一碟。”

琼明白了爹的诡计，抽身外逃。门口闪出一人，却将他拦腰抱住。

“妈妈！妈妈！”琼叫。

那人说：“别叫了，她搬出去了，今儿早上。”

琼大哭。

“哭啥？”宽三说，“等会儿，你笑都来不及呢。”

琼被扔进了小屋。

### 3. 落发

记不清妈是啥时进来的。记得，一阵风刮过，妈就进来了。那纠缠他的女人倏地叫一声，变成蛇，从墙角里溜走了。墙角里无洞，可那女人就是从无洞处溜走的。

琼捂住脸，窜出寨子。两个空行母架了他两肋。脚下有风轮飞快地转。大地向后窜去，风在耳旁呼呼，心撞击地面，渴变成旋风在心里搅。我犯戒了吗？琼哭了。记得舅舅说过，摔碎的锅是补不圆囿的。我成破锅了，他想。

一片浓荫扑来，已到了阿甲的洞外，阿甲正在洞里诵经。身旁是一圈火焰和杵帐保护着他。这是他在禅定时观想的护身火帐，据说观修清楚时，啥魔也进不来；就想，你不是啥都不怕吗，咋观修护身火帐？记得，那女人进来时，他没观火帐，也知道那火帐挡不住女人。又想，火帐连女人都挡不住，能挡住魔鬼吗？

“阿甲！阿甲！”他叫。

空行母像两个鸟儿，飞走了，翅膀声满山洼响。

阿甲正在诵咒，他的心口里面有个咒轮，咒轮上有光，光外放内收，就利益众生了。琼知道他这会儿不出来，就仰脸躺在草地上，看那白乎乎的云。

“醒来吧。”阿甲说。

阿甲木然了脸，望他。琼说：“我成破锅了。”阿甲说：“别乱说。”琼很想流泪，这眼睛，也叛变了，想坚强时，那水却使劲涌；想软弱时，水却躲出老远，躲到心外去了。

“你这一觉，睡了这么长时间，成猪了。”阿甲说。

“我没睡呀？”琼说。他噙了爹干的坏事，自己已成了破锅。阿甲笑了，“胡说，你一直睡在这儿呀。一天多了，哪儿也没去。”琼低了头，望见被女人指甲抠烂的印痕。那印痕，猩红刺目，正开了口，笑他呢，就说：“瞧，那女人挖的。”阿甲说：“这明明是树枝划的。我推你时，你不是跌了一跤吗？”

琼认真地望阿甲，见阿甲不像开玩笑的样子，就说：“我明白了，那是个梦。”却怀疑，眼前是不是梦呢？捉了阿甲的手。阿甲很瘦，手也成干骨了。

阿甲领他出了洞。琼想，明明在洞外呀，又觉得阿甲领他出了洞。洞老长，长得像没了尽头。没有风，

没有光亮，只有一个个爪子，在撕他。“去哪儿？”琼问。阿甲说：“我也不知道去哪儿。这是没有目的的路。没有目的，没有意义，啥也没有。”

琼想：“没有目的的路，也算路吗？”

“当然是路。”阿甲说，“没有目的的路，才是真正的路。”

一道光亮，从洞的尽头渗出，如月夜中的香头，隐隐幻幻中，扩大了，近了，见是一盏酥油灯。灯晕中，渗出一张老僧的脸，很像舅舅。他的眼睛寒星似的亮，深不可测。琼忽然害怕了，琼叫：“阿甲。”没人应，扭过头去，见那条灰白的小道蛇一样窜向远处。“阿甲，阿甲。”琼想，阿甲也叛变了。

“剃度吧！”老僧说。

在琼的印象中，他就是这样落发为僧的。

### 4. 头领

琼费力地睁开了眼，去看妈。妈正在土炕上呻吟，妈的呻吟很好听，像诵咒。妈才挨过爹的鞭子。自琼剃度后，妈每天挨鞭子。爹会很打鞭子。每一鞭下去，妈就死命叫，可没有伤痕。妈说伤痕在心里，血也流到心里。妈说：心就是盛血的，流来流去，流得越多，心血越旺。说着，妈的脸奇异地光亮起来。

妈起来给琼做饭。妈的土屋在山洼里，原来是狩猎者筑的。妈搬出寨子后，就住在这儿。妈说，那天好险，我稍去迟些，你就叫那女人害了。琼吃惊地想，那不是个梦吗？妈说：“当然是梦。这世上，啥都是梦呀。知道不，妈也能进你的梦。”琼问：“现在是不是梦呀？”妈说：“当然是梦。”

日头爷亮晃晃在半天里悬，山洼里的草们笑得前仰后合。琼想，妈真会开玩笑。

妈熬了茶，兑了奶，加了糖。琼问：“妈，哪来的钱？”妈说：“我那对松耳石换的。”琼说：“我有几两银子。”“你留着吧，你还要走老长老长的路呢，你得去朝圣。虽然朝圣很苦，但人的一生，总是要朝圣的。不朝圣，就白活了。”琼问：“我到哪儿去朝圣？”妈说：“我也不知道。不过，老先人说，圣地在尼泊尔。你翻过无数的雪山后，就会到达圣地。听说有好些朝圣者，就死在那儿了。妈舍不得你去，可你不朝圣，还算妈的儿子吗？”妈的脸上闪着圣光。怪，妈挨了打，却反倒有圣光了。

妈真会开玩笑。琼想。

妈取出一卷经，给了琼。妈说：“拿上它，这是你舅舅给的。他叫你父亲逮了去，给他当马凳呢。其实，带不带这，并不要紧，你心上的那卷经，可丢不得。”

琼知道,妈说疯话了。舅舅才给自己剃度了,他摸摸头皮,却抓了把头发。琼很吃惊,记得,舅舅刚给自己剃度的呀。妈笑了,说这头发,长起来快,又说,洞中方七日,世上已千年。你的心老在洞里,当然觉不出时光的流逝。

别人度日如年,命当然长了,我一瞬间,却顶人家老长一段岁月。活上百岁,也不过瞬息。冤死了。琼话音没落,妈笑了。妈的笑很像雪羽儿。妈说:“活上百岁的,也没有活过。活了一瞬息,也没有白活。去吧,孩子,走你的路去吧。”

琼出来,见雪羽儿牵了匹马,正在候他。雪羽儿一身尼姑打扮,也落了发。雪羽儿说:“那宽三死缠,说我只写了个虚名,我就来实的。走吧。”“去哪儿?”

“我也不知道去哪儿?不过,世上的路多着呢,想去哪儿,就能去哪儿。”雪羽儿说。

妈出来,把酥油塞给琼说:“走吧,路是走出来的,不走,就没有路。”琼就上了马,雪羽儿一上马,妈就在马屁股上拍了一掌,马长嘶一声,飞了起来。

才拐弯,就见宽三举个铜锣猛敲。人们在锣声中聚了来,都拿火枪,都拿刀。琼知道他们去打冤家,雪羽儿说,看看热闹,也没啥了不起。琼想,雪羽儿疯了,打冤家枪林弹雨,闹不好会送命的。马却劫持了琼,一溜风跑向锣声。

“头领来了!头领来了!”人们欢呼着。

琼茫然四顾。

宽三颠跑而来,到了近前,跪倒在地,将插满鸡毛的王冠捧在手上。琼望望身后,雪羽儿不见了。雪羽儿正躲在一个洼处诡笑,很像那个“天女”。

“噢!噢!头领!头领!”人们欢呼着。

琼说:“搞错了吧,宽三。”

宽三说:“没搞错。命运说,那乘了金驼来的,就是头领。”

“谁是命运?”

“你父亲呀。”宽三说。

琼踩着一人的背下了骆驼。他想,马咋变驼了?却见那驼金光闪闪,把自己闪晕了。当马凳的那人爬起来,却是舅舅。舅舅老了,一脸皱纹。琼说:“舅舅,你咋当了马凳?”“错了。”舅舅说,“不是马凳,是骆驼凳。不过,你说马凳,就马凳吧。谁叫你是头领呢?”

骗子在那座高大的山上笑着,笑声响彻天地,可人们听不到。人们扯长了嗓门,嘶哑了喉咙,不停地喊:“头领万岁!头领万岁!”

琼摸摸头,发现那冠早戴到头上了,就想:“原来,我真是头领呀。那么,那剃度了的人是谁?”

一团迷雾在山中漫来,很快罩了人们。琼知道是父亲的笑。琼想:“想不到,父亲还有这般能力。”

那久爷爷却远远地喊:“假的!假的!”

骗子叫:“啥假的,你才是假的呢。”

久爷爷叫:“我也是假的。”

宽三过去,赐他一脚:“既是假的,你叫啥?”久爷爷打个滚,猴跳般远去了。

琼上了法台,骗子朝他诡笑。琼想,他是头领呀。骗子笑道:“现在你是头领。你是金驼驮来的。它又没有驮我。”那驼仰脖,吼叫一声,见琼望它,遂诡异地龇出一口金牙。

“上当了。”琼想。

记得舅舅说过打冤家的事,每次打冤家,罪孽由一人承担,死的伤的,都算在他的账上。这次,是不是也是这把戏?

琼找舅舅,却见他正匍匐在地上,一个人踩了他的背,上了马。“舅舅,你咋当马凳呀?”舅舅转过身来,露出一口白牙:“我不入地狱,谁入地狱。”

“冲锋!冲锋!”马上的人叫。

琼想,算了,上了战车,就当战士吧。他举起头领刀,怪,这刀也恭候多时了,说冲锋就冲锋;却想,那冤家们,快躲远些,这样子,血流成河呢。

那冤家冲了上来,山峰似的。好大的开阔地,是草场。草场溢出血腥气。琼想,怪不得,这儿渗透了血呢。

“快逃呀,你们。”琼朝冤家们喊。

明王家的人哄笑了。你才逃呢。瞧!

琼扭头,见身后空无一人,几丛蒲公英在黄草间摇。他想,怪了,怪了,马太快,他们没跟来。

“啥没跟来。”一个瘦子叫,“他们早死了。”

“早死了?”

“死了,又生了,生了又死了。多少次了,你还是耍你的把戏吧。”

琼打个响响的哈欠,想:“真没劲,不是打冤家吗?冤家到了,却都溜了。”

“耍呀!”瘦子的声音隐隐传来。

琼就在马上立个跟头,那马风一样跑起来,琼来个锺里藏身,将那蒲公英一一拔了。耳旁的欢呼声山一样响。

“好呀!”听得骗子也吼。

琼想,行了,行了,见好就收。他扯扯缰绳。马就停下来。冤家们围了上来,都一脸兴奋。瘦子道:“没见过这号耍马戏的。脱下帽子。”

琼脱下帽子,就见一块银子飞了来。很快,落冰雹似的,银子从天而降。好在帽子大,没一块落在地

上。

“行了，行了。”琼叫。

你说行了就行了。瘦子打个呼哨，那群人一窝蜂散了。

琼感到很累。

## 5. 麻风

屠汉找上门来，他知道舅舅的咒术起作用了，因为他患了龙病。这龙病，也叫麻风，他说：“我把锅还给你了呀？”舅舅笑道：“迟了。法已作了。”“能收回吗？”“收不回的。泼了的水，收不回的。”

屠汉说：“有治吗？”

“治是有的。”舅舅指指尿盆，“用尿洗。”

屠汉冷笑道：“你知道我为啥偷你的东西吗？”舅舅说：“知道，你恨我，你每天用那铁锤砸铁，其实是砸和尚脑袋。”屠汉说：“你知道就好。爹还在地狱里受苦呢。每夜，他都给我托梦，爹说他本来不知道地狱，也就没有地狱。可你老‘地狱地狱’地叫，他就有了地狱。我恨你！”

舅舅指指尿盆：“不洗吗？”

“不洗！烂死也不洗！”

琼不忍心，把头伸出被窝，问：“再没别的法子吗？”

舅舅说：“有。忏悔。”

屠汉惨然笑道：“叫老子忏悔，没门！忏悔的，该是他自己。”

琼叹口气，进了屋，见舅舅正在忏悔。琼想：这屠汉，真邪门了。

舅舅说：“你不该杀生的。”

琼说：“我没杀生呀。”

“他们都说是你杀的。我不信，可他们都说了。他们都说的时候，谁不信，谁就是疯子。”

琼便想到了当头领的事，想，那是个梦呀？

“都说的，便对吗？”琼问。

“当然。那对或错，要看说的人多少而定。”

“说的人要是一群疯子呢？”

“也对。因为那是疯子的标准。”

“头领呢？”

“更对了。因为他是头领。”

“我明白了。”琼说。他走出木屋，去找阿甲。阿甲正在路口等他。阿甲说：“你真傻，问啥对呀错呀。这世上，本没有对错。”

“没有对错，便对吗？”琼问。

“对。”久爷爷从树后跳了出来。

## 第十四章 吴和尚的羊心

在那个命运的管子里

我忽而姓张 忽而姓李

忽而是男 忽而成女

灵魂如风

飘忽来去

焦渴的呼唤布满了血丝

九天之巅

印满我搜寻的眼眸

### 1. 剃出了五颗心

琼发现，每夜，老僧都要出去。老僧俗姓吴，人称吴和尚。琼却叫他舅舅。

吴和尚总一个人到山洼里去，山洼里有好多白骨。开始，谰子还安排结大和阿爸九老们抬埋死人。每抬一个，补助两斤粮，要是挖坑埋了，再补助三斤。宽三总是搞特殊，他总要一个人去。他身体壮，背了那死人，一溜小跑，到了山洼，也懒得挖坑，只在山崖上掏个洞扔进，胡乱在上头戳几锹，土就水一样流下，掩埋了尸体。

开始的时候，死的人不多，宽三差不多一个人包了，那时他还盼着多死人呢。渐渐地，死的人越来越多，他就带了结大和阿爸九老们。再后来，死人更多了，族里的补助粮却少了。抬埋一个，只补助两斤，还是杂粮。埋的人也懒得去掏洞挖坑了，找个凹处，就胡乱扔下，撒几锹土。其实撒不撒土也没啥区别了，因为头天埋的尸体，只要一过夜，都不见囫囵的。那时，只要是饿死的，身上已没有多少肉，大多皮包骨头了。狼们能吃的，多是肚肠。但怪的是，尸体的胸口呀大腿呀总有刀割的痕迹。琼看出，那是人弄的。

琼曾在尸林修炼过两年，那是专门的弃尸之所，也是修道的上好地方。在那儿，用不着观想无常，那虚幻无常就自个儿扑进心了。人便不再有执着，不再贪恋红尘，就会产生极强的出离心。那出离心，跟正见、菩提心一起，构成了成道的三个根本。在琼遇到上师之前，曾有过漫长的寻觅过程，他翻过雪山，进过沼泽，入过森林，他一直在找那个叫华曼的有名上师。一天，他在尸林里遇到了她，她正在吃并指指那腿骨，叫他也吃。后来才知道，她在检验他的信根。当时他却不知道，他感到一阵恶心，略一迟疑，上师却

不见了。只见那地上尚有她吃剩的残汁，他用指头蘸了一点，才凑近舌头，就觉出一种从不曾尝过的美味。那一瞬，他觉出了体内大乐充盈，从此他便明心见性了。后来他也怀疑那是个梦。他觉得自己老在梦中，许多时候，他真的分不清梦幻和现实，执着随之少了。

他跟着吴和尚出了寺门。他是暗暗地跟的。吴和尚去了寺门旁的洼处。后晌时分，宽三们拖来了几具尸体，有三个孩子，两个大人，是一家人。宽三们扔了就走，琼很想叫他们埋，但他懒得说话。他很少和村里人说话。村里人也将他当成了异类，他们都议论他，但一见他来，都住了口，怪怪地望他。琼才张口，还没说话呢，他们就吼：“阿番婆早死了！”哪怕琼想说句别的话，他们也是这样吼。他只好不敢多嘴了。但吴和尚倒愿意和他说话，他就想埋了那几个娃儿。吴和尚说，算了，叫他们躺着吧，给头儿的脸上抹个黑道儿。琼不明白他的意思，但也懒得问。

吴和尚径直走到洼处，他捡块石头，撵走狗们，然后盘膝坐了。那尸体上空顿时显出个发光的東西，百光灼然，诸般庄严。琼认出那是坛城，虽不是上乐金刚的，但定然是坛城。吴和尚嘿一声，就有几道光进了坛城。琼明白他在超度亡灵。没想到吴和尚的功力很高，那坛城，清晰到了极致。

又念了一阵经，吴和尚掏出一把尖刀。琼认出，是他从阿番婆家拿来的那把，原放在自家的背囊里，不知啥时叫吴和尚取了。这时山风吹来，吴和尚的袈裟刷刷啦啦响。他伸个懒腰，弯下腰，只几下，刀尖上就挑出个黑黑的东西。琼的心怦怦直跳。他摸摸自己心口，想，自己这心，说不定啥时也会叫他剜了。他想到近些日子，有时会从野菜中发现几点肉，吴和尚总要解释：“羊心。”他想，说不定自己吃的那些，也是人心。

不一会儿，吴和尚就剜出了五颗心，他装入一个塑料袋里，才捶捶腰，问：“吓坏了吧？”琼明白，他发现自己了。他的脑中一片空白。

吴和尚抖抖塑料袋，说：“这些，仅仅是食物。得生个法儿活下去，你知道，这人身宝失不得。走吧。”他不理琼，径自走了。

夜完全暗了，山风飕飕着，刮进骨头了。

等进了山门，见灶房里有火。琼就进去了。平日里做饭时，总是他烧火，他就坐在麦草墩上。不一会儿，锅底就红了，吴和尚已将那肉切碎，一倒入锅，碎肉就乱跳起来。吴和尚忙盖了锅盖。他说，炒心时，得注意盖锅，不然肉会跳光的。肉真在锅里跳着，捺得锅盖啪啪直响。吴和尚只在锅盖上开个细缝，刚好探入筷子，时不时仍有碎肉蹦出来。琼嗅到了一股很香

的味道，他觉得自己觉出香是一种不能饶恕的罪恶。

炒一阵，吴和尚将一堆黑黑的东西倒进碗中，问：“你吃不？”

“不。”琼说。

“我也不吃。我们到秀才家去吧。要不然，他们活不过今夜……这真是上好的羊肉。”

## 2. 浓浓的黑

夜已稠到了极点，几乎看不到眼前的路。那所谓的走，也只能算摸了。琼跌跌撞撞地前行。吴和尚的袈裟在风里猎猎作响。那香味却欢快地游来，直往脑中钻。琼有些恶心。

腐尸的臭味也酱入了夜色，夜于是有了诸般形色，绿的是风，红的是血，浑浊如脓的便是腐尸臭。恐惧则成了闪电般的光，时不时就要扎人。夜里的村子更像是死了，因为没有灯油，村里无一点儿光，一切都叫浓浓的黑淹了。黑里有许多嬉笑的面孔，都是孩子。琼老梦到孩子，都在梦里朝他龇牙，他知道那是鬼，他便打，打呀打呀，好容易打死了，可一住手，却见他们又睁了眼，望着自己嬉笑。这号梦老做。醒来便一身的疲惫。在他眼里，这便是噩梦了。他觉得身前后都围了一大堆小孩，都朝他龇牙咧嘴，时不时揪他一下，待他一留神，他们便隐入夜里。

夜中的路渐渐白了，扭曲着窜向远方，很像他观修中出现的哈达。他的灵魂里，也经常出现这样的哈达般的路，它通向净土。在每一次虔诚里，他便上了路，在搅天的六字真言声里缓缓前行。空行母们都在虹光里舞蹈着，唱着一支来自亘古的歌谣，据说它传了千年，是一位叫奶格玛的祖师从密严刹土学来的。琼就是在这歌谣中成长的。

不远处传来野狗的吠声，它们撕扯着。它们定然在抢食尸体。间或，还有狼嚎声。人声却没了。村子里没有亮光，没有声音，但死亡无处不在，谁也不知道自己能否活到明天。琼也这样想。便是在不挨饿的时候，他也这样想。死是啥？死就是呼吸停止。这口气呼出时，若吸不回来，就死了。死其实就这么简单。但这仅仅是理上认为的。当死真这么近的逼近村里人时，绝望还是笼罩在琼的心头。

他们进了何秀才家。吴和尚燃了自带的灯笼，灯光挤跑了黑。何秀才躺在炕上。旁边还躺着几个人。死神已向他们微笑了。他们的腿骨已没了肉，分明是皮包干骨了。娃儿的肚子胀得老高，因为缺营养，所有的器官都没了支撑，都坠向下腹，小腹于是成了西瓜。女人的眼却亮亮的，望着吴和尚。吴和尚取出炒

好的肉，说，羊心，人供的。何秀才眼里放出了光，但他的手已无力抬了，吴和尚抓了一撮肉，一点一点喂他。那娃儿也望肉，望呀望呀，他的眼木雕一样。忽然，他的嘴角流下一淌清水，琼正疑惑呢，娃儿头一歪，已萎在炕上。琼知道，他已经死了。琼后来见过好些饿死的，死前，口中都要流一线清水，然后才是脑袋一歪，才落气。

吴和尚给何秀才喂了几块，说成了，又给娃儿喂。那娃儿木木地拌着嘴。琼胃里一下上下翻。他极力不去看娃儿的馋相，他就看何秀才女人。这女人，是村里最漂亮最风流的，但此刻也骷髅一样了。她慢慢地伸过手去，她的手很像老鹰爪子。她慢慢地前伸，前伸，终于抓住了一撮肉，又收回，肉却从指缝里滑出了。她于是望吴和尚，吴和尚喂了她一撮肉。她缓慢地咀嚼着。

琼知道，要是再没有粮食，这家人活不了几天。

喂了一阵，吴和尚说成了，不能多吃的，挨饿太久，吃得多了，会胀死的。但何秀才仍是那样望他，边望他，边喘气。吴和尚小心地包了肉，放入塑料袋里。他轻轻地吹了灯笼，走向另一家。

后来，那活着的人，都吃了吴和尚带去的羊心。

### 3. 熟悉的啜泣声

那时节，山洼里已有了一些尸体。当然是饿死的。村里虽然有粮，但谗子说那是战备粮，要时时防备发生大的战事。战备粮是个天大的理由。后来又分了一些口粮。它仅仅养了几个月的命，剩下的大半年，日子长似树叶儿，都恨不得拿棍子捣日头爷下山呢。

那个时节，村里能吃上五谷的人除了谗子们外，还有宽三带的那些族丁。他们要站岗，他们要防止明王家的破坏活动。他们花力气最大的，却是阻止村里人外逃，因为他们会到外面讨饭，会给金刚家的脸上抹黑。当时的谗子名头响遍了凉州。提起金刚家，谁都会说，哟，金刚家的谗子呀，知道知道。在全凉州都死人时，却没听说过金刚家死过人，这都是族丁的功劳。他们把住了进出村的必经之路，只许进，不许出，开始还有人想外逃，后来放手叫人家出去，他们也没有了气力。但族丁仍睁了警惕的眼，瞅着路口上的风吹草动。

琼去一块地里挖山药。那地说不清叫人翻多少遍了，但有力气的人仍然去翻。要是运气好，就有可能翻出比核桃还大的山芋。这不是一口就吸光的榆树面糊糊——榆树们的皮也没了，也不是腥戳戳土痨痨的鸡爪草，这是地地道道的吃食呀！饿极了的时

候，琼就去那地里，跟饥荒年时出西口一样，它成为一个遥远但充满希望的梦。

那块山芋地在山坡上。那个山坡都种了山芋。风调雨顺的时候，会看到满山遍野的山芋秧，它们开着白色或蓝色的小花，在风中欢实地笑着。金刚家的山芋很有名，时有歌谣曰：“洪祥的萝卜夹河的蒜，海藏寺的麻赛扣线，金刚家的山芋沙又香。”每到春天，各处的毛驴就会驮着粮食，来金刚家换山药种子。那是一年里最热闹的时节，但也成为遥远的梦了。

琼出了寺院，走向山芋地。村子里仍弥漫着死气，看不到一点人烟。看不到人烟是正常的，要是谁家突然冒了烟，反倒成异常了。谗子就是从这异常中发现了雪羽儿偷青的。

尸臭味仍很浓。据说腐烂的尸体是世上最臭的东西，那是真正的恶臭。谁也想不到平时里翘首弄姿百般珍惜的躯体，到头来却只能发出恶臭。明白这一点，也许那执着就会淡化许多。琼真正明白了印度的修道者为啥总爱选择尸林。眼前的一切都在告诉琼，生命其实是最不可靠的东西。

眼前轻易看不到活物了。活的人都躺在了家里，据说只有死在家里的，才算善终。死在外面的人是不能进家门的，这是凉州的规矩。死在荒郊野外，就成了破头野鬼，阎王爷是不收的。

琼终于看到了一个活物，在山洼的拐角处，他看到一团蠕动的东西。他认出那是一个人，披个被子，到了近前，他认出那是金刚家的人，是有名的大肚汉，一次吃过三斤腊肉。因力大无比，他老跟村里人闹纠纷，人们就叫他牛二。那牛二，正在一俯一仰，狗一样舔食着什么。琼悄悄地离开了。

琼发现自己已没了脚步声，他怀疑自己已变成鬼了。他总能在路口发现那个阿番婆，她总在等着走向金刚家的乞丐。金刚家富足的名声总能招来讨饭的。他们满怀信心地进了村子，但都没见离开。除了族丁的功劳外，定然还有些其他原因。琼懒得往深里想。

那种难以名状的虚弱渗透了身心，有两个细节证明了这一点：一是琼竟然掐不死衣缝里的虱子了，无论他如何使劲，也无法挤出啪的一声，后来他只好用牙齿来帮忙；二是他竟然跨不过挡在前面的小石块，他无法抬起那沉重到极点的腿。但好在还有影子，这成了他活着的唯一证据。

那片山芋地已被翻了无数遍，琼知道自己很难再翻出惊喜，但他还是找根木棍，一下下掏。手很无力，木棍有动的的神，却无动的形。琼叹口气，他知道就算土里真的埋了点啥，他也是有心无力了。而且，就算他有那气力，能找到一点东西，那所得，也抵不了

他消耗的能量。

他索性扔下木棍，躺在山坡上。

天灰蒙蒙的。天上没有云彩，日头爷也很亮活，可天却灰蒙蒙的。不仅仅是天，啥都灰蒙蒙的。这说明死气笼罩了自己。

他只是有些不甘心。他觉得自己还年轻，不该这么快就死去。以前，总觉得死是最远的星辰，但现在，死一步步近了，说不准在哪一刻，他的口角就会流出一线清水，然后头一歪，坠入另一个世界。他于是想，那时，他会有怎样的感觉？

他还问自己：那大限到来时，他会到啥地方去？那时，他该不该还叫琼？他会不会真的看到地狱？据说，人身是最难得的。有这样一个比喻，在东洋大海有个木圈，海中有个乌龟，五百年探一次头，那乌龟头进圈的几率，竟比转为人身的几率要高。果真如此，下一世，他是不是还能转为人身？

他更想到了活着的意义。今世虽然为人了，但他却找不到活的证据。常常是打个盹的工夫，世界就沧桑成另一种样子。过去的没有踪迹，未来的不见影儿，眼前的一切却瞬息万变虚幻不实。琼便常常想到阿甲，也常常坠入梦魇之中，更常常分不清现实和梦幻了。他忽然理解了阿甲。

忽然，一道黑影飞来。一个布包在地上滚着。他四下里望望，却不见人影。

拉开那个扎袋的抽提扣，粮食的味道扑面而来。他抓一撮生粮食，塞进嘴里。那五谷独有的清香立马淹没了自己。

琼听到了一声啜泣。那声音很熟悉。

琼不敢多吃，吃了一把，就扎紧袋子。他觉得粮食的养分在体内欢实着，琼渐渐有了力气。

琼踏上了回寺的路。记得来时，吴和尚已饿得趴在了炕上。那羊心，越来越不好找了。因为有人等不到天黑，就拥向那刚扔的尸体。他们已不在乎别人说啥，活着比面子重要，吃人肉已成了公开的事。一听哪儿有新死者，有气力的人就扑了去，或是剜心，或是割腿肉，然后才是狼打扫战场。等吴和尚借着夜色赶去时，狼们甚至连骨头都嚼碎了。寺里的榆树皮也没了，鸡爪草更是稀罕。吴和尚用手磨了些玉米秆芯，很像面粉，甜丝丝的，比鸡爪草好吃，但大便时很麻烦，得互相帮忙，用木棍往外掏。

回寺途中，他见那牛二，已长相相躺在了地上，被子萎在一旁。那摊呕吐物并没有救下他的命。琼想，这就是生命。要是牛二早一点明白今天的结局，还像以前那样害人不？

进了寺，见吴和尚燃了火，正在煮哑麦子。凉州

人将煮粮食称为哑麦子，因为煮时没有声响，以别于噼啪作响的炒麦子。吴和尚说，有人在寺院门口放了一小袋生粮食。

听说那天，各家的门口都放了一小袋粮食，但谁也不知道是谁送的。

#### 4. 上天的烟柱

村里忽然冒起了烟，许多条烟柱齐整整上了天，这是很奇怪的事。

可以想象那场面，一个大山环抱的山洼里，遍布着低矮的土房子，它们星星点点地散落在山的皱折处，没有生气地喘息着。白森森的日头爷照着土疙瘩的村落。村落里最有生气的，便是那炊烟了。无风的时候，烟就直直地上了天。烟柱下面，定然会有个娃娃，扯着奶声奶气的嗓门在唱：“烟洞里的烟——直冒天；黄河里的水——洗红毡。红毡破，七姑娘舞。”那娃娃便是我。那烟升到一个极点时，就会慢慢地散落下来，给村子罩上一个晕晕乎乎的梦。多年过去了，那梦幻一样的感觉一直晃在我心头。

素日里，烟柱升起的最美时分，是在黄昏。黄昏的日头爷很温和，肉肉的很是滋润。但在琼的印象里，那个黄昏的日头爷不红，倒有股阴森森的白。阿甲说真是这样。他说，那时的世界不像世界了，像阴间。他说阴间就是那种被白孤孤的月亮照着的感觉，一切都成了影子，有种恍恍惚惚的味道。

琼就在寺院里吃哑麦子。好多天了，这是第一次吃地道的五谷。吴和尚胡乱吃了几口，就拿起了念珠呆坐。吴和尚的定力好，稍吃点东西，就可以不吃不喝地坐一个月。早年闭关时，吴和尚带一袋干粮，在山洞里呆过一年，算来他每天吃不了几两粮。但近来，吴和尚有了心事，他很为村里人担忧。一有时间，他就念《奶格玛吉祥经》，他祈祷这灾难能早一些过去。

## 第十五章 落网的飞贼

那个叫心灵的墓基上  
有块黑色的碑  
黑色的碑下我将死去  
老想化蝶  
在那荒寂的丛冢间  
翩跹出一曲《梁祝》  
而你却终究成了蟋蟀

振翅在荒野的衰草边  
在晓风残月里独吟

## 1. 护青的铁沙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雪羽儿被逮的那夜,月亮上有个风圈儿,本该要起大风的,怪的是没起风。后来,阿甲将它解释为雪羽儿落难前的征兆。你可以想象那个套在月亮上的巨大晕圈,它圆溜溜旋转个不停,像飞碟一样,散发着诡秘的气韵。

那是个寻常得不能再寻常的月夜。对雪羽儿来说,却是命运的一个转折点。

阿甲说,那夜,她又鬼魅般飘向村里的仓库。

阿甲口中的那个月夜阴气森森。他说雪羽儿看到了漫山遍野的冤魂们。他们都号哭着。他们不该死,是骗子害了他们。雪羽儿在凉州之行后明白害他们的不全是骗子。但无论是谁的责任,都无法叫野鬼们复还为人了。他们都死于非命。他们多有着古稀的寿数,却在而立之年、不惑之年或是垂髫之龄一命归阴了。没有阎王爷派来勾命的黑白无常和牛头马面,他们找不到去阎罗殿的路。他们便成了一群无着无落的破头野鬼。他们像风中的柳絮一样不能自主。他们上不着天下不着地,他们饥寒交迫民不聊生。他们看不到人间的太阳,因为他们没有视觉系统,日头爷属于人类而不属于鬼类。他们死时头前没人放指路灯,他们只好在漫漫长夜里摸着石头过河。他们是一群被蒙了眼睛的乌鸦,他们是一群没头的苍蝇。他们痛苦,他们绝望。他们边走边叫,我的命呢?我的命呢?他们都知道他们的命只有一次,一旦没了,就再也没命了。他们都在寻找从喉咙里溜走的命。他们希望世上有更多的饥饿,这样他们就能找到替身去投生。他们是鬼类中最没有慈悲心的一群,他们被仇恨熏瞎了心智和天良。他们都朝那看不见的日头爷吹气,他们希望那冤气化成乌云,乌云再遮住太阳,以壮大他们的饿死鬼阵营。他们说着比现行反革命还要恶毒的反动话。阿甲唾星四溅,血流直下三千尺。

他说雪羽儿就是在这样一个月夜里第八次飘向村里的库房的。阿甲说前七次的成果都化成了村里的炊烟。他说你之所以有今天还不是因为雪羽儿吗?要不是她你的爹妈早死了哪有你的今天?他还说了好些诸如此类的话。我懒得跟他犟。我知道世上所有被神化者都会自以为是的。阿甲也以为他一句顶一万句。

阿甲说屁,虽有值夜的族丁,但谁也不信会有人偷粮的。那时,有好些人死在了护青者的枪下,你爷爷脸上的麻子就是叫护青的沙枪崩的。护青的铁沙不仅

仅会崩眼睛,还会钻入胸脯。这样,那人就不仅仅是麻子了。瞧见冤魂中的那八个跳得最欢的了?他们认为他们最不该死。他们在活得跳突突的时候忽然叫铁沙送进了阴司。不,是阴间。他们是没资格进阴司的。你知道,所有死于非命者,都没资格进阴司。他们仅仅是破头野鬼。他们并不知道当个破头野鬼远比当活人自由,所以他们仍是彻夜号哭。最没有自由的他们是最怕自由的。他们已成了自小被缰绳拴着的驴子,长大后,没了缰绳的桎梏,他们反而活不了。只有到心自由了,他们才会对着自由放歌。你想来明白西方的启蒙运动了吧?

所以,后来,没人敢偷青了。当然,更没人敢望着战备粮流涎水。

雪羽儿于是飘进了仓库。

## 2. 仓库与印子

《遗事历鉴》中详细介绍了那个仓库:那是个很大的房间,有操场大小,里面有好多仓子。啥是仓子呢?没有房顶,没有门窗,只有四堵墙。不,还有底,底下有洞,叫仓洞子。仓洞子高约尺许,用以预防地里的潮气上升,弄潮仓内的粮食。仓子的墙比房间的矮,里面盛的,就是战备粮。同时,为了给潮气留个出口,仓库房顶有个天窗。我怀疑,雪羽儿就是从天窗里出入的。不知道她是否修成了诸如土遁之类的法术?

值夜的一般有三人,他们住在另一屋,两人拿着钥匙,一人掌管印子。那印子,是用木头刻的,可以是各种图案,或是文字。盖印的将麦子弄平整些,拿印子一盖,上面就有了各种图案。印子等于公章,是不能乱刻的。这样,有钥匙的没印子,有印子的没钥匙,就互相制约了。

骗子不拿印子,也不拿钥匙。据说,骗子不仅仅对族人狠,对家人也狠。在他当族长的多年里,从他家里捞出了三具尸体。他爹和两个娃儿都是饿死的。这成为他在后来没被人们打死的重要原因。几年后,因为饿死的人太多,乡公所组织村民开过一次会,结果村民们选出的族长,仍是骗子。都说,平心而论,糟了年成时,要是自己当族长,是很难像骗子那样铁面无私的。多年之后,当贪污腐败之风四处弥漫时,骗子家里捞出的三具尸体,成了村里人津津乐道的一个话题。不知不觉间,骗子竟成了正面的参照。

阿甲说,雪羽儿进了天窗,顺着绳梯,下了仓库。仓库里的硕鼠们四处乱窜,唱着鼠类的歌。记得仓库里还有蝙蝠。雪羽儿定然听到了蝙蝠的翅膀掠风声,她知道,那些黑蝙蝠正鬼鬼地望着她。它们虽然不吃

粮食,但它们喜欢阴暗。这些天,她老梦见蝙蝠。她知道梦到蝙蝠不吉,但她怀疑那梦是因为见到了仓库里的黑蝙蝠所致。她懒得管那些刷刷的风声。风声在心外。她知道干扰自己的,其实仍是自己的心。她便将风声撵到了心外。

她轻轻地跨过那一地横七竖八的牲口器皿,比如套绳比如皮车轱辘们,其实她的脚再重些也没啥,值夜的人在另一间小屋里。前几次,他们都睡成了死猪。他们也许没发现麦子被偷,因为上面的印子仍好好儿盖着,他们不知道那是雪羽儿照猫画虎刻的;他们也许发现麦子丢了,因为仓里的麦子明显浅了。不过,要是老鼠们在仓子底里打个洞的话,仓里的麦子也会浅的,但是那麦子上盖的印子就肯定乱了。要是印子没乱而麦子浅了的话,那么只能是值夜者串通好做了坏事。

雪羽儿不知道,那些值夜的叫谝子各扇了十多个耳光。值夜的人呼爹叫娘连喊冤枉。他们查呀查呀,终于发现了天窗上的迹象。

雪羽儿慢慢地接近了仓子。她当然很聪明,她不会总在一个仓子里动手,她一次只动一个仓子。她把袋子放在麦堆上,用那双纤细而粗糙的手一下下刨。待那袋子将满未满时,她轻轻地提提袋子,扎了口。然后,她将仓里的麦子弄成以前的模样,用私刻的印子印了。她前后进来了八次,她只动了八个仓子。

是谝子发现那迹象的。他将马尾巴编个图案放在仓子里,就是马尾巴上的长毛。当村里的烟洞里奇怪地腾起炊烟后,谁都闻到了久违的五谷香味。谝子顺藤摸瓜,便知道了放在村里人门口的那袋神秘的粮食。他当然明白,那漂亮的活儿,只有雪羽儿做得出来。

于是,雪羽儿发现,那天窗,忽然被堵了。

一个声音在仓库门外吼:“把你的手从猫儿洞里伸出来。”

### 3. 家府祠

雪羽儿被押进了家府祠。家府祠曾处理了好些贼。家府祠几百年了。家府祠门口有棵参天的白杨树。家府祠里亮着几盏三芯灯。芯里伸出一段浸透了清油的棉线,每个棉线头都顶着蚕豆大的一团光明。吃了雪羽儿偷来的粮食的族人都有了力气来批斗雪羽儿。

我至今仍然不明白谝子为啥没将雪羽儿送官。要是送官的话,在安县爷的淫威之下,她很有可能被枪毙。这样,在村里人眼里,她充其量就是个“飞贼”。

我于是明白了:人最主要的还是“明白”,不“明白”的雪羽儿只是个凡夫,“明白”后的雪羽儿就成了空行母。古人云:朝闻道,夕死可矣。

谝子也许是想借雪羽儿树立自己的权威,也许是不想叫雪羽儿太容易地死去,或许想玩玩猫捉老鼠的把戏。在这一点上,不用太费心去考证。何必太冬烘?

三芯灯发出昏黄的光,照着家府祠。来的人不多,却来了好些鬼。那些鬼是闲极无聊来看西洋景的。虽有了那贼食的滋润,人们仍宁愿躺在炕上。族丁们吆喝许久,才有些皮包的骨头进了家府祠。

他们骂雪羽儿的话,咋形容都成。一道铁丝穿入雪羽儿的手腕。她定然乖乖地将手伸进了猫洞。那时村里已没猫了,猫都进了村里人的肚子,但猫洞还有。谝子们拿绳子套了那双纤纤玉手,然后才敢开门,然后才能用铁丝穿入手腕。雪羽儿惨白着脸。从阿甲的叙述中,我听出他的嗓音也在颤抖。

我不想多说雪羽儿受过的罪。阿甲说,等铁丝桎梏了她的手腕后,值夜的人打了她。他们把谝子给他们的耳光连本带利地还给了雪羽儿。雪羽儿的脸青肿着,头发散乱着,很像后来恐怖片中的女鬼。

阿甲说别的村人并没动手,虽然雪羽儿送去的粮食为他们提供了打人的能量,他们却没有舞动爪子,都说算了算了,打几下就算了。

等那些值夜的人打累后,谝子阴阴地望着雪羽儿,从牙缝里挤出话来:你选路吧,一是官了,送你进凉州城见官;一是按家法办,砸折你的腿。

雪羽儿想了想,说,砸腿吧。

### 4. 难行的营生

人们后来才知道,砸腿是个说来容易行来却难的营生。那许多村人中,没人能举起一块能砸折腿的石头。人们都扭捏着,都不愿举块石头往雪羽儿腿上扔。那时的人还没完全失去人性呢。

谝子便吼了:宽三,你来。

宽三赤红了脸,四面望望。他钻入夜里,一会儿便抱来一块圆溜溜的石头。那石头跟人头像极了,有眉有眼,不知是石头变成了人头,还是人头化成了石头。宽三说,我抱来了,谁想扔谁扔。谝子说就你了。宽三说我不扔。谝子问你为啥不扔?宽三说我向她求过婚,她没应,要是我扔,别人会说我公报私仇呢,所以我不扔。谝子指着瘸拐大说你扔。瘸拐大不敢望村里人。他抱起石头,他很吃力,他当然不是假装的。他吃力地吭哧着,他很想将石头举上头顶,狠命朝下一

扔。他老是那样砸柴的。他好容易将石头举到胸前，却忽地扔到一旁。他说谁爱砸谁砸，我下不了手。骗子的指头一次次指过去，结大、驴二们却一个个垂了头。阿甲说，这是那个年代里最感人的场景了。

骗子恶狠狠骂几句，吃屎货，吃屎货。他过去抱了石头，他脸上的肉棱儿突地鼓起，说明他在用力。他也是皮包骨头了。他举起石头，缓缓走向雪羽儿。雪羽儿坐在土阶上，木木地等那落下的石头。

人们都闭了眼。他们的脸上也鼓着肉棱儿，他们忍着不使自己崩溃。他们都听到灯苗在疯狂地呼呼着，像刮大风，又像老虎在喘气。他们在等那声音。

等石头下落时的雪羽儿木着脸。她也许很平静，她在修忍辱。如同那个忍辱仙人，一任那暴君剥削自家身子而坦然微笑。雪羽儿却没有微笑。要是她一微笑，一定会有好多人抱起石头砸她的腿。他们会说她嚣张得很。凉州人最怕别人比他强，哪怕在气势上比他强也不行。雪羽儿的木然是此刻最好的表情，无论她呼叫，或是微笑，都不符合她的性格。

我很想想象一下骗子的表情，但脑中显出的，总是老年的他。他老是蹲在南墙旮旯里，像病猩猩一样，鼻尖悬着清涕，见人就嘿嘿嘿讨好地笑着。他被小儿子打折了脊梁骨……他小儿子的出生，很有些怪怪的味道。骗子女人已经绝育，多年之后却有了孕。生小儿子那夜，村南黄土坡忽然响了一下，半截土崖塌了下来。我爹说，听，村里又要出怪事了。那夜，骗子女人就生下了小儿子。阿甲说，此人是讨债鬼转世的，胆大如斗力大如牛，十岁时就能将骗子揍得嗷嗷乱叫。某个黄昏，小儿子想将老子扔上房去，没能如愿，却摔断了老子的脊梁骨。从此，骗子就瘦猩猩似的蹲在墙角里，成了村里的一道独特风景。

但我还是想象出了那个石头落下的声音。

应该还有一声惨叫，但你知道，雪羽儿是不会惨叫的。她的头上可以进出珍珠般的汗，她的嘴角可以流出琥珀似的血，她的骨渣可以像弹片一样飞溅，但她不叫，她至多闷闷地哼一声。

人们这才睁开了眼，却发现骗子正龇牙呢。

他说，算了，老子也不想背骂名。明天，用车轱辘砸。

那石头，仍在墙角里咕嘟着。

## 第十六章 护法神牛

那是一场不曾期待的风

一点沙尘

一星希冀

一腔萧瑟的西风

是我滋养了千年的期许

风沙吹落你眼中的桂子

莲花就陨落了 莲叶上有蝉鸣

寒蝉凄切 诉说着曲高和寡的爱情

### 1. 黄犍牛的心思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写到了唐卡上那个护法神牛的由来：

那天，金刚家活着的人，都进了家府祠旁边的车院。阿甲说，雪羽儿在劫难逃了。我觉着族人们应该给骗子下跪，求他饶了雪羽儿。可谁都没说啥。谁都知道，要是这次姑息了，别说那仓库里的粮食，连老鼠都会叫人捉吃了。

车院里有仓库，有大牲口圈，有金刚家的草场。那时，族里的财产多在车院里。

骗子选好了牛车，就是那种轱辘有一人高的大木轮车。木轮是用硬木焯成，许多个焯成的弧形合成了一个圆轱辘。轱辘上钉着铁泡钉。那大木轮安在木轴上，木轴上安有铁链条，其形状如金条。

在骗子的安排下，金刚家最壮的黄犍牛被套进牛车。那时人虽瘦弱，牲畜却胖。野地里没人吃的，却不乏草类。开始，黄犍牛以为是叫它去拉粪呢。它是拉粪。牛车虽高，盛的粪却不多，用大头锨二十来锨就满了。黄犍牛拉牛车跟驴球上担个柴皮儿一样。它乖乖地叫人套进了车辕，它觉得那担角子放在了自家脖里，一只手给它系上肚带。它觉得鼻孔儿倏地一疼，这意味着，人在下命令了。

黄犍牛乖乖地迈动了脚步。牛车哐啷起来。车院里到处是下雨后叫蹄子们踩下的小坑。它们一下下咬那轱辘。轱辘就疼得上下动荡着。这世界就这样，它总是公平的，当车轱辘压坑的时候，坑反过来也在咬车轱辘。

但黄犍牛却发现，那拽得鼻孔死疼死疼的鼻圈儿却桎梏着它，朝那个女人走去。黄犍牛好生聪明，它马上就想起了一个上午。那个上午里，金灿灿光芒四射的红太阳悬在空中。黄犍牛也喜欢太阳，有太阳的时候，就没有大风。大风起的时候，土呀沙呀，就总要往它的眼睛鼻子里钻。它不怕沙土钻鼻孔，无论土们咋钻，它一个响嚏就能将土们打出来。当然它在没人的时候打，要是它的涕星进到人身上，人就会用鞭子抽它的。黄犍牛怕风是因为风总是将沙子带进它

的眼睛。它不像骆驼,它没有骆驼那么长的睫毛。

某个太阳天里,黄犍牛挨了一顿饱打。车户用它爷爷的皮制的鞭子把它的脊背抽成了血席子。原因很简单,一个娃儿爬上了粪车。它很反感那小子,他总在用芨芨戳它的屁眼。你知道那滋味不太好受。要是戳到正路上倒没啥,至多在芨芨上粘些不合时宜的牛粪。要是戳不到正路上,芨芨就会蚂蟥一样往肉里钻,这滋味就不好受了。所以,当那小子爬上牛车时,它就有意走些不平的路。它想惊吓他一下,没想到他会滚落下来。更没想到的是,它没能在瞬间“缩”住前行的车轱辘。你当然明白了结局:那小子的小腿齐崭崭折了。

黄犍牛忽然发现,此刻的鼻圈儿,就想叫它去干那事。

黄犍牛不解了。那事儿,一直是它心头的遗憾呀。因为那娃儿在呼号声中进了城。回来后,他以前的名字就没人叫了。一见他,娃儿们就叫:“瘸拐大!瘸拐大!”因为那娃儿辈分大,娃儿们才尊他为“大”。“大”是叔叔的意思。结大、瘸拐大都是叔叔辈的族人。那时,瘸拐大成了金刚家娃儿最大的乐趣。无聊的时候,娃儿们就一窝去“瘸拐大”家。他们先是屏息,要是见“瘸拐大”在家,他们就会齐了声喊:“瘸拐大!瘸拐大!”那“瘸拐大”就会一俯一仰地撵出来。娃儿们边喊“瘸拐大”,边一溜风远去。“瘸拐大”是撵不上他们的,但手中的疯土块却鸟一样飞了去,在他们身后炸出无数的土星。在童年的记忆中,最令我后悔的,便是捉弄瘸拐大了。多年之后,我在河湾里遇到了已经老了的瘸拐大,我向他表达了我的忏悔。我估计他认不出我的,没想到,他说:“你不就是陈大年的儿子吗?”他当然不知道,我还有一个名字叫雪漠。

黄犍牛明白了,此刻,人们想叫那女子变成“瘸拐大”呢。

它愤怒了。头一拱,那扯缰绳者就风筝般飞向空中。它很想再拿角挑一下,但它知道,那人禁不了它的挑。要是挑飞了那人的命,村里人一定会借机叫嚷,其内容当然是要杀它。它知道村里人将挑死了人的牲口当成不吉之物,只要有理由,他们就会喝它的血,吃它的肉,扒下它的皮弄熟了,拧成皮鞭去抽它的同类。

它想,它仅仅是想叫那女子瘸呀。

眼前飞来几道鞭影。它觉得脊背上抽动了几下,疼立马炸裂开来。这是人类在教训它。然后那缰绳又狠狠地动了几下,鼻圈儿有种被扯豁的感觉。这几下扯等于在说:你听不听话?不听,老子还抽呢。

怕叫扯豁了鼻圈,黄犍牛没再抡脑袋。它差点屈

服了。它拉着牛车前行了几步。它听到地上的坑洼们啃轱辘的声音。家府祠里老是斗人,黄犍牛想,不斗人的家府祠还算家府祠吗?它狠狠地抡抡脑袋,它望望村里人,它希望从村里人脸上望出它可以不服从的理由。但是,每个人的脸上都写满了期待,他们定然在等待它服从后的结果。

牛想,这世界,邪了。

它按那鼻圈的命令,拉动牛车。牛车咕噜着,颠簸着前行。它眼里的女子渐渐大起来。它眼里的人总是很大,它不像狗,狗眼里的人总是很小。它老听村里人骂狗眼看人低。牛是很乖的动物,它看到那女子也望着它。它看不出女子的心绪,但知道女子很怕。牛闻出那女子不吃牛肉,因为她身上的气味里没有牛肉味。它不知道那女子守的真是牛戒,她眼里的牛真是菩萨。牛忽然明白了这些。我不知道它是如何明白的,也许这也是一种宿慧。牛想,她有情我有意,我咋能叫她变成“瘸拐姑”呢?牛毅然地晃晃脑袋。

牛车一如既往地走向女子,走得坦然而笔直。牛看到了同伴从牛棚下探出脑袋。一头犊子竟然大叫,仿佛它也明白了什么。犊子的叫声悠长而缠绵。后来才知道它的叫纯属偶然。它忽然想吃奶了,仅此而已。犊子说我咋知道那牛车走向哪里?世上的事就是这样。有时没意思的东西看起来也有了意思。黄犍牛被那“哞”声感动了。它想连那犊子都有正义感。它对自己的决策更有信心了。

车离那条伸出的腿越来越近,轱辘声沉闷而绝情。牛看到了女子脸上的煞白。牛偷偷笑了。牛的笑仅仅是嘴角动了一下,像在反刍。它望望村里人,它想从村里人脸上望出一丝怜悯,但没有,都是一脸木然,还有好些期待呢。几个女人闭上了眼,她们定是不忍心看那场景。这是最叫牛感动的东西。

牛已经跨过了那女子,这意味着牛车轱辘马上就要上腿了,那腿马上就会发出一声脆响或是不脆的响。都一样,结局都是白的红的一起出来。村里人最喜欢喝那白的,黄犍牛亲眼见到骗子喝了它老爹的骨髓。本来那屠汉想喝的,他举了斧头,用力地砸,砸下一个白印子。他连续砸出了十几个白印子后,爹那坚固无比的腿骨就断了,一股软软的白乎乎的东西就从茬口处探出了脑袋。屠汉那毛乎乎的嘴凑了上去,正要吸呢,骗子一把抢过了断骨。骗子说,你公牛一样的体子,还喝啥?说着,他吸溜了好几口。老爹的骨实很满,老爹是队里最壮的犍牛,但最壮的也终究老了。记得老爹走的那夜,流了眼泪。老爹知道自己该走了。头天后晌,族人们就朝它指戳,因为它实在太老了。老爹很想不老,老爹自家往牛车里走,

但它连空车都拉不动了。族人们便指指戳戳地说，该进熬锅了。宰爹那天，天不阴不晴，黄犍牛记得清清楚楚。屠汉拉出了老爹。老爹汪着眼泪，被人扯了鼻圈拽到当院。老爹望望儿子，老爹又望望村里人，老爹忽然跪下了，老爹的眼里溢满了泪。黄犍牛哞哞地叫着，它叫得很愤怒，它知道老爹真是劳苦功高，既引下了好些种，又干了数不清的活，可老爹还是要叫人宰了。黄犍牛真不敢想那场面，但村里人却无动于衷。听得一个女人说，瞧，这牛会哭。一个说，成精了，这牛成精了，快动刀子吧。后来，那白白的骨髓就进了骗子的嘴。那白白的软软的东西老在黄犍牛眼前蠕蠕地跳。

那女子的骨髓是不是跟爹的一样呢？它想。

犍子的叫声很大，黄犍牛怀疑它前世定然跟这女子有啥因缘。它仍是反刍似的微微一笑。它知道那轱辘快要压上腿了。它便深深地吸口气。它用足了力，狠狠向斜刺里一拐，它听到车轱吱扭一声。它的力道掌握得很好，要是速度再稍快些，那车轱或许会拗断的。它觉得鼻子上一阵剧疼，缰绳已从那人手中溜了出来，呵斥声在耳旁炸响了。

那呵斥让黄犍牛改变了主意。本来，它只想把车改变方向就成了。那呵斥却提醒它：还有下一次，而下一次是很麻烦的。人类会扯了它的鼻圈，抡圆了鞭子抽它，有时还不仅仅是抽脊背，而是抽脸，抽脸的鞭子叫裹头鞭子，专门用来对付不听话的犟脾气。那曳风的鞭梢咬上没毛的脸时，比刀子砍还疼。黄犍牛挨过多次裹头鞭子，那是爹叫人熬进锅里之后，它再也不想给没良心的人类干活了。它的印象中，最可怕的鞭梢是香子皮也就是麝皮做的那种，那种鞭梢最柔最细声音也最响。声音虽脆，但一着肉，厚厚的牛皮也会被撕开口子。黑白花牛的眼睛就叫香子皮鞭梢裹瞎的。黄犍牛知道，它这一扭身，招来的定然会是鞭子；然后，鼻圈又会把它引向老路，它就仍会朝那女子走去，直到砸出她那白白的软软的骨髓。

黄犍牛想，头掉不过碗大个疤，老子反了。

其实，黄犍牛的“反”很简单，就是“惊”了。

它长哞一声，拉着那装满粪的牛车撒起欢来。它眼似铜铃，鼻孔大张，腱子肉鼓起。牛车忽而颠起，忽而落下，粪土四溅，被风一吹，立马弥漫开来。族人们便土头土脸了。黄犍牛见女人们半张着口躲向旮旯处，那慌张的神色越加刺激了它。它发现几人向自己扑来，不用细瞧，它也知道他们拿着鞭子。它听到呼呼的风声和女人们的惊叫。它觉得脊背上紧了一下，它明白那是鞭子在亲近它。它没觉出疼痛，它知道那几下不是专业人员所为。村里鞭子使得最好的是车

户，他一鞭下去，打在板秤上，能打起五百斤砝码。黄犍牛挨过他一鞭，鞭才着身，它就躺地上了。它相信那鞭上有一种魔力……又挨了一下，又是几下，有两下很疼，定是牛车把式所为。他们有些力道，但也没啥大不了。黄犍牛不怕他们在脊背上抽，那儿有毛，皮也厚，还有拉车时的老茧。它很怕他们使裹头鞭子，牛头上毛不多，不禁疼。可这一想，仿佛提醒了人们。一堆裹头鞭子袭来了，一阵疼在脸上炸开。它很后悔，要是刚才不想裹头鞭子，他们可能就忘了使裹头鞭子。但也没啥，它觉得这堆裹头鞭子没以前那么疼，它知道定然是人们挨饿的原因。因为老有人鬼鬼地溜进牛圈，刨那牛草，想刨出牛料来，却总是冷屁烧死灰。它不吃牛料也有些日子了。牛想，还是挨饿好，那裹头鞭子也没以前疼了。

老有人在黄犍牛的前面扇着膀子，想阻止它。它才不管不顾呢。谁挡它，它就向谁冲去，随着这一阵“惊”，它的牛脾气也给激活了。它真敢挑人了。以前，它只挑过一次人。那是前年的事，它去饮水，有个娃儿拿个鞭子搔它，是可忍，孰不可忍。它认出是那个车户的娃儿。那车户老抽它爹。那真是奇耻大辱呀。一股牛血冲上牛头，淹了它的理智。它就冲了上去，它只想吓唬一下，朝娃儿晃了一下角。哪知，那娃儿却吓软了，软下时他脑袋前倾，刚好挂上牛角，一只耳朵就下来了。吓得它扭头就跑，后来还是被那车户赶上，只一鞭，它就躺到车院门上了。要不是饲养员挡，也许早没牛命了。那一鞭的印象太深了，它再也不敢用角抵人。但这会儿，它却想使出十八般角艺，可那车轱桎梏了它的灵活。

那车厢越来越轻，每次急转弯时，总会有粪土泼出车外。车院里尘土飞扬，宛若迷雾。人们都躲到了拐角处，只有几个抡鞭的在施威风。那女子却在当地，她仍是那样子。它发现有两条若有若无的铁丝扯在不远处的两个汉子手中，铁丝穿在女子的手腕里，老祖宗对付飞贼时，就这样。牛想，那铁丝，也许等于它的鼻圈儿。人总能想出害人的法子。

牛车已在车院里转了三个半圈，牛没转圆圈是它怕自己笨重的身子冲向牵引那女子手腕的铁丝。要是真撞一下，手腕就会被扯豁的。要是人用大力拽自己的鼻圈，鼻圈也一样会豁开的。那是可怕的疼。牛不想叫女子也遭那号罪。

牛于是四下里望，虽然裹头鞭子越来越密，它还是能从鞭缝中发现了法子。它见车院门大开，这是人的疏忽。门口还有几个看热闹的人。牛想，还是逃吧。三十六计，走为上。它怕自己的想法会提醒拿鞭的人。它偷眼望望他们，见他们都扭曲了脸，一副仇

恨满胸膛的模样。它想,我并没惹你们呀。我不过不想叫一个女子变成“瘸拐姑”,你们就这样恨我?它想人真是最不可理喻的动物。但它懒得计较。它知道,关那车院门只用几秒钟的时间,要是叫他们窥出了心事,他们马上就能绝了它的后路。于是,等它第四次接近大门的间隙,它背叛了惯性,扑出了大门。它听到车辕发一声响,虽然没折,但定然有了内伤。

门口的人四散而逃。它觉得车轴刚了一下门框。牛车顿了一下,但门框很乖巧,它怕自家会叫车轴拽下来,这样门框就不叫门框了,就好像壁虎那样丢车保帅断尾逃生,于是它让给车轴一大块木屑。牛顿然觉出了轻松。

牛车里已没多少粪了,速度更快了。黄犍牛本是假“惊”,经这么一折腾,倒有种真“惊”的迹象了。路上的溏土四溅开来。路上没多少人,但有好多风。不少风其实是牛自己造的,它知道这一点。它的心里溢满了诗性。牛心里虽然有好多诗意,但因为不善表达,便受到了“对牛弹琴”之类的嘲讽。

风在呼呼。溏土云一样漫向天边。牛很像驾起了云。牛记起了自己的祖先牛魔王,那是叫牛们顶礼了千百年的神灵。每头牛都想成为牛魔王,就像每个猴子都想成为孙悟空一样。虽然是梦想,但人类因为梦想而伟大。牛也一样。黄犍牛之所以区别于一般的牛类,正是因为有了今天的思想和行为。

身后的喝声尾巴般追来。不用回头,它也能看出一堆追来的麻点。不怕他们。牛是吃草长大的,又不是叫人呵斥大的,就叫他们呵斥去。黄犍牛不怕。车上的粪早没了。这是车的声音告诉它的。车底板发出了哐当当的声音。有几块木板上的钉子定然松了,板子打起了快板。它想,这说明车快散架了。要是没有这破车,它怕是早飞上云端了。果然,它听到一块板子落地了,发出哐当当的声音,这真是天堂的感觉。

黄犍牛跑向了野外。要想把车弄散架,最好到野外去。村里的路上老有人倒煤灰,村外的路没人管。每到雨天,车轮就要碾出深深的辙印。太阳晒过之后,每个辙印都是车板子的克星。它们弄出了更大的踢里哐当,向黄犍牛传递着舒适的颤动。黄犍牛身上的肉震得酥麻。那凹凸不平的山道也弄疼了牛的蹄子,那忽高忽低的辙印仿佛要撕开牛蹄子。牛生来,就是要走路的。只要是路就成,没路也得走出路来。牛不怕。

这是黄犍牛最快乐的一次旅行。除了小时候,它还没这么撒欢呢。它兴奋到了极点。它已经不满足于在路上奔了,虽然这一阵又哐当下去了好几块木板。它最想的,是弄下套在身上的轭,这需要更大

的颠簸。它毅然地一拐,从乡间小道上拐入道旁的地里。它不知道那么快的速度会产生极大的惯性,它甚至不知道“惯性”一词。等它觉出不妙时,已觉得那个沉重的牛车已带了它飞起。它身不由己地滚了注。

## 2. 升华的断腿

《阿甲吃语》说,一个时辰后,黄犍牛回到了车院。谁也没再拿鞭子抽它。它哆嗦着身子,浑身的肉蹦蹦跳着。它想弄断车辕,车辕没断,它的腿却断了,真是有心栽花花不开,无意插柳柳成荫呀。那白白的软软的骨髓正从断腿处流出,在地上流溢。几个男人狗一样舔食着。

黄犍牛的断腿也许是无意为之,但因为后来雪羽儿的成道,人们就将那断腿一事神化了,就说那牛是神牛,它宁愿弄折自己的腿也不愿去砸空行母。于是,后来雪羽儿的唐卡上,左下角处多了一个牛,它被当成护法神受到了人们的供奉。村里人当然忘不了那惊心动魄的一幕。他们更忘不了一个事实,就是当骗子看到黄犍牛没救之后,允许屠汉在它的脖里捅了一刀。那牛血和牛肉成了人们印象中最香的食物。从客观上说,那些牛肉跟吴和尚炒的“羊肉”、雪羽儿偷的粮食一样,真成了那个年代金刚家的救命食物之一。

《遗事历鉴》中还写到了一个细节:当黄犍牛回到车院之后,牲畜们都大叫,叫声很惨人,像是愤怒,也像是祈求,更像是呼唤。不知道是针对受伤的黄犍牛,还是针对雪羽儿。那天,谁也无法把它们套入车辕了。族人们用了鞭子,用了棍子,就是没法叫牛再进那车辕,只好作罢。牛们驴们的大叫,成为金刚家的神秘现象之一。直到雪羽儿成道之后,老人们才恍然大悟,原来,那些牲口都知道她的本来面目呀。

雪羽儿成道后,金刚家就修了个庙,侧殿上就塑上了护法神牛。跟一般牛不一样的是,它的前腿只有半截,另半截腿被另一只牛蹄举着。像音陀罗的金刚杵一样,那断腿成了护法神牛的武器。

那个下午,牛们驴们的大叫令村里人目瞪口呆。谁都想,这下,雪羽儿的腿保住了。

但后来唐卡上的雪羽儿的左脚还是比右脚短了一截。不仔细注意的话,甚至发现不了这一点。因为唐卡上的好多空行母都屈着腿,这是一种象征。唐卡上充满了这样的象征。瞧,那一腿直立一腿弯曲。那弯曲的腿就象征根本定,不入生死;那直立的腿象征不住涅槃,利益众生。还有的空行母一腿直立,一腿

弯起,足根触裆,以表双运。雪羽儿的腿也一样。但最明显的区别是,雪羽儿的腿部多了一道饰箍,这便象征了她经受的那次磨难。

也就是说,黄犍牛的断腿除了升华它自己外,并没让雪羽儿免去那场灾难。

这成了编子后来遭人们唾弃的最大理由。

《阿甲呖语》中写出了那个场景。

### 3. 牛车的滚动声

《阿甲呖语》中说,在牛马们的怒吼声中,编子拉过了一辆牛车。他之所以要拉牛车,是因为牛车轱辘外侧有铁圈,且窄,容易压断腿。皮车是胶轮,很宽,装满粪的马车足有好几吨,用它来压,半截腿就没了。编子显然不想整个地压碎雪羽儿的腿。阿甲认为,编子有依稀尚存的良知。阿甲说,编子虽坏,他倒真是出于公心。他的论据是,编子的三娃子后来偷了人家的果子,也叫他老子剁去了一只手。多年之后,编子老了,他的小儿子老将他揍得鼻青脸肿,还是那个没手的娃子养活了他。没手子从废品收购站弄了好多旧书,摆在凉州城里卖。就是在那个破书摊上,我淘到了好多海内外有名的孤本。

编子很恼火牲口们的叫声,他将它理解成了向他示威。在金刚家,他认为他就是皇帝。他常用裹头鞭子狠狠教训管不住嘴的畜牲。编子的鞭子使得很好,仅次于车户。他将挨他鞭子的人都看成敌人。他的鞭子噼啪响着,鞭影在空中闪电般交织着。牲奋头上的毛爹飞着,像一条条游动的蚂蟥。他的鞭子是封条,不一会儿,就封住了牲畜们的口。但他封得了一时,封不了一世。当夜,牲畜们又大叫起来。马嘶声,牛哞声,驴叫声,绞成千万股长虫,从车院里游出来,像谷水一样拥向凉州。它们在祁连山里回荡着,时而成一字长蛇阵,时而成八门金锁阵;时而激越,时而凄苦;时而高亢,时而哀婉;时而直上九天揽月,时而直下五洋捉鳖。如是三夜,好些人夹不住尿,在土炕皮上画出了地图。

“我还以为你们不夹嘴。”待牲口们住嘴之后,编子牙缝里挤出一句。

他已气红了脸。阿甲说,要是这群牲畜不叫,编子也许没这么气。没这么气,也许就饶过了雪羽儿。

编子扔下鞭子。他喝一声,族丁就捞过牛车。村里当时有好些牛车,黄犍牛弄坏了一辆,还至少有十辆呢。两个汉子抬了车轱,他们吭哧着,车轱是用硬木做的,很重。两个汉子煞白了脸,要是他们吃几顿饱饭的话,脸就会赤红赤红的,像抹了猪血一样。可

你知道,那个年成里,脸赤红的没几个。牛车哐啷着,从车院边上被拉到了当院,谁都看得出编子要干啥。他是想叫人拉牛车去砸雪羽儿的腿。他也知道,畜牲不干的事,人未必不干。人往往比畜牲下手还狠。他是个聪明人,怪不得能当族长呢。

编子指定了几个族丁,两个抬轱,两个推车。我以为他又要往车中装粪,可他一摆手吼一声:你们上来!你们上来!他是朝那堆女人招手的,女人们就过来了。他也许明白男人可能会产生一丁点的怜香惜玉,女人们则可能对雪羽儿充满了仇恨。凉州的男人见不得比他强的男人,凉州的女人也一样。编子先指使男人抬上了十条碾子,就是打场的那种。每条二百来斤吧。编子又叫七个女人上了车,坐在石碾上。他选的全是寡妇,他将雪羽儿的武功当成邪法了。他想,就算你有邪法,你也挡不住十条碾子和七个超级不吉的寡妇呀。他四下里望了望,跟黄犍牛望母牛一样显出十足的威风。

然后,他喝一声:“开路!”

牛车“开路”了,铁轮滚滚。寡妇们大呼起来,一个说碾子要滚下去了。果然,碾子都蠢蠢欲动地骨碌着,它们都发出愤怒的吼声,它们叫:“寡妇们,滚下去!寡妇们,滚下去!”村里人都知道,碾子是白虎星,很尊贵的。即便在打场时,女人们也不能坐碾子。要是哪个碾子叫女人坐了,最明显的变化就是那个碾子老是掉碾脐,就是石碾上钉的那根木棒……另一个变化只有那坐了碾子的女人知道,她的下身从此会黏糊糊的,流出糨糊一样的液体。

编子看到了碾子的挣扎,就吼:你们先下来。寡妇们就下来了。编子叫饲养员拿盘草绳来。草绳是青龙。你白虎碾子想要造反,我就用青龙草绳来捆你。果然,那青龙厉害无比,只缠了几道,白虎就偃旗息鼓不敢再放半个响屁了。

编子在碾子上多扎了几道青龙,他摇了摇,他想,这下你想滚也是苍蝇撵屁了。他很想叫女人们再上,却又想,先试着砸一下,要是砸不折腿,再动用寡妇原子弹不迟。

在他的再一次“开路”后,车轮滚滚了。石碾们也互相撞击,响出清脆沉闷的声音。那声音很硌牙,咯吱咯吱,在场的人都像嚼了一嘴沙子。不过,这时的白虎星再也没有方才的愤怒抗议了,它们只是吱吱着,仿佛在互相安慰,仿佛说,算了,不跟那编子计较了,县官不如现管,先叫他嚣张几日,日后瞅个机会砸他的脚。果然,次年打场时,编子正看麦秸是否打熟时,一个碾脐忽然掉了,那碾子没了桎梏,斜刺里飞了来,要不是有麦草缓冲,编子的脚就叫压成煎饼

了。他吱哇乱喊了十多天。他死也想不到,这是碾子们在头一年蓄谋好的。

牛车咕噜咕噜边叫边前行,那阵势,像迎面扑来的火车头那样猛不可挡。为了能叫那牛车一举成功,一族丁还想在雪羽儿腿下垫块砖呢。雪羽儿用腿一扫,砖就滑到一丈外了。

我不知道雪羽儿当时是啥表情,只听说她的脸上有伤,多是值夜的人拳头揍的。她的头发本来很乱,据说在那天她用手指梳得很顺滑。又据说,她希望洗去脸上的血迹,但骗子没同意。他当然更愿她以破头野鬼的形象出现在族人面前。雪羽儿只好用头巾蘸些唾液勉强洗了脸。这样,她的整个形象就相对受看了。多年之后,村里老人还会啧啧感叹,说从来没有见过那么“人样”的女子。这“人样”,是凉州百姓夸人的最好的词儿。

据说,雪羽儿在那车轮滚来的时刻仍很平静。人虽不能选择自己的命运,但可以选择自己的态度。村里人也这样唠叨雪羽儿那天的平静。她真是平静,是那种超然物外的平静,是那种宠辱不惊的淡然。

牛车的滚动声沉重而缓慢,车上的石碾们互相撕咬着,发出闷雷般的响声。我还听到了一堆屏着的呼吸,那些憋在胸中的气流发出海啸般的巨响。

在那不长的时间里,骗子的大部分细胞都换了,唯一没换的就是他的嗔恨心。心中的仇恨使他看不到事物的本质。他不知道他会在多年后被摘了族长帽子;他看不到十几年后他会有一次病变,他会在病床上哼哼唧唧好几年,他的嗔恨心也帮不了他的忙。他更想不到自己会老成一张风中的羊皮,他最可爱的小儿子会在某个黄昏摔断他的脊梁。他被自己眼前的强大迷惑了。那轰隆轰隆的牛车迷了他的心智。他也许不知道,多年之后,当他像一条死狗一样被儿子们埋入土坑后,他此刻脸上的狰狞仍会留在好多人的心头。那狰狞,跟他的其他恶行一起,构成了他活过的证据。

阿甲说,我咋不明白,那些暂时有点儿权的人,咋看不出那权力终究会消失呢?

车轮滚滚,那声响闷雷般滚动,拉车的汉子们吭哧着,他们没有流汗。看到那车轮已接近了雪羽儿,我仍没见雪羽儿露出恐怖的表情。我想她应该求饶,但这样一来她就不是雪羽儿了。

我只看到那轮子的边缘划向地面。在某个瞬间,我甚至听不到声音。我没有思维,不思善,不思恶,见到了本来面目。我目瞪口呆,我心如无云晴空,更如无波无纹的大海,后来我终于理解了玛吉拉尊空行母为啥叫弟子选择凶煞之地修炼。因为那目瞪口呆

的觉受,是证悟空性的最好时机。

那嵌着铁泡钉的轮子终于跟雪羽儿的腿接触了。我却沉浸在目瞪口呆的境界中。我不知道,村里人是不是发出过惊叫?是不是有人捂了眼睛?会不会有叹息?这时我的这些追问,等于在印证他们的人性。要是金刚家没有发出有良知的声音,那么,这堆人在我眼中就仅仅是动物了……不,动物都比他们好上万倍。

我也不知道雪羽儿是否惨叫?我不想叫她惨叫。我看到她的牙咬入了嘴唇,我看到她的脸先是煞白,后是发绿,继而发黑。我估计她会晕过去的。可是没有,她很想站起来。要是手头有根棍子的话,她会站起来的。但那一站,说不定会激怒骗子的。还是躺着吧。只是那血要是再流的话,她就没命了。

我急得六神无主。

我看到黑红的血从牛车压过的骨辙里喷了出来,还有白白的软软的叫骨髓的东西。据说那是人身上最精华的东西。据说,百斤谷变一滴血,千滴血生一滴精,千滴精生一滴骨髓。

这时,冲出一个人,他多少救了金刚家的名声,说明金刚家还存在个把有人性的人,那就是饲养员,也就是你爷爷。他抱起雪羽儿,跑出了车院。此时行刑已毕,谁也不再放一个响屁。人们似乎明白饲养员去了哪儿。你也当然知道,他去了金刚寺。寺里有最好的药。

阿甲说,那天下午,那断腿牛的神识已经飘上了天空,它明明白白地看清了这一切。虽然它的断腿并没有救下雪羽儿,但它并不后悔。因为正是有了那种行为,它才从一个寻常的牛,最终进入了唐卡。

#### 4. 唐卡的象征

《空行母应化因缘》称:雪羽儿被饲养员抱入金刚寺时,吴和尚正在诵经。他将整个胸腹当成共鸣箱了,声音很是浑厚。吴和尚修的是息法,他将那饥荒当成了大灾而意欲熄灭它。他哪里知道,不久之后,还有比饥饿更糟的呢。

这时,听得一人叫:快,吴师傅,救救她。

吴和尚啊呀一声,从座上跳将起来,对琼说,快,快取那白药。琼取来云南白药,吴和尚叫雪羽儿冲服了一些,又叫琼到后院揪那白刺麻。后院里有好些白刺麻。琼胡乱揪了刺,只用手揉几下,就揉出了绿汁,按在了伤处。吴和尚将那断骨接了——天知道他是怎么接的。据说,吴和尚的骨科是凉州最好的,他最不成器的弟子是凉州医院最有名的骨科医师。我怀

疑那腿不是粉碎性的,也许仅仅是骨头裂了。一定是的。因为我无法想象吴和尚如何将碎骨弄在一起。

阿甲说,吴和尚用了一个时辰,才整治好了伤腿。好在寺里石膏多,吴和尚每天都叫琼用石膏脱空行母像。吴和尚说,你每脱一个空行母,在你的中阴身阶段就会多一个救度你的空行母。这说法,跟村里老婆婆的说法如出一辙:每念一个阿弥陀佛,在阴间你就多一个金豆子。琼知道吴和尚说的是“权法”,是不究竟的说法。从严格意义上说,那说法不符合教义,它跟世间的买卖一样,成为一种交易了。但琼还是老脱那空行母,因为村里村外老有人前来,把空行母请去供养。琼老想,世上好多事难说得很。这石膏,仅仅是石膏,用来固定伤腿,它就是药;用来制空行母像,它就成了圣物。很难说哪个是石膏的本质。

关于雪羽儿的伤腿,《遗事历鉴》中记录了好多“据说”:据说,给雪羽儿治腿的过程很复杂;据说,还进了凉州城;又据说,在某个深夜,吴和尚用马驮了雪羽儿进过老山,找过久爷爷。但这仅仅是据说而已。但《金刚家训诂》证实:饲养员倒确实于某夜将马牵到寺里,村里有人亲眼见过。那时,饲养员是有权力支配牲口的。

但《阿甲呖语》称:骑那马的,不是雪羽儿,而是琼。

## 第十七章 老山

沿着漫长的时空隧道  
我苦苦寻觅  
我历练汉唐的繁华  
我沐浴明清的烟雨  
生命的扁舟  
在生死中漂泊不已  
岁月的大风强劲地吹来  
吹走我一个个体  
却掠不去灵魂的寻觅

### 1. 废物

《阿甲呖语》说:在元朝罪恶的屠刀下,中国历史上最有亮色的一个民族消亡了。

他们是金刚家的祖先。

那个时候,凉州是西夏的辅郡,据说其地位近似于陪都。但在文化方面,凉州却有着别处不可替代的

位置。

西夏人创造了最辉煌的文明。他们有自己的文字,有自己的文化,有刻着“大夏”字样的一切,但他们没有更野蛮的屠刀。

千年了,谁为他们哭泣?有谁,真正谴责过葬埋了那段亮丽文明的罪恶?

回荡在世界上空的仅仅是一声叹息:资料太少。西夏,留给后世的,是无数个不解之谜。那党项民族,竟然高贵到连本书也不屑留下。

凉州文庙里有块石碑,被称为国宝。上面有内容相同的两种文字:汉文和西夏文。据称,这是全国保存最完整的碑,叫西夏碑。

而在金刚亥母洞旁的纤维袋里,塞满了这类国宝。

一天,来了个官僚。小心翼翼地把这些珍宝保存了几年的老乔爷问:“有没有用?”

官僚答:“没用!”

于是,这些废物被抛入火中。

火焰轻易地烧了那段历史。

后来,一位专家在荒山间捡到了一张残片。他惊呼:国宝!

他发现,那是一封西夏王朝国师的书稿。

### 2. 宿命

西夏国师的书稿和无数珍宝一样,被几百年前的地震掩埋了。

它们静静地等待着宿命或说历史机遇。

二十世纪的某一天,琼将和雪羽儿一同来叩门。

此前,他们将在庸碌里历练自己的人生,像大荒山无稽崖的那块灵石一样。

阿甲正在讲那段故事。

### 3. 枣红马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雪羽儿受伤的次日,琼骑着马出了村子。在村口,他叫族丁挡住了。琼说雪羽儿已经发烧了,他要去凉州城里弄药,要不然,人会死的。这是实话。弄药确实是这次外出的目的之一。此外,琼还有另外一个目的,就是进老山,一是去找久爷爷,二是将雪羽儿妈接回来。他带上了族里分下的一斤多牛肉,这是黄犍牛舍身的结果。

族丁说,快去快回。琼就打马直奔凉州城。

琼骑的是金刚家最好的马,是用来架轭的马,枣红色。它来自山丹马场,它有着优良的种性和基因。

琼腾云驾雾地进了凉州城。他去找吴和尚那最不成器的弟子，他在北关。那时的城里人还有供应粮，他们虽也饿，可跟土头农民相比，真是上天了。在一个窄小的门诊部里，琼见到了一个身高只有三尺的人，此人背虽驼，名声却比天还大。诊所里有几个人，那人叫他们趴在一张床上，只听咋吧咋吧，那些猫腰的人便龇牙咧嘴笑了。琼说了吴和尚的事，那人毛发直竖，急忙带他去对面医院找了最好的药。琼后来说，在那人眼里，吴和尚是天神的代名词。

琼出了城后，就去了老山。

#### 4. 雪羽儿的叮嘱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详细记录了雪羽儿对琼的叮嘱：

你进了老山口，有三条路，你走右面的路；前行十余里，你会见到六条岔道，你就选那左面数的第三条，那个有棵大伞似的松树。你会从松树左侧——也就是南侧发现一条羊肠小道。到那儿，你就穿上皮靴，把烟屎抹到靴子上。因为那儿有各种蛇和毒蚂蟥。蛇倒不怕，它们闻到烟屎就会溜远。最怕的是蚂蟥，你必须将羊皮袄反穿了，系了系腰，扎住裤脚和袖口，这样，它们就进不了你的体内。当你感到裸露的皮肤上有针刺的感觉时，那就是蚂蟥在叮你。你会看到有半截蚂蟥已钻进了你的肉。你不要拽，你要是硬拽，就会将那虫子拽成两截。这就麻烦了，它剩下的半截会一直向里面钻去。所以，你只需用巴掌猛扇那被叮的部位，蚂蟥受疼后，一缩身子，就从肉里出来了。要是你方便的话，还可将热尿洒在入肉的蚂蟥身上。它们是冷血动物，在它们的感觉里，你的尿跟沸汤一样。走过这羊肠小道，你会发现右面——也就是北面有个林子，那林子遮天蔽日，阴洼里就有麻籽儿一样多的动物，那是狼。你也别怕，狼多不抬羊。你只要不惹它们，它们是不会惹你的。要是万一它们围了上来，你就诵那个安土地咒，请土地爷来管他的狗。你千万不要打马快跑，你只管慢慢地行。你要是一逃，狼们就会追上来。你骑在马上，不要东张西望，尤其不要望狼。你将他们当成石头一样。不过，为了壮你的胆，你带上我的绳镖，万一……我说的是万一那狼围了来，你就抡那绳镖，一圈一圈地抡，也别去戳人家。狼既然是山神爷的狗，总是带着狗性的。它们怕绳子，也怕土扬。你肯定能过那阴洼的。

过了阴洼，你会看到一棵被雷殛过的白杨树。那儿曾住个狐子，成精了，一夜叫雷殛了。那树很醒目，上半截全焦了，你别到跟前去。那树洞里现在又住了

一头野猪，不过你别怕它，那公野猪的眼睛瞎了，母猪野猪也很老了。你不惹它们，它们会叫一声“祖宗有灵”的。你只管绕过白杨树沿南侧的茅草丛前行。不过要小心，你必须寻那石头上落脚——石头很多的，你只要不跳进旁边的泥中就不要紧。不过，最当心的却是马，因为沼泽里有一副马骨头。你要是怕你的马惊，你先将马拴了，再折棵小树，将马骨打散。尤其要打碎马头骨，那是最容易刺激马的东西。你别到马骨跟前去，你抡圆棍子，远远地打。小心些，别用力过猛，摄不住身子。马骨里也许有蛇，也许没蛇，你小心些就是。要是你愿意，你可以在棍子上也抹些烟屎，反正吴和尚的烟锅里有的是烟屎。你索性把烟锅也带上。要是真有蛇，你就伸过烟锅，有意叫它咬了烟锅，然后你对着烟嘴一吹。你要用力吹，吹出烟屎，蛇就一下子醉了。你要是想吃蛇，就不妨倒提了它，狠狠抖几下，你就会抖散它的骨头。然后，你就褪下它的皮，小心别叫它咬了。有时，看起来死了的蛇也会咬人的。你最好用刀子砍下蛇头，但也要小心，你最好将蛇头扔远些，用棍子挑，因为断了的蛇头也会咬人的。这样，你就放心地牵过马来。你用不着当心，马很聪明，它自己知道往石头上踩的。

过了那沼泽，你就会发现你到了一处类似肚脐的地方，那儿很洼。你会看到有好多山头向你鞠躬，有的像獾猪，有的像卧象，有的像巨蟒，那儿看起来有好多山道，但你千万不可上去，那山道不知所终。你会在山道上遇到鬼打墙之类，你永远也找不到下山的路。你只选一个形似照壁的山，你不要上山，你沿那阳洼前行。阳洼里尽是红色的石头，跟铁锈一样。

你就沿那红石乱布的山沟前走，再前走，约在八里路左右，你会看到一个丫豁。那儿有好多动物的粪便，此外就是乱草。你放心踩了粪便，那粪便虽臭，却是世上最干净的东西。你屏了息，要是你屏息的话，你的好多业障就会在这时消除。你啥都别怕，你放心前行。丫豁虽窄，但马还是能过去的。出了这丫豁，你会发现一个很大的天地。那里草很绿，水很清，你会在草地上发现一顶很不起眼的帐篷。你进了帐篷，会见到一个巨大的木箱，那其实是个棺材。你会看到一个头发灰白的老人，他的身子看起来很脏，却又散发着一股奇香。那就是戒香。只有戒律清静的人才会有。那是从护法天人的身上发出来的。你虽然看不到天人，天人却看得见你。

你就朝老人跪下去，你只磕三个头就行了。然后，你就对他说，是雪羽儿叫我来的。她向你求甘露丸。他肯定会给你的。当他把甘露丸给了你后，你一定要跪下别起。因为你救了他的弟子，也就是间接地

帮了他。按世俗的说法,他欠了你的情。这时,你求啥他都会给你的。当然,他会骂你,他骂你也别起。你一定要向他求一个法。他会问你求哪些法,你就说你只求“光明大手印”。那是琼波浪觉大德历经千难万险从印度求来的。只要求到了那法门,你的解脱就跟从自家衣袋里掏糖果一样容易了。

## 5. 马嚼夜草的声音

琼就进了老山。

老山里有药。老山里的药是好药。真正的老山其实很远。琼从凉州城里出来时,已到黄昏。他不敢在黄昏里进老山。虽然马有夜眼,他还是不敢在夜里进老山。夜是鬼魅的世界,他不想进入鬼魅的世界。马的夜眼就是前腿上的那晕像眼睛的疤痕,一入夜,起作用的就是它了。那眼睛能看到鬼,金刚家的人都知道,要是马忽然不往前走,而是突突突吐起了唾沫,那就说明它见到了鬼。鬼最怕人的唾沫,马也知道这一点,要是它遇到鬼的话,就会朝鬼吐唾沫的。虽然在黄昏时分,马还是一次次地打喷嚏喷唾沫。琼知道天地间到处是饿死鬼。他们忽而在马前,忽而在马后。马很怕它们,就嘟了嘴唇一下下吹气,它的嘴便像喷雾器一样喷出千百粒唾星。在鬼看来,每粒唾星都是一颗子弹呢。

琼在一个没人的院落里住下了。外面炕上有被褥,琼没看里屋。一路上有好多这样的人家。这样的人家其实已经算不上人家了,人都死了。早死者早得计,因为有后者抬埋,他们可以避免骨头叫太阳暴晒。据说,骨头要是叫太阳暴晒的话,那死者就会成精的。琼很想找个有灯光的人家,可一路上只见尸骨,不见灯光。他找了几家,都没有人,就随缘住下了。琼和衣躺在土炕上,土炕上有些麦草,村里人家的炕上都铺麦草,好些的铺席子,再好些的铺炕板子,更好些的有毡。要是全家人都死了,那毡也准会叫别人抽去。麦草也好。出门一里,不如屋里。琼想,只要躺一夜,明天一大早就进老山。按雪羽儿的安排,一大早进山,要是顺利,焦光晌午就会到的。琼把马也拉到屋里,有个活物,就不太害怕了。琼给马抱一些麦草,马平时吃的草是铡刀铡过的,此刻马也不计较啥了。马是很随和的动物,你给它没铡的草,它也会吃的。

你是否听过马嚼夜草的声音?在没有天光的夜里,啥都看不到,马的牙跟草相磨时的声音很单调,也很有韵味。它仿佛来自遥远的亘古,古朴而悠长。那声音会给人一种很安详的感觉。琼本来想到了一个可怕的鬼故事,但叫马嚼夜草声一腌,嘿,那安详

就慢慢游过来了。安详是一缕雾,它慢慢地游过来,一晕晕扩散开来,罩了你。你的身呀心呀就都到安详里了。安详里的琼很想看星星。他希望明天是个好天。因为雪羽儿还给他安排了去看她妈的事。他想到了那个慈祥的老婆子,一个瞎眼的老婆子在深山老林里定然很害怕。雪羽儿叫他把妈带到寺里。既然已经受了刑,也没啥可怕的了,心里反倒安稳了些。

窗外有了白孤孤的月亮,白孤孤的月亮照在窗上,窗也白孤孤了。屋里隐隐幻幻的,琼看着马,马也看他,都想,幸亏有了对方,自家才不孤单。琼在马嚼夜草的声响中迷糊了。

他梦到自己躺在一间铺了麦草的房间里,梦见了一匹马,正繁衍着马嚼夜草的声音。他梦见白孤孤的月亮照在窗子上,屋里隐隐幻幻的。一个披着头发的女人出了里屋,她穿着被日头爷晒白的衣裳,衣裳已经很破了,丝丝缕缕的。女人很悲地叹了口气,幽幽地望着他。望了一阵,她轻轻地走过来,伸出手,在琼的肚皮上狠命地揉。琼觉得肚皮煞冰瓦凉的,就大叫起来。女人一惊,钻入里屋了。醒来的琼听到了马正在打响嚏。他发现屋里的一切都跟梦中一样,肚皮也凉得如冰镇似的,只是没有女人。他觉得很奇怪,他爬起身,他怀疑里屋住着人。他先是看到一道光柱从天窗里射下来,一直射到炕上。炕上果然睡着一个女人,穿着那丝丝缕缕的褪了色的衣服,月光照在女人的脸上。琼忽然倒抽一口冷气,他发现女人脸上早已烂了,发出一股刺鼻的尸臭味。琼差点叫出了声。

他打个激灵,牵了马,出了屋子。他很怕女人会追上来。他听说要是月光和日光常年照着尸体,尸体就会成精的。成精后的尸体就不仅仅是尸体了,它会拥有无穷的力量。

琼骑上马,随了马的性子走。他想那个女子一定是怕他着凉而好意提醒他。后来,当他把这个梦告诉吴和尚时,吴和尚也这样说。那时,他有些后悔自己离开了。他想要是那女子的好心提醒反而赶跑了他的话,说不定有多伤心呀。

马走向老山的方向,琼决定不睡了。他不知道自己睡了多久,也就辨不清时辰了。但他想走到老山入口再说吧。要是那时天还不亮的话,他就弄些柴来烤火。待东方一发白,他就进山。这样,反倒节省了时间。

远处传来一声狼嚎,马的耳朵抵了起来。马提高警惕时就这样,这意味着马很反感这声音。同时,也等于在提醒他,它用那抵着的耳朵说,你要小心呀,你走的方向可不太妙,那儿有好些狼。琼拍拍马脖子,等于说你怕啥呀,胆小鬼。马便羞愧地放松了紧

张的耳根。

想来他那时并没有睡多久,到了老山入口,天仍是那个样子。幸好吴和尚提醒他带了洋火,他弄些柴草,燃起火来,然后瞅块草地,把缰绳拴在就近的一块大石上。

火一起,夜就温柔了。火带给人的,不仅仅是温柔,更有安全感,野兽们当然怕火了。据说鬼也怕火。

马嚼夜草声又传来了。马是最好的动物。夜行时要是没马,就孤单了。琼把火堆往马跟前拨拨,他不敢拨得太近,他怕烟熏坏了马。渐渐觉得有睡意袭来,就移到靠马的那边,迷糊了过去。

在梦光明渐渐升起的时候,琼发现,自己又坠入了梦魇。

## 第十八章 《梦魇》之“涅槃”

我一次次喊破了嗓门  
可回答我的 只有死寂  
人海茫茫  
却打捞不出  
我那双寻觅的眸子  
耳旁只有瑟瑟的秋风  
眼前只有无常的足迹

### 1. 地盘

琼的梦魇里,明王家的人都齐声吆喝着,沿溪水走了来。那溪水,本是两家共有,可后来,明王家的人多,他们说那是我们的泉!众人齐吼,声震天地,泉就成他们的了。

可惜,他们在下游,那水虽向下流去,泉源却在上游。金刚家的人就在溪旁栽了树,在溪水上安了水车,再用那木板,搭间房子,安个转轮,水冲轮,轮带磨盘,吱扭吱扭,就成磨坊了。

梦魇里的瘸拐大却在看磨。他光棍一条,与老母相依为命。瘸拐大是个孝子,推磨的人一带来吃食,他就给娘留下剩的,自己呼噜呼噜,把那清汤往腹里吸,倒也壮实。

明王家的人一窝蜂拥了来,把那树拔了,把桥拆了,吼一声:“这是我们的地盘,不叫栽树!不叫搭桥!”

又对瘸拐大吼:“也不叫安磨!”

几十人扯个棕绳,在磨坊上绕几匝,齐声齐力,

磨坊就散架了。一股灰尘腾起。

瘸拐大又哭又叫:“你叫老子喝西北风?”

一人上来,“吃这个,吃这个。”一扬手,瘸拐大就一嘴沙子了。

村里人都在山上望,都骂,都叫,都不敢下山。明王家的也不敢上山。山上的礅石们都排了队,等着往下扑呢。从未见明王家如此齐心,人势如此浩大。都知道,他们是借此想激怒村人,诱他们下山,混战一场,讨个便宜。

“你们都死了吗?”瘸拐大扭过脖子,朝山上吼。

谗子说:“石头大了,转着走。”

“宽三!宽三!”瘸拐大叫。

宽三从寨子里钻出头来,笑道:“叫啥?君子不立危墙之下。”

“啥君子?”明王家的哄笑了,上前,把那磨坊的木板浇上油,一点火,浓焰腾起。那些村人费心栽种的小树,也叫他们折了,丢入火中。

久爷爷却笑:“那坟墓,可是你们自己挖的。”琼明白久爷爷的话。多年之后,一场巨大的泥石流会卷向明王家,把那无常的村落,定格为相对的永恒。

“挖就挖。”一人叫。他们齐举了锨,把金刚家在河边开出的地都翻了个儿。翠绿的麦苗都变成了污泥。

琼叫:“别糟蹋了。收成了,算你们的。”

谗子说:“娃子,小心扇折了小舌头。这话,你可说不得,你又不是族长。”

琼说:“暴殄天物呢。”

“埋吧。”瘸拐大叫,“我要到怙主那儿告你们。”

明王家的哄然大笑。一个说,“知道不,我们就是遵怙主的令来干这事的。他老人家发啥号令,我们就干啥。”

“屁,屁。”谗子叫。他悄声扭头对村人说,“要是他们挖坝,咋办?村里就蓄了那点水,一叫挖了,别说浇地,连喝的都没有。”

话音没落,明王家已挖起坝来,哗哗的水声渐渐大了。

“呸!”谗子说,“那规矩,是县里定下的。你们涝死,也别叫我们旱死呀?”

“啥规矩?”对方一人道,“规矩也是人定的。人能定,就能改。”

另一个接口道:“连怙主老人家,也时时变口唤呢,忽而白了,忽而黑了,随他老人家的心情。谁叫人家是怙主呢。”

“再说,”又一人道,“这挖坝,也是怙主的旨意呢。”

久爷爷笑道：“谁都是怙主旨意，好个怙主！”

瘸拐大呜呜大哭。琼说：“别哭，那坝，叫他们挖。他们挖，我们堵。那磨坊，叫他们拆。他们拆，我们修。”

明王家的人叫：“堵了再挖，修了再拆。”

琼也大声叫：“挖了再堵，拆了再修。”他扭了头，对村里人说：“这便是人生。”

## 2. 疫情

《诅咒实录》称：疫情是从一只黑头子绵羊开始的。那羊仄了身子，扭成8字，眼却直着，忽而跳几跳，倒地，抽几下风，就死了。

宽三说：“哟，这羊跳舞了。”捞来，几下剥了皮，虽没放出血来，还是煮了一锅，叫大汉们吃。大汉们吃出一头缸气。

妈对琼说：“你可吃不得，我不叫你吃死掉的畜牲肉。”琼笑：“以前吃的，哪个不是死的？”妈笑着补充：“我指的是自死的。”

大汉们叫：“香呀，香呀。”

妈说：“香了多吃些。”

黄昏时，金刚寺的管家也来了。他说，怪，寺里的羊也死了好些，一个死法。妈说：“那年，也是这号死法，一死一大片，吃药是不应的。”管家问：“后来呢？”“后来就没羊了。”

这阵候，可怕。

管家却说：“这虽可怕，但不是最可怕的。知道不，近来，阿甲到处胡说，尽是邪魔外道的言论，说怙主也打呼噜，说怙主也得佛印证，佛也得心印证，最终一切都得心印证……弄得人心惶惶。”

“这有啥不对的？”妈问。

“当然不对。凡夫也有心，外道也有心，都叫心印证，要怙主干啥？这股风若刮起来，天下就乱了，知道不？金刚寺有几个年轻僧人，开始不听上师的话了。”

“这阿甲……”妈想说啥，却叹了口气。

琼知道阿甲近来老串门，话也忒多。没主心骨时就这样，这叫六神无主。琼就出了门，他去找阿甲，劝劝他，少说那些真话。

“这阿甲，比瘟疫还可怕呢，这才叫洪水猛兽，这是怙主说的。”才出门，琼就听到了管家的话，想：这怙主，真无所不知，才有点风吹草动……

“人家当然无所不知，瞧，”阿甲指指山坡上摇曳的一株花，“那花，也是探子，那树，”他指指那丛云杉，“更是探子。别看它们装得老实，一扭身，就叛变了。”

“这话我信。”琼说，“有时，连心也叛变呢。”

“能叛变的，不叫心，那叫意识。能发现叛变的那个主体才是心。”阿甲眯了眼，望望云，又说：“我知道，我死无葬身之地呢。记得不，那年，有个青年，竟说天是一团气，就叫火烧了。天怎么是气呢？天若是气，天堂在哪里？”

“天堂在心里。”琼说。

“小心，这话叫人听了去，也是洪水猛兽呢。谁都需要一个天堂。实实在在的天堂，就在那白乎乎的云里。你说在心里，他们就没了天堂。没了天堂，没了极乐世界，怙主就没饭碗了。瞧，”他指指一排十字架，“他们才被钉上了十字架。”

“有啥都行，不能有思想。”阿甲说。

琼似懂非懂。

“我终于明白了怙主是谁，是个外地的老和尚，很平庸的，只是不多说话。少说话的人，别人很难发现他的深浅，他于是高深莫测了。一天，他来我们这儿。一人说，这是外地来的怙主，请他上座。他就以为自己是怙主。身边的人都叫他怙主，叫了千遍万遍，就成怙主了。一成怙主，那需要怙主的就寻了来吃怙主，有真心信的，有假心捧的，渐渐成了一个团伙，骗吃骗喝，大家都跟着沾光，就成了大道场……这下，真成怙主了。”

“他有怙主的本事吗？”

“当然有。成了怙主，就有了怙主的本事。谁都需要怙主，他就有了怙主的本事。金刚寺有个僧人，老在禅定中见到怙主，金光闪闪的。那天，我说，你在《大藏经》上弄点灰，冲上水，洗洗眼再去看。初见时，还俨然佛陀，渐渐金光没了，三十二相没了，八十随形好也没了，但见一老僧，一脸皱纹，衣服上尽是污垢。才知道，那怙主，原来是厉鬼装的。”

“后来呢？”

“后来，他就死了。有人说是自杀，可谁知道呢。知道真相的人，哪能得善终？嘿，你们偷听，我也不怕。”阿甲朝那几朵花吼。风里，还传来几声诡秘的笑。

“下一个，轮到我了。”阿甲说。

“怕吗？”

“当然。”阿甲说，“死是个巨大的黑洞，没有底的，所以我想活。明知活也是虚无，似苍蝇飞过虚空，留不下一点痕迹，可我仍想反抗这虚无。我极力地修呀，学呀，发现呀，创造呀，就是想从这虚无中创造一些相对永恒的东西。可我知道，没有用。许多年后，宇宙也会爆炸。那时，那些相对永恒的东西就会永远消失于虚无之中。一切存在，都归于一个巨大的虚无。所以，我既怕，又不怕，造成我怕的那些原因，就是我

活过的证据。”

阿甲苦笑着。他一下子憔悴了许多。

“我是一只萤火虫。”阿甲轻轻地咳一声，“明知我影响不了这世界，还是要努力发出自己的光。”

琼说：“你瘦了。”

“因为我消耗着生命的能量。此刻，我的所有思想都发自我生命深处。那一个个哲人，都用生命点亮着思想；写作的，生命变成了书；讲学的，生命变成了语言；行动的，生命就成了行动。他们在实践自己价值的同时，也耗尽了生命。但这，却成了虚无中唯一的存在。这便是活的价值，瞧我……”

阿甲面无血色，憔悴不堪，脸上却发着圣光。“我要到地下去了，他们开始寻我了。我不怕他们，但我还是要到地下去。这不是怕死，我想活下去，多发出一点光来。可我那命运，如影随形呢。”

说着，他下了地洞。

### 3. 地下人

疫情扩散，羊尸像雪地一样布满山坡，连那大牲口，也三三两两地倒地了。因舅舅去圣地朝拜未归。村里人就去找金刚寺的管家，叫他代村人上书山神，叫他派狼神来驱疫。第三天，那黑狼就在山顶上嚎叫起来。可那牲畜，仍一片片死去。

有人说，应该去问问怙主。

都说：“咋没想到这呢？”赶紧备了丰盛供品，管家带了，去求怙主。夜里，管家回来了，村里人围了去，琼很想知道怙主是啥样儿，就挤在前边，问：“怙主啥样儿？”管家笑道：“我咋知道怙主啥样儿？不过，口唤倒是讨到了。”琼问：“你没见怙主？”管家道：“我咋能见？他老人家闭关呢，一条红线，从关房扯出。”“哪个山洞？”“我咋知道哪个山洞？”琼觉得怪，很想问他口唤的来处，却见众人正侧目，定然是嫌他竟斗胆打听怙主的虚实，就知趣地住口了。

“怙主说，有人放咒呢。”管家道。

人们嚷嚷起来，“怪不得，一死一片，一死一片。”“我说那狼神，咋撵不走瘟神，怪不得。”

“谁放咒？”都问。

“怙主没说。”管家说，“不过，堪布打了卦，说是地下人。”

“地下人？”一个道，“莫非是鬼？”

琼马上想到了阿甲，心很猛地跳。他见人不备，溜出去，到后院，对着那井口说：“阿甲，有人害你呢，快逃。”井把这声音传给了远处的阿甲。井口腾起一串水泡，阿甲的声音蹿出水泡：“能逃出命运吗？”

琼叹口气，抬起头，见那树上有只乌鸦，正朝他笑。琼知道，它听到了他们的对话，就朝它吼：“你听到也不怕，你们找不到他。”

乌鸦嘎的一声，飞走了。

### 4. 红嘴鸦儿

久爷爷正和五个小女孩玩羊骨拐。一女孩耍赖，久爷爷哇哇大哭。

妈过来，对琼说：“你记着，以后，我死了，你千万别找别人，就找那久爷爷，把这个给他……”妈从脖里取下一串耳松石，“不，供养他，叫他超度我。”

琼说：“说这个干啥？”

妈说：“记住，这可是生死大事。”琼说：“那疯子，真……”妈说：“别胡说。我二十岁时，就知道他是真和尚；三十岁时，知道他是得道者；四十岁时，知道他是大成就者；五十岁时，他就是佛了……”

久爷爷却扭过头来对妈说：“你是老不死的，你的五脏六腑都在哩。对不对，琼？”

琼暗自吐吐舌头，他有些信妈的话了。一次，他见村里一人忽然没了脏腑，腹内空如炉膛，不久他就死了。后来，琼一见人没有脏腑，就知道他必死无疑。他于是问久爷爷：“你也能看出人有没有脏腑？”久爷爷笑道：“不，我看不出，但我能看出你能看出。”

琼就对妈说：“他说得对，你有脏腑呢，你不会死。”妈笑了，却把那串耳松石挂到琼头上，说：“你要记住妈的话。”

琼记起，阿甲有脏腑，而且那脏腑还闪着别人没有的光，就想：“他不会死的。”就放心了。

村里已开始挖地下人，有人下井，有人掘地，有人搜寻一个个山洞，弄得鸡飞狗上墙。为配合村里人，怙主派来两个人，俗家打扮，却自称是出家人。白天，他们打卦，定范围，查真凶。夜里，却窜进“天女”的屋里，弄出满村子的浪叫，但因他是怙主的人，谁也不敢放一个响屁。

第二天，他们说：“找红嘴鸦儿。”

村里人就跟着红嘴鸦儿，那是一种乌鸦，嘴呈红色，不知从何处来的。琼觉得，他们是怙主派来的，他们和山上的花一样，是怙主的密探。想到他在井口向阿甲报信时，有只乌鸦听到了。那乌鸦，虽不是红嘴，但总是乌鸦。它会不会出卖阿甲？

久爷爷说：“谁叫他施身呢？那傻子，都这时候了，还施身。一施身，那红嘴鸦儿就去吃肉。不露馅，才怪呢。”

久爷爷虽在自言自语，但琼知道他在说啥。那施

身法,是阿甲常修的法门。修时,招来天下冤鬼、六道父母及法界的所有生灵,将自家的脑袋割下,化为巨钵,依次剝割下眼睛、耳、鼻、舌、身等,投入钵中,化为甘露,供养众生。当然,这一切,都是用观想完成的,但就是在这一次次观想中,阿甲从一个小和尚,变成了阿甲。他的所有智慧,就是那布施换来的。

“都说,人不为己,天诛地灭呢。他,竟连身心也施了,真大逆不道了。还说我疯呢,他才是疯子。”久爷爷絮絮叨叨,一头乱发在风中燃烧。

琼说:“妈说,你是啥成就师。我不信,可妈信,你该救救阿甲呀。”

“他们要杀你妈?”久爷爷翻出白眼珠。

“不,他们要杀阿甲。”琼急出一身汗来。

“阿甲信我不?”

“不信。”

“那我救不了,信怙主的,怙主能救。信我的,我能救。啥都不信的,谁也救不了。”

“没救了?”

“不一定。除非他信自己,也叫自信。可他,早不信自己了。他信命运,那命运之蛇,早吞了他的信心。”久爷爷唱着走了:“鞋儿破,帽儿破,身上的袈裟破……”

琼道:“你又不是济公,咋唱这歌?”

久爷爷吼道:“谁说我不是?老子想是啥,就是啥。”

琼又想,这歌是几百年后才有的,他咋会唱?

## 5. 放咒

村里人寻着那来吃肉的红嘴鸦儿,找到了那个山洞。山洞上空,有一巨钵,内盛诸物,都是阿甲的肉化的。馋嘴的红嘴鸦儿都飞了来,村里人就跟来了。

“嘿!出来,放咒的!”一人叫。

“放咒的,出来!”一群人吼。

琼叫:“别出来,他们要杀你。”

宽三把琼推向一旁:“去!你这吃里扒外的东西。你家的羊都死了,还替他说话。”

琼说:“阿甲没放咒,阿甲常修施身法。常修施身法的人,咋能咒人?”一人笑了:“听,这娃子,修死神法的不会咒人?嘿,不修死神法,那些牲畜能死吗?”

“出来,出来,修死神法的人。”瘸拐大也吼。琼想,有奴才命的人,有时候比主人更坏呢。

阿甲懒洋洋出了山洞。他暗里蹲久了,一见太阳,反倒坠入黑里了。他揉了揉眼,那串念珠晃来晃去。琼怕村里人上来,就挡到阿甲前头,大声说:“阿甲是

不会放咒的。”

宽三说:“难道怙主会冤枉他?”瘸拐大说:“我们都不会冤枉他,何况怙主。”又一人说:“怙主说他放咒,他就放咒。他不放咒,也放咒。”

阿甲这才渐渐看清了眼前的人事。宽三上前,踢他一脚,说:“你个妖魔,弄死了万把只羊呢。你这狗命,死上万把次,也抵不了债。”一人说:“这辈子抵不了,还有下辈子呢。”

阿甲淡淡地问:“怙主说,是怙主的事。你们也以为我放咒?”

“是怙主以为。怙主以为,我们就以为。”一人说。

阿甲苦笑着望望琼:“瞧瞧,我还想把自己化成光,照亮他们呢。”宽三说:“你还是照亮你自己吧。”瘸拐大说:“就是。你自己都度不了自己,还想度别人?”又一人说:“你都在粪水里滚,还想叫别人干净?”

“也许,”阿甲说,“你们说的是对的。怙主真说了吗?”

“说了说了,他老人家不说,我们咋知道?就是明知道冤枉了你,可怙主发了话,我们还得冤枉你。”瘸拐大说。

一个苍老的声音传来:“瘸拐大,你咋说这号话?再说,你也成了阿甲了。”琼扭头,见人们也诧异地向后望,却不知谁说了这话。

“死吧,死吧。”那只黑乌鸦叫。

阿甲对琼说:“我是不怕死的。琼,我死了,也不会死,我仍会发出光,照亮他们。”

“屁,屁。”一人叫。

阿甲转过身,面对众人,说:“你们说我放咒,那我就放一次吧。”他两手揪住念珠,一扯,珠子四迸,“死了,我也会变成厉鬼,复仇!”

宽三想扑上去,捂住他的口,可是阿甲还是放出了咒。据说,那咒力,来自西夏。

“复仇!复仇!”那黑鸟又叫。琼这才发现,那黑鸟不是乌鸦,是只鸚鵡。他于是怀疑是它泄了阿甲的秘密,懊恼地晃晃脑袋。

## 6. 火种

阿甲被打了一千鞭,脊背上一片乌烂。阿甲呻吟着,却仍在放出诅咒。村人虽在欢呼,心却哆嗦。阿甲的诅咒,石子般在心上滚。

“复仇!复仇!”阿甲叫。

“割了他的舌头。”都说。

刀子一晃，一截肉从阿甲口中迸出。那鸚鵡飞来，衔了，一下就吞入肚里。

“复仇！复仇！”鸚鵡也这样叫了。

阿甲满口口水，已发不出声，但那双眼仍放出黑色的咒子，叫人不寒而栗。家府祠门口的那棵大树倏地枯了。这树，已长了百年，是村里的骄傲，可还是枯了。管家说：“这可不好，一个老鼠害了一锅汤，世上有一个放咒的人，活着的人就不安宁。”有个声音却说：“没个放咒的，都睡成死猪，有啥好？”这话音很陌生，都去寻，却不知是谁说的。琼望那鸚鵡，鸚鵡扭过头，谁也不理。

正在喧闹，一个老者过来，他须发花白，眼却黑亮，说：“我是明王家的。听说你们这儿出了个放咒的，要处死。族长叫我来，他说你们不要我们要。我们那儿正缺个放咒的呢，都昏昏欲睡了。”

老族长问村里人：“给不给？”

“不给。”村里人吼，“凡是敌人反对的，我们就要拥护。他们要，偏不给。”

那老汉笑了，“你们不给，可成全了人家。给了，他也不过是个残废人而已。你们不给，人家可功德圆满了。”

“啥功德？”族长问。

老汉道：“你不见那些哲人们，只要殉了道的，都名垂千古呢。比如苏格拉底，比如耶稣，用瞬息的死，换取了永恒的生。我这可是为你们好。再说，这阿甲，虽说咒死了牛羊，却放出另一种咒子。这咒子，很可怕，可我们需要这咒子。瞧，都昏昏欲睡了，没个牛虻刺一下，自个儿就腐朽了。”

“你说的，我们不懂。”宽三说，“可有一点，我们认定了：你要的，我们偏不给。他死定了。”

那老头呵呵笑了，“我也是尽心而已，明知不可为而为之。这阿甲，外形看去，是弱瘦了些，可他的心，是火种呢。我不过想为这世上保留些火种而已。你们想杀他，我也没法子。好在这世上，还有鸚鵡，嘿。”他叫一声，那鸚鵡飞来，落在他的肩上，“有了鸚鵡，阿甲虽死了，话可死不了。话死不了，阿甲就没有死。”

宽三说：“听他胡说干啥？滚！”

那老头呵呵笑着，远去了。

阿甲泪流满面，目送老头远去。

琼觉得自己见过他，想来他不是明王家的。琼想，他是不是欠爷爷化现的？

阿甲的脊背虽血肉模糊了，村里人仍不放过他。琼知道，他们一定想弄死他。明知自己说话和放屁差不多，但还是说：“求求你们，放了阿甲吧。瞧，该受的

罪都受了。”

“放？”王善人笑了。这善人，本是村里最善良的一个人，可所有善人，一旦恶起来，比恶人还恶。琼觉得好些人的眼里，还有些怜悯，可这善人，眼里尽是恶了。琼知道，他想用他的恶，来证明他的善。

王善人说：“这可不是寻常人，是魔，是魔就得降。上回，他说怙主坏话，说得我差点没了信心，多可怕。是可忍，孰不可忍。”

琼问：“叫人说没的，还算信心吗？”

“咋不算？”王善人道，“这世上，啥都是说出来的。本来没信心的，说呀说呀，就有了。本来没真理，说呀说呀，也有了。本来没放咒，说呀说呀，就放了。本来不该死，说呀说呀，就该死了。”

宽三叫：“你胡说啥？你是在替谁说话？打开窗子说亮话，你说他该不该死？”

“当然该死。”王善人道，“他不该死谁该死？这世界上，总得有个替死鬼吧？阿甲，谁叫你想拯救人类呢？所有想拯救人类的，都该死。”

琼疑惑了。他不知这善人究竟是善是恶。听这话，却是话中有话。琼望望可怜的阿甲，想：得生个法儿救救他。

琼飞快地跑向寨子，去见谗子。他想此刻，能救阿甲的，只有他了，却见谗子正在架一笼火。那火才燃，烟正汹涌。几人用铁铲铲了酥油，往木柴上扔。

琼问：“做啥呢？”

“祭天。”谗子道。他很诧异，儿子已经多日不和他说话了，就问：“啥事？”

琼喘口气，问：“你能不能救救阿甲？”

谗子四下里望望，说我正准备救他呢。他对琼说：“去，你找宽三，把阿甲带来。”

琼又飞跑回去，阿甲却没了，山顶上有个荆棘捆，捆里传出阿甲的呻吟。琼叫：“阿甲在里面呢。”宽三双臂相抱，一副闲情，见琼急了，就笑道：“娃子，等一会儿，你就知道，我这是慈悲。知道不，有时，最大的慈悲，是残忍。”

琼想：“这是啥逻辑？”

说话间，村人已将那荆棘捆举起，抛下山去，但见一个黑点翻滚而下，时而高抛，时而低落。阿甲的叫声隐隐传来。琼记得，阿甲已没了舌头，但没了舌头的叫声仍是叫声。“阿甲要死了。”琼叫。琼记得以前，惩罚最恶的人时才这样。他想：“村里人咋这么恨阿甲？”

忽然，琼明白了，村里人早恨阿甲了。因为阿甲最不像村里人，即使没有那场瘟疫，没有怙主的口

唤,阿甲也活不长。谁叫阿甲太像阿甲呢?这村子,是不需要清醒人的。莫非,那些死去的羊也恨阿甲?它们为啥单单在这时死去?为啥给阿甲造出许多恨来?却见那满山遍野的羊尸都活了,一个个咩咩叫呢。

果然,琼想,这群骗子,装死,叫阿甲受苦。

那宽三,却早跑下山去,抱了阿甲的身子,又风一样跑上山去。

琼想:“爹爹毕竟是爹爹,还买我的面子。”

## 7. 照亮

琼赶到时,阿甲早被架到火上了。阿甲还活着,在火中扭动。见琼惊叫,宽三扑来,扭了琼的身子。骗子远远地笑,说:“儿子,你可别捣蛋,我这是给他治伤呢。”琼一向知道爹的勾当,嘴上流蜜,心里藏刀,就吼道:“阿甲碍你啥路了?他们恨,那是他们怕阿甲,你蹉啥浑水?”骗子笑道:“我在给他治伤呢。”说着,他取了一把铁锹,往火中扔几块酥油。

琼蹲下身,呜呜哭了。这世上,真没能救阿甲的人了。阿甲死定了。那火熊熊暴燃,定然是阿甲身上的油在燃。琼想阿甲那么瘦,也会有油吗?

骗子大声说:“他不是想照亮别人吗?这下,可真照亮了。”

琼睁开眼,天早黑了,那火光倒真映亮了天空。山下有密密麻麻的人,都望火光,一脸肃穆。阿甲早离开了火堆,蹲在寨子的旗杆上,朝琼笑。

琼信了,爹真在给阿甲治伤,却想,还有这号治伤的?

听得爹叫:“把那骨灰捣碎了,喂猪。”

## 第十九章 朝圣之旅

我一次次死去 一次次再生  
扮演着眼花缭乱的角色  
生生死死 无休无止  
忽而牛 忽而马 忽而猪  
可无法摆脱命运的磨盘  
没人能告诉我  
哪儿是灵魂的出路

### 1. 蚂蟥沟

不知过了多久,马忽然打起响嚏。琼看到马蹬着

蓝色的眼睛望他。他对马说,我又魔住了。马晃晃脑袋,笑了笑。马笑的时候只是左右晃一下下巴骨。琼听得马说,不要紧,我也常魔呢。马是用心说的,琼还是懂了。马说我魔住的时候,就会回到以前当儿马的时候,那时我是马中的王子,是红马王子,你知道军马场不时兴白马王子,最吃香的就是红马王子了。那时,有好多美丽的骡马追我,可我只看中一个美丽的小骡马,那真是美到极致的精灵。我们在美丽的大草原上互相追逐着,大地在我们蹄下飞蹿,风托起我们的鬃毛,我们跑得比云还快,比蝴蝶还轻盈,我们也向往未来。我的理想是跟她生下一大群马驹子,公的都跟我一样强壮,母的跟她一样美丽。我还没有来得及践约我的理想呢,一天,我被一个绳圈儿套了去。他们剃去了我那一跑就抖个不停的那儿,我就从儿马变成了骗马。你知道,我就从此进入了梦魔。我的痛苦没人可知。不,只有一个人能理解,就是那个叫司马迁的人,还有他的《报任安书》。

琼拍拍马脖子,说,我的梦魔跟你的不一样,你那是肉体的梦魔,我这是灵魂的梦魔。当你的肉体消失时,你的梦魔就会结束。而我不一样,我活着时,摆不脱梦魔,当肉体消失时,那梦魔也结束不了。

马叹道:一样,一样呀。肉体的梦魔,往往会变成灵魂的梦魔。你没瞧那些饿死鬼们,他们的肉体挨了饿,灵魂不照样在号哭吗?说着,它狠狠打个响嚏。

琼睁开眼,见马一本正经地望他,怀疑方才的对话是在梦中进行的,就笑了。

火籽儿早灭了。琼觉得嗓子有点痒,想来是着凉了。四面看看,倒也没见有啥鬼。东方却亮了,他想,还是上路吧。平日外出时,他多在天麻乎乎的时候上路。他解下缰绳,骑了马,进了老山入口。为了壮胆,他取出雪羽儿给他的绳镖。雪羽儿叫他一定别丢了它,妈只有在摸到它时才会跟他回村。此外,它还有好多用处呢。

琼对马说,走吧,兄弟,别提梦魔了。我们都摆脱不了梦魔。马像沙悟净一样沉默着,它驮起了琼。

天又亮了些。东方没有霞,这就好。要是东天上烧起了云的话,说不定会下雨的。琼虽不怕迷路,但不喜欢下雨,尤其在外出的时候,那淅淅沥沥的雨总能影响他的心绪。琼胡乱吃了几口。他想到了雪羽儿,暖暖的液体在心里荡了。

老山里的空气很潮,雾从不远处的山谷里漫来。马蹄敲击着山道上的石子,嚼嚼声很清脆。雾里有鸟鸣。琼想,大自然真美,它可不管人间是否有饥饿和死亡,它该美就美。想到村里的情形,他好像进入了天国。

进了老山口里右侧的山道，果然见到了六个岔道。一个开满了野菊花，那菊花有村里的葵花般大，黄色的最多，许多黄蜂正在嗡嗡。琼想，蜂在雾中是不能飞的呀，但有些事是说不清的，却又怀疑那是心里的感觉。另一条道上有好多山桃，山桃指头蛋大。要是在春天，山桃花会红遍山道呢。那山桃吃时味道不好，又酸又涩，但砸出桃核，再炒一下，用来熬茶，味道就很好了。一些猴子正在抢山桃，它们正打得不可开交，也顾不上看骑马过来的琼了。琼进了左面的第三个岔道。岔道里长些寻常树木，野草也多，被雾弄湿的石头在山道上胡乱地躺着。琼看到了那棵巨大的松树。他有种见了母亲的感觉。那松树有些年成了，人说千年松万年柏，这松树怕也不下千年吧。一群松鼠正在松树上打闹。

琼捡了些松果儿。他想，村里人为啥不到老山里来找吃的呢？要不是族丁把住路口，村里人也许会进山的，他们定然会找到吃的。琼想，也许，好多人并没有想到进山，他们被土地拴了一辈子，也许想不到土地之外还会有活的路数。琼忽然想到了他在进老山的路上看到的好多尸体。他明白了，他们定然也想进老山讨生路，可惜没能进山，就饿死在途中了。

琼叹息良久，想，那些饿死鬼们先死了心，然后才死了肉体呀。

琼想到史书上说的成吉思汗灭了四十个国家，砍的脑袋比腾格里沙漠里的沙子还多。有时他想，要是他没杀那么多人会怎样？却知道即使他不杀的话，那些人也早死了。不管是有人杀还是没人杀，世界终究还是这样子。就是眼前的一切总是流水般消失到远方，再也找不到一点儿踪迹了。他想村里死了那么多人，似乎也没改变啥，那茬人总会在不久后死去的，厚厚的黄土照样会将这茬人埋得了无踪迹。这一想，有种很浓的感觉漫上来，淹了好多东西，琼觉得自己又坠入了梦魇，他分不清是梦是醒了。

琼说，马，走吧。

马说，我不是正在走吗？

琼看到了一根肠子正扭动着前窜，它灰灰的，像条慌忙逃窜的蛇。它拼命扭动着，将那些草呀石呀挤得东倒西歪了。琼想这也许就是雪羽儿说的羊肠小道。琼取出他收集的烟屎。他跑遍了全村，用苕苕棍捅了几十个烟锅。那些烟锅形状各异，质地也不一样，有用羊蹄甲做的，有用黑鹰膀子做的，还有用铜管儿焊的。它们吞了好多旱烟，烟管里便有了烟屎。烟屎是比人屎更难吃的东西，一入嘴，就辣得眼睛里喷水哩。要是你不想活的话，只要吃上半斤烟屎，准比吃毒药管用。琼收拾烟屎时，好些烟锅已不动烟火

许久了。他只弄了些干烟屎，拿来后用水一调，想来那蚂蟥不会嫌的。吴和尚只吸鼻烟，但他备了一个二尺长的铜烟锅，专门供养前来供养他的施主们。琼就带上了它。

按雪羽儿的说法，琼该反穿皮袄的。可是他没带皮袄，要是他直接进老山的话，穿个皮袄也没人笑话。他是先进凉州城的，要是他穿个老皮袄，再骑个高头大马，街上会有人笑掉大牙的。他不知道，这将会使他遭受很大的痛苦。

琼说，马呀马呀，你要使劲地跑呀，可别叫那蚂蟥追上。你既要快跑，又不能失蹄呀。你要是一失蹄，我就会被抛进蛇窝里了。马嗯了一声。

琼把烟屎涂在毡靴上，他穿了吴和尚的袍子，扎了袖口和系腰。他不忍心往那袍子上涂烟屎。他想，那蚂蟥再快，也不会撵上马吧？

他一夹马腿，枣红马跑了起来。

开始时，小道很宽，但越往前跑，山壁就向小道挤了过来。山上多草，多藤，那藤扭呀扭呀，就在小道上空相交了，各种草都直里斜里地扎了来。琼发现这甚至算不上小道。马蹄在乱石间交替着，时有石子被踢飞。一股潮湿的气味扑面而来，发出腐烂的臭。他不知道蚂蟥有没有听觉，但他看到了那树叶间探出许多蠕动的东西。幸好马很快，他听到身后有下雨般的刷刷声。他扭过头，见水流般的蚂蟥正在前拥。他发现马脖子上已有了密密麻麻的黑点。它们已经开始啣马血，它们的身子一拱一拱，看得出它们想拱进马肉。琼打个激灵，他抡圆巴掌，一下下拍蚂蟥。挨打的蚂蟥扭动着，一扭动，好不容易扎进马肉的头就出来了。它们发出声声惨叫，滚下马脖子。

琼看到正前方也有了水流般的蚂蟥，定然是声波或是震动将食物要来的消息告诉了蚂蟥，它们兴奋地蠕动着，前者迎，后者追。它们发出血液轰鸣般的叫声，琼分不清那是蚂蟥的叫声，还是自己的心跳。他只是狠劲地抡巴掌。马很感激他，它跑得又快又稳。琼发现，马身上的那些蚂蟥是从上面跳下来的。为了能在红驹过隙的当下占领食物，蚂蟥们下雨般坠落后。琼发现身前身后都下起了蚂蟥雨，身上也有了刷刷的质感，一低头，果然。袍子上麻拉拉地拱动着数不清的蚂蟥，它们正寻找进口呢。靴子上倒很干净，说明那烟屎真是蚂蟥的克星。他忙在靴上抓了一下，在袍子上乱抹一气。凡是抹过的地方，都露出袍子的本来面目，抹不到的地方仍是蚂蟥的撒欢之所。

忽然，手背痒酥酥的。琼发现不知何时，已有几只蚂蟥吸附在手上了。他觉出了疼。他忙在靴子上抓

了一把,在手背上抹抹,那几条蚂蟥遭烫似的滚落了下去。

马一声长嘶。琼知道马在求救。他又往马脖子上抹起了烟屎,边抹边将靴子从马镫里脱出,用靴一下下擦马腹。他觉出了异样。原来,不知何时,马腹上吸满了蚂蟥。他的靴子一下子变红了。他知道那是马血。他想,要是这样下去,马血会给吸尽的。尽人力吧,能尽个啥程度,就尽个啥程度。

但很快,他就自顾不暇了。

他身上的蚂蟥们想出了对付他的办法,它们采用人类的打井战术,在外衣上原地打洞。它们边咬边拱,有的脑袋已扎进袍子了。这是最笨的蚂蟥。聪明的蚂蟥在琼的身上游走着,它们发现脖子是琼身上最弱的地方。这是偶然落到脖中的蚂蟥发现的。琼虽然围了围巾,但早在跑动中松了,几条蚂蟥已经攻入,并啐到了第一缕血。琼觉出了痒酥酥的疼。蚂蟥的进攻很温柔,许多时候,甚至觉不出它已开始吸你的血。静极的时候,当然立马就能觉出皮肤上多了异物,但在动中或紧张的时候,根本感觉不到身上的血已经缓缓地流向蚂蟥腹内。当然能感觉出一点疼,但那是一种夹带着痒意的疼,而不是利利的扎疼。琼在救助马时,他不知道已至少有十条蚂蟥进了他的脖子,其中一条正咬在大血管上,用不着蚂蟥啐,血自个儿就欢快地供养蚂蟥了。

琼后来知道,他进入的这个小道,叫蚂蟥沟。

琼摸了一把脖子,他抹下了一把软软的东西,长的竟有尺余,模样很像蚯蚓,但头多扁,有点眼镜蛇的神韵。琼最怵这类东西。他大叫一声,将那些虫子扔了出去。这时,他才觉出了那软软的东西已游向自己的胸腹,他怨自己没提前在脖子里抹上烟屎。虽然皮肤黏上烟屎后,一点也不比蚂蟥叮好受,但烟屎是不吸血的,也没有那种叫人毛骨悚然的恶心。他掏出盛烟屎的塑料袋,发现里面没多少烟屎了。他也懒得用手了,只用那塑料袋在脖子上摩擦,但却奈何不了进入他身内的蚂蟥。

他觉得遍身都在痒疼,仿佛每个毛孔都扎进了一条蚂蟥。一想那软软的疹虫正在自己身上逞凶,他很想呕吐。

前方出现了一副骨架,可以看出是动物的,想是叫蚂蟥吸光了血。马经过时一撞,骨架就轰然倒地了,发出一阵清脆的哗啦。渐渐地,白骨多了起来,多是小动物的骨架。后来竟出现了一个人体骷髅,倚在小道旁,一副惊恐万状的模样。琼想,要是有人将蚂蟥沟的凶险告诉世人,就没人敢进老山了。这真是比挨饿还要恐怖的事。

蚂蟥雨仍在下着,但渐渐稀了。望身后,蚂蟥汇成的水浪仍汹涌着追来,但前面堵截的,没以前多了。琼想也许是快到头了。他的身上已到处是痒痛了,而且那痒比疼更难受,总叫他想起蚂蟥的蠕动起来。脖子里被蚂蟥咬过的地方仍在流血,胸膛上黏黏的很不舒服。衣襟上已有血渗出。他只希望马别失蹄,要是叫后面那汹涌的蚂蟥洪流追上,身上的这点儿血是不够滋润它们的。他想,蚂蟥虽是个小东西,可一旦起了群,竟然是如此恐怖。

琼听到了一阵巨响,像山洪暴发,又像整个森林的树叶在颤抖,更像千万条蛇在吐芯。那声音仿佛来自体内,身子明显有叫那声音裹挟的感觉,又觉得马成了树叶,飘在那声音的大海之上。但身体的痛楚让他顾不上追究那声音了。疼痛已渗遍了他的全身,从表面向深层开进着。他觉出万千只利口在撕咬自己,明知道蚂蟥是无爪的,但他却觉得蚂蟥伸出了千万只爪子在撕扯自己,它们边吸血边吃肉,发出满足的吧嗒声。琼觉得自己要崩溃了。

就像搅天的瘟疫会莫名其妙地消失一样,蚂蟥雨也不见了。琼吁了口气,他明白自己逃出了蚂蟥的势力范围。前边已到了相对干燥的地方,回头望去,那蜂拥而来的蚂蟥都停下了,它们拥在一起,攒成一座蚂蟥山。一想那山差点埋了自己,琼倒抽了一口冷气。

奔驰一阵,看到了半山腰的太阳光,琼终于松了口气。他下了马,见马身上还有百十条蚂蟥,它们大半身子已钻进了马肉。琼抡掌猛拍,约有大多半蚂蟥在挨揍之后缩出了身子。那不是它们心甘情愿的撤退,而是挨痛之后的身体反应。蚂蟥很有弹性,伸长可达尺许,缩住却不过几寸,它们的身子一挨痛,就自然地一缩,就从马肉里出来了。但有十多条很顽固的蚂蟥,虽挨了几巴掌,却还是死皮赖脸地咬在肉里。它们属于死不悔改的那类。它们咬定马肉不放松,身子仍在蠕动,显然还在啐血。琼想到雪羽儿教的另一个法儿,浇以热尿。果然,尿才着身,它们便慌乱地滚落下来了。

清理了马身上的蚂蟥后,琼脱了衣服,将自家前胸和腿部的十多条蚂蟥也一一扇落下来,但他看不到自己的脊背,就背过身去。他想,既然尿能浇下蚂蟥,马的舌头定然也能舔下蚂蟥。马舌头的温度跟尿差不多,在冷血的蚂蟥看来,尿若是沸水,马舌也就成烧红的铁板了。琼说,来呀兄弟,帮我把这疹虫舔下去。马说成哩,咱哥俩谁跟谁呀。它伸出舌头,一下下舔来,很是舒服。舔了许久,马轻嘶一声。琼笑笑,拍拍马脖子。

## 2. 嗑牙的老狼

在阿甲的呓语中,琼进了那个林子。

琼并没见到麻籽儿一样撒在阴洼里的狼。琼只见到一匹老狼,很丑的老狼,它有着长长的奶头,说明它正奶狼崽。老狼的脸上有一道伤疤,在许久之前的某次角斗中,定然叫对手揭去了面皮。老狼走路似乎有点瘸,细瞧,发现它没有前爪子。琼听吴和尚说过,这号有伤残的狼是狼中的精英,它们定然有跟人作斗争的丰富经验。它为啥不跟狼群一起呢?说不清。也许它是独脚侠之类,也许因为过于老丑,它才自惭形秽地离开了狼群。

琼听吴和尚说狼多不拾羊,只要你不惹人家,狼群一般不主动进攻羊群。祁连山里的狼比较讲规矩。它们都像佛教徒守戒一样守着山神爷定的规矩。但有时候,定然会有个把飞贼——琼想到村里人骂雪羽儿的话,笑了——贼性难改,会瞅个没人知道的空儿闹上一把。也许,老狼正属于这类,或许它正是因此被赶出了狼群。琼一下子紧张了。他从没跟狼正面交锋过。他很怕狼。他看到了马肩上的肉也在蹦蹦跳跳个不停,琼知道马也很紧张。

老狼冷冷地望着琼。这更证实了老狼的狡猾和凶残。村里人老谈狼,都说狼是不敢望人的,狼最怕跟人对视。多凶的狼都会尽量避免长时间看人的眸子,这狼却奇怪地例外了。狼的眼睛很浑浊,因为浑浊倒显得深不可测。那凶光就是从深不可测里溢出,寒气森森的。琼觉得树叶在四下里乱抖,一股阴风打着旋儿裹挟而来。琼忽然明白了,狼想摧垮他的意志。狼定然也摸不清他的底细。在不知对方的深浅之前,它也不会贸然进攻的。琼明白了,狼的眼睛也是它的厉害武器。从第一下对视起,他们的较量已经开始了。

琼觉得脊背上有了冷汗。他想起师兄弟们常玩的游戏:绷眼睛,也就是俩人对望。你可以在眼中显现出各种表情,或愤怒,或嬉戏,你也可以用面部表情来配合你,要是对方移开目光,或是笑了,你就赢了。他觉得狼也在跟他玩这一套。这一想,琼的紧张淡了些。却忽然想起这玩法不是在取乐,而是在赌命。他马上提醒自己,哪知这一提醒,紧张更浓了。

老狼眼里发出了一晕晕的波,日地叫着,向他的眸子扑来。他想到了传说中的摄魂大法。据说真有摄魂大法,训练有素的瑜伽师用咒力和念力诱导你的心率,达到共振,当那共振超过一个极限时,你就可能死亡。狼是否也在用这招呢?琼很想从狼眼里发

现对方的心事,但那浑浊把啥都淹了。他想到了梦魇中的怙主,也是因为那不清晰,反倒增加了许多神秘。琼感到眼睛发涩了,他已长时间没眨眼了。他怕对方会趁自己眨眼的间隙扑上来咬断自己的喉咙。他觉得眼皮已有千斤之重。他甚至从老狼的眼里看到了嘲弄的笑意。它定然发现了我的紧张。他想。

老狼的眼珠黄澄澄的,是黄土的颜色。琼忽然想到了土地神咒,听雪羽儿说,那咒不可多念,只七遍即可,琼就念了七遍。他边念边看狼的反应。狼只是甩甩脑袋。那眼珠也闭了闭。琼趁机眨眨眼皮。狼却忽然张开了口,狼的口很大,想来能塞进西瓜的。狼的嘴角已咧到耳门,嘴便成血盆大口了。狼打哈欠似的张了几张,用力一合,两牙就发出了很响的撞击声,它既像是咬空气,又像是在仿效人的叩齿。琼被狼的大口惊住了。他还没见过身架这么大的狼呢。他觉得一阵酥麻从脚心传递上来。

琼抽出雪羽儿的绳镖,绳镖的拴法很特别,他只要一甩,镖头就会飞出去。问题是甩出去容易收进来难,闹不好叫镖头咬一下,就是一个血窟窿。但那绳镖还是为他壮了些胆,因为他一取出绳镖,狼就停止了嗑牙。它望绳镖,又望琼。它咧咧嘴,像是笑了笑。琼明白它知道自己不会使绳镖,他一下羞红了脸。

马无声无息地望狼。说明这马也是久经沙场的老马。要是遇个惊毛骚驴,这会儿定会又是尥蹄子,又是嘶叫,一下就把自家的那点儿货色抖搂无遗,只能证明它是浅碟子货。一想马的镇定,琼很为自己的害怕害羞。记得吴和尚老说,吓自己的,其实不是外物,而是自己那把持不住的心。琼便深深地吸一口气,他想起了上师教他的对治外景之法。一段时间,琼在打坐时老会出现一些景象,忽而是佛,忽而是魔,忽而是天堂,忽而是地狱,忽而是悦人,忽而是可怖。上师说那佛也罢魔也罢,天堂也罢地狱也罢,其实都是自心的显现。便教他佛来也杀,魔来也杀,不管天堂地狱,只管守着自己内在的清明和觉醒。琼想,我就把狼当成打坐时的心心的显现吧。这一来,害怕马上淡了。

老狼又嗑起了牙。涎液也瀑布般流着。琼望望狼空口袋似的肚皮,他断定这狼正饿着。狼的奶子红红的,长长的,很像老母猪的奶头。琼仿佛看到了一群小狼正在某个山坳里嗷嗷地叫着。他心中怪怪地涌出一股情绪。他想,这老狼,也是个母亲呀。他忽然想到了佛的舍身饲虎和割肉喂鹰。可此刻一遇狼,才发现他想都不敢想叫老狼叼上一口,或是割下一块肉施舍给它。这一想,巨大的惭愧席卷而来,倒将那害怕卷没影了。

阿甲说,忽然间,琼悲心大发了。他想,我还是个

真正的俗人呀。他后来说,要是那时的老狼真扑来的话,他也许不会反抗的。因为忽然之间,他没了反抗的斗志。他的眼泪蒙住了视线。待他抹去泪后,他发现那狼早不见了,仿佛这儿没来过狼似的。阿甲说,正是琼大发的悲心救了他。因为他不知道,那老狼不仅仅是老狼,简直算得上狼精了。他即使拿上快枪,也伤不了它。只要它一反击,世上便没了对手。但就在那一刹那,琼有了世上最厉害的铠甲,那就是慈悲。

琼终于见到了那顶帐篷。

他有种做梦的感觉。他觉得天空里布满了星星,星星萤火虫一样游动着。明明是在白天呀?琼看到了太阳,他还看到了月亮,星星们也簇拥着太阳。他怀疑这是幻觉。

琼进了帐篷,却发现那帐篷是罩在木屋外面的。一个年轻女子冷冷地望着琼。他没有见到久爷爷,也没有发现雪羽儿说的棺材。那屋子收拾得很整洁,算得上一尘不染了。也难怪,这样洁净的草地上是不该有尘滓的。

琼不敢多看那女子,只怯怯地问:这儿有久爷爷吗?

女子说,我不知道久爷爷是谁。

琼说了雪羽儿的事。女子冷笑道:就她多事。

女子说,我不知道啥是甘露……这儿倒有一升黑豆子,你带回去吧。

琼想到了雪羽儿叫他求法的事,就跪下了。女子似乎笑了。她说你以为我会灌顶吗?你要是真有信心,那我就给你灌顶吧。说着,她在他头上轻轻踩了一脚。

谢恩吧,她说。

### 3. 沼泽的那边

出了帐篷,琼记起雪羽儿说她妈在沼泽的那边。

过了那棵被雷殛过的白杨树,琼见到树洞前有两堆骨头。从脑壳的形状上,他辨出那是野猪的。他想原来那野猪已死了。记得雪羽儿介绍时,说它们还活着。可现在,野猪肉早叫别的动物啃了。琼有种做梦的感觉。

一大堆绿头苍蝇在那堆骨头上嗡嗡着。琼甚至闻到了一股臭味,还有深山特有的霉味。潮湿的气息很浓,枯枝败叶们都腐烂了。琼看到各种虫子从里面钻出望他,都有些吃惊这地方竟然来了这么一个怪物。琼和虫子们互相吃惊着。琼感到好笑。马打了一个响嚏,琼觉出了自己的无聊。

琼看到了沼泽。他折棵小树,寻找马骨。雪羽儿

说马的骨头最能刺激马,叫他先将马骨打散。但沼泽很空旷,琼一眼能望出老远。他只看到一头獾猪在挣扎。他并没见到马骨。他只看到有堆粉末状的东西。他认出那是被微生物们分解的骨头。琼想,也许这就是雪羽儿说的马骨了。用不着他打,马骨头早散了。沼泽看来并不像沼泽。要不是有那棵被雷殛的焦树的话,琼就会怀疑自己走错了路。

琼发现沼泽对面真有顶帐篷。琼明白那是感觉,但许多时候,感觉比眼睛更真实。獾猪的挣扎很清晰,泥水在挣扎时发出扑通扑通的声音。看到泥水,琼才明白沼泽的阴险。它极力显出一副温顺的模样,引他进入呢。那獾猪就是被它迷惑的。那脚印,先是竖印,渐渐浅了,最后才入了泥,而入泥的地方,正是獾猪的陷身之处。

倒是真有好多石片铺成了路的模样。也许它正是雪羽儿说的通道。琼想,先试试吧。他牵了马缰,踩上了那些石片,马不声不响地跟定他。这真是匹好马。石片倒是很稳,马蹄叩上时,有种坚实的感觉。琼一步步试探着前行。行了一阵,他发现那沼泽真是在迷惑他,因为他在正前方看到了那副骨架。马腹以下全陷入泥了,而上身则跟沼泽一色,难怪看不太清。琼想也许是匹野马,但又想要是家马也陷入的话,仍然没救的。马定然明白了琼在想啥,也长嘶一声。琼知道它害怕了。

琼住了脚步,他看那獾猪,发现软泥已经拥住了獾猪的脖子。它的身子已叫沼泽吞了,獾猪高仰着头在大声地叫,其声刺耳。它挣扎得越厉害,下陷的速度也越快。很快,獾头就没了,只有一串泥泡在冒。

琼发现獾的这一过程有表演性质,但还是惊出了一身冷汗。他很想退回去,但不好意思,就问马:由你断吧,你想过的话,叫三声;不想过的话,叫一声。马听了,意味深长地望着他一眼,却叫了两声。琼想,马把这皮球又踢给他了。他明白了,它是匹世故的老马。

琼又试着走了几步,听到脚下发出了潮湿的声音。真有水泡从脚下冒出了。琼知道,这石片,只能支撑他的身体,绝对支不住马的,就说,马呀,回吧,我怕你陷进去。真陷进去,我可没办法救你的。马听出他冠冕堂皇的话其实是为了掩盖自己的害怕和惰性,但它一声都没吭。人都是这样。它已经见怪不怪了。

琼想,要不,再瞅瞅,看有没有别的路?他退出沼泽,拐向一个山坡。

他听到了百鸟的鸣叫。他不知道尘世上竟有这样—一个所在。虽听出诸类鸟鸣,他还是觉得一片澄明

淹没了他。马蹄声恍惚着,撞击的石子飞下了山谷。穿过树冠,琼可以看到天空。那天空无一片云翳,但他又觉得这是心灵的觉受。以前的恍惚里,他很想追求这种澄明,但今天于无意间得到了。

山道旁是被罡风吹裂的来自亘古的大石,那石青黢黢的,想来跟金刚石一样硬,却开始碎成块了。日光照在山道上,扭曲得很像一条哈达。他记得华曼上师传过他的那个金刚亥母法,就是教他在定中观修一条哈达,哈达飘逸着,一直通向奶格玛的娑萨朗净土。上师说,奶格玛是金刚亥母的真实化现。空中布满了彩虹般的天花,二十四个空行母唱着那个著名的《奶格玛吉祥经》。琼的恍惚里,他正在修那法门。他想,那百鸟,不是正在吟诵的空行母吗?

山道越来越陡,马也显吃力了。琼下了马。他的脚虽觉出了坚实,却仍有虚幻中梦游的感觉。恍惚里,他看到两团滚动的黑,细看,是两个熊崽在打滚。马轻嘶一声。它在提醒琼呢。琼知道有熊崽的地方肯定有大熊。果然,马才驻足,一个身坯很大的熊已摇晃着出洞了。

琼终于看到了树上的大鸟窝。琼想,雪羽儿真有福气,能在这样的小屋里修行。

琼叫:“何婶婶——”

琼的叫声才出口,熊已嚎叫着扑了来。马一惊,人立而起。琼觉得一股力量将他抛下了马背,地皮狠狠扑向他的屁股。他脑中嗡嗡乱叫,耳旁风呼呼着,山石狠劲地咬他。待那滚动停下时,他已停在了陡坡上的洼处。琼往下一看,惊出了一身冷汗:要不是这洼处,他此刻不定正滚向哪儿呢。

琼听到枣红马一声长嘶。他想,糟了,马叫熊吃了。

琼明知上面有危险,还是爬了上去。他吃惊地看到了马正跟熊对峙着。枣红马的长鬃在风中飞扬着,气势跟雄狮一样。熊舞着双掌扑了来,马掉转屁股,扬起后蹄,踢向熊头。熊一躲,马蹄正中熊肩。熊大叫一声,滚在地上。琼没想到这马竟如此威风。听说熊的双掌很厉害,能拍碎牲口的脑袋。村里曾有人遇熊,叫熊一把揭掉了面皮。在金刚家的传说里,熊比狼更可怕。

熊爬起身,舞着双掌扑了来,马则始终以后蹄相迎。熊吃过亏,知道马蹄的厉害,倒也不敢贸然靠近。它只是绕着圈子,想从侧面或正面进击。马很有经验,始终以屁股对熊。猛看去,熊很像是个八卦掌高手,马倒成太极宗师了。

熊扑了几扑,都被马踢了回去。熊很聪明,马蹄

才飞,它便后躲。马也不管不顾,只要你上前,我就扬那后蹄。两下相峙一阵,谁也奈何不了对方。

琼却放心不了,他明白,这马只能对付一头熊,要是两头小熊上前帮忙,或是再来一头大熊,马非吃亏不可。

果然,怕啥来啥。正想呢,见一头大熊已上了山。马也觉出了不妙,它改变了以静制动的战术,而是利用自己灵活快速的优势,在相对平坦的山坡上开始游斗。这一来,就变成了两头熊追杀一匹马。

琼暗暗着急,他怕马会逃走。要是没了马,熊肯定会来对付自己。凭自己这点能耐,熊只消打个喷嚏,就能将自己喷倒。他打定主意,要是马一逃走,他就装死。他听说熊不吃死人。又想,雪羽儿妈会不会叫熊吃了?

马倒没有逃走的迹象,只是以前的对峙变成了追杀。这一来,马的形势比刚才更为有利,马长于奔跑,而且跑起来总是屁股对着追者,能随时飞出铁蹄。刚来的熊不知道铁蹄的厉害,着了一下后,便不敢太靠近了。

琼流出了汗,他大叫:“何婶婶——何婶婶——”他想,要是她叫熊吃了,雪羽儿多伤心呀。

忽然,从大鸟窝里探出个白发脑袋,她问:“谁呀?”

琼大喜,喊:“是我呀,何婶婶。是雪羽儿叫我来接你的。”

“我还以为是坏人呢。”她喝了一声。听了那一喝,熊竟驻足了,一副很恭敬的模样。

马向琼跑了来,它已叫汗水渗透了。琼拍拍它的脖颈,说,你真是忠实的朋友。马低吟一声。

他上了那个大鸟窝。他觉得自己跋涉了几个世纪。他感到一种奇异的疲惫,吃了一点雪羽儿妈给他的狼肉,就倒在羊皮上,不由自主地闭上了眼。

一种熟悉的感觉忽然袭来。

他仿佛见到了圣地,却觉得自己又进入了梦魇。

## 第二十章 鸡毛传帖

那柄箫管又响了  
在三月的风中  
幽咽一点朱唇  
百年了  
总在那个开满桃花的岛上  
销魂地吻

## 1. 惊动凉州的事件

《遗事历鉴》称,那个后来惊动了凉州的事件的起因显然是饥饿。但《金刚家训诂》却认为那饥饿仅是导火索,炸药是别的事。

那天早晨,琼听到了三声轻微的敲门声。琼正修拙火定呢。那是一种特殊的禅定法门,持着宝瓶气观想胸腹内的火。琼已有了暖热,就是说那观想的火已产生了真的热量,琼只穿布衣就能在雪山上过冬了。琼的拙火定也是奶格玛传承下来的。奶格玛的“拙火定”功力很深,她生起拙火时,据说满山的积雪都会融化的。正在琼觉得一股暖乐沿中脉上行时,他听到有人敲门。

他出了定,开了门。因为雪羽儿原有的房子被烧了,自雪羽儿妈被接回来之后,娘俩就住在寺里的厢房。除琼、吴和尚、雪羽儿娘俩外,寺里还有看家府祠的阿爸九老。吴和尚是政府注册了的,琼没有。琼只能算挂单。但他想,算了,不必那么认真了。人生来就是住店的。红尘上的一切,仅仅是住店的暂时所需,不值得计较的。

琼在门口看到了鸡毛帖,上写一句话:今天早上,去库房取粮。琼老听吴和尚说鸡毛传帖的事。当初有个叫齐飞脚的汉子,就用这法招了几千凉州百姓砸了巡警楼子。听吴和尚说,使这号法子的好处是隐蔽,没人知道谁是主事人。据说,见了这号帖子,谁若不去,谁家的房子就会叫烧掉。

琼带了鸡毛帖去找吴和尚,见吴和尚也拿着鸡毛帖发呆呢。吴和尚说,雪羽儿娘俩也收到了鸡毛帖。这鸡毛帖后来成了凉州的一个谜。没人知道它究竟是谁送的。关于它,有好多说法,但没人能证实哪个是真的。

琼和吴和尚去了车院仓库,发现村里人正在抢粮食。看库房的叫人捆了,嘴里塞着牛毛团,眼里扣着驴推磨用的眼罩,那模样很是滑稽。

库房门早叫砸了。虽然那门很容易撬,只用个杆子将门轴抬出门坑即可,但这次不是撬的,是砸的。谁都看得出,锁是用八磅铁锤砸的,没砸开,就索性从锁眼里拔出了锁扣。看得出,做这事的那人有意想将事往大里闹腾,他想把偷变成抢。

琼的脑袋一下子大了。他知道抢战备粮,可是不小的罪名。

族人们正往外背粮食,凉州人虽怕事,但知道法不治众,他们知道天塌下来有高个子顶呢。族人都尽力往家里背粮食,不但背回去,还要藏起来。大不了是

个死,饿也是死,叫枪毙也是死,前者还更难受呢。

因为仓库里空地少,盛不下几个人,早有人拆了那仓子,粮食哗哗溢了一地,随着更多的仓子被毁,粮食水一样从门里流到了外面。琼没想到,村里竟有这么多的粮食,有这么多的粮食而饿死了那么多人,真是罪恶。吴和尚也摇头叹息。

因为身体实在太虚弱,每个人背不了多少。一些贪心者反倒叫口袋拽倒了。聪明些的一次不多背,而是像转仓的老鼠那样,少背一些,多跑几趟。粮食漫出了库房门,流向家府祠。老鼠们多在仓洞下垫窝,下泄的麦流也会淹死它们,它们只好四处乱窜,发出刺耳的吱吱声。那些肥大的老鼠真叫人眼馋。村里人家早没鼠了,连滩上的鼠洞都叫人挖尽了。要是村里人知道仓库里有这么多老鼠的话,他们是不会心甘情愿地饿死的。

最大的老鼠比狸猫儿还大,肉肉的身子上有好多肉棱儿,跑动时,鼠爪震得地面咚咚响。一些人扔下口袋去追,巨鼠跑不太快,只是人跑得更慢。但好在人多,那鼠跑过墙角,一人过来,一脚就踩出了它软软的肚肠。

虽然那鼠是嘴好肉,但因为有了粮食,就由了大鼠蠕动,由了它拖着身子缓慢地爬,没人去捡。

太阳老高了,可是不见谟子来,也许是没人去向他汇报。有好些背粮食的还是族丁呢。他们一放下枪,就成了老百姓,正如日本鬼子一放下枪就成了日本人民一样。琼一直很反感那种说法。他始终认为,仅仅放下手中的枪是不够的,还要放下心上的枪。

没有高声者。原因是谁都怕说出带有煽动性质的话。你背他背大家背,都背粮食都砍头,要是有人说一声“抢呀呀”之类,性质就变了,他就会成了首犯。阿甲说,后来吴和尚的遭难,就是因为他冒出了人群。瞧,吴和尚拉拉扯扯,悄声说,走,我们不拿。

琼明白吴和尚的意思,吴和尚是受了戒的。他也是。吴和尚老说,宁可饿死,也不可破戒。

他看到人们都吃惊地望着他们。琼明白,他们已得罪了群众。在群众都想吃人时,他们却想救人;在群众都抢粮食时,他们却想守戒。琼忽然读出了群众眼中对他的仇恨。他明白,在整个人群都污染了时,任何想洁身自好者,都会是人群的公敌。

他后来才发现,村里人竟然是那样地仇恨吴和尚。

## 2. 文死与武死

仓库被抢的当天,村里人又死了好几个。他们虽

知道久饿的人不能多吃东西，可还是抵挡不住五谷的诱惑。那些肠子们不见食物许久了，都粘贴在了一起。先是肠梗阻。你会看到细细的肠子里有个鼓起的大包。那包上不得下不得，前不得后不得，最后肠子就断了。

这是“文死”。

还有“武死”。那收缩成拳头大小的胃，它久不蠕动已失去弹性，薄如蝉翼，脆若枯叶。忽然，从胃口里进来一群土匪，它们肆无忌惮迅速鼓胀，不消片刻，裂成无数块，把命炸得粉碎。

这次死的人都是“武火”死法。食一入胃，人便大叫，叫声未息，呜呼哀哉。

这结局，是谁也没想到的。

但金刚家是来不及唏嘘的。因为次日，几辆警车进了村。金刚家管警车叫嗷啊车，这是根据它的叫声特点来命名的。先前，这车进村时，总会有一群娃儿追在车后叫唤，那模样，很像追逐送水车的渴疯了的驴子。但这次，村子异常静寂，甚至算得上死寂了。没人惊奇那忽然而至的热闹，没人对那车载来的一大堆制服表示诧异，他们都知道这车的进村跟抢仓库有关，但没人在乎了。

连那游荡在村里时时显现的死神也没人在乎了。

村里人都被带进了家府祠，还有一些旧布袋盛着的粮食。另有些粮食被族人埋到只有他们知道的地方，你就是打死他们，他们也不会说出来的。相较于软刀刀细绳绳地饿死，还不如叫一枪崩了干脆。族人们都木了脸，也木了心，他们像那群正被赶往毒气室的犹太人一样木然。用不着警察们呵斥，他们便装成了最恭顺的人类。他们皮包骨头。他们是一群才从丰都城放出的饿了千年的孤魂灵。他们机械地移动着脚步。他们连死都不怕了，还怕警察吗？

家府祠里又开始热闹了，所有活着的人都成了嫌疑犯，或者说事实上已成了罪犯，因为除了和尚和个别几人，绝大多数人都抢了粮食。无论那库房门是否打开，只要拿了粮食的，都构成了抢劫。这是明摆的。对那罪行，人们一口就承认了，有的甚至希望早一点被警察带走，好吃几顿真正的饭。但那审讯仍持续了好几天，警察们想找到那个鸡毛传帖的人。他们先是从有会道门嫌疑者入手，因为鸡毛传帖是会道门的专利，主要集中在老人身上，他们有的入过一贯道，有的进过哥老会。清末流行于凉州的那次鸡毛传帖就是哥老会干的。但村里的哥老会成员大多饿死了，剩下的即使有鸡毛传帖之心，也无鸡毛传帖之力了。他们大多跟木乃伊一样干瘪，此刻的开会还得要

人背到会场，说他们干那事，真是睁了眼睛说瞎话。

警察们一个一个地审。据说，那个“鸡毛传帖”者，比抢仓库的性质还要严重。因为抢仓库属于刑事犯罪，鸡毛传帖属于政治阴谋，他们能煽动着抢一个小仓库，就可能再抢大粮仓。他们能策划着抢一个，就可能抢千个万个，更可能策划大的匪患和民变。据说，那几日，全凉州都如临大敌了。这“如临大敌”真是及时，因为有几个乡的饥民也开始商量包围县里的大粮仓。有一个已经付诸了行动，他们才举着棍棒接近粮仓大门，就叫早有准备的警察开枪毙了几个。

审讯期间，是那时节金刚家吃得最好的几天，来不及推磨了，就煮“哑麦子”吃。办案者不希望在自已驻村期间饿死人。能吃到哑麦子的是真正的嫌疑犯，排除了嫌疑的比如娃儿们是不能享受这待遇的，不知道父母藏赃物地点的娃儿们就大哭着要当犯人。开始，嫌疑犯竟有撑死者，警察开始严格控制分发哑麦子的数量，并严格控制哑麦子与汤的比例：半勺哑麦子配一勺汤，这才少了被撑死的现象。

事情越来越清楚，也越来越糊涂。清楚的是那些参与抢粮者是秃头上的虱子，用不着你用刑，人家就承认了；糊涂的是那个策划鸡毛帖事件的人一直下落不明。

审讯只好结束了。村里人不满意他们这样草率地行事，都乞求多审几天，最好审到庄稼下来。后来看到乞求无望，好些女人竟哭了。于是家府祠里哭声大作，都希望能将那哑麦子继续吃下去，弄得警察们哭笑不得。

既然不能将金刚家的人都关进监狱，总得向上面有个交待，不然，以后老是有人聚众行劫咋办？嗷啊车就带走了八个男人和两个女人。他们是最先到仓库里装粮的人，可以看成是带头行劫者。要是他们不离开金刚家的话，村里人会很羡慕他们的，因为他们可以多吃几天哑麦子。但一听要带他们进城，村里人就再也不敢争取名额了，他们怕到陌生的地方去。警察们就带了那十人进了城。一个多月后，凉州城传来消息。十个人中，有三个死刑，两个无期，剩下的判五年十年不等。

据说，毙人那天，金刚家派代表坐了马车去参加大会。开会者每人补助两斤炒麦子。马车从白天夜里出发，晃荡晃荡走了一夜，又走到次日上午十点，他们终于赶上了大会。他们吃惊地发现那十个人竟胖了。美中不足的是，挨枪者之一在听到判决时拉了一裤裆屎，这一下，立马打消了与会者对犯人的羡慕。

据说，听到枪响后能站立的，只有雪羽儿一个，

虽然她的腿上还打着石膏。

代表们还说,是雪羽儿的断腿救了她。要不是她的腿断了,她定然会被指认是鸡毛传帖的最佳人选。没人不相信她没做过。她没有做过,金刚家的人也会选她。那时节,金刚家的人选出的贼就是贼。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要是那样,吃铁大豆挨枪的人中,肯定会有她。但警察头儿在看了她的伤腿后,首先就排除了她。

她之所以被逮捕,是因为上一回的偷窃。拔出萝卜带出泥,三问两问,人们就把那事儿扯出来了。于是,她作为偷窃者被逮捕了。也因为砸腿时的血腥,人们也没好意思再将她的事无限上纲,不然她也少不了吃铁大豆。

### 3. 澄明境中的雪羽儿

多年之后,我前往王景寨,它位于腾格里沙漠边缘。雪羽儿虽被判了无期徒刑,但她只在这儿呆了五年。随后的岁月里发生了许多大事,凉州也成了鏊子里的炒麦子,雪羽儿想静静地待下去也由不了她。在《空行母应化因缘》中,有一章是“雪羽儿年谱”,这五年就成为一个空白,没人能准确地填入每一年的内容,便只好笼统地写上“将监狱当成道场”等字样。据说,她是农场里的名人,因为无论安排她做什么,她都是第一流的。后来,这成为她修行成就的一个重要证据。

我看到了那个一望无际的荒滩,滩上到处是没有任何特点的石头,还有麻乎乎叫不上名字的野草。滩呈黑色,有人便命名为黑戈壁。

我静静地坐在那块雪羽儿放过羊的戈壁上,感受着从大漠深处吹来的风。漠风软软地在我耳边呢喃,告诉我那个放羊女子的故事。我相信,雪羽儿定然是在那五年中经历了灵魂的历练。从史家的眼光来看,那五年,是雪羽儿的人生分水岭。

此刻,我坐在黑戈壁上,我放飞了心识,融入了天空的湛蓝和深邃。我觉得那团大气消融了自己。除了风,没有别的声音。那风,清凌凌的,不带任何尘滓和俗意。它们渐渐消融了我。

我看到雪羽儿走出了那个坚硬的大门,她赶着羊群。她的腿仍可以看出跛意。咩咩的羊叫声在风中游弋着。那声音,最能治疗灵魂的伤痕。不知道雪羽儿是否真有过所谓的痛苦,从她平静或是超然的脸上看不出什么。

我相信在荒滩上放羊更能沉淀出灵魂的澄明。要是你躺在沙地上,望无云晴空,就会觉得那清明会融

化了你,你的心识也会变得像虚空一样。据说,证悟者的心就像无云晴空般浩渺,也像无波无纹的大海。

你看到雪羽儿在微风中笑着,你很少看到她笑。她眯着眼,陶醉在虫子的吟唱声中。她也许已忘了好多事情。你很想问:你是否还记得那个叫琼的人?但还是别打搅她吧。她的笑,跟昼里的北斗星一样稀罕呢。

你只有在澄明之境中才能见到雪羽儿,她也总是在澄明之中。你们就澄明着交流。你们的交流无字,你只用你的澄明去品味她的澄明。你觉得她在微笑着,她望着世上万物,但独独不望你。她一手拄着下巴,风吹着她的头发,羊们在她的视野里虚朦着,像放了千年又浸了水的古画。你想,她眼里的一切定然都这样。

你总觉得她就这样定格在王景寨滩上。那星星点点的羊们都是她的道具。雪羽儿就这样走入了你的心灵史。

你很想走近她,走入她的视野,走入那份澄明。你试着迈开了脚步。你一步快似一步,你走了一生一世,但你发现,她总是离你那么远。她一直在白云下,跟白云般的羊群在一起。那戈壁上最温柔的风,正跟她说着悄悄话。

你想不出她身边应有的枪支,还有镣铐,还有牢头。雪羽儿心中没有它们。心中没它们时,命里就没它们。你知道一切都是心的显现。

## 第二十一章 西夏的走水

命定的泪水在秋风里滑落  
秋风如水  
万泓秋水洗不去心头的热恼  
那就由泪带出吧  
挥洒成旱裂的黄昏

### 1. 人类的全息

在那堆书稿中,又出现了阿甲的故事。

书中说,自打阿甲躲过铁鹞子的追杀后,就进了金刚亥母洞,成了一个僧人。

这阿甲,似乎是西夏的阿甲。我不知道他跟梦魔中的阿甲究竟是啥关系?

书中说,阿甲很精进。阿甲老是闭关。他老是待在山洞里,老是与世隔绝地坐禅。山下的老者很敬佩阿甲,就打发女儿给阿甲送饭。阿甲日中一食,女儿

就每天一送。

这故事暗藏无穷玄机,蓄势待发,有无数的可能性。

我问:阿甲,他真是阿甲吗?

他说,傻瓜,你何必冬烘?在智者眼中,阿甲便是琼,琼便是阿甲,他跟你雪漠,原本是一体的呀!

噢,我明白了。我若是月亮,他们便是潭中的月影。

不是吗?阿甲的所有故事,也一直演绎在你的生命里。你同样是腐尸虫眼中的异端,同样被视为洪水猛兽,同样遇到了送饭的女子。她们用所有的生命,成全着你。你于是想,女性是伟大的母亲,她们是一群为梦想活着的生灵。

是的。你的今生里,最令你感动的,仍然是女子。

芥子纳须弥。小小的你我,同样是琼、阿甲及人类的全息。

## 2. 羌笛的音符

这天,西夏的雪羽儿走入西夏的岩窟。

她家走水了。挑了满满的两缸水,忽然神秘地消失了,缸不漏,水却不翼而飞。这就是走水。它不是失火的另一叫法。走水就是走水。这水,一直在走,一直走了千年。

走水不吉。

走水之后,一家人可能缺水而死。

走水后,唯一的禳解之法是去找水,不能到河里找,也不能到井里找。只需在戈壁上沙漠里走呀走呀,不定啥时,就会发现一个牛蹄窝。那窝里,汪着一泓清凉的液体。只管将它捧了来,每人饮一滴,那灾便没了。这法儿,叫拾水。

那女子就去拾水。她出了那个隐没在绿树中的村子。那时的大地上长满了绿茵,山也长满了草木。那时的人不去破坏那个叫植被的东西。因为村里都信萨满。萨满说:“万物是有灵的,那草,那木,都不许去伤害。”

那女子很像雪羽儿。她袅婷了身子,穿着西夏人的服饰,走入的历史。天地的舞台好大呀,一茬茬的人卸了装,一茬茬的人又招摇着走来。你只在乎你上台时的那一瞬。你多想定格了它呀,可又明明知道,这世上,没有能定格的东西。谁都是演员,谁都在倏忽,谁都彩虹般虚朦,谁都闪电般稍纵即逝。那就别叹息吧,连那叹息者,也不过是炎阳下的露珠。那走水,似乎也是造化的游戏。

西夏的金剛家,定然有许多你不熟悉的名字,但

你的眼眸,却忽视了他们。这不怪你挑剔的眼。一个时代里,真正活过的,不过几人而已。其它生灵,仅仅是陪他们在活。不是吗?翻开那本叫历史的书,五千年里,扎眼的,就那么几个寻常的名字。

你的步履沉重而轻快,你的影儿缥缈虚朦,我心念一杂,你就无踪无迹了。这个世界风沙太大,好多声音喧嚣着,总想弄脏我心灵的镜子。我只能静静地看着你,望着你的孤独无助。我多想看到你的伙伴呀。昨日的他们,早化为今日的虚无。

说不清你寻了多久。许多时候,千年只有一瞬;也说不清你走了多少路程,许多时候,千里也只是一念。我只知道你寻过,真心实意地寻过那清凉的药。

可我明明看到,你湿润的嘴唇忽然干涸了,灵魂的焦灼已从你体内升腾,它们涨潮一样漫上。它们吼叫着,发出含糊不清的干燥声。你明白它们是一群小人,但你别怕,那无常正蟒蛇般游来,很像阿甲那悠扬的笛声。

## 3. 西夏的血太阳

西夏的女子拽了西夏的阿甲,出了西夏的岩窟。那是个很怪的日子。那天早晨日出东方,大如车辐,红似鲜血,却无光亮。按西夏的说法,这不吉。发现这不吉的,还有许多人。他们在西夏的宫殿里,相顾失色,但那主儿却谈笑自如。那是大年初一。只要是大年初一,就会有兆头的。一个历史上赫赫有名的枭雄,快要死了。

这人名叫元昊。他有八个女人,名儿都怪。八个女人中,最淫荡的是没藏氏。她的男人叫元昊砍去了脑壳,正满门抄斩呢。没藏氏见势不妙,躲入寺院,削发为尼。某一天,元昊见到了她。她粉面含春,把元昊勾引得如醉如痴。她的哥哥握紧了兵符。又一天,元昊抢了太子的妾。太子很生气,那汉子晃晃兵符,说,你去杀他,我帮你,世上竟有这号老子!太子于是挥剑,削去了元昊的鼻子。

就这么简单。

是的,大的历史结果,起因往往是一件小事。

不过,恶的结果,定然有恶的起因。那元昊舞弄了一辈子刀子,招来的,自然也是刀子。

## 第二十二章 寺门上的破鞋

黄昏无人

无人的黄昏里  
心是城堡  
苍白的尸布消解了梦  
寂寞的小路是无果的因

## 1. 公共的词语

《阿甲呖语》称：雪羽儿坐牢不久，金刚家开始了新生活运动。这词语不知来自何处，反正骗子是这样说的。

这世上，有许多词语，它们的本质都一样，就是折腾人心。

这世上，同样有许多骗子，他们总能找到各种词语。每一种词语，都仅仅是个折腾的理由。在那公共的词语下，表演的，其实还是骗子们的贪欲。

开始时，骗子只是强调风化问题。这个问题最容易招来帮凶，因为它被人们强调了千年，虽然那标准会随了人心变异。于是，家府祠里老是按乡规民约惩治民间纠纷。比如揪来一些小毛贼，或是不孝敬父母的逆子，用柳条抽上一通，再叫他宰鸡宰羊，请来族中德高望重者，当众忏悔，永不再犯，等等。

但后来，事情就起了变化。因为骗子们总在成长着。心中的恶是一粒种子，只要有了适宜的土壤、水分和光热，它便会发芽、开花和结果。骗子便迅速地成长了。对风化纠纷的处理，已满足不了他们膨胀的贪欲。

据说，在所有贪欲中，最难以控制的，是权力欲。这，便是人类中多“骗子”的原因。

又据说，在金刚家的舞台上，骗子的表演很是出彩，称得上前无古人了。

事情发生变化的起因很简单：某次，一个小贼竟扯上了雪羽儿妈，扯起了她被卖往河西大旅舍的事。那是凉州有名的烟花院呀。这一扯，那一扯，又扯出了金刚家的许多比小偷小摸更严重的风化案，金刚家便热闹起来。

最早的时候，风化案多在义学处理。因为村里女人有来红者，一入家府祠，就会冲了祖宗英灵。金刚家的传说中，女人的月经，在鬼神界看来，跟人类的毒气或细菌武器相若。除了怕玷污祭祖净地外，在义学举行此类活动，还能教育村里娃儿。所以，很小的时候，娃儿们就耳闻目睹了大人的游戏。他们长大之后，对这套把戏的热爱，会胜过祖宗十倍。

后来，骗子嫌祖宗们占的风头太大，就顺应潮流，开始破旧立新。他破神破佛也破祖宗，索性将祖宗神位也扔到河里。祖宗们先是在水中颠簸了十多

天，见那些孝子贤孙们仍不思悔改，就借着某次放水，一股脑儿迁到了明王家。明王家的人相对念旧，一见那汹涌而来的神位，都不敢造次。虽然其中有不少人跟他们有过纠纷，但生者为人，死而为神，那隆起的土馒头，把啥阳间的账也结了，活人不念死人恶。更因为其中也有他们供奉的祖先，这便应了金刚家和明王家本是一家的传说。有几位老者，便偷偷捞起那神位，供入暗室。多年之后，金刚家在一场大水之后，终于破败，湮没无闻了。明王家却崛起了，独领风骚百十年。有人便认为那是祖宗的保佑。而金刚家的破败，也相应地归罪于对祖宗的大不敬。

那没了祖宗神主的家府祠，渐渐取代了义学，成了金刚家最热闹的地方。雪羽儿妈被戴了高高的帽子，村里人呜噜呜噜地喊着口号。批斗是不需要理由的，正如歌颂也不需要理由。啥理由，其实都是一句话，那话，跟醉中的话梦里的屁一样，是随了人家的性子说的。

金刚家被认为有风化问题者都被扯到河滩里。这里是乱葬岗子，这是百十年来扔死人最多的地方，鬼多，平时人是不敢去的。示众会场放在那儿，就是为了消除村里人的怕。就像搬了新房要请人喝酒一样，为的是借借人气驱驱邪气。那天，金刚家的人都参加了，谁不参加，骗子就要斗谁。方圆几里的村子也有来看热闹的，算得上人山人海了。那天天晴只刮丝儿风，正好将绣着金刚家图腾的风幡刮得呼啦啦飘。村里人唱着金刚歌，都跑调了。人们唱得很起劲。要是全族人都跑调的话，当然就算不上跑调，就像地球人都疯了，谁就不知道自己疯了。琼总觉得自己在梦中。

那段日子，琼老见阿甲上蹿下跳，胡传浑说，尽是一些义愤填膺的内容。琼甚至有些看不起这种神灵了，虽然他们名为护法神，但也没见他们怎样惩恶。他们只是接受供养和崇拜，并没有将那些恶从红尘中扫除干净。阿甲却冷笑道：“你怪我干啥？那些恶，本是人造的，也得人受。这是自然法则。我当然不会说因果报应，那么我说自作自受，总成吧？谁撒下啥种子，谁便得尝啥果实。”

吴和尚也被揪了出来。寺里的好多东西都叫砸了，包括金刚杵、金刚铃啥的。连佛像都叫砸成烂泥了。宽三砸佛像时，佛像啥话都没说。骗子便说受骗了受骗了，这玩意儿连自己都保不了，咋能保老子们？好些人就骂吴和尚是骗子。他们算呀算呀，终于算出多年间寺里骗去了他们的几千斤酥油，还有好些别的东西，便以骗子的待遇来对待吴和尚。吴和尚除了挨斗，还要参加金刚家的义务劳动，以此来抵消

他多年来的骗吃骗喝,正所谓好吃难克化呀。

在示众斗人时,骗子是很积极的,他想用积极来掩盖自己饿死人的罪恶。但村里人懒得追究,最想追究的是饿死鬼们,但饿死鬼没法追究了。

骗子们都备好了桦秧子。这是柔性最好的一种野生条子,抡起来,呜呜地响。“示众会”最初几年,桦秧子的声音总是响彻会场。族丁们都抡了桦秧子猛揍。骗子歪着嘴,对他歪嘴的事,村里传了好多年。这成为那个年代里神佛显灵的唯一证据。在拆关爷庙时,骗子指着关爷大骂,他也是这样骂佛的。骗子气壮山河,佛们骂不还口,打不还手,关爷却怒了。骗子打了关爷一个耳光,关爷还了他三个,骗子的嘴歪了,他的脸肿成了南瓜。关爷想要他的命,阿甲说,算了算了,看在我跟他同乡的份儿上,放他一马吧。

骗子歪嘴肿脸的形象很威风,那歪嘴把金刚家对败类们的仇恨演绎得淋漓尽致,肿脸则有着气壮山河的神韵。

“示众会”开始的时候,总是先喊口号。后来,金刚家的口号与时俱进,随时代而变,不能乱喊的。骗子喊啥,别人就跟着吼啥,但骗子嘴歪了,带出的口号也总是含糊,叫村里人无所适从。那场面便滑稽了。谁都含糊地呜噜着。呜噜一阵,宽三大喝:把败类押上来!

戴着高帽跟穿了串的蚂蚱一样的“败类”们就猫了腰上来了,计有十多个。要不是饿死了一些的话,败类们至少有一个排。因为金刚家的好些男儿都有过被明王家俘虏的历史。开始,他们骑着马,抡着刀,英勇无比地冲向明王家,但想不到一条绊马索就叫他们成了俘虏。金刚家是最讨厌俘虏的。他们眼中,所有的俘虏,都是给金刚家丢底典脸的败类。幸运的是,饥饿让他们过早进入了阴司,大半人躲过了宽三们狂抡的桦秧子。

金刚家的“示众会”没多少语言,骗子总是颠三倒四地说那些谁都背得出来的内容。然后,“修理”开始。宽三喊:向败类们算账的时候到了。瘸拐大们就跟着宽三冲了上去。数十根桦秧子就没头没脑地裹向败类们。琼老是想到那裹天裹地而起的尘土和噼啪声。可是没人叫唤,那时节只有噼啪声却没有惨叫。人们都坐在乱葬岗子上,看中间的打人者和被打者。其中还有几位小脚老奶奶,也曾有过雪羽儿妈的那种经历,她们是最不禁打的,桦条们呜呜不了多久,她们就像麦捆子一样,横七竖八地倒在了河滩上。

雪羽儿妈轻易不倒,她的眼睛瞎了,她看不见四面罩着的桦条影子,她不知道往哪儿躲,她只是凭着

多穿的几件衣裤死挨。宽三们揍她时格外过瘾,族丁们也比赛着揍人,看谁几条子能揍倒雪羽儿妈,次数最少者获胜。妈像不倒瓮一样东摇西晃着,看着要倒了却总是能站稳。她被裹来的桦条们扯来扯去。琼多想她倒呀,可她就是不倒。她的脸木着,脸上有好多青红的伤痕。有时,她也会被脚下的“败类”绊倒,但她很快就爬起来了。她的顽强招来了更猛的呜呜声。

一条小河带来了雪山上清凉的水,好些女娃在河边哭着。她们都是金刚家“败类”的女儿。她们边哭边洗脸上的泪。她们很想像哥哥那样装出一种满不在乎的神情,但眼泪不听她们的话。她们不想叫村里人发现自己在哭,她们就捧起雪水洗呀洗呀。这时,村里娃儿就会叫:你们哭啥!斗败类你们哭啥!她们便赶紧捧起水,埋了脸,吹出噗噗声。

琼老是想起河边的她们。多年之后,他想起那场面时,清晰的只有桦条们的呜呜和女孩脸上的泪痕。

宽三们终于打倒了雪羽儿妈。族丁们欢呼起来。这是斗女败类的胜利标志。雪羽儿妈在溘土中翻滚着,她希望自己能爬起来,琼却希望她爬不起来。一天,等她真的爬不起来时,琼却吓坏了。最后,他只好将昏死过去的她背回寺里。

## 2. 吴和尚的炼狱

《遗事历鉴》中详细记录了对吴和尚的“修理”过程。

这天,瘸拐大来找琼,悄声说,明儿个要“修理”吴和尚哩。琼待瘸拐大好。瘸拐大心里,琼是他唯一的朋友。那时,骗子爱用“修理”二字。他最爱“修理”别人。他的所有权威,就是靠“修理”别人中建立的。

琼马上将消息告诉了吴和尚。

次日晨,吴和尚脱去了所有内衣,穿了条棉裤,缠了个皮袄。才拾掇好,宽三已带了族丁来押吴和尚。他们备好了桦秧子。才到乱葬岗子,听得骗子就叫:将吴败类押上来。

吴和尚被揪进场子,才站稳,宽三们就开始了桦条炒肉。琼听到噼里啪啦的声音,那是桦条打在皮袄上的声音。瘸拐大朝他吐吐舌头,琼感激地一笑。

桦条声暴风骤雨般响着,那是一股啸叫的旋风。吴和尚抱着头,由了那桦条们泼向自己。琼明白吴和尚的抱头不仅仅是保护自己,更等于是一种姿态。他抱头的姿势显得很可怜,不会进一步激怒那些打手。吴和尚完全没了上师的派头。琼狠狠揪揪大腿,他觉出一阵木木的疼。

琼渐渐辨出了桦条的轻重,那些很脆很响的,是

揍不透皮袄的。那硬的外皮会消了大力,再叫那毛们一缓冲,就不太疼了。那听来很闷的,反倒有种穿透力。琼听出前者多,偶或也夹一两声后者。瘸拐大揍出的声音很响。他并不想真正叫吴和尚受苦。他的喝声虽大,手却不重。

阿甲说,骗子组织的这次“修理”,是为了打去吴和尚的尊严。人的尊严的倒塌,总是从肉体被践踏开始的。骗子达到了这一目的。金刚家的人这才发现,那以前看起来人模人样的和尚,其实也是人,一挨桦条,也会滑稽地抱头。要是他再吱哇乱喊一阵,从此就会在人们的心中死去,可是他只是抱头,并不惨叫。吴和尚后来解释,他抱头是为了不让人们打瞎他的眼睛,他还要留下那两个眼珠子诵佛经呢。吴和尚的解释很堂皇,为十多年后赢得人们对他的重新敬仰创造了理论根据。吴和尚说,当巨大的历史车轮滚过来时,螳螂般的张臂只能叫愚蠢。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先把肉体这个无价宝保护下来再说。阿甲说,琼和雪羽儿后来的行为,很大程度上是听了吴和尚的话。老和尚此刻的抱头缩首,并没影响后来人们对他的敬仰。他仍然是金刚家历史上最伟大的人物之一。《遗事历鉴》认为,他的伟大并不在久爷爷之下。许多时候,入世者反比出世者承担更大的风险和苦难。

说不清那桦条啸叫了多久,在琼的印象中,至少有一大劫。按相对论的说法,这感觉当然对的。有时,处于深度禅定的行者历经一劫如弹指间。当处在火中时,须臾犹如百年。此后多年间,琼的心中一直响着桦条声,有时在梦中也不息。他明白,那声响已渗入了他的灵魂。

一个声音喝断了桦条。是骗子。

骗子说:“瞧这老贼,穿了盔甲呢。他早有准备呢。脱了,将他的皮袄脱了,还有棉裤。”

族丁们便几下脱了吴和尚的皮袄。吴和尚没穿内衣。女人们尖叫了。宽三笑道:瞧这老贼,咋没穿内衣?吴和尚说,也没穿内裤,脱不?

好些人大笑了,琼明白了为啥吴和尚将内衣脱了个精光。他也笑了。

穿了穿了。瘸拐大笑道,你们不恶心,我还恶心呢。一个老贼,有啥好瞧的。族人们笑着应道:就是就是。穿了穿了。

吴和尚便系好了系腰。

“修理”吴和尚以前,用桦条招呼的多为女败类。这是对她们的优待。因为她们可以群体参与,谁倒了也意味着斗倒了她。对一些男的,则是单个地进行“修理”。

人们对“修理”吴和尚最感到过瘾,原因是他曾受到过人们的敬仰。许多时候,对一种东西的敬仰其实也等于那东西对你的挤压。琼从对吴和尚的“修理”中发现了这一点。那时,揍他最凶的,往往是以前对他最恭敬的人。

吴和尚是修密宗的。对“密”的糟蹋成了人们“修理”他时的主要话题。以前自愿的供养成了他行骗的证据。他不骗,谁愿把好吃的供他?他讲的因果报应故事成了他行骗的理论根据。在这一点上,吴和尚罪证极多,因为他喜欢开示别人。

宽三对密法的糟蹋成了示众会最主要的内容。他断章取义,问的尽是不便于辩解的内容。因为吴和尚要想辩,就必须出“正”以辟“邪”,而那“正”,正是密法中不能张扬的地方。宽三抓住这一点,大做文章。

宽三于是成了那段日子里琼的噩梦。

### 3. 另一个谜团

《空行母应化因缘》的“种姓殊胜”一栏中谈到了雪羽儿妈。那书按古印度的传记惯例写了雪羽儿的好多“殊胜”,比如生地殊胜、种姓殊胜、所依上师殊胜、所学功德殊胜、成就悉地殊胜、广大事业殊胜等等。这是古印度的传记体例之一,《空行母应化因缘》沿袭了它。汉地虽不似印度那样有四种种姓,其父其母还是要讲的。雪羽儿的父亲身世不详。对她的母亲则有相对完整的记载,但也只是点明她出身大户人家,心有宿慧,虽遭命难,却不叛三宝,念佛不已,等等。

《遗事历鉴》却考证出雪羽儿妈被俘虏后,沦入妓院。她后来的命难,就跟这事有关。因为村里有好些跟她一同被俘的人,都老说这事,谁想瞒啥,等于老虎吃天。倒是为难了给雪羽儿作传的那人,要是他索性不提“种姓”,反倒好一些。其实,种姓虽然很重要,但起决定作用的还是自己的修为。

按金刚家那时的说法,雪羽儿显然是“婊子养的”,在太在乎“种姓”的人的眼里,这显然不是值得炫耀的内容。

阿甲说,这正是雪羽儿的伟大之处。使她终于伟大的,不是种姓,而是她自己的选择。就是说,她的行为和心性使她终于成了智慧空行母。

但那曾有过的“婊子”身份,还是成了雪羽儿妈命难的重要原因。

“修理”完吴和尚的次日,金刚寺的门口便多了两双破鞋。那破鞋,一左一右,挂在寺门上。村里人一看就明白,那是指两个人,男左女右,一僧一俗。天才

破晓,就听得一个声音叫:“哇——破鞋!”

金刚家的人都围了来。琼出了寺,他取下破鞋,狠狠扔了出去。开始,他还以为有人有意坏吴和尚的名声呢。他没想到,这后来成为大事件的前奏,它揭开了雪羽儿妈命难的序幕。

日头爷到了一白杨树高时,宽三带了族丁,进了寺院。吴和尚和雪羽儿妈被逮到乱葬滩上,戴着高帽子,脖子上也挂了破鞋。那高帽子上写了好些难听的话。骗子还叫人弄来了两个陪杀场的:结大和阿爸九老,当年跟她一同被俘,因为这一因缘,他们站在了同一示众台上。他们的任务就是揭穿雪羽儿妈的婊子面目。

在结大的叙述中,人们看到了一个破旧的房子,那里堆满了衣物。那便是当时明王家族丁的洗衣房。洗衣房坐落在一个巨大的兵营里。这兵营,年代很是久远了,据说是盛唐时所筑,四周是夯筑的庄墙,高达数丈,凶焰逼人。

在结大的揭发中,人们看到了那些落入虎口的金刚家的女子。我一点也看不出她们曾跟那些虎狼厮杀过。她们清凌而又疲惫。她们被赶进洗衣房,继而被凶残地撕光了衣服任人强暴。

我们于是明白了雪羽儿妈后来的屈服……

#### 4. 驴二的天才

金刚家的示众会从此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因为雪羽儿妈的参与,示众会比过去好看多了,无论啥事儿,只要有了性色彩,就能激动人心。

每到“修理”雪羽儿妈时,村里人没有缺席者,方圆几十里的人也会闻讯赶了来。于是,金刚家越加扬名凉州。

《遗事历鉴》称:金刚家有过几次名扬凉州的事。清末时,在一位叫齐飞卿的汉子的带领下,砸烂过凉州城的巡警楼子,成为闻名西北的大事。最近的一次便是前不久大饥饿,在别的地方都连连报忧时,金刚家仍然向县里交了粮,据说还没有饿死人。这据说,出自当时的县长之口。

最惹眼的还是这一次,对雪羽儿妈的示众游行,使凉州的大小大小、老老少少都知道了金刚家。

“修理”雪羽儿妈时,先是作为败类定性,然后又先后添了“破鞋”、“婊子”等称号。开始,吴和尚只作为陪场者,但随着示众会的升级,他也渐渐成了主角。

刚开始的“修理”,跟以前的“修理”一样,不外乎来一顿“桦条炒肉”,但族人会慢慢成长的,心中的恶

一遇到适宜的气候,总是会发芽的,花样便多了起来。因为结大的固执和阿爸九老的木讷,骗子选了另一个巧舌如簧的“败类”驴二陪斗。他因老逛河西大旅舍嫖婊子而闻名。据他说,他虽然不是明王家的人,但确实确实玩过雪羽儿妈。他曾给明王家的族长送过鸦片烟,族长很高兴,叫他开了回荤。他确实想立功赎罪的,他太明白骗子需要什么样的内容。他将自己所有浪荡中最难忘的地方都移花接木到雪羽儿妈身上,惹得骗子大喊过瘾。骗子说:“没想到,你驴日的,竟还有这等口才。”驴二当然想不到,他竟因此成了凉州名人,并在多年后的某个黄昏,遭到一群愤怒的信众的惩治。

驴二很会看眼色,他能随时观察主持人的反应而调整自己的演讲内容。要是主持人高兴,他就尽力鼓动舌头,尽情渲染,让每个听众都身临其境,如尝其味。他的交待成了金刚家当时最好的两性教育材料,许多童身娃儿就是在他的启蒙下见了天日的。

在骗子的暗示下,驴二又将吴和尚也扯了进来。此时的他从嫖客又转成了揭发者。他想当然地揭发吴和尚跟雪羽儿妈的双修过程。在他的揭发下,金刚家的才知道,人们常说的甘露正是双修的黏液,做甘露丸的大香正是屎,小香正是尿。正是它们,还有人肉啥的,构成了村里人常吃的甘露丸。当初,村里人以能得到吴和尚的甘露丸为荣。这下,好多人恶心欲吐。打光了那时村里人对吴和尚的最后一点敬意。吴和尚跟雪羽儿妈一样,成为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了。

驴二描述着吴和尚跟雪羽儿妈的“修炼”场面。他的语言很传神。他声情并茂、出神入化。村里人于是看到了一个光着身子的胖大和尚正和那个瘦老婆子扭搅在一起,他们发出哼哼唧唧的声音。

村里人于是喊:打倒老流氓!

雪羽儿妈于是真臭了。

## 第二十三章 金刚家的木驴

又一点黄尘自天而来  
你说是沙暴到了  
那玩意真那么可怕  
瞧你 只差喊天了  
却不知沙暴来自何处  
一川大大小小的石头  
在戈壁上咕噜噜滚

## 1. 木驴的暗斗

因风化问题而引起的示众会逐渐升级了，渐渐扩到外村，又渐渐扩至好多地方。

愤怒的人们已不仅仅局限于在他们的脖子上挂破鞋了。按骗子的意思，最好将两人剥裸了，按驴二揭露的“双修”模样捆在一起游街，但村里有些老人持反对意见。因为不管咋说，吴和尚是个出家人，曾是金刚寺住持，这样折腾出家人，会叫外村人笑话的。此是一。其二，即使真像驴二揭露的那样，老和尚双修了，也不是啥大事，听说当修炼达到一定证量后，双修也不算犯戒的。老先人常说：“圣人行了凡间事，心也是圣洁的。”

《遗事历鉴》中记载，反对最厉害的还是瘸拐大们。在他们刚出世时，家人就请吴和尚给他们灌了顶。吴和尚几乎给村里所有的娃儿都灌过长寿顶，都教过六字大明咒。根据习俗，吴和尚应该是他们的上师，而背叛上师，会一世败运，会坠入地狱的。他们嘴里虽然不怕，潜意识里还是有忌讳的。骗子就说，成，先整那老婆娘，叫老和尚陪着就成了。

又说，既然以双修姿势游斗不成，那就叫她骑木驴吧。

《金刚家训诂》中详细地介绍了木驴。金刚家的历史上，有好些骑了木驴的女人。所谓木驴，其实是一种独轮车，没有车排，代之以圆木，形似驴背。驴背上，有一个朝天木桩，圆形，长约五寸，形若阳物。村里若出了淫妇奸夫，就剥光其衣裤，五花大绑，抬上“驴背”，将那木桩，插入其下部，叫人推了那车，专在凹凸不平处颠。前有持锣者，边“吡——吡——”地敲边叫：“喂——众位父老，睁开大眼，看这淫妇，如此下场。奉劝君子，洁身自爱，莫淫莫盗，安分守己。俗话说，赌博出盗贼，奸情出人命。野花儿上床，家破人亡。万恶淫为首，百善孝为先……”如是云云。

《遗事历鉴》中记录了一个谋害亲夫的女人，叫抬上木驴，游遍八乡二十一村，见狗，割一块肉；见猫，割一块肉，连游了四天零半日，才将那淫妇刚完。

宽三们就从家府祠请出了木驴。木驴跟其他家法们摆放在一起，曾是祖宗们教育后辈的直观教材，没想到竟派上了用场。美中不足的是，那朝天的木橛，叫一些不生孩子的女人弄没了。据说用刀刮些木屑，烧成灰后，水冲着喝下，肯定会生个大胖小子。多年过去，那木橛便不见了。骗子叫人新弄了一个，其粗糙程度，跟玉米轴差不多。瘸拐大知道它是干啥的，用了一个半天打磨，打去了棱角，使雪羽儿妈少

受了痛苦。

游行开始了，人们剥光了雪羽儿妈的衣服，见那老皮老肉，很是丑陋。有人说，要是雪羽儿没坐牢，叫她顶替妈，才过瘾呢。他一说，好些人真唏嘘了，都说，就是就是，真便宜了雪羽儿。

雪羽儿妈脸木着，看不出其心绪，但有种参透了禅机的淡然。她由了族丁们摆布。为了配合游斗，她洗了澡，她用了半夜时间，洗去了角角落落里的污垢。

琼不忍心看她。他问骗子：你们咋这么恨她？她没害过你们呀。

骗子说，这不是私人仇恨，是关系到金刚家命运的大事。

她干了啥？琼抹把泪。

瘸拐大说，她是破鞋、流氓。

琼问：你们咋这么心硬？

一群半大的娃儿围了来，将琼掀到一旁。他们的脸上，燃烧着比骗子更旺盛的激情。琼亲眼见他们抡起皮带打瞎一个“败类”的眼睛。琼不敢多看他们。他只是捂了脸哭。

几人将雪羽儿妈抬了起来，放上木驴，这是游斗前最热闹的一幕。此后的游走，是很难看到春光的——若是老婆子也有春光的话。算来，雪羽儿妈的岁数也不过五六十岁，可显得很老，人一老，这戏法的刺激就少了，但还是引了好些人看。抬她上木驴时，跟行刑时砍脑壳一样，人围成了一个圈。二者不同的是，看砍头时，人多伸长了脖子；看骑木驴时，大多屈了膝盖。

但人们还是听到了一声厉厉的叫，不像是人发出的。红红的液体染红了木驴背。

瘸拐大叫：太长了太长了。叫人重抬起女人，不由分说，拿个刨子划弧。

你们留些天良吧。雪羽儿妈哭道。

瘸拐大弄了好一阵，将那木橛弄短了一寸。琼明白他是真为雪羽儿妈好。瘸拐大在金刚家没有地位，他说话跟放屁一样，他既然阻止不了恶行，就尽自己的力叫人少受些苦。琼很感激他。

几人又将女人抬上木驴。这回，她没哭。因为她闭了眼睛，人们看不出她的心绪，但那脸上的淡然是谁也瞧得出的。那脸上仿佛写着五行字：“由你杀由你刚吧，你能给，我就能受。”因为仍有血从木驴上流下，许多人脸上没有那邪恶的神色。

独轮车吱扭着前行。雪羽儿妈的大腿都叫染红了。身后跟着四个陪场的，他们当然是破鞋的“破对头”。吴和尚淡然地走着。琼看得出他正在诵咒。他

身后是结大、阿爸九老、驴二。前两人一脸沮丧，虽然他们早进了“败类”行列，但此番番斗，却是因为他们搞过破鞋。真是惹祸的球头子，当时要不是为了解它们一时的饥荒，他们正和其他“败类”一样旁观呢。

四人中只有驴二脸上溢满了春光。除了雪羽儿妈，最风光的就算他了。到每一站，都少不了他的现场直播。在他的一生中，这几乎是最长脸的时期。随着他形象生动的现身说法，他的名声飞向四方无人不知。他的发言，让人们觉得雪羽儿妈罪有应得、罪大恶极、不杀不足以平民愤。雪羽儿妈后来的命难，显然跟他的精彩演讲有关。他的行为，惹怒了多年后雪羽儿的信仰者。那时，人们像老鹰一样扑倒他，将其下部扯离下腹。

瘸拐大在最前边敲着锣。他一瘸一拐地走进了金刚家的耻辱柱。他不是以形象占据此位的，而是村里其他人不愿在木驴前走路。按凉州的习俗，这是很不吉利的。编子说，瘸拐大你来。瘸拐大说我不会喊口号。编子说你敲你的锣，口号我叫人喊。后来，编子选了口才最好的驴二喊口号。驴二于是身兼二职，出尽风头。

这奇怪的游行引来了无数的观众，远远近近的人都闻讯赶了来。几天过去，雪羽儿妈虽仍在流血，但眼见是少了，至少不会血流而死。因为那木驴光秃秃的，骑者的身子很容易歪，老人们建议不绑女人。这样，雪羽儿妈就腾出了两只手。她可以调整身子的角度，可以撑，可以扶，比头一天“舒服”了些。

几天后，周边的人们已经不满足于观赏了，金刚家的疯狂已经传染给了他们。每个村都有自己的“编子”，那些“编子”也需要在某个堂皇的词汇下建立自己的权威，实践自己的私欲，或是“修理”异己。他们照猫画虎，也选出了一些“破鞋”，也赶制了一批木驴。只是他们没有瘸拐大这样的人才，那朝天的木橛很是粗糙，还没走上半天，一只“破鞋”就大出血了。人们马上将她送往附近诊所，大夫在其下部里取出了一根木刺，长约五寸，筷子粗细。哎呀，虚惊一场，给她塞了一团可以止血的白刺，以取代那木橛，开始了继续游行。因为她年轻，比雪羽儿妈耐看，所以观者如堵。

为了避免类似的事件发生，区公所要求那木驴一定要规范。周边村子便派人向金刚家来取经。瘸拐大成了香饽饽。他虽是个光棍汉，但悟性极高，对于宽窄深浅，取其中道，制出的木橛既能起到惩治作用，又不会导致大出血死亡。他几乎使每个前来取经者都恍然大悟，满意而归。他问琼，我这样算不算行善？琼苦笑，没回答。

瘸拐大的好心并没被人们接受，骑木驴照样弄出了子宫穿孔、流血不止者。瘸拐大仍在前边敲锣，并偶尔也敢喊一句口号，但总是将内容弄反了，变成了反动口号。因为瘸拐大是天生的大舌头，再加上人多嘈杂，也没人发现。但琼在他第十次喊错望他时，他还是惊出了一身冷汗。他想，算了，见好就收吧，别再山西骡子学驴叫了，从而结束了自己喊口号的光荣历程。

因为周围村子骑木驴者不乏年轻漂亮的人才，金刚家的游行队伍没外人看了，编子指定了好些“会长”。跟过年时闹社火一样，会长的任务是维持秩序、捧场、组织等等。为了长人势，编子叫所有的族人都必须参加游行，由家府祠发给一些补助。缺一天的罚粮若干，由会长们统一点名管理，这才避免了人才外流。因为按年轻人的意愿，他们更愿意到外村去看年轻女人骑木驴。据说，外村骑木驴者众多而且年轻，这很让编子恼火。他说，咱金刚家何尝落过下风？他想呀想呀，想出个办法。在他的提议下，各村游行大联合。这下，那场面才格外壮观了。

## 第二十四章 阿甲的诅咒

我曾无休止地呼唤  
旷野里响彻我无助的哭泣  
暗哑的嗓门撕裂了  
但我无法驾驭心灵的马车  
犹如一个孩子 溺在水中  
却无力挣出愚痴

### 1. 末日

《梦魇》一书中记载了阿甲的某次应验的诅咒。书中说，被焚尸扬灰之后，阿甲仍是时不时就出现在村里，他老是叫：“忏悔！忏悔！”后来，村子里便出现了瘟疫。人说那瘟疫是阿甲的诅咒所致。

瘟疫是悄悄来临的。

村里有父子去南滩上放牧，捡到一只旱獭，很肥。儿子说：“我还没见过这么肥的旱獭呢。”就烧熟了，父子俩你一块，我一块，分吃了，回来就发起了高烧。父亲体弱，躺在床上。儿子则赤红了脸，游走在村里，疹怪怪叫：“阿甲，我可没惹你呀！”

阿甲举着手鼓，拿着金刚铃，在村里边游来游去边厉叫：“忏悔！忏悔！”好些人都见了。

阿甲仍喜欢来找琼。阿甲相好庄严,并无一点儿伤。琼想,莫非是那场大火治好了他的伤?阿甲说:“现在,我才感谢你舅舅了。我发现,他是真正的成就者。幸好,他给我传了法,咒子诵了一亿。不然,我是没办法的,你也拉我,他也拉我,都叫我到好地方去。我说我哪儿也不去。我哪个门也不进,只守自己的心。”

琼问:“这便是自信了?”

“是的。”阿甲说,“所谓定力,便是自信。那命运,只有在有命时管用。没命时,命运呀都失去了意义。有意义的,是自己的心。叫他们忏悔吧。”

琼于是出了门,他很想把阿甲的话传给世人。他知道,能拯救自己的,只有忏悔。出了院门,见那赤红了脸的少年,已倒在村口,一群人围着。

琼记起了,那年,村里也是先死老鼠,后死旱獭,最后死人。一抬头,见阿甲在树梢上,举个手鼓,使劲摇。可村里人都不管他。琼记起了阿甲的话,鼓足力气喊一声:“忏悔吧!”

村里人吓一跳,猴子似跳来,围了他问:“你是不是疯子?”

## 2. 鸚鵡

村里又死了几个人,死法和那父子俩一样。约翰说:“果然是闹瘟疫了,上回那瘟疫,针对牲畜,这回则专门对人的。”

村里人当然不信。村里人本来要信的,可约翰是啥人呀?他说的话,谁要是信了,谁就成妖魔的伴侣了。

舅舅从圣地回来了,一进村,就发现了异样。他问琼:“发生了啥事呀?村子上头,咋一大堆冤气?”琼讲了阿甲的事。舅舅说:“他们冤了阿甲。上回那瘟疫,是明王家的在草场里埋了咒物,他们冤了阿甲。”

琼说:“冤了就冤了吗?”

“冤了就冤了。”舅舅说。

那鸚鵡却飞了进来,叫:“复仇!复仇!”身后,还有一群小鸚鵡,都叫着同样的话。琼笑道:“不见你好久了。原来,你去生孩子了。”

鸚鵡毫不害臊,仍是吼叫。

舅舅说:“这世界够乱了,你们掺和啥?”鸚鵡说:“可我们也得活呀。”琼望望舅舅,笑了。

舅舅说:“可是,为啥总叫复仇呢?应该叫忏悔。”鸚鵡说:“那忏悔是约翰说的,我们不说。”说完,带着孩子飞了出去,“复仇!复仇!”叫个不停。

“全乱套了。”舅舅说。

琼说:“没办法,都不忏悔。”

“所以,才叫瘟疫呢。”

琼和舅舅出了木屋,见屠汉正蹲在大石上撕烂肉,他的半截手臂变成了骨头。舅舅不忍心,回到木屋,取了些甘露丸。每次,为了制这丸药,他都要念九十九遍忏经。他撕块黄纸,包了丸药,递给屠汉,说:“你不忏悔,我替你忏了。吃了吧,就会好些。”

屠汉冷笑道:“凭啥?你有啥权利替我忏悔?我有个啥悔可忏?知道不,我父亲仍在地狱里嚎叫。我说过,他本来没有地狱,你却老是地狱地狱地叫,他信了你,才有了地狱。你要是不胡传浑说,他哪有地狱呀?再说,你那茶锅,本不是你的,是人供的。人为啥供你呢?还不是因为你会骗人。”

舅舅苦笑着望琼:“瞧,这号人……”

“滚吧,假仁假义的东西。”屠汉叫。

阿甲在远处嘲弄地望着舅舅。舅舅说:“你甭望笑声,贼不犯,是遭数儿少。”

## 3. 钻裆

金刚寺的几个和尚死了,不是被瘟死的,是自杀的。死法很相似,都上了吊。死前也没任何征兆,忽然间,就将脑袋套入了绳圈。

先后死了四个。

第五个,才将脑袋伸入套内,就叫人发现,救了下来。

死里逃生的和尚说:“我还以为他真是怙主呢。那念珠,金光闪闪,要往我脖子里挂,我就伸了脖子,叫他挂。”那和尚,才从梁上解下,脖颈里还有个绳圈儿。另一个给舅舅解释:“见他上了吊,我们赶紧解下。那几个没来得及救,就死了。”经堂上,放着四具尸体,都盖个陀罗尼被。

“又是阿甲闹的。”舅舅叹息道。

“不是阿甲。”那和尚辩解道,“真是怙主,穿了法衣,好个庄严。那念珠,五彩缤纷,金光射来,满身满心的清凉。谁会想到在上吊呢?说不准他们……”他指指那几具尸体,“都到极乐世界去了。”

琼跟了舅舅出门,去接怙主派来的法师。寺门外,有两座山,原来一样高,是夫妻。后来,妻子山跟人偷情,叫丈夫打折了脚,就矮了一截。阿甲正叉了腿,立在两山间。远远地,十多匹马,一顶轿子正走来。

舅舅笑了,对琼说:“这阿甲,孩子气十足。”琼笑了,喊:“阿甲,你干啥?”阿甲竖个手指,嘘了一声。

管家茫然地望着琼,问:“阿甲在哪里?”阿甲喊:“别告诉他。”琼就走过去,坐在台阶上,看阿甲的恶

作剧。

人马和轿子渐渐近了，他们浑然不觉头顶的阿甲，从阿甲裆下钻过。舅舅笑道：“请的这人，怕降不住阿甲。”阿甲哈哈大笑。琼也笑了，想：这可是怙主的人呀，阿甲好得意。

久爷爷笑道：“他老这样，见族长来、和尚来，就叉了腿，叫他们钻裆。”他抓了一把白芥子，装作不知，慢慢靠过去。趁阿甲不备，扬手打去，阿甲翻下山来。

#### 4. 法师

那法师很年轻，但胖。年轻没啥，但一胖，就显出庄严相了。他下巴上的肉都打折儿了，层层叠叠。琼忍住笑，想：你都钻阿甲的裤裆了，还降阿甲？

阿甲的声音遥遥传来——

我的最大本事  
是放黑色咒子  
想叫世人清醒  
可是却没人理

久爷爷吼：“谁说没人理？我不是正在听吗？”琼想：这久爷爷，怕是真有些名堂，他也能看见阿甲。却怀疑：阿甲是不是成神了？

几个人搀那法师上了台阶。法师戴个墨镜，很年轻，但人一搀，他才显出法师相来。这是规矩，也叫派头。没这派头，就成大路货了。随从介绍道：这是堪布。琼想：“这又是个堪布。怙主手下，咋有许多堪布？”阿甲远远地吼：“当然啦，怙主每年要任命许多堪布。他想叫谁当，谁不当也不行。”

堪布上了台阶，显得有些气喘。久爷爷悄悄过来，对琼说：“瞧见没，这人，是头牛。要不了多久，他就会变牛。”“为啥？”“白吃供养呀。吃得肥肥胖胖，却无一点证量功德。下一世，变了牛，才能还清债。”

久爷爷拉过琼，悄声说：“知道不，我差点也变成牛呢。一进中阴身，我就游呀荡呀，忽然见一座宫殿，庄严无边。我正要进去，上师一把拉住我，抛出一个金刚杵。后来，那牛就生下个金刚杵来，玄不玄？”

琼知道他又在说疯话，挣开他的手，跟舅舅进了经堂。琼是舅舅的侍者，有这个权利。见那法师，已高高地坐上法座。这法座，本是总住持的，谁也不敢坐，可堪布还是坐了。

管家已将情况向堪布讲了，堪布面无表情，所以

显得高深莫测。“我知道了。”他说，“怙主说了，做个大威德降伏火供，多厉害的鬼，也束手就擒了。不过，那供养，可含糊不得，这不是怙主贪财，而是……”

“知道知道。”管家连忙说，“都是金子。没有金子，也打发不了怙主。”琼笑出声来，想：这管家，倒也老实。

“这是啥话？”堪布不高兴了，“咋是打发？”

“是供养，是供养。”管家忙改了口。

#### 5. 供养

降伏火供是夜里开始的。

那坛城，倒建得似模似样：用木条相搭成三角形，食子捏成三角，供物全是黑色。这一套，琼跟舅舅学过。琼想：寺里为啥不请舅舅呢？他可是真正的成就师呢。问舅舅，舅舅说：“得道不还乡，还乡道不香。外来的和尚好念经呀。”

堪布念诵起来倒是洪亮，除了念错几个字外，倒没大的疏漏。会诵大威德金刚仪轨的人多，所以哪儿错了，好些人都知道。可他们想，怙主的人怎么会错呢？想来，是自己错了，就使了心力，悄悄纠正，却弄出一头的汗来。

仪轨说好要行七天的。七日里，堪布就在坛城里闭关，足不出门，吃食有专人送，外人进不得。堪布因胖，共鸣器发达，声音显得中气十足。都说，怙主的人，真不简单。

阿甲却悄悄对琼说：“知道不，他是念大批判稿练出的功夫。”琼嗔道：“别胡说。”

坛城设在大殿里，门上吊了帘子。寺里人只闻其声，难见其人，愈显神秘。

夜幕降临了，和尚们都进了自己的僧舍，去做功课。琼却没有睡意。忽然，久爷爷过来，拖了他，说：“走，我们去瞧，看他咋个降法。”琼正为阿甲担心呢，就跟了他，去了大殿，顺门缝，偷窥里面。

那阿甲已被勾招来了。阿甲说：“你用咒勾我，我不能不来。可是你降不了我。”

堪布问：“为啥？”

阿甲说：“我是你上师呀。这世上，哪有弟子降上师的？”

堪布说：“你胡说。”

阿甲说：“你忘了，你三岁时，我给你教过玛尼和皈依。后来，你就去念阿弥陀佛，可老走音，还是我给你纠正的。”

“你是阿甲呀？”堪布说。

“不是我是谁呢？”阿甲说，“你可进步真快，学显宗

多年,连字音都读不准。可一到怙主那儿,嘿,成堪布了。那怙主,真是点石成金。你是不是也灌顶传法?”

“怙主开许了的。”堪布掙一把汗水。

“可是,怙主没传承呀。就算有,可你没修成就,咋传法?传出去,人会笑掉大牙哩。”

堪布跪了下来:“行了行了,我的上师,你说几句话,叫人听见,可不太好。我供养你成不?供养你七日,你先避上几个月,过些日子再闹腾。谁叫我是你弟子呢!瞧,我磕头了。瞧,这些好吃的,都给你。”

阿甲便坐在坛城中,享受弟子的供养。

琼笑了。久爷爷吐吐舌头,“瞧,这就是法师。你不可乱说,你要是说法师是厉鬼的弟子,人又叫你疯子呢。”

两人悄悄离开大殿,法师的念诵声又响了起来,响彻天地。

## 6. 开光

降了七天魔,堪布显得很疲惫。他出了关房,眯了眼。七日里,阿甲倒很乖顺,没现过身。寺里安稳了许多,都对堪布有了信心,大家商量好,待他一出关,就请他灌顶传法。所以,堪布才出门,就见和尚跪了一地。

久爷爷大声问:“那阿甲,降伏了没有?”

堪布慌乱地望一眼久爷爷,说:“差不多了。”

“啥差不多了?是供养得差不多,还是降伏得差不多?”久爷爷笑问。

“差不多,差不多。”堪布说。

管家拿一尊佛像过来,请堪布开光。久爷爷一把夺过,说:“我来。”他将佛像放在地上,腿一叉,蹲上面,放个响屁。“开过光了。”久爷爷叫。

管家怒道:“你咋能这样?这佛像已污了,我不要了。”

“你不要?谁要?谁要?”久爷爷舞着佛像叫。

舅舅说:“我要。”就掏出钱,给了管家。

琼见那佛像果真金光闪闪,眼见是开过光了。舅舅很高兴,掏出一个哈达,裹了佛像,交给琼。琼觉那佛像热得烫手。

“上师呀,给我们传个法吧!”一个和尚叫。

“传个法吧。”众人也叫。

堪布慌乱地四下里望,看到久爷爷嘲讽的笑。他手足无措了。

“请他吧。”他指指久爷爷,一把抓过管家手里的金镫子,上了轿子,溜远了。他没发现,阿甲早又在那两山间,等着他钻裆呢。

## 7. 共业

阿甲闹得越来越凶了。他已不仅仅是在夜里现身,白天也老是出没。村里人死得越来越多,河滩里摆满了尸体。骗子的人马已折了大半,都是每次行动时最卖力的。族长很头疼。寺里和尚自己也老修降伏法,每天都修。修得最勤的时候,琼就见阿甲在河坝里打滚。

“疼呀!疼呀!”他叫。

琼说:“你别害人啦。”

阿甲说:“我哪害人?人都是自己害自己的。瞧那死的,哪个不是恶贯满盈作恶多端的?业成熟了,他不死,也由不了他。我,仅仅是助缘而已。”

“那瘟疫,你收得了吗?”

“收不了。”阿甲边搓自己被咒力刺得发红的皮肤边说,“那是共业,谁也收不了。大家都干那坏事,习以为常了,或成了习俗,或成了规矩,不以恶为恶时,便有了共业。这共业,或是瘟疫,或是战争,躲是躲不了的。”

妈说,“你可逍遥。你不见,那尸体,一堆一堆,你也不救救?”

久爷爷道:“诸般形色,皆归空性。那人也一样,生而无生,死而无死。能救自己的,只能是自己。”

“都说这瘟疫,是阿甲带来的。”妈说。

“非也,心瘟才瘟疫显现,心息则诸般清静。风刮倒自己,别赖老天爷。”久爷爷对五个女孩儿说:“来,我们唱我们的。”又对妈说:“我们,正灭那瘟疫呢。”言落,歌声又起:

呜呼再呜呼 我等好卖力  
奉劝世上人 何必太痴迷  
万境转瞬空 万缘带不去  
何不随我来 哈哈复嘻嘻

忽见一群鸚鵡飞来,说阿甲以前老说的话。妈说:“去,去,讨厌鬼。”

## 第二十五章

### 雪羽儿或是她妈的另一种死法

再听曲《十面埋伏》吧  
霸王正在别姬

大珠小珠玉盘里溅  
那是泪吗  
历史老人却在说了  
谁胜谁负处  
天知晓

## 1. 证据

那本叫《遗事历鉴》的书里说,凉州还有另一种传说:飞贼雪羽儿在偷青后就死了。书中说,村里人恨死了雪羽儿。虽然她的飞贼行为救了他们的命。人们却认为,他们的命,凭啥叫一个飞贼救?那所谓的救,成为他们一生最大的耻辱。雪羽儿的白,使他们看到了自己的黑。

阿甲会心地笑了。我知道他在笑我。因为,我老步雪羽儿的后尘。

不过,《阿甲呓语》中却说,《遗事历鉴》中错将雪羽儿妈当成了雪羽儿。阿甲说,其实,在那个荒唐的年代里,人们煮食的,并不是雪羽儿,而是她妈。

时间在雪羽儿出狱之前。

## 2. 铁铎又响了

据《阿甲呓语》记载,雪羽儿妈死于游行后的又一次偷青。书中说,饥饿已成为金刚家的另一个摆脱不了的梦魇。

在阿甲诡秘的叙述中,家府祠的铁铎又响了,意味着金刚家又有大事要发生了。

铎是村里的警报,一听到它的声音,人们都得往家府祠赶。要是有人不来,族长有权“修理”他。

村里人三三两两来了。在阿甲的呓语里,麦芽儿有了白仁儿。虽有值夜的族丁,但不能在所有麦田上都打上篱笆,都拴上狗,都派上族丁。看青又成了村里最大的事。

琼也去了家府祠。因为遇了灾年,供寺院的人少了,为了挣点儿吃食,他跟吴和尚也参加劳动。他每天都修梦观瑜伽,也就模糊了梦与非梦的界限。一切外现都叫他体悟成梦了。他发现世上万物都显出虚假来。他看不到一件能独立存在的个体,一切都互相依存而时时变化着。他常常陷入梦魇状态。那梦魇也成了一个世界,也跟眼前的世界一样,若隐若幻,似真非真。许多时候,他甚至分不清梦魇和现实。他老觉得自己影子般在世上游荡。偶一恍惚,梦魇和现实就搅和在一起。

在那个后来叫雪羽儿痛不欲生的下午,琼就在梦中走向家府祠。溅起的溘土使那梦感更浓。灰灰的日头照着灰灰的村落,一切都影子般虚朦。琼看到许多影子也去了家府祠,他分不清那是人还是鬼。阿番婆比以前更老了,眼里却仍然放着红光,见了她,仍那样贪婪地望,像老狼望嫩羊羔。他老见阿番婆在村口游荡,老见她将乞丐领到自家屋里,可村里人都说阿番婆早死了。他不知道自己的眼睛和村里人的嘴,究竟该信任哪个?他很想光地里看阿番婆是不是有影子,据说鬼和人最大的区别就是影子,人有影子,鬼无影子。但每次见到阿番婆时,他都忘了。这会儿他记起了,日头爷却又隐入了云层。琼发现,日头爷似乎是阿番婆的同谋。

阿番婆阴阴地望一阵琼,笑了笑,进了家府祠。里面有好多的人。琼见到了许多已死去的人的面孔。他们也恭敬地坐在家府祠特制的矮凳上。他们也许不知道自己已死,一听那犁铧叫,就急忙赶来了。老见新进来的族人坐在饿死鬼身上,他们是看不到对方的。琼虽然怀疑自己看见的不过是幻觉,但那形象竟是那么清晰。他又想到了自己的梦魇,那明明也是个更显得真实的世界呀。

村里娃儿也拥来了。每次家府祠开会,最快乐的是娃儿们。他们是最容易满足的动物,只要吃饱肚子,他们就呼啸而来,欢笑而去。望着他们开心的样子,琼也笑了。娃儿们在大人间穿梭着。琼渐渐看出了怪异,那娃儿竟能欢快地在矮凳间往来,跟游泳的小金鱼一样。琼吃惊地发现了那几个心变成了羊肉的娃儿竟然也在里面。琼想,他们也许不知道自己已经死了。吴和尚说,人死后,有三天时间神识处于昏迷状态,第四天神识才渐渐觉醒,才会发现自己已死去的肉体,那时才明白自己死了。琼想,这些娃儿在神识昏迷的三天里已经变成了羊肉。他们也许真不知道自己已经死去。

琼想,我是不是也已死去?他想到近来可能会死去的好多“死缘”:他可能在做了鬼梦的那个夜里被吓死,可能被蚂蟥吸血而死,可能已被那饿狼吞噬,可能已经摔死……更可能,枣红马也在以上的某个瞬间死了,它也不知道自己已死,而继续驮着同样不知道自己已死的琼,经历了莫名其妙的如幻历程。

琼进而又想,在那个下午,枣红马驮回的,是真的雪羽儿妈吗?这一想,一股浓浓的虚幻感裹挟了他。琼想,世上的事,说真也真,说假也假,懒得管它了。

在同样如幻的觉受中,族丁押来了雪羽儿妈。捆她的绳子上还淋漓着血,那腥血能证实她还是个活

物。不过,有时候,冤魂的脸上也照样有血呢。

阿甲说,雪羽儿妈被捆的原因是她又偷了青。自游行之后,她就从寺里消失了,常见她偎在田野里,倦成黑黑的一堆。据说,她赖以生的手段就是揪麦穗。这天,她正揉了青稞往嘴里放时,谗子逮住了她。

谗子说话了,他的声音很牛。他每说一句话,先要长长地“昂”一声,他说,昂——上回开会时,我们咋定的?昂——要是以后抓了偷青的人,咋办?宽三说,你不是说要煮着吃吗?一些人应:就是,你不是说要煮着吃吗?阿番婆于是吼了一声:煮!好多人也齐吼:煮!琼发现,那些叫“煮”的人,多是饿死鬼。琼于是知道,死了的人,是最不希望别人活的。

谗子说,也好。煮就煮,看谁再敢当贼?

### 3. 鳌子

族丁们就在家府祠门口支了个鳌子。

鳌子是金刚家的公共财产,说不清用了几代了。鳌子里添了凉水。雪羽儿妈煞黑了脸,嘴也黑黢黢的。阿甲说,饿是世上最可怕的东西,多水灵的女人,也能饿成脱水的干菜。阿甲老是喧雪羽儿吃浆水菜的情景:一见酸菜,她的口水就下来了,她的脸也就像嘴唇一样水汪汪了,她就真成了水做的女人。现在,妈没了水色,脸也黄缥缥了。

吴和尚阴着脸。琼明白他的心事。吴和尚想说自己该说的话。一个人活着,得说自己该说的话。有时候,该你说话你却装糊涂,那也是无耻。

琼看到吴和尚走了过去,对谗子说了他该说的话。谗子像赶苍蝇一样挥挥手。他声音很大地说,成哩,以后由你护青,成不?

吴和尚说成哩,那我就护青。

要是你丢了一颗麦子,我就砸绵你一根指头,成不?

成哩。

阿番婆仍在叫,煮吧!煮吧!

琼记得,阿番婆也曾上过长香,咋一吃人肉,性子就变了?

谗子说,你才十根指头,顶不了差的。

吴和尚说,那我把身上的肉也算上。

谗子大声问族人:他要我们饶过偷麦贼,以后由他值夜,成不?

不成!阿番婆叫,几个女人也叫。我们也要护青!我们也要护青!我们也要护青!琼知道她们恨透了雪羽儿妈,谁叫她女儿那么水灵呢?她们的叫,是真正的恨屋及乌。

谗子对吴和尚笑了,瞧,群众不同意。

阿甲说,琼发现他偷换了概念。

上吧。几个族丁把雪羽儿妈放进了鳌子。族丁们想把她平放在鳌里,一次次按倒她,她一次次坐起。谗子摆摆手,说成哩,等会儿点了火,只要你能坐住,就叫你坐。妈就坐在鳌中,用那双没有光彩的眼睛望着世界,望着村人。没人知道她在想啥。

谗子吼:点火!

宽三点了一束麦草,伸到鳌子下。一股青烟淹住了雪羽儿妈。她站起来,咳嗽起来。琼朝宽三喊:你真烧呀?

宽三说,军令如山呀。

雪羽儿妈咳嗽着,她开始交换脚了,说明鳌子底热了。雪羽儿妈跳下鳌子。谗子吼:你也知道烫呀?你做贼时,咋没想想老子说过的话?扔上去!她站不住了,就叫她躺着。族丁们又将雪羽儿妈扔进鳌里。族丁们连了手,围定了她。

篝火!篝火!谗子说,你要是个好人,老子还有三分顾忌,你不就是个“败类”吗?老子不整整你,天理不容呢。宽三,你篝火。你专门篝火,多篝火些。

宽三塞了一大把麦草,火焰沿鳌边腾起了。牵手的族丁后退了些。雪羽儿妈咳嗽着,她的身子一耸一耸。她换脚的速度越来越快,看得出鳌底已经很烫了。雪羽儿妈哆嗦着嘴唇,咬着牙青白了脸。琼希望她哭着哀求,他相信,只要她一告饶,村里人会心软的,也等于给了谗子一个台阶下。可她只是咬牙,却不说一句告饶的话。

水已经腾起了蒸汽,鳌底下的火在爆燃。

琼的身子直发紧。

那些垂着三尺涎液的饿死鬼们仍起劲地喊着:煮!煮!

琼明白了,他们是真要煮呀。

琼叫了一声,扑了上去。他猛推一把,雪羽儿妈便一下子倒在地上。琼掀翻鳌子,水流入火堆,腾起一阵烟雾。

你们真煮呀?你们算人不?琼叫。

一个族丁讪讪地笑,谁不算人?

谗子吼:你说啥?你也想当“败类”的孝子贤孙?来,先将他捆起来。重新添水。

### 4. 表诀

阿甲说,琼被族丁捆成了粽子,吊在马棚下。琼大叫:人命关天呀,你们咋这样?

听到这话,谗子脸色变了。他说,族人们说,你们

叫煮,老子就煮。你们不叫煮,这族长帽子老子也不戴了。宽三说,你是族长,你说啥就是啥。阿番婆却叫着:煮!煮!饿死鬼们也一阵阵吼:“煮!”琼看到,族人们虽沉默着,但他们的喉结上下飞动,他们在咽口水。琼想,他们定是眼馋雪羽儿妈的那身肉。

编子直了声问:同意惩罚贼的,举个拳头。琼发现编子不简单,他问的那话,没人敢不同意,就喊:他又偷换概念了,雪羽儿妈可不是贼。

编子说,咋不是?偷了青苗,就是贼。同意的举拳头。

先是举起两个拳头,是宽三和瘸拐大,然后是跟雪羽儿妈吵过架的三个女人,然后有人开始张望。琼发现,饿死鬼们的拳头举得最高,但编子看不到他们,也就不算数了。不过,还是有些拳头迟迟疑疑地高过了头。

你咋不举?编子喝问一人。那人慌张地道:就举就举。

琼大声问:有你这样表决的吗?

编子冷笑道:你也想尝尝鳖子的滋味?

琼说,当然想,你把我煮了,我算你是个长毛出血的。

编子冷笑道:贼不犯,是遭数儿少。等你事发的那天,老子自会煮你。你咋不举?他又喝问一人。那人一缩脖子,也举了手。

家府祠里于是一片拳头了。

编子对雪羽儿妈说,瞧,你自己瞧,墙倒众人推哩。你可怨不得我。

雪羽儿妈一身泥水,萎在地上,听了这话,慢慢地说,你瞧吧,杀也罢,刷也罢,印把子在你手里呢。我没叼没抢,不过揪了一把麦穗,就是老天爷知道了,也不会煮我吧?我不信老天爷不长人心,会叫你们这样做事。

编子道:听,这“败类”,还敢骂老天爷。族人们,该不该煮?

煮。都叫。

宽三说,煮当然该煮,问题是这鳖子太浅,要煮的话,得大些的锅。就村里烫猪的那锅吧。阿番婆接口道:对!那锅大,要煮就煮烂些,吃个满口!饿死鬼们齐叫,对!煮烂些!

族丁们抬来了杀猪专用的汤锅,那锅大,能煮半村人的饭。族丁们支了几块大石头。他们不知从谁家的柴垛上抱来了干树条,添了七八桶水,点了火。

编子问:是慢火煮呢?是滚水烫?

族人们在这一点上分歧很大,男人们多赞成滚水烫,这样雪羽儿妈少受些苦;女人们却多赞成慢

火煮,这样她们就能叫雪羽儿妈多受受罪。先前能吃饱肚子时,她们的男人老拿雪羽儿比她们,嫌她们没雪羽儿干净,没雪羽儿俊,没雪羽儿水。她们永远忘不了自家男人望雪羽儿时的馋相,她们早想软刀刀细绳绳地修理她了。修理不了她,能修理她妈也成。

又举了一次拳头,两派意见平分秋色。最后,编子数了数,说多一个。雪羽儿妈就被架进了汤锅。她先是被冷水激了一下。她的头发散披了,贴在脸上,她打着激灵,深深地吸气。她想爬出汤锅,她一爬,锅就晃动。宽三们边扶锅,边掰开她的手,将她推入锅底。她一入锅底,水面上就会腾起一串水泡。编子就叫:不能淹死她。宽三就用杈将她挑起来,雪羽儿妈就冒出水面,噗噗地吹气,接着打嗝,又哇哇地呕吐。

火已经腾上了锅沿。雪羽儿妈抓住锅沿,大哭起来。她时时扭动着身子,看得出锅底已经发烫了。雪羽儿妈像无助的娃儿那样大声号哭着,哭声像石头一样滚过琼的心。

琼狠劲地挣几下,他觉得绳子已勒进了手腕。一些族人低下了头。琼想,这个时候,能低下脑袋,不用欣赏的目光看汤锅,也算是有人性了。

火渐渐矮了下去。揉火呀!编子吼。那族丁说,我不行了,我的手“鸡爪风”了!他的手真鸡爪一样痉挛了。又叫瘸拐大揉,瘸拐大没动。宽三拨开瘸拐大,抓一把麦草,伸到锅下,吹一口,火又腾起了。

琼一直无法原谅宽三。他想,他定会遭恶报的。

雪羽儿妈直了声叫:老天爷呀,你睁睁眼!

琼同样忘不了雪羽儿妈的这一声叫。它跟宽三的狰狞一样,也在琼的心头响了多年。据说,经历了二战之后,好些犹太人动摇了信仰,因为作为上帝选民的他们,竟会数以百万计地死在毒气室里。多少人在死前呼唤上帝,上帝却沉默着。在雪羽儿妈叫喊的那一刻,老天爷同样也沉默着。阿甲说,世上没有老天爷。这话跟尼采的“上帝死了”一样经典。

宽三很会揉火,客观上使雪羽儿妈减少了叫烟熏的痛苦,但同时又加快了水温的升高。事实上,从宽三揉火时起,雪羽儿妈就从单纯的煮变成了烤煮结合。锅沿上腾起的火焰包围着她。她挣扎时,头发时会被火焰舔到。她再也不敢手扳锅沿。她只是时不时在水中扑通几声,在水沸之前,水中的温度显然比火的炙烤好受些。

女人们都低下了头。女人毕竟是女人,她们的心还没硬到石头的程度。雪羽儿妈的哭叫是有温度的,女人们的鼻尖上都有了汗珠。编子脸上还有

道肉棱，说明他正咬着牙。琼明白他真是恨这女人。听说他老在夜深时敲雪羽儿的门，也老是挨这老婆子臭骂。村里说这话的人很多，谰子也许听见了，但他一直没辟谣，他明白这号事一辟谣反成了顺风扬灰。

琼叫：婊子，你跳呀，跳出来！

汤锅四面已没了族丁，他们怕热或是怕别的，都离开了汤锅。阿甲说，要是这会儿雪羽儿妈往外跳的话，是没人挡的。只要她跳出来，或许没人再将她扔进汤水的。琼看到谰子狠狠地瞪了他一眼。琼明白了，这会儿的烧煮，成了谰子杀鸡儆猴的手段。他既然拉开了弓，是不会收回箭的。

雪羽儿妈直了声叫。她的叫已经没了内容，叫本身就是目的。锅里腾起了蒸汽。

宽三如老僧坐禅一样，他只是望火，面无表情，以显示自己的坚定。这似乎成为宽三人生的分水岭。此后不久，宽三就兼管了义学，常到义学给娃儿们上课。他扯着长长的嗓门，说着气壮山河的废话，谁也看不出他是个大字不识的文盲。宽三从此成为金刚家的实权派，老将一些不顺眼的人揪到义学里示众，再也没人敢向他放一个响屁。

琼记得，宽三是当时家府祠里少有的几个没被雪羽儿妈的叫弄乱了神色的人物之一。谰子、宽三和宽三婆姨等人成为金刚家的权力核心。宽三婆姨人称“三嫂”，长得驴高马大。她是眼睛盯着雪羽儿妈从惨叫一直变成熟肉的唯一女性。几十年后，有人采访了她，她提供了许多细节，收录在《遗事历鉴》里。

三嫂说，蒸汽很浓时，雪羽儿妈就只能有气无力地扑通了。其实，那扑通没了意义，锅底固然烫，水温也不低。汤水在扑通声中一窜一窜，时时有水溢出锅沿，在火中激出刺耳的嗞嗞声。扑通声中，雪羽儿妈的衣服已经脱了大半。雪羽儿妈的膀子也露了出来，那皮肤很粗很红，隐隐有血点。那身子跟搓板像极了，胸骨肋条都突了出来。那嘴唇虽有水润着，但看上去仍黑黢黢的。后来，她已发不出声音，她只是在呵气。水温很高的时候，雪羽儿妈的颧骨突然高了，眼窝突然深了，脸上的皮也突然紧了。

三嫂说，在水还没有沸腾时，雪羽儿妈就死了。她说，其实，雪羽儿妈不是被煮烤死的，而是死于自己过高的体温。我怕这种说法会叫谰子们少些歉疚，所以我一直没对村里人说过。事实上，谰子也从来没有忏悔过。因为多年后，他也被人们揪斗过。他对自己的一生有过一个精辟的总结：“我整过人，也叫人整过。”后来，好多有名的凶手都这样说。

## 5. 汤锅中

老祖宗说，人的临终一念是很要紧的，在神识要离体的瞬间，要是想到极乐世界，就能到极乐世界；要是被饥饿感所困，就只能是饿死鬼。饿死鬼虽然已没了肉体，根本谈不到饥饿，但他们仍是会喊饿。那饿的，其实是他们的灵魂，因为那饥饿感已渗透了他们的灵魂。雪羽儿妈也一样，她临咽气时，定然会感到自己被煮沸的痛苦，那痛苦同样也渗透了她的灵魂。在水的咕嘟声中，她无奈地望着肉体被煮烂。她看到一群饿死鬼正在垂涎她的肉体。她听到一堆咽唾沫的声音。她一定也看到被捆在马棚下的琼，她还看到了被火焰烤得神采奕奕的宽三的脸。她觉得一群群火蛇在自己体内乱窜，她肯定明白那种火烤水煮的感觉会伴她进入另一个生命时空。

她当然有了宿命通。谁都知道鬼是有五通的，她仅仅没有漏尽通，否则的话，她也就解脱了。有了宿命通的她定然发现，人们当然不相信人类中会有如此残忍的人。他们不明白在某个特定的历史时期，人类会群体地失去人性。一位叫荣格的心理学大师将这种现象命名为集体无意识。智者虽然有穿越时空的见地，却没法让迷者具有觉者的智慧。

她看到宽三拿个筷子戳自己，也如自己煮羊头时常做的那样。这时忽然明白了，冥冥之中，已经落进了一个自然定律，有人叫它因果律。

她这时才明白没有了生命。她已经不再是人了。她成了鬼。其实每个人在做人的同时又是鬼。那怦怦怦跳的心一停，就成鬼了。人鬼的转换其实很简单。

但她还是感到了悲哀。她忽然明白，她没了每个人只有一次的那个东西。天可以老，地可以久，她却再也没有了命。她永远不会去追问：谁给了谰子夺取别人性命的权利？因为她不知道自己还有追问的权利。

其实她更可悲的不仅仅是她的死，而是人们的遗忘。随着吃她的这茬人的死去，人们不会记得曾有人吃过她。甚至连记载这件事的作家也会被人们指责为胡编乱造。

## 6. 熊肉的味道

《遗事历鉴》里还记载了对一些当事人的访谈，他们都或多或少地吃过雪羽儿妈的肉。他们说，他们吃到的根本不是人肉，而分明是熊肉的味道。经历了那场大饥饿的人们对食物有着惊人的辨别能力。他

们确实能分辨出人肉和熊肉的不同。约有六成以上的人——他们大多品尝过人肉和熊肉——说，他们吃进嘴里真的很像熊肉。

《阿甲呓语》中于是说，雪羽儿妈曾接生过的那头熊的老公拜月修炼，成了精灵。它为了报恩，幻化为雪羽儿妈，代她进了汤锅。

阿甲说，那头公熊跟拜月的狐儿一样，每天夜里，都拜北斗星。它的修炼，正好赶在雪羽儿妈遇难时圆满了。于是，它就使了个移神换将的手段，将雪羽儿妈换回老山。它自己，则幻化为雪羽儿妈，替她经历了那场煎熬。

这种说法，后来被雪羽儿的崇拜者们普遍接受。在空行母的唐卡上，便多了一个很像熊的护法神。在凉州，它是继那头黄犍牛后，进入唐卡的第二个动物。

## 第二十六章 做法器的皮子

三月的伊人今在何方  
秋风飒飒了  
秋风无语  
秋风不解风情  
秋风里无你的笑  
秋风早淹没三月的伊人

### 1. 金刚家的皮货

《遗事历鉴》中还记载了一套法器的制作过程。书中没记载年代。据说是一项十分艰巨的任务，是“上头”分配的。书中没称哪个“上头”是僧是俗？是省是县？阿甲说，这是不能问的。

《遗事历鉴》称，金刚家的皮货历史悠久，在汉朝时就很有名。从那时起，凉州及整个河西就是天下最富饶的牧场，牧场产皮子。皮子多，皮匠就多。皮匠多，就可能有好皮匠。瘸拐大就是好皮匠，而且不是一般的好皮匠，是全西北一等一的好皮匠。这不是他自封的，而是皮匠行公认的。瘸拐大的爹、爷、太爷、祖太爷就是一等一的好皮匠。相传，左宗棠西征时，大开皇榜，在西部招皮匠。据说有几千个来自全国各地的皮匠参加了比赛，决出的皮匠状元就是瘸拐大的祖宗。他带了一班由他选出的皮匠为西征的骑兵立下了汗马功劳，后来快到封官时却因一件小事被革职，只好灰溜溜回到了凉州，但马死骨板大，在金

刚家也算上等人家。到了瘸拐大爷爷一辈，因为家人染上鸦片，才家道中落，一贫如洗。又因为骑兵渐渐退出历史舞台，皮匠成了专为乡里牲口服务的行当。瘸拐大虽穷，却天生是个好皮匠，一是心细，二是手巧，三是喜欢做皮活，四是没有女人干扰，活儿容易精。

阿甲说，早年，瘸拐大祖上的活里赢利最大的不是皮活，而是法器。老祖宗带了皮货销至藏区时，用他的行家眼光发现，藏区的好多法器很粗糙，于是他决定介入法器行。一些法器其实也是皮货，比如手鼓。跟寻常皮货不同的是，法器还带了其他手艺。对于瘸拐大家族，那些所谓的其他手艺简直不在话下。做法器便成了瘸拐家族的另一棵摇钱树。

因为对法器的要求很专业，材料多由订家提供。如胫号，是用死者的腿骨做的，要求死者多少岁，是男是女，是否凶死，等等，其用法不同，要求也就不同。做法器的人当然要提供他所知道底细的材料，以防一些不道德的皮匠胡乱弄些死人骨头来糊弄人。

瘸拐大跟着老子做过好些法器，据说其技艺的熟悉、精细程度远远超过了老子。这话是他老子对人说的，想来不会言过其实。瘸拐大爹在最后一次往藏区送法器时，听一个活佛对他说，你回去后一定要散财，只有破财，才能消灾。对此，他深信不疑，回来后他便吸上了鸦片，并染上赌博，不几年，便将个上等家庭弄得家徒四壁。因此，瘸拐大更是一贫如洗了。虽然他的穷和瘸使他没能娶上媳妇，但他的手艺又使他成了族里缺少不得的人，村里马车牛车的皮货都是瘸拐大做的。

因为瘸拐大家族的有名，那“重要任务”，当然就到了金刚家。

### 2. 瘸拐大

阿甲说，天还麻亮呢，瘸拐大就起床了。阿甲很有文学天分，他的叙述，总能叫我身临其境。他是个有传世作品却不是作家的作家。多年之后，那本《阿甲呓语》会成为国际汉学界梦寐以求的宝贝。只是汉学家一直闹不清楚，那本名为《阿甲呓语》的书，究竟是不是阿甲写的？

阿甲说，瘸拐大起床后，他习惯性地叫了一声妈，可没人应。他先是诧异，然后才记起妈已死了，而且死得那么惨。他心里不由得发堵了，眼泪也蠢蠢欲动。他努力地晃晃脑袋，摇去脑中的图像和情绪。阿甲说，瘸拐大大多想哭一场呀，可他还得去驮水呢。

瘸拐大的日常工作是驮水，家府祠老开会，用水

多。

那个年代，瘸拐大很想干自己的老本行做皮货，可是，还得驮水。干本行需要权力。他虽然皮货好，方圆百里的皮匠，没有超过他的。他想要个啥花儿，只一动刀，就能剃成想要的样子。尤其蒙鼓，堪称绝活。同一张牛皮，别人蒙的，声音闷哑，他蒙的，嘿，一敲，天都嘣嘣呢。可骗子叫他驮水，他就得驮水，谁叫人家是族长呢。以前，外村也会来请他去给牲口做皮货，做完皮货，总要多少给点辛苦钱。后来，骗子说，成了成了，驮水吧，别给他们做了。瘸拐大就只好撂下皮刀。除了本村用皮货时，瘸拐大能抖擞一回精神，平时只有安心驮水。

瘸拐大牵了骆驼，搭上水兜，往山下走。

雾淡淡地隐了村子。东面洒水似的，有红渗出，平日里，这是瘸拐大最爽的时辰；空气清新似水，骗子还在被窝里——阿甲补充说，有时在自家被窝里，有时在别家被窝里——还来不及把视线往他脊背上扎。这天地间，除了骆驼，就是他了。有时，他就狠狠地吼一嗓子，声就从胸腔里蹿出，绕山洼扭个不停。但今天懒得吼了。驮水的山道不宽，约二三尺，只能容一人或一畜行走。那走车的道宽，但老在山腰里扭，路程就远了。一日里，走山道最多的人是瘸拐大。

下山后，沿村里小道，往北，就到水边了。道旁是深达数丈的沟。有时，惹恼了山神爷，他就降些洪水，裹些泥沙，把这沟冲得更深一些。这没啥。村里人最怕山移步，这山，卧着也没啥，一移步，就能填了好些东西。

嘿，瘸拐大，你可立功了。驴二说。

瘸拐大胡乱哼一声，扯了驴缰，急急地走过。

那明王家，从没有这样露过。驴二又说。

瘸拐大不应，一拉缰绳，驼被拽痛了鼻圈，颠颠着跑。瘸拐大想说，你个驴二，重屎吃上了？那号事，有啥自豪的？他想起宽三来，恶狠狠吐了口唾沫。

阿甲说，前边就是水坝。每日里，瘸拐大就在这儿装水。每日里，那石堆都扎心。瘸拐大很想知道石堆里妈的模样。妈究竟成啥样了？但眼里老晃的，仍是妈那扭曲的脸，还有乱糟糟的白发和白乎乎的脑浆。一想，瘸拐大就恨宽三。

瘸拐大极力不去看那石堆。他把驼拴在一块大石旁，取下小兜，往驼背上的大兜里装起水来。瘸拐大之前，驮水用木桶，那驼，驮了木桶，晃荡晃荡。上坡，下洼，到堡子里，只有小半桶水了。瘸拐大就弄个牛肚囊，做个皮嘴，装了水，用木塞塞了口，任兜在驼背上咕噜颠簸，却连个水珠儿也晃不出来。骗子说：

“哟，你行哩，看不出，你还有这一手。”瘸拐大心里说：“我的活儿多着呢。你们把汗血马当毛驴使呢。”却装出一脸羞怯来。

香娃子。有个声音叫了。

瘸拐大毛骨悚然了。驮水时，他最怕听到这声音。这是妈噎着老痰的声音，瘸拐大吐口唾沫，这是当初妈教他的驱鬼法儿。阿甲说，多厉害的鬼，也怕啐。瘸拐大不想啐妈，可妈老吓唬他。妈活着虽不好，可不叫人怕。一死，却老是叫他心悸。那沾着白乎乎脑浆的乱发，老往心里窜。自骗子叫人把妈垒在这石头里，瘸拐大最怕来驮水。开始，是怕那恶臭。他想不到妈竟然能发出那种恶臭。她定然在报复村里人。那恶臭，总萦在村子上空。后来，村里人烧了许多纸钱，把那纸灰、五谷灰，顺石缝扬入，还撒了石灰，恶臭才没了。可夜里，又有人听到石头里有人哭，都说是那死老婆子的声音。

香娃子。那声音又响了。

瘸拐大屏了息，快地往兜里装水，不几下，觉得心开始擂胸膛。又听到铃声，一扭头，见宽三也吆着骡子来了，他是给自家驮的。瘸拐大胆大了，快地望一眼石堆，见那石堆，仍好好地坐在那里，就念叨：妈，你别吓我，别怨我，我也是上了弓的箭呢。

那铃声已到近前，宽三道：听骗子说，你的营生来了。瘸拐大就问：“啥营生？”“皮货。听说，上头要一批皮货呢。”“真的？”瘸拐大很高兴。自妈住在那石堆下后，他实在不想再驮水了。

听说，催得急呢。宽三道。

又装了几袋水，兜就满了。瘸拐大牵了驼，急急往堡子里走去。

阿甲说，瞧，骗子正在门口等他呢。

### 3. 法旨

阿甲说，瘸拐大要做皮货了。但他一点也高兴不起来。因为，那皮货，不是地道的皮货，应该叫法器才对。雪羽儿在金刚亥母洞发现的，就是那种法器。

阿甲说，骗子叫保密，说这是法旨。

上头派人送来了原料：五个活人，四个男的，一个女的，都年轻。

阿甲说，瘸拐大一见那女的，吓煞了，想这不是雪羽儿吗？听说她被判了无期徒刑，咋成皮子了？另几个，不知道是哪儿的，反正不是金刚家的。后来，他问其中一人，才知道他们是从监狱里选来的。几个男的，是死刑犯。

要求是：做一个手鼓、两个颅钵、四个大鼓、八个胫号。编子说，这是上面要的。问啥上面？却不答。金刚家的上面多。都是上面。究竟是哪个“上面”，“上面”没明说。

《金刚家训诂》还说，这些皮子，都是上头派行家选的，据说有相应的标准，并不是谁都能够条件的。听说，男的要符合空行勇士标准，女的要符合空行母标准。听说，这批法器要用于非常重要的外事活动。但《遗事历鉴》中考证，这些法器也许是县里某个官员用于巴结上面喜好法器或是有某种信仰的头儿。该书续作者还举了好些当时将死刑犯私自挪作他用的例子。

阿甲说，你别听那些没影子的事，还是听我的叙述吧。瞧，编子对瘸拐大说，你节省着用，要是男的够了，我就叫上头把雪羽儿赏你，当你的婆姨。

阿甲说，瘸拐大每夜都想婆姨，可还是高兴不起来。因为老祖宗干这活，用的是死人。当然，做这号法器，活人比死人好。比如那胫号，用活人的做了，可以吹“活”，到后来非常滋润油亮，而用死人的干骨头就永远是一副死人干爪骨相。阿甲说，在某个黄昏里，爹掘来了一个新死的小媳妇，给瘸拐大现身说法，教了那剥人皮、熟人皮、蒙人皮鼓、做胫号等诸多窍门。爹说，那人皮，跟羊皮一样，死去的时间一长，就不好剥了。爹还教了好多法儿。瘸拐大想：这毕竟是四条命呀——阿甲说，他已将雪羽儿除外了，那点儿活，四个足够了。瘸拐大手艺精，不费材料。再说，那选材料的人，也懂行，挑的都是匀称的人，四肢也滑顺，没怪相。

瘸拐大说，你得挑个打后手的，心硬些的。

宽三成不？编子问。

成。瘸拐大说：得用肥羊肉，好好喂几天，皮子才滋润。

编子说，成哩，喂啥，给食堂里说。

#### 4. 不翼而飞

阿甲说，夜很快地漫了来，不一会儿，就将村里淹了。车院、家府祠和金刚寺以前同属于一个堡子。车院在堡子的外院，家府祠在堡子的内院，金刚寺本是堡子的家庙。族人们收工进了车院，那车声牛吼便撑满了堡子。羊们早已进圈。阿爸九老关了那扇大门，门扇沉重地吱扭着，把夜关到门外。檐下的马灯发出昏黄的光。光影里，是六神无主的瘸拐大。

阿甲说，自来了皮子后，瘸拐大不再驮水，不见那石堆，心里的堵就泻了。自娘死后，瘸拐大很少回

那小屋，总怕娘冷不防冒出的笑和拉二胡似的噎老痰声。入夜，就和族丁们滚在车院的大炕上，捣鼓那些皮匠器具。他把牛耳朵刀子磨得飞快，再查查熟皮的东西里缺了啥，就禀报给编子，编子就打发人弄了来。

雪羽儿吃了几日羊肉，脸上滋润了些，那清香味，比天女只上不下。瘸拐大不怕别人，只怕宽三近水楼台，先叫他弄脏了窝子。一入夜，心就提到了嗓子眼里，有心前去盯梢，又怕别人笑话。但瞅个没人的机会，时不时将脑袋探入中门，见那关人的小屋没啥异样，才吁口气。

阿甲说，琼一把扯了瘸拐大，往廊下走。琼眯了眼，四下里望望，问：你真要剥他们的皮呀？瘸拐大说，我也是上了弓的箭。琼说你想个法儿，能不能用别的皮代替？瘸拐大说，哟，那可不成。人皮是半透明的，花纹、质地、敲击声，都不一样。别说行家，外行人也一眼能看出。琼想了一阵，说，那就用我的皮做，放了他们。瘸拐大吓了一跳说，你疯了？听说，这些人是原该砍头的。琼说，人生来，不是给人杀的。那佛陀，还舍身饲虎呢，我为啥不能？就转身进了院门。瘸拐大感到很好笑，想，世上还有这等傻瓜？

掌灯时分，族丁们去了家府祠，编子叫他们一定要提高警惕，别叫那皮子们跑了。又叫他们千万别乱说，一定要保守秘密。

半夜，那“皮子”，却不翼而飞了。

#### 5. 世故的僧人

那面神鼓响了。密密的鼓点，在琼的心上咚咚地敲。一点点星火，朝家府祠拥去。阿甲说，琼知道，很快，那星火就会散了来，在漫山遍野里搜寻他们。

阿甲说，琼当然知道，他闯大祸了。那神鼓，轻易不敲的。先前，只有在发生大事时才敲那鼓。那大事是：祭土地神，拜秧神，打冤家，闹社火，护坝。按规矩，神鼓一响，全村人都得聚到家府祠里，听候命令，叫赴汤，就赴汤，叫蹈火，就蹈火，不敢有半点犹豫。

那几张“皮子”也觉出了啥，有了一些慌乱。

琼知道，编子会踪辨，连轻捷的野兽也逃不脱他的眼睛，何况这几个“皮子”。

秋凉了，劲风吹来，琼打了个寒噤，想，听天由命吧。

琼说，瞧，他们开始搜了。天一亮，鹰都飞不出去。分开逃吧，四人四个方向，有多少力气，就使出多少，逃出了，是你们的造化。逃不出，就会叫人家活剥了皮。四人见那点点火光，已向四下里散开，就互相

握一下手,没入了夜色。

琼扯了雪羽儿的手,向吴和尚山上的关房摸去。自游行之后,吴和尚很少住寺院,就在他师父的墓前搭了个茅棚当关房。眼前的黑凝成一团,目光刺不开一点缝隙。雪羽儿几次踩空,幸好,叫琼扯起,才没坠入洼里。

琼的心跳得很凶。几年间,他昼里梦里地想这女人,没想到她竟会以皮子的身份见他。这年头,老出怪事,比人成了皮子更怪的事还有很多,琼已见怪不怪了。

火把正撒向各沟各坎。琼觉得雪羽儿在抖,就使劲握握,扯了她,向山洼里舅舅的木屋摸去。那条游蛇似的小道叫夜淹了,但自打吴和尚上山后,琼常行这山道,送些吃食,哪儿凹,哪儿凸,早印心里了,就时不时提醒一声。

那木屋渐渐渗出了夜,琼吁口气。他握紧拳,狠劲擂门。“是琼吗?”吴和尚开了门。琼很奇怪,吴和尚咋知道是他?吴和尚关了门,灯光撑满屋子。屋里,摆满各种佛像和法器。那手鼓,就是用两块头顶骨做的。上面蒙的,也是人皮。雪羽儿也许不知道,她和那几个人,就是准备做这号法器的。

吴和尚说:“你可闯祸了。”琼说:“我也是尽尽人力,成不成,由天断吧。”吴和尚沏杯水,递给雪羽儿,说:你瘦了。雪羽儿不说话,只接了水,慢慢地喝。

“他们很快会追来的。”吴和尚说,“他们会辨踪。再说,藏得了一时,藏不了一世,得想个法儿。”琼说:“躲一夜再说。那四人,也分头跑了。”

“别给我说,我啥也不知道。”吴和尚说。

阿甲说,要知道,吴和尚虽是个成就师,但也是个世故的僧人。毕竟,人家在红尘上历练了六十多年呢。

## 6. 祈祷

《遗事历鉴》中记载,琼在做这事前,曾祈祷过阿甲。我不知道,琼祈祷的,究竟是哪个阿甲。那堆书稿中,有好几个阿甲,有《空行母应化因缘》中的阿甲,有守方神阿甲,还有《阿甲呓语》的那个阿甲,他们虽显现了同一个符号,却有着不同的面目和境界。我同样没弄清,这些阿甲之间,究竟有啥联系?

在梦光明中,阿甲说:“当然救呀!救人一命,胜过七级浮屠。人生来,不是给人杀的。”琼说:“听说他们是魔。”阿甲笑道:“我也是魔呢。魔是啥?当一群惯性的水滚滚东流时,那偶起的浪花,就是魔。那魔,也是水,只不过超越了别的水。外国有好多魔,哥白

尼、布鲁诺、达尔文……都是魔。多亏了这些魔,世界才向前迈进。越是魔,越要救。”

夜里,琼就行动了。他知道,骗子有个嗜好,抽鸦片。一过半个时辰,他就要到那个僻静的小屋里,美美吸上几口。一见骗子闪过墙角,琼就溜了过去,用火钳穿入锁扣,一提,那铁物就被拔了出来。琼觉得有很大的一声响,撕破天似的。但怪的是,没惊动族丁们。琼知道,那响,是在心头响的。

族丁们都醉了。琼给他们打了一拉子散酒,他们都是酒徒,一见酒,就忘了姓啥了。这怪不得他们,他们不是正规军,他们只是族丁。族丁就是一堆刚学会拿枪的农民。那烧火棍一样的枪,改变不了他们的本质。

门开了,琼竖根手指,嘘一声,悄声说:“雪羽儿,我是琼。”琼以为她会扑了来,哪知她只是捉了他的手,很紧地握。她问:妈呢?琼无语。

琼抽出了手,悄悄退出,撬开另一个门,做同样的手势。琼说,你们快跑吧,要剥你们的皮做法器呢。一人说,他们不是说要游行吗?琼解释几句,那几人不信。雪羽儿说,不管咋说,我们先逃出再说。那几人就跟了琼,摸向大门。因为怕弄坏皮子,脚镣早取了,但那脚步声,仍撕心般响。琼觉得定然惊动别人了,但终于没招来响动。琼知道,那是马嚼夜草时铃铛的功劳。

心跳得凶,琼觉得有一堡子的心跳声,要是叫发现,一顿打少不了。阿甲说,琼怕挨打。很小的时候,爹揍过他,疯耳光一抡,脑子就嗡嗡了。

终于摸到了门口。阿甲说,琼最当心的,是看门的阿爸九老。这是个瘦鬼似的老头,黑瘦,有双很亮的眼睛。看门十多年了,没出过差错。想来他也睡了,要是他醒着,这几人是摸不出大门的。

琼慢慢地抽那门闩。这是一棵小松树做的,碗口粗。门扇厚一尺,高丈五,上嵌铜泡钉,狮子头,很是气派。先前,一望这门,就觉那气势刺人。琼不喜欢堡子。他喜欢简单的朴素的东西,太压人的东西,总叫人不舒服。

门开了。夜风强劲地扑来,噎入喉管。琼一侧身,出了门。那几人也出了门。因门槛高,有几次很响的铁器相撞声,幸好没刺醒夜的沉寂。琼叫他们联了手,沿着那羊肠小道,向山下摸去。

琼不知道,有双眼睛目睹了这一过程。

## 7. 出逃

那串火把移来时候,琼感到很恐怖,有种梦魇的

感觉。他老做这样的梦。咋也摆脱不了追他的魑魅。有时,他觉得那是死神,有时他认为是命运的惯性。都一样。都是叫他不能安宁的东西。醒时,也觉在梦魇里。此刻便是。

吴和尚的声音很虚,他说,得另想个法儿。我是出家人,要是藏个女人,会叫人笑掉大牙的。琼很想说,以前你那么守戒,不是也叫人揪了游行吗?

琼还知道,好些人正找吴和尚的茬儿呢,其中有不睦的人,还有以前想当住持没成而最后还俗的僧人,还有骗子。

琼对雪羽儿说,走吧,我去生个法儿。

琼带着雪羽儿出了门。吴和尚吹灭了灯,说,先去毛爷洞躲躲吧,躲几天再说。雪羽儿叹口气,望一眼渐渐移近的火龙,扯了琼的手,拐向一条小道。

毛爷洞在照壁山半山腰,面朝南,洞不大,但地势险要,只有一条尺余宽的小道相通。虽名为小道,也仅能容足而已。下雨时,山水下泻,冲呀冲呀,冲去浮土浮石,冲出狰狞山石,能踩脚,便成所谓的道了。雪羽儿知道,摸黑是到不了毛爷洞的。那山陡,一失足,人便成滚动的肉团了。她想,先找个地方躲躲,待天亮再上山。反正,在这夜的大海里,找他们,比捞针容易不了多少。骗子虽会辨踪,也得等到天明。

一股潮湿味扑来,两人拐进了林子。这林子,遮天蔽日,尽是车轱辘粗的树。树下,是桦条、毛条和许多叫不上名字的草。草里,是许多叫不上名字的虫子。一想虫子,琼心里就发紧。他最怕蜈蚣,听娘说,蜈蚣爱钻人的耳朵。一进去,就榨脑髓吃。不知不觉间,脑浆就没了。

雪羽儿记得松林深处有个石窝。那窝,是熊垫的。盛夏时,熊就弄来许多柴草,把石堆弄成凹形,垫出很舒服的窝,熊就躺在里面避暑。一入深秋,它就进洞了。那窝腥气重,别的野兽也不敢用。她想,先在那儿躲一夜再说。

雪羽儿的腿有些瘸了。她的轻功曾名扬凉州,不想却叫折磨成这样,琼的心就酸了。那火光,已被林子挡住了,只有潮气裹挟了自己。雪羽儿的喘息很好听,是典型的娇喘。琼想到那漫山遍野寻找的火把,心就暗淡了许多。

寻了许多,才寻到熊窝。接近初冬,熊早进老山了。上回琼来采药,见过这窝,已有多日不用的迹象。但四下里却有好多危险:蛇、狼和其它一些野兽,定然在某个角落里环视呢。

夜里行久了,那心里的光就发出了,模糊中,仍能辨出诸物。风在林里飒飒地吹着,吹到汗身上,水

泼一样。琼说:“先在这里候一夜,明天再说。”雪羽儿嗯一声。琼踩了石块,先跳进去。那软软的柴枝,马上给了他家的感觉。琼伸出手,接住女人伸出的手,把她牵引到窝里。

琼这才吁了口气。但很快,他发现自己犯了个错误:没带个皮袄。吴和尚那儿有大小两件皮袄,无论哪一件,都成。一路里行来,衣背都湿透了,雪羽儿定然也是。幸好有这窝,若是在湿地上露宿,才是受大罪呢。

“冷不?”琼问。

“不。”雪羽儿打个哈欠。

“眯一会儿吧。”琼说。觉得那睡意,下雨一样,很快落满身子。他迷糊了。

不知过了多久,觉得有人扯他。一激灵,觉得身子水泼似的凉。雪羽儿已贴近他了,正发抖。琼觉得脏腑都成冰了。他很想架堆火,摸摸衣袋,洋火仍在。因为常供佛燃香,琼就老把洋火带在身上。佛殿里是放不住火柴的,族人们会有意无意地拿走火柴,琼就把洋火装在身上。琼说,要不要架堆火?雪羽儿说,有火当然好,可也会引来人。

雪羽儿说,衣裳都叫汗焐湿了,煞冰。她的牙齿打着噤。她伸过手来,琼握了,没有一丝热气。

“靠紧些,就热乎些。”说着,雪羽儿靠过来。琼觉得一下子渴了,冷倏地退出老远,一股火似的感觉弥漫全身。

雪羽儿说,再紧些,抱了我。她捞过琼的胳膊,叫他环抱了自己,自己也抱了琼。雪羽儿说,不这样,会阴死的。琼觉得燥热充满全身。雪羽儿竟有这等火力,琼觉得奇怪。

胸前那坨软肉荡来一晕晕的热。琼听得雪羽儿咽了口唾沫,两片东西印到琼的脸上,琼知道雪羽儿在亲他。他想,会不会犯戒呢?却觉得雪羽儿伸出舌头,递进他的嘴里。

冷不见了。只有渴。琼想,叫人知道,还以为我有这号心,才救她呢。

想不?雪羽儿悄声问。

琼觉得一双冰手伸入衣襟,在他的脊背上滑。那手真凉,他打个哆嗦。但不一会儿,就觉出热了。那手,渐渐下游。

渴汹涌地袭向琼。心狠劲地擂胸膛,咚咚声响彻山洼。琼觉得一下融入了岩浆,他不由自主地大叫。

他叫醒了自己,原来是个梦。琼的脸一下子发烧了,他发现,那欲的火,并没有随自己的出家而消失。

## 第二十七章 红蝙蝠栖息的洞窟

我无助地哭泣 在天大地大的黑洞里  
何处是我的归宿  
我看不到黎明的天光  
望不到一丝儿希冀  
得不到一缕缕温馨  
我不知道 命运会将我带向何处  
生时不知谁是我  
死后不知我是谁  
我拼命地挣呀挣呀  
总也挣不脱比渔网还坚韧的业力

### 1. 木屋

雪羽儿和琼在那树上的大鸟窝里栖了身。

因为大鸟窝在老山深处，很僻背，一路上又有诸多艰辛，估计骗子们很难找到。

雪羽儿想，要是他们真找来，她就只好动手了。她忍了多年，本意想叫妈过个安稳日子，却也没有忍出个好结果，要是他们再逼，就再也不忍了。她试试手脚，虽然迟钝了些，但对付几个笨汉子，还是够用了。这一想，她便没了那种逃命的惶恐。

雪羽儿说，先住下，再找个合适的地方。

最叫她高兴的是，她在以前当贮藏室的小鸟窝里发现了百宝囊。因为高处通风，虽然过了好几年，里面竟还有能用的物件。琼也很高兴，他觉得缘起很好。

雪羽儿说，先给个扣子，套个野兽吧。

扣子是马尾巴做的。马尾巴就是马尾巴上的长毛。以前扎鸟窝固定松枝用了不少，还剩下些。那毛很有韧劲，捻个几十根，力大的人也很难弄断，再将它缩成个圈儿，放在树间，高约二尺许，看似无物，野兽行时，头若套入，倏然一惊，便要前蹿，越套越紧。那野兽，脑中缺根弦，并不知道稍一后退，一低脑袋，那套儿就能褪出来。当然，要是野兽晓得退一步海阔天空，就不是野兽了。许多时候，人都不明白这些，何况兽类。

雪羽儿在林间下了扣子，上了松树。见山中雾又浓了，一切迷蒙了，远的山近树都融入雾里了。

不远处又见到了几匹狼，它们探头张望。她知道狼也怕人，它们一般是不敢招惹人的，但还是把刀子

挂在腰上。以前，有好些野兽就死在牛耳刀下，她总能在躲闪时，将短刀插入野兽的耳孔。

雪羽儿从百宝囊中取出弹弓，打几只鸟。在松树下燃些枝叶，烤好鸟，撕去毛和肚肠，黄苍苍的鸟肉诱得她口水直流。她选了两只肥嫩的留给琼，将剩下的几只连骨嚼了，只留下鸟头和心。

进了窝，见琼的嘴唇蠕动着，知道他正在持咒。有了那几张羊皮，鸟窝显得暖融融的。她先将鸟头咬烂，揭去顶皮，叫琼吸那脑浆，再给了他心和软肉。琼想是饿极了，吃得很香。

本打算在树上暂住一夜，到次日再找个山洞，后来想法变了。她发现这鸟窝挺好的，野兽呀蛇呀都轻易上不来，很安全。美中不足的是鸟窝小了些，只要再弄大些，弄结实些，就是上好的住处了。雪羽儿砍了些小松树，剥些棕皮，搭成架子，到正午时分，树上的木屋就似模似样了。

日头爷一出来，雾就散了。各种鸟儿都现了身子，欢声歌唱，边唱边望它们的新伙伴。琼最爱听鸟鸣，脸上有了喜色，话也多了。看得出，他也很喜欢这个与世无争的地方。

雪羽儿却知道，那骗子，还有那些视她为仇敌的人，是不会轻易放过她的，除非她轻烟一样从世上消失。但她懒得想太多，到哪山打哪柴，犯不着小驴娃放屁自失惊。

搭好架子后，雪羽儿折了好多松枝，用棕皮扎成墙子挡风，屋顶也用松枝扎成一大块，再绑到架子上。她几乎剥光了两棵棕树，折瘦了十多棵松树，木屋才似模似样了。待得旧鸟窝原有的毛发干枝们一铺，上面铺上羊皮，连她自己都惊奇自己的建屋天才了。进木屋后，琼笑了。这是他几个月来的第一次笑声。

### 2. 扣子

雪羽儿去取扣子。百草恶作剧般蹿出老高，迷了路径。罌粟花死命喷出一股股妖气，熏得人骨头都酥了。马莲花鼓噪着。促织振翅尖叫，声波荡漾，应和着猿们的哀嚎。牛蛙们圆睁了眼，喷出丝线般的絮状物，交织成绊马索。枯枝败叶们腐烂出光环似的气晕渐渐渐远。沼泽吐着气泡，它只要等来个火星儿，就能燃起燎天的大火。雾淡了些，日头爷丑陋成一块带疤的煎饼了。雪羽儿记得，大清早下扣子时，这儿仿佛是另一种样子。她怀疑这是山魃捣的鬼。山魃是一种恶鬼，可隐形，可变化，有神奇的能力。当山魃的力量大过山神时，它就会赶走山神，占据神位。久爷爷说，他初到老山时，山魃老是捣蛋，后叫他收服了。但

是老山里有好多山魈，久爷爷收服了一个，还有百个捣蛋鬼呢。

却又依稀觉得，一切应该是这样子，要不咋叫老山呢？记得来时，路相对平坦些。动物虽多，但没见沼泽。当然，那时她的心思不在观察外物上，懵懂的心此刻才被拨亮呢。

雪羽儿走进林子，林间有动物惯行的小道。动物跟人一样，爱走习惯的路。那扣子，就下在野羊们爱走的“路”上。

雪羽儿下了三个扣子，套下了一头黄羊，一头青羊。另一个扣子被扯断了，说不清是啥野兽干的。那时的祁连山里，野羊们云一样卷来卷去，见人也不惊的。

马尾扣子已割入青羊脖颈，地上汪着一摊血，青羊便乖了。它明白，再挣下去，那细细的脖子就断了。青羊力大，要是它放松了身子，用爆发力，马尾巴早就断了，但它却只是一下下挣。当然，要是它低了头后退，就会从扣子里脱出。但野兽毕竟是野兽。

雪羽儿知道他们一次吃不了两只羊，就缩个笼头，拴了黄羊，却拧断了青羊的脖子。青羊惨叫几声，瓷白的眼里满是泪水，四肢无力地抽搐着。雪羽儿虽有些不忍心，但她想囫圇褪下它的皮，做个水袋。单是吃喝，一袋水就够他们用几天了。

雪羽儿扛了青羊，拉了黄羊，往回走。黄羊一路叫着，从青羊身上，它看到了自己的命，就蹬住四蹄，不愿挪动。雪羽儿懒得理它，只扯了它前行，那蹄便划着四道线，一路划了来。

那黄羊虽是个母的，可惜不在哺乳期，没有奶。雪羽儿想，等套上个有奶的，就有鲜奶喝了。

雪羽儿用新做的青羊皮水袋到溪边提来一袋水，叫琼丢下块羊皮，反铺在地上当案板，把青羊肉割成拳头大，放锅里煮了。锅不太，盛不了多少。以前，家里灶火上原有一大一小两个锅，大锅做饭，小锅热水。上一回背了妈进山时，因为要行远路，只好扔下大锅，拔下小锅带了。就这，还是妈提醒的，要不然，只好吃烤肉了。

找三块石头支了锅，燃火煮起肉来。雪羽儿边添柴，边被这氛围迷醉了。她发现，这儿挺好的。日头爷暖洋洋晒着，耳旁是鸟鸣。待会儿，锅里的肉和水会发出咕咚咕咚的声音。她想，神仙也不过如此吧。

忽听到一阵嬉戏声，原来是那两个小熊在玩，它们忘我地纠缠在一起打滚。一见小熊的憨态，雪羽儿就觉得那山洞有了家的温馨。她也很想找个山洞栖身。因为从保暖的角度看，山洞当然好，尤其在过冬的时候。树上是熬不过冬天的。她想，到天冷时再说吧。

水开了。蒸汽溢出锅盖，雪羽儿边舀血沫子，边

添柴。她望望“家”，发觉琼在探头下望，就说，别急，我把肉煮烂些。琼说，我不是急，我是想，你该生个啥法儿了，你咋端了热锅上树呀？雪羽儿说，我先上树，再吊上锅去。琼说，你弄棵小树，砍些坑洼踩脚，不就成梯子了吗？雪羽儿说，等肉烂了，我再弄。

香气溢出了锅，引来了一群围观的狼。它们伸长舌头，涎液成了瀑布。有的还发出呱呱唧唧的拌嘴声。雪羽儿不怕狼。她喜欢狼，她喜欢狼能在各种环境下生存的能力。她杀过好多野兽，但轻易不杀狼。因为久爷爷说山神爷是他的守护神，狼是守护神的狗。在十多年前的那个夜里，她还救过一匹狼呢。那狼的下顎上穿了一根黄老刺，朝她呜呜地哭。她就帮它拔了。

雪羽儿捞出一块肉，说山神爷，供你了。说完，远远地抛了去。狼一窝蜂围了去。再捞一块，她咬咬，还嫌硬些，就往锅下再加一把松柴。狼们定然被肉香诱出了馋虫，都流着哈喇子长嚎。当千百匹狼长嚎时，声音就很瘆人了。雪羽儿习惯了那声响，琼却吓坏了，说你上来吧上来吧。雪羽儿笑道，不要紧，我又不欠狼的命债，它们不会吃我的。它们讨吃煮熟的青羊肉呢。狼呀狼，想吃了，你们自个儿逮了煮去。

忽然，狼一哄而散。浓浓的腥气扑了来，雪羽儿闻出是大蟒发出的。一扭头，果然，公蟒已将大半个身子拽出了洞外。这公蟒通人性。以前，雪羽儿在山洞里修内功时，老跟它玩。那时，蟒比现在小，雪羽儿由它缠了自己。她便觉出一股涌动的力量裹挟了自己，那力量涌动着，一下下收紧。到一个极限时，她就搔搔蟒的皮，蟒便倏然放松身子，兄妹俩一齐倒地，滚下山坡。蟒的皮厚，山坡上虽有尖尖的石块，它也不怕。雪羽儿忘不了下滚时脑中的嗡嗡声。在那孤独的几年间，大蟒成了她孤寂中最大的乐趣。

雪羽儿捞块肉，走过去，吹几口气凉凉，然后递进蟒口，不见蟒嘴动，肉就不见了。雪羽儿说，那肉，我们吃呢，你要是饿了，吃那黄羊。她牵过黄羊，蟒却不碰，蠕蠕地进了洞。

想吃熟的，你去找个大锅，我给你美美地煮一锅。雪羽儿朝蟒洞喊。

她割下一条青羊腿，扔进洞里。

### 3. 雷神

半夜里，木屋忽然摇了起来。强劲的风透过密密的枝叶溅入房内。那风厉，扑入每个毛孔，抢光了所有的温馨。

雪羽儿爬起身，把羊皮盖在琼身上。琼早醒了，

琼说我不冷,你管好你自己。雪羽儿说,还是山洞里安稳些,我们要不要住那山洞?琼说,那是人家的家,你夺了,叫人家咋办?雪羽儿说,我又没说夺熊的洞,我是想再找一个。

琼说:“听这声音,雷神正撵着殛啥呢。又是啥成精了?”

果然,远处飘来一个巨大的火球,它跳跃着,跟孩子一样顽皮。它发出很大的声音,压息了风声和雨声。那声音仿佛不是来自尘世,而是来自天外,它带着冥冥中注定的自信。当它在这个世界响起时,万物就倏然寂了。一切惶恐不安着,天惶惶地惶惶,都找不到自己的位置了。外物和内心,都像在一个泥潭里游泳,游呀游,游呀游,无论咋游,也找不到彼岸。被火球劈开的缝隙里,露出一线白光,依稀是月亮狰狞的面孔,更像是正在孕育的闪电。它像受到惊吓的少女一样在那里躲呀躲,然而遥遥而至的雷电仍鞭子般抽打着它。

琼说,怕不是殛那大蟒吧?

一道霹雳又响起了,它可能击倒了一棵树。很快,四面八方都充满了这样的声音。雪羽儿想,也许在刹那间,大蟒的灵魂和肉体将被那无情的闪电击裂了。它的生命曾从黑暗中显现,又将在黑暗中消失,最终融入无边无际的黑暗里。于是她叫:你快躲躲呀!她虽然撕破了嗓门,但那声音一出口,就跟水珠融入了激流一样,连个声息也没了。

电闪雷鸣着,老山的一切仿佛被击成了碎块,在天地间遨游着飘浮着。天空已被撕裂,那裂痕,已从天边直透脚下。天地间充斥着无情的呐喊声。雪羽儿发现,这时的生命是那样的高贵,却又是那样的低贱。在一次次闪电的蹂躏中,人的尊严和自信被无情地撕裂着,正在化为尘埃。但是谁能终止这噩梦呢?

忽然,天地寂了一下,那是十分可怕的死寂。森林中仿佛有无数个披着斗篷的狼妖通过,但听不到它们的声音也听不到它们的脚步。它们在一瞬间释放了所有的恐怖。于是,动物们恐怖的叫声惊天动地,好像已到了世界末日。黑暗中似乎有无数的动物在惊恐地乱窜,闪电也变得愈加狰狞,万物都在张牙舞爪。覆盖大地的天空发出可怕的叫声。大地上的一切都在哆嗦。琼说,天要塌了,天要塌了。又说,你叫它到我们这儿来。

天真的塌了。

雪羽儿叫,到我这儿来!她听久爷爷说过,雷是不轻易殛人的。一些动物,正是有了人的庇护,才在雷电相逼时,保住了性命。

恍惚里,渐渐移来一个黑影,仿佛是披着斗篷的

老头,但头顶上的两束幽绿的光暴露了它的行踪。那不是大蟒吗?它在使劲地窜呀窜,窜向森林的密处,窜向幽暗之处,窜向诡秘的所在,但躲避不了那双冥冥中注视它的眼睛。它窜呀窜呀,窜到了无数的头骨中间,从头骨里窜来窜去,最后变成了一棵苍凉的老树。但一声霹雳下来,老树被劈成了两半。树中间游出一条小蛇,又窜入了湖底,一个响雷炸下,湖水瞬息蒸发,湖底成了一个干涸的坑。蟒直立而起,嘴里吐着火向天上烧去。它抠下自己的眼珠,抛向天空,化为一个响雷,天被炸粉碎了。忽然,一个巨大的声音窜过森林。大蟒怒吼一声,冲向天空,在天空盘旋着。动物们齐声呐喊着,给大蟒以力量。一种铺天盖地的力量拥向大蟒,它心性的光明显发了。

但也许,这一切,仅仅是雪羽儿的幻觉。因为火球已逼近自己。雪羽儿听到自己栖身的松树已叹息了。它定然明白了自己的处境,开始逃遁。它的腿比蜈蚣还多,每个枝桠都在挪动。雪羽儿还听到了树沙沙的脚步声,很像是千万个士兵在夜行。但它更像在飞翔,每根松针都变成了翅膀,枝条摇曳着,舞蹈着,整个天空都成了舞场。雪羽儿担心“屋子”会叫它抖散了架,就在自己和琼的腰里缠了系腰,捆在树上。

几道棘藜似的亮光炸了进来,随后是几声霹雳。透过当窗的小口,雪羽儿看到了山峦上一道道镏金色的裂缝。身旁的一棵树不知何时断了,怪怪地扎眼,像一只无力地升向苍天的手。树枝的裂缝一若女人的惨叫。许多不知名的大鸟在雨夜里穿梭着,似乎找不到归宿了。电光中,远处的大山像疯狂奔跑的野兽的脊背一样起伏不定,露出了惊慌和无法言说的诡秘。世界翻江倒海,一切都被搅和在一起,像海啸来临那样,分不清天和地了。房屋咯唧咯唧地叫着,闪电时时被风吹熄,天地间恍惚着一个个鬼魅的影子。各种声音乱毛般纠缠成一团,辨不清是雷声还是风声。千万匹野狼嚎叫着,叫人毛骨悚然。

巨大的声响漫无边际,但又在毛孔之间徘徊着,并渗入了毛孔,炸出一个漩涡。

没有了自己的港湾,也找不到一点儿依靠,只有赤裸的身躯在维持着自己的生命。一双双黑暗的大手颤抖着伸来。屏住了呼吸,不敢呐喊一声,却不甘心被淹没在恐怖的森林之中。雷声虽在轰鸣,却无法消去那裹挟一切的寂寞与黑暗。

#### 4. 大蟒

后来,阿甲告诉我,琼和雪羽儿在老山里遇到的

第一件大事,就是救大蟒。他说,成精的大蟒躲过那次雷殛之后,就得到了升华。若干年后,便成为天龙八部之一,称为摩睺罗伽,也即大蟒神。其余七部为:勇健、轻捷的夜叉,能凌空作乐吸香气为食的干闼婆,身大好斗的阿修罗,双翅展开有三百多万公里的金翅鸟神,形似人而头上有角的歌神紧那罗,还有诸天和龙众等。

那时,帝释天命令它守护金刚亥母洞。就是在那个洞里,我跟它相遇并成了朋友。

阿甲说,那个暴雨雷电后的次日,雪羽儿发现大蟒缠在自己栖身的树干上,这成为它躲过雷殛的一个原因。据说,雷神是不敢乱殛人的,他只能殛玉皇爷叫他殛的那个。要是雷神滥杀无辜,跟妖魔有啥两样?玉皇爷也不想背凶手之名。

据说对那类灵修成就者,无论人还是动物,玉皇爷只遣雷神一次,若是殛不了,就说明它命不该绝,只好等他成了大气候时,将其招安了,给个名分。所以玉皇爷封过的,就有了享受香火的资格,百姓就可以建庙供养了。

据说,得不到玉皇爷招安封赏的神灵还有个办法,就是得到高僧大德和皇帝的封赏。关公被东吴削去脑袋后阴魂不散,四处游荡,乱叫:还我头来!天台宗智者大师问:你向人索头,那文丑颜良们向谁索头?关公大悟,就皈依了天台宗智者大师,从此成为佛门的守护神灵。后来,关公又得到历代皇帝的敕封,才成为“关圣大帝”。

据说,连圣人们也得讨封呢,那孔夫子,要不是得到人间帝王的封赏,天下是不会有那么多文庙的。

躲过了雷火之劫的大蟒会继续在祁连山里修炼,直到多年后的一天,它才位列天龙八部之一。也就是说,它至少还得和我们的主人公相居一段时间。当然,也相应地发生了一些故事。

## 5. 古洞

雨过天晴之后,雪羽儿出了“屋门”。她发现大蟒正缠着木屋。当时,她以为蟒是在保护木屋,那长长的蟒身,像凉州老人腰间的系腰,将木屋紧密地团结在松树周围。这也许是木屋在那个可怕的暴风雷雨中没有散架的主要原因。当然,那木屋的居住者,同时也保全了蟒的生命。

许多时候,在成全别人时,往往也在成全自己。这是那个难忘的雷电之夜给雪羽儿的最大启迪。

太阳出来之后,蟒缓缓地下了树,望望雪羽儿,不声不响地走向自家山洞。洞口的茅草们已被雷火

烧了,浓浓的硫磺味儿弥漫在空中。蟒很不喜欢这味儿,就蜷在洞口望着日头爷发呆。

次日上午,雪羽儿煮好一锅青羊肉,连汤带肉,端给琼。自己胡乱吃了些,带了刀、布袋和九节鞭,去找能栖身的山洞。已到秋天,祁连山里已有了飘零的黄叶,百草仍很繁茂。马莲疯长着,这本是搓草腰子的好东西。金刚家每年秋收时,都用马莲草捆麦子。雪羽儿割些马莲,搓了很长的一根绳子。在山洞栖身,绳子是少不得的,多备些没错。然后,她随缘拾些蘑菇,拔些嫩的曲曲菜等。本是来找山洞的,不想无意插柳,倒弄了好些吃的。

近处虽有山洞,但多不成规则,稍有品相些的,已叫野兽占了先,洞口布满了野兽的蹄印。但既然琼说了,她就得尽力。琼的话,是雪羽儿的圣旨。

雪羽儿于是将目光转向了高处的山洞。记得,有时悬崖上,也有一些洞,因为陡,野兽进不去,只是打食和取水不方便。但就目前的状况,这号山洞反倒是最好的选择。雪羽儿想起了不远处的一个山洞。那时,老见洞口立个黑鹰,不知现在是不是仍被鹰占着?记得山洞的洞口很规则,有人工痕迹,也许曾有修行人居住。

沿途的路被野草占满了,最霸道的是冰草,四下里乱窜着。冰草也是搓草腰的好材料,要是靠近村落,早叫人抢了。因老山里多狼,村里人都不敢单身来。有时,他们也会邀上百十人,成群结队进老山。有时,天旱草少时,也会赶着牲口。村里时不时就能吃到滚了洼或是叫豺抽了肠子的牛肉。但雪羽儿向来被村里人当成另类。他们像躲麻风一样躲着她,村里人家有婚丧嫁娶啥的,也从来不请她。没办法,老虎不吃人,臭名在外哩。但在每一个恍惚的瞬间,雪羽儿总感到一种委屈和孤寂。

那山壁上的山洞距离倒不远,雪羽儿很快就看到了它。只是因为采蘑菇、野菜、搓草绳等事花费了大量时间,日头爷已经偏西了。雾也开始从一个幽深的山谷里漫出,渐渐向这边迷蒙过来。雪羽儿很想回去,因为要是天一黑,她是摸不回自己“家”的。老山里“路”的概念,是指能放脚的地方。一入夜,天地黑成一块后,就到处是路,到处也不是路了。但雪羽儿只想看看那山洞。她想,看一眼就成,能住了再说,住不成也不用再来了。

雪羽儿攀上了山壁,山壁上有手工的凹处,攀来倒很容易。雪羽儿很高兴,因为这号山洞是最适合人类居住的。里面,定然有平整的地面和相对宽敞的空间。有的墙壁上还有放羊油灯的地方。上回进山时,忘了将家里的羊油灯带上,要是找到山洞,她想

壁上弄个坑儿,用黄羊油来取亮。一入秋,动物们都肥了起来,那肥油,把肠肚子都糊了。上回的青羊就撕下了一堆,可惜没个做灯的碗。

那山洞处,也长满了荒草。没办法,谁叫人家是老山呢。人一老,一脸毛;山一老,一山草。雪羽儿撕些陈年干草,拧成火绳,引了火。进了老山,火镰火绒是必须随身带的,这几乎成了规矩。

还没进洞,雪羽儿马上闻到了一股臭味,那是发着霉味的腥臭。雪羽儿皱皱眉头。她不太喜欢这气味,山洞里有霉味很正常,潮湿的山洞免不了霉味。但这山洞里却是一种恶臭,她怀疑,里面定然有动物尸体。

吹吹火绳,叫它燃亮些,雪羽儿进了洞。地上有一摊摊黑色的东西,捡起捻捻,发现是鸟粪。再前行,竟看到一架骷髅,它倚了墙,仿佛正在打坐。那人身旁还有个皮囊,上面也盖满了鸟粪和灰尘。雪羽儿用脚踢踢,竟发出金属声响。她抖抖皮囊,竟还是弹性十足。这便是皮子的好处,要是布袋的话,怕是早成灰了。囊口向下一抖,当啷啷一声响,倒下一堆东西,其中竟有个净水碗,正好能做成羊油灯;还有金刚铃金刚杵等,还有几本羊皮做的书。她在久爷爷那儿老见这东西,一向不感兴趣,但估计琼会喜欢,便揣进怀里。倒是那铃杵不错,明显是古物。要是遇到识货的,说不定还能卖些钱。因为曾在墓地上独居过一段时间,雪羽儿不怕尸体。细想来,也真没啥怕的。每个活着的人,究其实质,也不过拖着个尸体吗?那涂脂抹粉百般珍惜的,也不就是个骷髅吗?

雪羽儿提了皮囊,吹亮火绳,继续前行,竟发现了好几个骷髅,都东倒西歪的,一副凶死的样子。这下,雪羽儿怯了。那修行的骷髅不奇怪,老山里老见这号修炼一生的人,活着跟死了一样,都是独鬼一个,谁也不知道他的修炼是否成就。除了即身成就后出外弘法者外,修炼的成就与否只有自己知道,如鸭饮水,冷暖自知。除了印证他的上师外,别人总是黑馍馍盖天窗。雪羽儿不愿像久爷爷那样穷一生去修行,就是因为她不愿当独鬼。哪知,不愿当独鬼的她,充其量仍是个独鬼而已。

雪羽儿踢踢那些骨头,想发现些稀罕物件,却失望了。脚一触,那些衣物都变成灰了,骨头们撞击出清脆的声响。

忽然,雪羽儿发现了一把镰刀和铁锄,这是金剛家常用之物。这镰刀,说明了死者中至少有一个是金剛家的人,想来他们是到老山里割冰草时死的。雨水不广的时候,村旁的草们多叫牲口啃了,村里人也会进山打冰草搓草腰子。这人想必就是在打草时死的。

那铁锄,也许是准备挖獾猪或是旱獭的。村里每年总有几个不明不白失踪的,有些也许叫明王家打了冤家。这死者是谁?雪羽儿一时也无法考证。

那镰刀铁锄虽锈迹斑斑,但雪羽儿还是想带回去。啥有啥的用处,这老山里,没啥也不方便。洞虽然很深,她还是不想再前行了。等明日或是后日,再来拾掇些零星东西。她想,只要琼愿意,就在老山里过吧。

哪知到了洞口,发现天已黑成了一块锅底。

那就呆一夜再走吧。她想。虽有些心急,但知道,老山里夜行,是很容易迷路的。

她撕些枯草,搓了几根火绳,就进了洞,找个地方,蹲了下来。才迷糊,却奇怪觉出,一股凉风正向她袭来。

## 6. 红蝙蝠

凉风的袭来悄无声息,仅仅是种感觉,仿佛一只无形的大手摸了她一下,待她一惊觉,却立马缩了回去。虽只是恍惚间的一瞬,但雪羽儿仍是明白,定然有危险环伺着。她吹亮火绳,叫它燃起明火,能照亮了。这便是火绳的好处,不用时,由它冒烟,由它欲熄不熄;待用时,只管吹几下,明火就腾起来,照亮眼前世界。

雪羽儿一手举了火绳,一手握了刀,在洞中搜寻。那累累白骨在脚下相撞着,发出怪响。因洞空荡,怪声荡出老远,再回荡开来,就有满洞怪响了。

久爷爷传授过她借恐惧惊愕品尝空性的法门,使她立马明白了那种使她受益终生的特异觉受。她因之参破了许多东西,她常常融入梦幻之中。久而久之,她发觉,这世界,无非是梦幻而已。

雪羽儿吹吹火绳。她搜遍了那洞,发现那个看似深不可测的洞其实并不深。许多东西都这样,它仅仅是在未知时骗骗人而已,一旦人们发现其伎俩,说,不过如此,它也就不神秘了。

雪羽儿擦擦头上的汗,那张俊俏的脸上布满了释然。然后,她打个哈欠,选个干爽些的地方,用脚拨拨横七竖八的骨头,蹲下身,进入久爷爷教她进入的那种状态。后来,久爷爷也将它传给了我。我称之为明空不二。

那红蝙蝠,就是在这时扑向雪羽儿的。

阿甲说,红蝙蝠扑来的时候,那个偷过罗什寺金顶的癞头僧正和一个精通诛法的红衣喇嘛做一种诛法火供。祝愿布上,有个黑黑的三角,上面写的正是“雪羽儿”。

一股猩红的火焰,吞噬了那块黄色的祈愿布。那喇嘛行的,是一种源于西夏的咒法。

据说,雪羽儿一生的所有灾难,都跟这“西夏咒”有关。

## 7. 恐惧的诗意

雪羽儿挥动了手中的短刀。凉风被砍断似的没了。雪羽儿看到了一对蓝幽幽的眼珠。她吹吹火绳,发现洞顶上,有只巨大的蝙蝠,正在冷冷地望她。

她的头皮顿时麻了,脑中一片空白。她甚至忘了观修久爷爷教她的对治法门。后来,她才明白,自己的定力,还不到火候。她可以不怕尸体,因为她明白那尸体奈何不了她;她可以不怕野兽,因为她明白野兽也奈何不了她。但她跟所有的女孩子一样,怕一些奇形怪状的未知事物,比如这蝙蝠。

红蝙蝠冷冷地望着她,像望一堆它不感兴趣的食物。雪羽儿脑中嗡嗡着。要是红蝙蝠在那一瞬间袭击她,她也许会下意识做出反应,但能不能立马置对方于死地,她没有把握。这是她后来一直后怕的。某年,山下寺院忽然死了几位和尚,虽经多方调查,却找不到任何头绪,去问久爷爷,久爷爷就是说红蝙蝠所为。他说红蝙蝠惯于吸人的脑髓,每每于无声无息间取人性命。对此,雪羽儿印象很深。

红蝙蝠动动翅膀,雪羽儿发现那翅膀至少有三尺。她还没见过这么大的蝙蝠呢。却忽然发现,那洞顶的暗处,还有几只小些的蝙蝠,都倒吊了身子,也睁着眼睛望她。她惊出一身冷汗。她不知道这蝙蝠是不是久爷爷说过的吸血蝙蝠?她吹吹火绳,但又怕火绳不能维持一夜。要是在黑暗之中,她真怕自己受不了。

雪羽儿将脚下的布片和茅草们收拢来,点燃了,火光渐渐大了。地上倒有许多布片,它们曾是那些尸骨的取暖遮羞布,后来成了碎片,现在又成了雪羽儿的照明之物。火光暖暖地照亮了洞,尸骨们又扎眼了。她怀疑这些死者也许就着了红蝙蝠的道儿,甚至那修行者也是。要是方才自己熟睡了,此刻也许就到了另一世。

细想来,这个叫“雪羽儿”的人,原来是很容易消失的。稍稍打个盹,那环伺已久的红蝙蝠就会扑来了,榨去自己的脑汁。那时,雪羽儿就没了,跟脚下的白骨一样,成为下一个进洞人的绊脚之物。

雪羽儿便又想到了久爷爷。记得,最后一次分手那次,他说:丫头,去红尘历练吧。啥也经经,啥也尝尝,尽尽你该尽的孝心,只是别忘了我找你找的东西,待你找到那永恒之物后,就来找我。你将它供养

给我,我就将那修虹身之法传给你。雪羽儿一直在找那永恒,她坚信,世上无难事,只要走,没有走不到的路。在某个夜里,她甚至坚信自己找到了永恒,那就是她对母亲的爱。她想生命有尽,对母亲的爱却无尽。但红蝙蝠出现之后,她才发现,即使母亲仍然活着,她那强烈的爱,也会在一个不经意的盹里,变成一种逝去的情绪。

红蝙蝠动动翅膀,雪羽儿以为它就要扑来了,可它只是一副随时要扑的样子。因为没见过红蝙蝠是如何袭击人的,雪羽儿不知道自己能否对付它。但那双放着幽光的眼睛总使她不寒而栗。她想起了某夜在山里见到的猫头鹰,它也长着这样一双眼睛。记得那是个月夜,许多老鼠在树下嬉戏着,时不时,就见那猫头鹰扑下,抓起一只老鼠,别的鼠们却浑然不觉。一只只老鼠就这样被叼走了,但一直没有影响老鼠王国的热闹和喧嚣。看到这一幕,久爷爷哈哈笑了。他的笑意味深长,跟猫头鹰的眼睛一样。

忽然,一只蝙蝠叫了,声音厉厉的扎耳,耳旁立马响起海啸般的声响。整个洞顶掀起了波浪,那是蝙蝠在扑扇着翅膀。雪羽儿发觉果然有大大小小的蝙蝠候在暗处,伺机要向她伸出那利利的尖嘴。这小小的空间里,竟有这么多能叫她瞬息致命的东西,不由她不心惊。她明白它们在抗议那堆腾起阵阵烟雾的火呢,却想,你们也有怕的东西呀?只是那叫声实在太难以忍受,那些奇形怪状的翅膀也扇起了森森阴风,这定然是它们的武器之一。它们诡秘地候在暗处许久了,要趁人不备给个冷不防呢。待到阴谋被发现,便又使着劲力扇起阴风,想摧垮人的意志。阿甲说,那种叫恐惧的情绪淹没了雪羽儿。她明明知道,此刻应保持镇定,但还是有些把持不住自己。

雪羽儿脱下外衣,对付这堆死神,它比刀剑更管用。但她还是不想在洞中呆了。她想,外面再黑再可怕,也不过如此吧?就提了那袋遗物,慢慢后退。她怕那蝙蝠会趁机袭击,怪的是,它们只是尖叫,其声如旋风,那股强劲的大力般的声波,将她推出了洞。

洞外是更大的黑,说不清有多少能置她于死地的隐秘。这时,她才发现自己很渺小。无论她如何武功高超,如何轻如鸟羽,面对巨大的未知,仍显得十分渺小和无助。

退到洞外,她却不敢下那山崖,她怕那些吸血蝙蝠会趁机进攻。记得那山很陡,那洼处又依了山势,毫无规则,不小心摔下,不死也会残的。她用火绳点着了那些草,幸好有那把镰刀,她毫不费力就割了好多黄的绿的草。她尽量很节省地用,直到她看到了天边的亮光。

但那双红蝙蝠的眼睛却一直亮在她的灵魂深处,令她不寒而栗。她甚至坚信,那恐惧,也许就是她想找的永恒。她相信,那似乎是谁都摆脱不了的东西。但同时却发现,恐惧也是无常的,随着环境的改变,许多恐惧反成了诗意的回忆。

## 8. 分别心

天边渐渐有了亮色,晨风很利。没有那羊皮啥的遮挡,风利利地往身里扎。雪羽儿添了把火。她有些恶心,因为她怀疑那草上定然沾有蝙蝠的粪。多年的修炼,好些毛病修没了,只有那洁癖仍如影随形地跟着她。久爷爷将它叫分别心,说分别心是成道的障碍之一。

火光一大,暖意就扑向了脸。紧张了一夜,她有些疲惫不堪了。暖意渗入她的心,吞了那警觉,睡意趁机袭来。她努力地摇摇头,但眼皮却硬是粘住了。她便看到琼正向她走来,显乞士相。她恍恍惚惚地知道,他的前世是尼泊尔人。久爷爷也是从尼泊尔学法的。对修行人来说,尼泊尔是个圣地。正奇怪呢,觉得一股冷风袭来,她随手用刀一掠。一个东西掉入火堆,砸起的火星,烫疼了她的脚。睁开眼,她倒抽了一口冷气。因为被砍成了两半的红蝙蝠,正在火堆里蠕动。

她不敢再蹲了。候一阵,见那蝙蝠再不袭来。看看天色已亮,能大略看清路了,就将袋子系在腰上,嘴衔了刀子,摸下山来。路果然复杂得很,虽能远远看到那盖着房子的大松树,靠近时,却花了很长时间。要是在黑夜里,非迷路不可。她想,以后尽量不在夜里外出,万一出来,一定要叫琼点个灯。她最高兴的是捡到了那个净水碗,有了它,就等于有了光明。

琼正在朝外面探头。她便喊了一声。她想,琼会埋怨她的,可没有。

雪羽儿上了树,将那堆东西倒出来。她只是轻描淡写地说了说,她总是这样。琼说,没出事就好,我担心一夜了。琼开始摸那羊皮书和金刚铃。他很高兴。琼一直喜欢金刚铃的声音,但他更喜欢那书。

那时任烈焰焚了你个狐儿  
与这个叫郎君的行者  
同为法界的粉尘

## 1. 命运的血光

阿甲说,那段日子,雪羽儿老讲妈的故事。她自己也有那么多苦难,可为啥放不下妈呢?虽然她妈死得很惨,但死的已死了,何必用那很惨的死来惩罚自己呢?要知道,每次对母亲的追忆,都是扎向她心头的钢刀。

那个下午,雪羽儿讲她妈的故事时,我并没将她当成啥空行母。我眼中的她仅仅是个女人,一个总叫人爱怜不已的女人。那天,黄昏的太阳照进朝南的门口,木屋里一片金黄。雪羽儿就是在那片金黄色中进入了眼中的风景。那时,我没有想到,她会成为我一生中永远难以忘怀的图腾。

此后多年里,我总会感觉到从她那儿卷来的巨大诗意。虽然我观修的本尊是金刚亥母,但自那个金黄色的下午之后,雪羽儿的形象便取代了本尊形貌,成为我观修的图腾。

在那个瞬间,雪羽儿对我说,来呀,进入我的时空,我真的忘我地扑入其中。我就是在那时开悟的。

阿甲说,在雪羽儿眼里,妈的故事,真是一段可怕的噩梦。雪羽儿的嘴唇上萦着那梦。她说,过黄河不久,那噩梦就尾随了妈。妈的名字叫萍,浮萍的萍。妈说,许是这名字带来的噩梦,她真成浮萍了。走过一县,再走过一省,像下山的石头一样,身不由己地滚进这个巨大的泥潭。

那泥潭,深不可测呀。没人知道它有多深,只有难以言说的恐惧。首先是天,当天成为对手时,人的处境就很不妙了。雪羽儿说,自妈懂事的那一天起,天就露出残酷的模样,那是铁板一块的阴沉,是溢着寒霜的残酷,是不容分辩的专制,像白毛风一样呜呜地罩住了她们。妈说,这才是噩梦的开端呢。而后,她的命运里充满了密雨般的马蹄、雪花似的刀光、狞笑的死神。

雪羽儿打个哆嗦。她眯了眼,望洞外的山,一折一折,叠出许多局促。幸好有林阔,林阔里幸好有鸟,硬给这荒寂里添了些生机。树上的木屋在深秋里显得很温馨。太阳暖融融照进木屋,印了一块灿烂。雪羽儿却打着寒战,讲那残酷的铁板一样的天的面孔。

琼问:他们为啥到这儿来呢?

雪羽儿摇摇头。她也不知道妈为啥来,妈是旋转的磨盘上的一粒豆子,身不由己地随了转,粉身碎骨

## 第二十八章 初冬的阳光

明知不该说海枯石烂 明知  
山添了皱纹 海已成荒漠  
那么天呢 那么地呢  
那么就地老天荒吧

是必然的归宿。妈很浪漫,她仿佛是被命运裹挟了来的。

谈到命运,雪羽儿惨然一笑。她说,很小时,妈算过命,是个苦命,是个四处漂泊,遭人欺辱的苦命。算命瞎子的笑很诡异,仿佛参透了天机。奶奶白了脸,妈却笑道:是吗?我不信。她是真不信。妈有脚,走呀走呀,终究会走出命去。于是,妈走呀,走呀,经历了万水千山,终于走入那个恐怖的黄昏。

妈说,那血光,把天都染红了。对方的马队是旋风,把一切都卷了。妈说,骑兵最怕炮,炮一响,马就惊了。炸群的马不认主人,会四下里窜。妈多希望有炮呀,可那炮,只是恐怖里偶尔想起的一个词。才念及,那片刀光就裹来了,一直闪到妈的梦里。在梦里,她也躲不过那刀光。

琼说:“人呀,为啥自相残杀呢。好好相待,也不过几十年。拼杀呀,争斗呀,是无意义的事。”

雪羽儿说:“妈说,有些拼杀,是正义。”琼说:“非正义和正义,都要死人。死人都不是好事。人是没有权力杀人的。人就是目的,不是工具,不是材料。”雪羽儿说:“妈想拯救别人呢。”琼说:“其实,最该拯救的,还是她自己的心。”

雪羽儿不再说话,她眯了眼,望远处。许久,不发半声叹息。琼知道她脑中藏了些古怪的东西。阿甲脑中也一样。两人的古怪不一样,但都古怪。琼就想:那拯救全人类,是不是和普度众生一个意思?

雪羽儿说,那时,妈不知道,真正的噩梦还在后头呢。

## 2. 阳光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说,那天阳光很好。吴和尚赠的糌粑已没了。雪羽儿偷偷去过吴和尚关房,铁将军把门,不知他去了寺里,还是又叫揪去斗了?

雪羽儿知道琼和她妈,是两个世界的人。琼知道,她和他也一样,只有在那神秘的梦里,他们才能融为一体。令琼惊奇不已的是,素日里他视为洪水猛兽的女人,梦中竟会叫他如此销魂。他弄不清是命运的恩赐还是毁灭的开始,一切都说不清。在那个神秘的梦中,他像渴极的旅人扑向水一样扑向女人。女人也同样迫切地应和他。在那个杳无人迹的神秘所在,他们撕咬着,翻滚着,吞噬着对方。醒来,他总是歉疚自己的堕落。他甚至不敢望雪羽儿,怕她窥出自己的心事。

阳光真的很好。不见它,仿佛好些天了。印象中的天总是铁板一块的阴沉,难得有如此灿烂的笑。它

温和地笑着,把那暖洋洋的惬意,一晕晕荡来,荡入琼的心头。

但琼知道,这一切,都是暂时的。无论骗子还是马上就要来临的冬季,都不能允许他们把这个梦延续太久。当然,还有命运。琼知道,眼前的一切终究会过去,很小的时候,上师就告诉他,这世上,啥都是无常的。人必须参透那虚幻的假象。

琼想:这一切,真像梦。他望着衣衫褴褛的雪羽儿。此刻,她正眯了眼,品那阳光呢。夜里,虽说燃了火,但那寒流仍时时舔那背火之处。此刻的阳光,能将那温暖和舒适熨入每一个毛孔。记得,吴和尚说过:幸福有大有小,一生的幸福是幸福,一时的幸福也是幸福。要学会惜福呢。

远处传来一阵兽叫。雪羽儿翻身,说:“走,看看去,是不是套下了。”琼说:“肯定套下了。”两人起身,向山口处走去。

阳光下,近的山,远的山,都很艳。这山上的树,都是云杉和松柏,四季都绿,只是浓淡不一。水还活着,时不时,便有哗哗声传来。过些时日,水就死了。水死了时,山也死了,鸟会躲入洞里过冬。那时的山谷,真是巨大的死寂呢。

“真套下了。”雪羽儿叫。

## 3. 草腰子

煮食了一顿肉后,身子渐渐缓了过来。肉真好,肉汤真好。寒冷都到身外了。白花花的光里,是被霜风掠过的树叶。它们跟日光一种颜色,叫风一卷,满天生飞一阵,又飘摇下来,继续给大地铺了一层色彩。琼下了木屋,躺在洼处,那两个熊崽肉肉地望着他。琼想,还是当动物好,动物清静,没那么多人的纷争。动物间虽也有争斗,但哪次,都没有前些时的那号场面残忍。

雪羽儿仍眯了眼看远处。她老看,老看,望远处。她看的远处是眼睛外面的远处,就是说,她似乎在想遥远到山外的事。琼不知道她在想啥,就像一根筷子,只能探测杯中之水,它是探不透大海的。雪羽儿是大海,至少在我心里如此。我也曾试探着窥她的心,我觉得我窥到了,我看到的是澄明的天空和无波无纹的大海。琼,你是明白我说的话的。你也许会问,雪羽儿证到的,是光明大手印。不,不要说那号话,那仅仅是个名相。她仅仅是将自己融入了空性。打个比方吧,她的心是一滴水,此刻不过融入了大海。

两人仍在修各自的本尊。琼的心有些乱了,他很恼恨自己那无法控制的梦境。他便忏悔。他明白,心

里动了念,就等于犯了戒。

天渐渐冷了。夜里的下山风很利。那木屋四面漏风,要想在老山里呆下去,就得找个安乐窝。树下那熊洞虽然不错,但既然人家熊住着,总不能再抢人家的。那几只熊待雪羽儿很好,有了它们,狼们啥的也不敢近前,这熊,等于二人的护法了。琼虽然知道熊掌厉害,但还是不怵那熊,熊憨憨的样子很招人爱。琼倒是很怕那大蟒,听雪羽儿一介绍,他的身上就起了鸡皮疙瘩。天一亮,他就探出了脑袋,但看不到蟒的影子。

雪羽儿说,天冷了,这木屋,遮不了寒,得找个好些的山洞。琼说,熊住的这个倒好,可不知它是不是会在这儿过冬?雪羽儿说,熊冬眠时,要找僻静些的洞。但也说不定,这洞,要不是他们来,也是很僻静的。她说,我们总不能撵人家。她给琼说了那个山洞,半山腰的那个,只是那儿有红蝙蝠,瘆人。

琼说,那倒比这儿还好。那儿更没人去了。

雪羽儿取出那把捡来的镰刀,要割草了。那草,已叫霜风杀黄了,正刷啦啦在风里叫唤呢。琼的心里有一股热水般的东西在动荡,他明白那热感是啥。他不想有那热感,可热感自个儿要往心里涌,他很想控制自己的心,但心偏不叫他控制。许多时候,他借助咒子的力量,也能把心稍稍定一下,但那心跟按到水中的皮球一样,待得咒力稍缓,便立马冒上来了,发出乱七八糟的声音。

雪羽儿擦把汗,问:你会搓草腰子吗?

会的。琼答。

那就搓吧。你知道,那洞没门。

琼就开始搓草腰子。这活儿很简单,凉州人都会,一到农闲,便席地坐了,两掌相合,忽前忽后,一股长长的兔尾巴似的绳子,就从掌下扭绞出了。草腰子不长,仅能捆一捆麦子,雪羽儿却叫琼尽量往长里搓。她说,那洞蝙蝠多,撵出它们后,得用草腰子绾个网将门封了,不然,那蝙蝠还会来的,也不知它们是不是吸血蝙蝠?雪羽儿鼻尖上渗出了晶莹的汗珠,碎碎的,脸也红扑扑的。

草明白它们此刻的命运遭际了,它们摇晃着身子,死命往高里长。它们像拔节的青苗那样,咔嚓咔嚓地生长着。蚊蚋们大鸟般在眼前翱翔,翅膀扇出大风的声音,轰鸣啸叫着。一只旱獭溜出洞口,先是举着双掌呱呱嗒嗒叫,然后贼溜溜瞅着琼做鬼脸。琼明白它的心事,它是怕自己割了它洞旁的草。那草是旱獭的屏障。琼想,你怕啥?你至少还有洞,也没人追你杀你,你怕啥?但还是拐向一旁,他想,我不能普度众生,就先满足它可怜的心愿吧。

雪羽儿搓草腰快,很快就一大盘了。那黄黄的草腰子发出牛反刍时的气息。

雪羽儿说,你多割些。到那儿,还要用呢。

#### 4. 蝙蝠

两人背了好些枯草,走向那山洞。日头爷已开始偏西。两人打算先将那洞里的瘆虫们熏出,收拾好山洞,再去搬那木屋里的家当。幸好,上回没将羊皮锅灶们跟雪羽儿妈一起接回寺里。因为妈说,留个退路吧。万一有个啥的,还能在这儿安个身。

琼发现那母熊远远地跟着他们。他听雪羽儿说过妈给它接生的事,明白熊有些放心不下他们,心里很感动。他想,动物反倒比人类有良心。他往上抖抖背上的草垛,那草一枯,就轻了,割了许久,背来却不见有多重。雪羽儿拿了绳子,边走边折些死去的小树,渐渐地,她的背上,又多了一捆干柴。

走到近前,遥望那山洞,倒不甚高,只是陡。因上面有着手脚的凹处,想来不难攀的。雪羽儿将柴放下,带了草腰子,先上去了。她顺下草绳,吊上柴,吊上草,叫琼将草腰子折成好几股,拴在腰上,以防万一,叫他也攀了上来。琼原以为好攀,上到半途,才发现那得靠全身的力气,但终于还是上去了。

往下望,琼看到了缩成一个黑点的黑熊,心里暖暖的。他想,这就是人跟动物的不同了,要是那黑点是人,他们就得重新选个栖身之地,因为人会出卖他们,但熊就不会,此刻见到熊,心里只有温暖,不会提防它。琼想,交朋友的话,动物最好了,它们会记住你一丁点的好处。

雪羽儿带琼进了洞。洞里很暗,但勉强能看得清洞中的大致情形。琼闻到了一股恶臭,这恶臭,跟那死人臭像极了。这是他最不能忍受的。待得他看到那几具骷髅时,就明白那恶臭是它们发出的。他想,人真是怪,活着时,对那身子千般怜万般爱,却不知那怜爱的东西终究会成为恶臭的来由。要不是天实在太冷的话,他真不想住这发着恶臭的所在。走哪山打哪柴吧。

琼说,先别进了,煨堆火,熏熏再说。

雪羽儿说也好。她从外面抱进一些枯草,燃了,上面压些蝙蝠粪,叫那火堆只冒烟,不放明火,很快,白烟便吞了洞子。

两人再加些草和粪便,退出洞子。雪羽儿说,往旁边躲躲,小心那蝙蝠。琼脱下外套。琼早就着了俗装,早将那袈裟压在箱子底了。记得,脱那袈裟时,他很是难过,但吴和尚说,石头大了,得转着走。忍忍

吧,多厚的乌云,也遮不住太阳的。果然,只听到一阵吱吱的声响,几点黑从洞里射出,要不是雪羽儿提醒,叫那黑撞了眼睛,非捣了眼里的苦水不可。那几点黑才息,一个黑团叽喳着扑出。翅膀掠着风泼水般打来。雪羽儿说,小心!琼忙抡了衣服猛扇,他觉着自己打着了那东西。几只蝙蝠叫他打落在地蠕动着叫。它们发出刺耳的愤怒的声音,它们分明在抗议人类对它们主权的践踏。琼听了很是惭愧。但听到雪羽儿叫:你快些抡呀。琼便将那外套抡成了风车。呜呜的间隙中,他看到蚊蚋一样密的蝙蝠轮番着向他们扑来,没想到,一个小小的蝙蝠,团结起来,竟然有如此的气势。好在那蝙蝠展开翅膀虽然显得很大,但其实没多大的气力,一着翻飞的衣服,便叫打落下来,蠕动着惨叫了。

噪声越来越大,那叽喳成了啸卷的天旋风。它们盖了衣服的风声。琼觉得自己的心跳得很厉害,他从来没见过这号阵势。说实话,他很怕这种阴阴的怪物。要是早一点想到会出现这种局面,他也许不会来蹚这浑水。一想这洞是这号瘳虫的洞穴,他就觉得不舒服。忽然,他觉得有东西在脸上狠狠打了一下,一线黏黏的液体流了下来,痒痒的。他发现,那些飞出洞的蝙蝠都飞走了,向人扑击的是些大蝙蝠。它们闪动着阴冷的光,琼觉出那光是绿的。它们诵着一种要命咒子,跟躲在阴黑的洞里行术法的巫婆一样。琼还觉得那蝙蝠长着长长的鹰钩鼻子,流着涎液,雨一样喷在自己脸上,发出淅淅沥沥的声响。他手中的衣裳翻飞着,像个巨大的猛禽扑食小鸟一样,扑向阴阳狞笑的蝙蝠们。

雪羽儿倒很安详,她不像琼那样漫无目的地瞎抡一气。她以静制动,稍一动,便落下一团蠕动的黑。好些蝙蝠瘫在洞口的草里,有的叫着,有的呻吟,有的沉默着,只用那冷冷的放着绿光的眼睛望雪羽儿。琼读得懂它们的心事。它们定然在说,你牛啥?二十年后,老子又是一条好汉。那时,老子再来找你算账。琼想,二十年后,他和雪羽儿定然会有一群冤家的。要是他那时出山的话,那些由蝙蝠投生的人定然会跟他们过不去。他们也会夺房子打人。琼忽然想,那些斗雪羽儿妈的,是否也是她命里的冤家呢?

这一想,他仿佛明白了世人争斗的缘由。

蝙蝠渐渐少了。里面的浓烟还在外涌,烟里已没飞出的蝙蝠了。雪羽儿也扇落了最后一个黑点。琼吁了口气。他发现自己又犯戒了,梦里他犯了淫戒,昼里他犯了杀戒。那沮丧再一次涌来,他想,我真是万劫不复了。

雪羽儿明白了他的心事。她说,你不用难受,我

会超度它们的。

## 5. 蛇的复仇

两人正要进洞,却见洞口爬出了好多蛇,都是身子红红的头圆圆的那种。它们显然是无毒蛇,也显然是叫烟熏出的。没想到,烟的威力如此之大。那群蛇或大或小,但看起来是一种蛇类,也许是一家吧。山里有好些这样的蛇家族。凉州人眼里,蛇是小龙。凉州人认为,家里要是有了小龙,是吉兆,兆示着家道会大兴。蛇跟狐子一样,是有灵性的,谁伤了它,它会复仇的。你当然可以将它一刀两断,但喜鹊是蛇的舅舅。你一离开,喜鹊就会东张西望一阵,等你走远了,它就会悄悄地飞到断蛇那儿,将断处缩个节儿,蛇就活了。那蛇就会在夜深人静时分,从你家中的猫洞或是别处游了进来,悄悄游向熟睡的你,将那毒液注入你的身子。次日早晨,家人一揭被子,就会大叫,天呀!我的娃子咋死僵没气了!

这仅仅是蛇复仇的一种。

还有更厉害的呢。你是否听过一个故事:某年,一家要拆一建筑,夜时,有一老者在梦里来找主人,说他们全家都住在那儿,你能不能稍稍缓几天?主人答应了,但到了次日,想到不过是个梦而已,就不守信约,提前动工了。他们挖出了几百条赤练蛇并弄死了它们。夜里,主人梦到那老者哭着前来,说你害了我一家,我也会灭你一门。说完,老者就投了主人家儿媳的胎。后来,此家生下一个孩子,一生下,就有蛇鳞般的皮肤病。长大后,他当了大官,因为他性子很犟,叫篡位的新皇帝灭了十族。翻开明史,那人很有名,叫方孝孺。

琼当然不敢打蛇。那蛇也不像蝙蝠那样进攻人。它们只是呼哧呼哧地排着整齐的队列前行。它们互相摩擦着皮肤,发出轰轰隆隆的水声。它们时而低眉垂首,时而昂首阔步。它们被烟熏得直打喷嚏。

雪羽儿也惨然地看那蛇流,她也许跟琼有一样的心思,也许她想到了别的事。

最后一条蛇绕过那拐角消失了。一切都静了,洞中的烟也稀了,两人进了洞。雪羽儿捡个锈迹斑斑的锹,将那些骷髅们弄到一起,在洞口挖个坑埋了。入土为安,啥时候他们的骨实不进土,啥时候他们都是游魂。凉州人将他们叫破头野鬼。琼听到那些骷髅唱着感谢歌。

琼说,去吧,好好投胎去吧,投个好人家。一定不要投在金刚家,一定要投到没有人修理你,没有人伤害你,你不挨饿的地方。琼很想告诉他们具体的地

方,可他也不知道哪儿是这样的地方。他只好说,你到外国去找吧。他看到那几个魂微笑着飘走了。

雪羽儿埋了骨头,将那些蝙蝠粪们也弄到一起,铲到外面。女人真是理家的天才,那么乱的洞,叫雪羽儿一收拾,竟似模似样了。雪羽儿又煨了火,拔些艾蒿。那股刺鼻的烟一腾起,好多细菌就惨叫着死了,尸体臭味也扬尘似的往外跑。洞里渐渐清明了些。

多加些艾蒿后,烟渐渐大了,两人下了山崖,取来了木屋里的羊皮和别的器物。雪羽儿在洞中燃了一大堆火,那红红的火堆既能驱寒,又能照明,就着火光,两人将搓好的草腰子绾成了网,网眼很小,连最小的蝙蝠也飞不进来。他们用那绳网罩了洞口。这下,洞里立马有了家的感觉。

琼又弄了好些枯死的小树,还弄了好些干草。干草铺在洞里,上面再铺上羊皮,很是软和。小树就折成短棍,靠洞壁堆了,时不时加几根。洞里许久不进去人,显得很阴,火燃了许久,仍显寒凉。琼就在火堆四周铺了柴草,他捡些石头,将那火堆圈起,很像火塘。这样,火就不会蔓延到柴草上。为防万一,琼又重新系了网门,将它绾成了抽蹄扣,一抽就开。这样,即使火引燃了柴,他们也能很快地逃出洞去。

雪羽儿蜷在火旁睡了。琼给她盖了两张羊皮,上身一张,下身一张。雪羽儿发出均匀的呼吸,若有若无的。她的一切都显得轻盈,说话轻,动作轻。许多时候,琼想起雪羽儿时,只觉得她是一团清气,并无实体的感觉。

琼加了一点柴,他也眯了眼。他虽有些疲惫,但很怕入睡,因为他老是进入梦魇。那儿也是一个世界,跟这个世界一样丰富。许多时候,他分不清梦幻与清醒,一如庄子,分不清是庄子化蝶还是蝶化庄子一样。

恍惚里,琼看到一个复仇的男子向他们走来。

## 第二十九章 菩萨

你说这便是地狱的路了  
总怀疑  
你原该说的是天国  
有你 红尘即天国  
无你 天堂成地狱  
这不 你盈盈一笑  
仙乐便响了

### 1. 流放途中

阿甲,在那个历史的恍惚里,你赶往肃州。

不必说那夜行的艰难。我知道那融雪结成了冰,你一摔倒,它们就咬你,还说它们在替你消业。你听到它们下流的笑。

你没想到别处去,虽然一路上塞满了凶险。但你知道,凶险那玩意儿,也没自性。床上无凶险,但床上老死人。肃州虽是巨石下的卵,但没啥,该叫人家压,就伸了脑袋候着。既然命里有那个死字,你就坦然地喝了它。

你做得对,有些东西,该扔时还得扔,像那名呀,利呀,女人呀,别看它们聒噪得紧,眼眨不了几下,就踪迹全无了。你还是顾你的灵魂吧。守定你的高贵,坚守你的孤独,走你自己的路。

你不是已走了千年吗?

沿了那游蛇似的小道,走向你宿命的未知。这小道,便是那个叫河西的走廊。在无尽的生命时空里,你曾牵了骆驼,驮了丝绸,走了千百回呢。千年后的某一天,你还会沿这路出了西口。那时,你会唱另一首歌:

往前瞭来是戈壁滩  
往后瞭来是嘉峪关  
两边看是两架山  
抬起头来是一络络天

那两架山是啥?那便是亘古的黑夜,人是那黑暗间偶现的亮光。你别管太多的事,你就这样走吧。路很远,但长不过你的脚。你走呀走呀,虽然你走不出命去,但那走的过程,是最好的命呀。何况,还有梦想呢。

我读出了你内心的惭愧,破戒的僧侣都这样。不论你披着咋样的皮,你仅仅是个破戒的僧侣,你心里很清楚。那外现,变不了你的本质。但我还是读出了你的羞愧,你想不到灵魂的惩罚会如此之重。

你不信那鱼水之欢有啥罪孽,那两相情愿身心愉悦的销魂,没对谁构成伤害,罪孽从何而来?你何必痛心疾首呢?不过,我不会这样劝你。我欣赏你的忏悔,那是心底最亮的光明。这世上,最无耻的是无耻,我喜欢知耻的你。

你沿了那祁连山,顺着那沙漠走吧。你也许会看到难民们,他们早灵魂无主了。灵魂无主者,才是真正的难民。那肉体的大潮,一波一波,滚动了千年。它

来自亘古,走向未知,是地球上不变的风景区。你定然悲悯他们,他们曾是你的父母,在无数个轮回的大劫里,他们定然哺育过你。瞧他们一脸侥幸,以为自己摆脱了屠刀呢。他们不知道,那死神的羽翼,早缠定了自己。他们踱开脚丫子,走东,走西,走南,走北,都走不出那个“死”字。

听说那沙州破了,肃州告急,寺院早叫围成了铁桶。你前无去处,后无退路,但你还是前行吧,因为走路是你的宿命。你是不管他围不围的,你只管走向你的归宿。

虽然所有的归宿都已铁定,从生的那一刻起,就走向墓碑。谁都得走向铁定的结局,你也一样。那你就走吧。

你只想让你死的过程闪亮些,你已打定主意。我知道,你真想度那屠汉的。这想法好。这世上,总该有一些好想法的。能不能行,取决于因缘;能不能想,在于你自己。你的心灵因此闪光了。这时,那女子的阴影才离你远去。

你定然想了许久。那些年,我老见你拧眉沉思。你总在发问:“人为啥杀人?”我知道你在参这个话头。参吧,反正闲着也是闲着。

你到肃州时,城已破,头如滚沙,血成汪洋,燕子们啾鸣着,他们再也找不到回家的路。肃州城化成了腥风,三十万人成了血雨。

据说,你就在那片焦土上修了十二年。你诅咒那罪恶,并发下大愿:死后,你要成为守护神。

终于,你的愿力成全了你。

## 2. 真理

别追问了,阿甲。

你不是哲学家。你不懂那么多术语。也许,要不了多久,人们也会忘记你。不信吗?瞧那沙漠,已向四下里舔了。那大癩,是没药治的。要不了多久,连“凉州”这词儿,也会给舔没了。千年了,我见识了太多的无常。这世界,忽而红了,忽而黑了,哪有定数呀?

那岁月的飓风,也会将你吹去。随着这茬人的死去,没人知道曾活过个阿甲。没人知道他睁着一双悲悯的眼睛,在凉州大地上,注视了千年呢。

人们的心里,再也没了放你的地方。一块很像神的污斑,占据了你以前的领地。虽然你不该死。其实这时代,也需要一个来自西夏的神祇。

但你明白,你该走了,别问你去了哪里。那生者来了,死者去了。来也去也,不过是世人的分别心。

记得不,那年的今日,一个发疯的哲学家说:“上帝死了。”那时你就明白,你也要死了。虽然你不该死去。

你仅仅属于过去的凉州。凉州没了时,你也就没了。也许,在我的笔下,你将走入历史,但你无法走入永恒。这世上,没有永恒。当然,你说过,精神会永恒的。我不知道,你指的精神,是不是你常说的利众?

那么,啥是利众?

表面看来,那元昊不挺利众的吗,也想为西夏带来好处。他不吃素,不吸毒,虽也好点女色,但也无关大碍。元昊的人格中,有许多可称道的地方,但你仍将他视为罪人。你衡量一个人的伟大,不管群体,不管国家,虽然你来自西夏,但你眼中的参照系,至少是人类和历史——当然,还有众生呀宇宙呀啥的。有些人,有些学说,其出发点是好的,但若是带来了残暴,让世界血流成河,给人类造成了巨大的灾难,那么,它就是罪恶。

不是吗?像那西夏,“重兵死,恶病终”,视战死沙场为荣,以寿终正寝为耻。他们总是舞着狐尾,见谁珍惜生命,就将狐尾挂了去。在西夏人眼里,这是最大的污辱,比死更难受呢。于是,他们驱马杀伐,视若游戏,直到招来更残暴的刀子。

千年的阅历告诉我:舞刀者,必定会招来刀子。

阿甲,你知道,我为啥笑?对了,我看惯了太多的滑稽。千年了,那些长老鼠眼者,只看到寸把长的路,却老在叫:来呀来呀,我是千里眼。他们被称为哲学家或思想家。他们鼓噪着,制造着虚假的真理。他们明白,叫得越凶,就越像千里眼。这世界于是疯了,充满瘟疫般的烟雾。一群群被传染的近视眼们,潮红了脸,舞弄那刀子。他们保卫着鼠目寸光的真理,直到被罪恶掩埋。

却忘了,欲君临天下者,天下必君临之。

阿甲,那是怎样叫人热血沸腾的瘟疫呀!正像你说的,“头如滚沙,血成汪洋”。听,那叫喊声,仍在响呢!

阿甲,别听那鼓噪,你只消瞅中一点,那真理,是否对整个人类有益?,至少,用人类的尺码去衡量,那真理,至少渗透一个字:善。

与之相悖的,便是罪恶。

这真理,甚至不仅仅属于人类。要是它死了,就没救了。

## 3. “西夏咒”法

琼看到那个被雪羽儿割断过脚筋的施咒者在某

个山洼里修起了坛城，坛城呈三角形，供物为黑花、黑豆、黑芝麻等。黄昏时分，那行者开始修“西夏咒”法。他在火坛中烧了祝愿纸，上写“金刚家”“雪羽儿”等字样。

琼是在火坛边看到这一切的。那仿佛是个不经意的恍惚。琼怀疑是个梦，只奇怪那梦竟那样清晰，如在眼前。琼看到山坳里升起了黑烟，那烟像条黑龙一样袅袅腾空，它粗壮强劲，拼命扭动着，发出海啸般的声响。琼知道那人在行诛法，他在祈请护法神。琼看到黑烟里有个巨大的怪模怪样的神灵，琼没见过那神灵。多年之后，一本叫《西藏的神灵和鬼怪》中记录了好多神灵，但里面没有这神。后来，久爷爷告诉琼，那是一种凶神，它来自西夏，威力无比，却不是正神。

正神和邪神都是神，是神就有神力，区别其正邪的，是神的心，心正则为正神，心邪便是邪神。也如文学本身的修炼完成之后，心大就是大作家，心小则是小作家。那正邪大小的区别不仅仅是其能力，更是其心灵。

琼看到黑烟里的煞神圆睁了愤怒的眼，眼中放出日头爷一样的光。那情形，很像火烧云，也像劫火，更像后来某一天那种炼钢炉的炉膛。那神张了大口，可怖的口中喷出黑烟，吞向金刚家，吞向雪羽儿。

琼大叫，一下就将雪羽儿叫醒了。

琼讲了这个梦。雪羽儿说，我也正做这梦呢，跟你的一样。她说，这不是梦。这是那个复仇者在行诛法呢。她讲了一个故事。在那个故事里，她跟施咒者斗过一场。

琼的额头渗出了汗珠。

琼叫她观想火帐：你意念的光星，化为纷飞的金刚杵。那杵们叠砌着，像蛋壳一样，将你裹在了中央。你还可以在杵墙上观出火来，那不是一般的火，它比太阳强百倍，比劫火还要热三分。那是智慧之火，它可以将邪魔焚毁的。信不？

雪羽儿说，我早那样观了。她说，多年之前，久爷爷就教给她这个法儿。她只是怕那诅咒会蔓延到金刚家。

她又说，那施咒者，也许不仅仅是那个她曾得罪的僧侣。

他可能是明王家的护法神，更可能是金刚家自己。

在日后的观修中，琼就将金刚家观进了保护火帐。

## 第三十章 施咒者

心灵的古琴

开始奏响

一曲千古绝唱的《广陵散》明知散不了  
却总在泣血地吟咏

### 1. 疯狂的报复

据《遗事历鉴》记载，雪羽儿裹挟——不知何故，书中用了“裹挟”一词——琼逃走之后，骗子带人从明王家弄来几个皮子，瘸拐大一溜好后，剥了皮，剔了骨，取了头盖骨等用物，开始制法器。他们没想到，自家的行径会被明王家一个护林的光棍汉发觉后跟踪追击，更没想到，会招来明王家疯狂的报复。

《遗事历鉴》中记录了对那个老光棍的采访。他说，哎呀，那金刚家的蝎虎得很，他们捆了咱家的人，捆在马后，那瘸子骑了马，欢实得像起了兴的驴球。他说，得球——他这是喝马呢。那马就虎实实起了步，只见那绳子一紧，就把光头三爷和白毛三爸扯得一个趔趄。那绳子，在手腕上一扯，立马就有血渗了出来，我瞧那两个老汉眉头一动，但他们还是硬手，一点也没塌我们明王家的架子。光头三爷还吼了一声，瘸拐大！你个球毛上捋着吃虻子的货！你麻雀儿蹲了个葡萄架，龇毛郎当格势大。我还以为他们在游街示威呢，哪知，那瘸鬼游了一阵，竟用凉水一下泼在爷们身上，竟活活剥皮哩。

真的？明王家的都问。当然，这事儿，还是我一个老相好说的哩。她亲眼见那瘸鬼举把刀子，活活剥下了一张人皮。听说，要做啥法器呢。我听到一阵比猪挨了刀还要疼人的声音，从金刚家的家府祠里喷了出来，我差点夹不住尿。听说，皮要蒙法鼓呢，腿骨要做吹号哩，头盖鼓要做头骨钵哩。

明王家的族长问：他们敢杀人？那老光棍道：听说，人家是上头派下的任务，有人说是区公所要的，有人说是县知事要的，有的说是省里要的，有的说是外国人要的，说不清，说不清呀。又听说，上头从犯人里选来了材料，可不小心，叫跑了几个，材料不够了，才来明王家绑票的。

那族长道，够了够了，这群驴撵的，活人眼里下蛆哩，他们有上头，老子们也有上头；他们绑老子们

的票,老子们凭啥支了脖子叫他们动刀?我们也一报还一报。

据《金刚家训诰》中考证:那些被锯去的头骨部分被做成了法器“嘎巴拉碗”。至于那些人体的其他部分,也分别被做成了各类法器。

## 2. 明王家的地窖

《诅咒实录》中记录了金刚家的那次灾难,编撰者采访了好多人,不同的人有不同的角度,但有一点是肯定的:明王家对金刚家进行了血腥的报复。

据说,金刚家陆续失踪了一百多人。如前所说,直到多年之后,他们头颅的废弃部分才在某个山坳里被人们发现,成为显赫一时的特大新闻。

在某个深夜里,瘸拐大也被明王家绑架而去,他像从世上蒸发了一样,在金刚家消失了三个多月。在百日后的一个黑夜里,他终于逃回了金刚家,但他闭口不谈他在那三个月里干了些啥。直到三十一年零七个月,在他快要咽气前一月,才对《诅咒实录》的编撰者之一谈了他在明王家的遭遇。

据瘸拐大说,在明王家的一个地窖里,他不见天日地呆了三个月,他手把手地教会了明王家的十个后生做人皮鼓、腿骨号、头颅钵等法器。明王家源源不断地将原材料也即金刚家的父老送入地窖。因为怕太招摇,他们不叫瘸拐大像金刚家那样溜皮子,而是想出了另一个更绝的法子:他们用铁皮制了一个巨大的火板,地下悬空,将皮子赶上火板后,在下面架以文火。那火开始若有若无,渐渐升温,皮子们左右换脚,也渐渐出汗,随着温度的升高,皮子们的换脚变成了奔跑,他们气喘吁吁,汗如雨下,衣如水浸。忽然,瀑布般的凉水自天而降。瘸拐大说,剥这号皮子,简直跟剥刚宰的羊一样利索。

在死亡的威胁下,瘸拐大培养了十个接班人,个个技艺高超,后来,他们又将技艺传给了子孙。于是,多年之后,一批头颅钵等法器,成了明王家的出口产品。美中不足的是,随着时代的更替,原材料越来越稀罕,明王家就出现了一些掘墓人。每到夜深人静时,他们就悄悄溜向野外,割头颅,折腿骨。要是遇上新死者,也会背回来剥。只是没溜过的死人皮很不好剥,后来代以羊皮,但头颅钵的材料仍由盗墓者提供。他们是明王家的第一批致富能手,他们的产品远销尼泊尔、印度等地,后来还流向了西方。要是你某一天到东南亚时,很可能在集市上发现明王家的头颅钵,镶银,有些还嵌以珠宝。一询价,吓死你。

瘸拐大说,他是在上厕所时被明王家绑架的。夜色跟锅底一样,连个星丝儿也没有。古书上说,月黑杀人夜,风高放火天,真是的。瘸拐大的声音跟贾瞎仙一样沧桑。他的嗓门里有一缕痰,说话时老是丝丝拉拉的不清爽。他的脚已经肿了。女怕戴帽,男怕穿靴,他定然知道自己活不了多久。一个月后,他就成了黄泉路上的孤魂。阿甲说,因为他生前造了过多的杀业,他将在地狱的毒焰中历练三大劫的时间。

那时,瘸拐大在明王家的经历将由他的阿赖耶识展现出来。在阿赖耶识的提醒下,瘸拐大又进了明王家那个巨大的地窖。可以看得出那是地道。那些年老挖洞,哪儿都挖了好多地道。洞里有好多汉子,瘸拐大认得一些。无论以前的抢水,还是最近的武斗,他们都是先锋战士。他们发出了气壮山河的声音。

他想,他曾干过多少伟大辉煌的事呀,无论做木椽,还是溜皮子,都是叫祖宗长脸的事。当然,他背着母亲往河里扔,虽也招摇,却很无奈。他不能一到明王家,就屎尿乱进,成为笑柄。

瘸拐大看到了许多零碎的骨肉,后来才知道那是明王家做法器时糟蹋的材料。从一个黄胡子头颅上,他发现了金刚家的迹象。那黄胡子,正是阿爸九老。阿爸九老爱嗑瓜子,门牙上有个深深的槽。这使瘸拐大证实了死者的金刚家身份。

瘸拐大想到自家也可能有这样的命运,就一下子魂飞魄散了。他真以为自己从此就成破头野鬼了,瘸拐大便放声大哭。

为了保命,瘸拐大开始剥金刚家的第一张人皮。

阿甲说,虽然琼和雪羽儿将金刚家观进了保护火帐。但无论他们怎样保护,都改变不了金刚家的命运。

## 第三十一章 命运的空乐

明知你是远去的黄鹤  
明知此后  
只剩千载空悠的白云了  
却要问  
日暮了  
何处是命定的乡关



## 1. 空性

每次谈到雪羽儿，阿甲就充满了激情，正是在这一点上，我发现他并没有证悟空性。这当然是明摆的事实：要是证悟了空性的话，他早就解脱了，绝不会在千年里一直当个小小的守方神。多年之后，在经历了生命中最难忘的某个瞬间后，我忽然证入了空性。随后，我用了十多年时间的保任，才将那证悟打成一片。经过了由量变到质变的积累，我才发现，许多在世人眼中的成就师，其实并没真正解脱，因为在他们的传记中，大多往生了某个净土。在那个开悟的瞬间，我忽然明白，所有的往生，其实仍是一种执着。正是那种有别于世间法的执着，才使信仰者的神识到了他向往的某个时空。而解脱的真正含义是了无牵挂。

一种极静中爆发的智慧告诉我：有牵挂必无解脱。

我不明白，究竟是啥，叫阿甲牵挂了千年？他的所有修炼，究竟有哪些终极的意义？

阿甲的语气里仍饱含着深情。他说，雪羽儿从梦中醒来了。她也看到了施咒者阴冷的目光，她不知道其中是否有那个偷金顶的僧人。施咒者有两人，一个住持火供，一个当事业金刚。他们只是两个恍恍惚惚的黑影，也正因了恍惚反倒更加神秘。那绿色的目光正是从恍惚里溢出的。他们正在施西夏的黑咒法。雪羽儿知道，那诛业火供仅仅是开始，他们还会施放出一连串的毒咒，来宣泄心中的仇恨。

雪羽儿微微一笑，经了一些事，她已将好多东西看淡了，当然也包括生死。她在理上的见性早，她很早就明白了“明心见性”是咋回事；但她在事上“保任”，却是在王景寨滩上才成熟的。按行家的说法，那所谓的“开悟”，就是指见性。开悟之后的修炼，才是真正的修炼。没开悟时，所有的修炼，就是为了让你明白什么是“空性”。

在王景寨滩上放羊的几年里，雪羽儿将诸显融入了自性，明白了世上万物，皆是因缘的聚合，有缘则聚，缘尽则散，万法因缘而起，万法因缘而灭。她早将生死置之度外了。但她又明白，这人身是修行的大宝，成佛由它，做祖由它，为非作歹当然也由它。它虽是个臭皮囊，诸秽充盈，不可贪恋，但没它还成不了道呢。

洞里的阴气被火驱散了，一种暖融融的家的觉受蔓延开来。两人吃了些肉。每次吃肉前，他们都诵一个咒子：“嗡阿吽拉哄康查拉嗦哈。”诵七遍后，朝那肉上吹气，动物的神识便被超度到了净土。但每次想到佛陀的舍身饲虎，琼还是很惭愧。

这金刚亥母洞真是上好的修炼之所，除了鸟鸣、风声、水声外，几乎听不到别的声音。那些蝙蝠也没来骚扰过，洞子显得非常清静。琼来时，带了法本，也带了唐卡。唐卡虽然不大，只有手掌大小，但画得很是清晰传神。琼修拙火定，雪羽儿修大手印。两人各修各的，渐渐模糊了红尘中的血腥。

清修了多日，琼的那种欲望之梦也没了。琼发现，男女的吸引更多的产生于陌生时，一旦熟悉，爱恋就衍化为亲情了。刚带雪羽儿逃出时，一听到她轻微的呼吸，他的血就会燃烧；不经意碰到她的手，心头更会响起猛雷声。现在，默默清修了多日后，那种感觉淡了。琼发现雪羽儿定力极好，她常常进入无云晴空般的大定。琼能感觉到那种定境给山洞带来的安详。按吴和尚的说法，山洞得到了她的加持。

天渐渐冷了。一入夜，下山风就吼叫个不停。要不是有这山洞，是很难过夜的。山洞面南，是天然的避风所在，也用不着另弄个门，只将那草腰网一罩即可。雪羽儿将几张羊皮缝成了被子，狼皮们就当了褥子。狼皮很保暖，身下总是暖呼呼的。琼有些陶醉于洞中的安详了。他想，极乐世界也不过如此吧？但他也明白，这安详，仅仅是暂时的，骗子们绝不会善罢甘休的。就算骗子找不到他们，他们也躲不过世上的另一个敌人，那就是死神。死神真是厉害东西，你躲到哪儿，也躲不开它的爪子。

雪羽儿老记着久爷爷安排她的事，她一直在寻找永恒。那永恒成为她心头常萦的话题，但她一直没找到永恒。眼前的一切都在哗哗地变，都在瞬息里出生，又在瞬息里死去。在某夜的某个瞬间的恍惚里，她想起了几年来发生的事，真恍若一场大梦呀。她始终被某种力量裹挟着，身不由己地干一些自己也未必愿干的事。她总被命运抛到一个难以驾驭的所在，由了那力量裹挟而来，再裹挟而去，但她寻找的永恒却一直没有出现。

自从妈死后，她老是想到死亡。想到自家也会死时，心就空荡荡了，似是木然，又似是物我两忘后的超然。但心中却隐隐有种不甘心，觉得自己这一世没活好。她想要是能重活一次，一定做个平平常常的修行女子。她会像久爷爷那样，呆在自己的那方天地里，静静地观修自己的本尊。她会不学武功，因为她发现许多没武功的女子反而过得比她好。她会与世无争地度过一生，只叫咒声填满她生命的时空。因为她发现，真正的永恒，就存在于观修时的那种向往之中。

现在，她终于有了一方属于自己的空间。这儿没人打骂她，没人揪斗她，远离纷扰。但是，那无常的洪流，仍泄洪般东流呢。

琼的气息很轻,除了在仰卧时偶有鼾声外,他多以右侧卧入睡,据说那是最科学的睡眠姿势,亦称吉祥卧。雪羽儿听到了洞外传来遥遥的水声。总能叫人想到川流不息的时间。许多时候,雪羽儿就在水声中打坐,她能进入流水三昧。有时候,她也会想到母亲,并联想到曾做过她母亲的所有众生。一想到母亲们经历的那么多的苦难,雪羽儿便潸然泪下。这也是久爷爷教的观修法门,专门用以培养慈悲心。以前她的心总是冷冷的,无论咋联想,也热不了心中的冰冷。但近来,她的心奇怪地软了。不用着意,她就能将所有众生都看成自己的母亲。

按久爷爷的说法,她有了进步。

## 2. 双修

《阿甲呖语》中重点记载了琼和雪羽儿在洞窟中的一个重要内容。那金刚亥母洞,是两人生命升华的一个重要所在。阿甲说,琼的拙火就是在那种修炼中生起的。

关于修炼的内容,《阿甲呖语》语焉不详,只说很神秘,也很高深,倒是在《空行母应化因缘》一书中诠释甚详。书中详细地记载了修炼的过程,以及观修内容和证量要求等等。对这部分内容,作者用的是西夏文字,而且语多晦涩,笔者即使弄清了字面意思,也很难知其象征内容。

在一个夜深人静万籁俱寂的夜里,阿甲绘声绘色地向我卖弄了西夏文的内容。他来自西夏,西夏文是他的长项。我不好和他争辩。他的语气像巫婆一样诡秘。他伸出手指,在虚空里画一种怪模怪样的符号。据说他是怕一些鬼怪精灵们偷听他的谈话。他说那内容殊胜至极,我却认为寻常得很。但他着意营造的阴森氛围还是影响了我,在某个瞬息里,我甚至毛骨悚然了。

但我终于在阿甲语言的诱导下进入了金刚亥母洞。阿甲说是他加持我进入了那个时空,我保留的一些怀疑是因为我坚信使我进入那时空的是我的定力和慧力,而不是一个号称神灵的阿甲的那点儿法力。后来我真的发现,阿甲对双修“语焉不详”不是其谦虚或是保密,而是他根本就进不了那个空间。那空间,我可以自由出入,因为我证得了光明大手印。但在阿甲眼里,那个山洞却到处是大火和金刚杵,那遍布法界的光明差点耀瞎了阿甲的眼。他既然进不了那个山洞,就只能对那双修“语焉不详”了。

从《空行母应化因缘》中得知,那掩蔽了山洞的大火叫金刚火帐,由瑜伽士观修而成,专门用以护

身。阿甲根本进不了琼修炼时观出的火帐。

《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记载了他们当时双修的几乎整个过程,我甚至怀疑《空行母应化因缘》的作者就是琼本人。

在某个夜里,在静的极致中,我跟琼相遇了。

琼看起来很清瘦,脸有些惨白,他的眼睛像天空,就是没有一丝儿云翳的那种晴空。我沿着那通道看到了大海,是那种无波无纹的静到极致的大海。琼很静地看着我,我明白此刻他早已证悟,已成了我们常说的成就者。琼看起来非常干净,清凌凌的,仿佛不惹纤尘。他朝我微笑着。他的身上有种很强的亲和力,一见之下,我就将他当成了最好的朋友。

我看到琼静静地走向那个山洞。那时的山洞尚为绿色掩着。现在则一片焦黄了,因为缺水,山上的树都死了。那个曾经生机勃勃的山洞早成了鸟雀们临时的栖息地。说它临时,是因为鸟雀们也快要去了新疆了。我那个叫凉州的家乡再也没它们的饮用水了。但琼走进的那个山洞仍是多年前的模样,我心灵的时空总算超越了焦黄,留下了一块清凉的栖息地。那山洞旁缠绕着藤条植物,它们拼命疯长。我认出了其中有喇叭花,还有地雷花和爬山虎。

琼进了金刚亥母洞,我于是看到了洞中的情形。那明明是个安乐窝呀。那些狼羊皮还有黄羊皮啥的散发出温柔的气息。美中不足的是,黄羊皮上竟有了蠕蠕而动的虫子。我知道,套下黄羊的时候,正是他们缺盐的时候,那皮子没法熟,虫子很快就繁衍生息了。雪羽儿早就看到了它们。要是她将皮子放在洞外晒上一阵,就能拯救皮子,但那些虫子就自然没命了。雪羽儿想到了无著大师成道的事。那无著大师苦修十多年不能成道。他心灰意冷下山时,发现了一条老狗,狗身上布满了伤口,伤口上尽是虫子。他很想救老狗,又怕用手抓会弄伤虫子,就索性用舌头去舔。忽然,他眼前金光大发,看到了金光闪闪的弥勒佛。雪羽儿想,算了,就叫虫子们在皮上安家吧。《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记载了一个大成就师的授记:以此因缘,在雪羽儿成就之后,那些虫子会成为她的眷属。

关于虫子的故事,《空行母应化因缘》中还演绎出了很多说法:说是本来这些虫子需要十四世——当然这是虫子的十四世,虫子们忽生忽灭,一世也许几天而已——才能转化为人。成为人之后,还需要广积智慧福德资粮——说不清又得花多少世的时间。但因为它们的特殊因缘,生在了那个洞中,正巧又沐浴到了琼跟雪羽儿双修时发出的光明,虫子们于瞬息间具足了福慧资粮,它们立马就脱了虫身,投生于金刚家。阿甲说,后来出生的好多人,大多是虫子投

生的。他们对雪羽儿很有净信，便发愿修建了一个“奶格玛精舍”——他们坚信，雪羽儿是奶格玛的化身，她承载着奶格玛的利众精神。据说它加持力极大，闭关修持的话，上根者可肉身飞往空行净土，中根者即身成就，下根者不坠恶趣。虽然阿甲的话十分玄妙，我还是相信了。后来，许多具缘者也信了。他们每天诵着“奶格玛千诺”。因为心中有了一片灵魂的净土，他们活得非常安乐。

### 3. 永恒与大乐

为写此作，我专门修习跟琼的相应法。在那段日子里，我观修他的形貌，持诵他的心咒。在某次恍惚而清明的相遇中，他将他的心咒告诉了我，并答应在日后的岁月里成为我的不共护法。这里，不共的意思是他只做我的护法。他跟阿甲不一样，阿甲是凉州的守护神，他的职责是守护整个凉州。而琼，则是我的护法。琼的心咒很好记，琼同意我记下了他的心咒：“奶格玛千诺！”你也许在许多大德的传记中看到了类似的情形，某个山神将其心咒献给某个大成就师并立誓护法。那心咒，等于命根子，在琼将其心咒传与我时，也等于将其命根子献给了我。

以此因缘，我才真正弄懂了琼跟雪羽儿修炼的内容。

那是个静到极致的夜。那山洞静，一入夜，啥都叫夜吞了。以前，还能听到隐隐的水声，但那时时令已到冬天。山肥了，水瘦了，后来水就渐渐死了。凉州所有的明水，都源于祁连山的雪。入冬不久，山就白了。动物冬眠了，鸟也少了。偶或也能听到大鹰叫一声，但那叫很稀罕了。琼在静的极致中进入了梦光明之中，他已能在梦中知梦，并能控制梦境，他想做什么样的梦，就能做什么样的梦。在梦中，他沐浴着神奇的智慧光明。

这时，一个女子走近了他。她没有说她叫啥，但琼明白她便是奶格玛。她带他走出了山洞，走向一处神奇的地方。琼记得，那儿也是个山洞。琼后来才知道，那便是娑萨朗净土。据说，像这样的圣地，有二十四个。

在稠浓的空明中，琼游向永恒。琼知道世上没有永恒，但他还是将那所在当成了永恒。琼不能接受没有永恒的事实。琼跟雪羽儿一样，也一直在寻找永恒。琼于是将那个山洞当成了永恒。后来，上师告诉我，那个叫娑萨朗的净土，也是无常的，它仅仅是个中转站。进入圣地的人，在奶格玛的帮助下，精修密法，很快就会证得涅槃。

我于是问：涅槃是永恒的吗？

阿甲也问过这个问题。阿甲说，如果涅槃是永恒的，那么佛说的诸行无常诸法无我就不是绝对真理；如果涅槃也虚幻无常，那我们的修有啥意义？

上师没回答我的问题。两千多年前，佛陀也没回答外道提的这一问题。它是佛不予理睬的问题之一。

但琼还是走向了永恒。此刻的琼，仅仅是我的载体。我需要永恒。人类需要永恒。我一生的最大困惑，就是我想追求的永恒跟世事的虚幻无常之间不能调和的矛盾。所以，我时不时就扔下文学。因为在转瞬即逝的存在面前，我找不到文学的终极意义。

我走向了永恒。我跟了那女子，一步步接近了永恒。我发现，我心中那永恒的洞窟并不华丽，它仅仅是个寻常的土眉土眼的洞窟，远没有老祖宗描绘的极乐世界那样美轮美奂。它寻常得不像一个圣地。但我知道，这样的地方，可能正是圣地。真正的圣地，是不需要虚假外现的。

我看到了一群人正走向一个女子。我不知道他们在做什么。我觉得他们在等待奶格玛的加持。一个个被加持者都化成了光明。他们据说到了色究竟天的密严刹土。那儿居住的，是八地以上的菩萨。就是说，那些化光者，都成了八地菩萨。一切都如梦如幻，我不能清晰地思维，但还是一步步接近了那个银白色的女子。

我清晰地知道，她是奶格玛，也便是金刚亥母。她们是一幅织锦的两个画面。

奶格玛转过身，我以为她会微笑的。但没有，她只是望着我，但我觉得她笑了。她说了好些话。她的话不是从嘴里发出的，而是直接从她的心里流向我的。我觉得她更像母亲。瞧，她真的变成了母亲。我像迷路多年的幼子一样扑向她。

我马上被一种奇怪的空乐啸卷了。那是改变我生命质量的体验之一。此后的生命里，那空乐成为我须臾不离的呼吸。后来，上师告诉我，我契入的，是光明大手印。在一本叫《大手印实修心髓》的书中，我记录了那种觉受：

我无贪无欲，周身却啸卷着暖乐，激荡着空明，每个毛孔都被那奇异的空乐融解了。腹内的感觉最强，似火烧但无灼感，舒适激荡着，一波连着一波，怒涛一样，似有一股奇异的力量为我打开脉结。我绝没有想到人间竟有如此的觉受。这绝非人间语言所能描绘……渐渐地，整个宇宙也仿佛燃起了快乐的大火，烧尽了一切外现，连我自己也被烧得不见踪迹了。天地间的一切都消融了，只有大空大乐和光明。我沉

浸在那种激荡的空乐中,不喜不悲,无取无舍……

#### 4. 大交杯酒

《阿甲呖语》中用非常诗意的笔法,叙写了雪羽儿跟琼的修炼过程。只是他对那过程的描述,很像是俗乐。正像你不能叫猴子变人一样,你也不能叫世间神灵具有出世间的空性智慧。不过,从阿甲的叙述中,我们还是品出了一丝来自另一个世界的信息。

阿甲说,琼和雪羽儿第一次真正的肉体接触,源于某个阳光灿烂的下午。此刻,二人已具备了修欲乐大定的资格。但我总是怀疑阿甲的话,因为他毕竟没有证悟空性,能否印证雪羽儿的境界,还是个未知数。一根筷子,是探不出大海的深浅。

有一本写益西措嘉的传记,作者便是跟她一起双修的金刚勇士。他来自尼泊尔,他是莲花生大士授记过的空行勇士。益西措嘉用等同于他本人体重的黄金从他的主人那儿赎回了他。因为过于亲近,在许多时候,他甚至也慢待过益西措嘉。但在益西措嘉融入法界后,他还在红尘上生存了好长一段时间,他记下了益西措嘉充满智慧的一生。我于是怀疑,写雪羽儿的那篇文章,作者定然也是琼。因为其中有许多细节,不曾亲历的人是编不出的。

在许多记忆里,时间总是被定格了。所以,阿甲总是将自己当成了记忆之神,他的心中充满了那块土地的记忆。琼的许多心里话就是阿甲告诉我的。我知道,阿甲说出的琼,是阿甲心里以为的琼,这究竟是不是真的琼,也是个未知数。

阿甲说,在那个灿烂的太阳天里,琼和雪羽儿到了洞口,暖融融的日头爷望着他们。我相信,这个细节可能真实。因为,只有在这时,阿甲才可能见到雪羽儿的面。在禅修时,那两人的所在,总是被火帐包裹着。要是阿甲不想被炫瞎眼睛,他也可能会靠近一点,但这要冒着被烧成灰烬的危险。因为除了具足空性智慧的圣者,任何世间神灵都进不了那智慧之火织就的火帐。

阿甲说,那天,雪羽儿仍是谈到了她的母亲。她流了泪。我不知道,证悟空性之后,是不是还会流泪?阿甲说当然会呀。他举了许多例子,证明许多证悟了空性的大德仍会时不时流泪。不但会流泪,而且会大哭。充溢在心头的浓浓的慈悲,会拽出那代表了情感的泪水的。阿甲说,真正的智慧修炼,只会叫人心越来越柔。那叫心越来越硬的,定然是邪法里的咒术。

琼告诉雪羽儿,他是一个来自西夏的行者,而她,是为他送饭的一个西夏女子。正是在她一次次的送饭送水中,他远离了愚痴、贪婪和仇恨,一步步接近了清凉。

听到这话,雪羽儿的眼泪就下来了。

那真是梨花带雨,西湖笼雾。当然,这种形容仍是很苍白的。琼马上被一股浓得化不开的情感包裹了,他很想抱抱那个哭泣的女子。他于是说:我想抱抱你。

雪羽儿过来了,两人就那样抱在了一起。

后来,雪羽儿说:琼,你点燃了一座火山。

在阿甲谈到的一些细节里,琼和雪羽儿的那段生命在我的心中鲜活起来。

阿甲谈到了琼和雪羽儿的交杯酒。我不相信他们会有那样一个仪式。因为交杯酒是世俗的夫妻在婚礼上常行的仪式。不知道琼和雪羽儿是否还真的在乎那个仪式,但阿甲的描述还是打动了我的。

就是在充满想象力的我的眼中,他们的行为,仍有些惊世骇俗。

在阿甲的叙述中,他们是以尿代酒的。两人将两份相混了的尿液当成了美酒。听说,当他们像世俗的夫妇那样以拥抱的姿势喝了大交杯酒,雪羽儿赤红了脸。她说,“这酒味,真不咋样。”但她的脸上,写满了巨大的幸福。

我相信,这个细节是真的。以世间神阿甲的那种冬烘心灵,是编不出这个鲜活细节的。再说,他们每天内供的五种甘露里,其中之一就是尿,还有尿、精、髓、血等。这种供养,就是为了摧毁世人对垢净的分别心。据说后来,琼还做出了用尿冲洗野果后,叫雪羽儿一口一口咬了喂他的细节。正是有了这些细节,琼和雪羽儿的相爱,才有了另一种色彩。

阿甲煽情地说,那时,琼被一种巨大的幸福击晕了。雪羽儿显得柔若无骨,他说那份柔软,是内功练到极致的人独有的。琼像一片雪花融入了温泉那样感到一种扑面而来的温柔。他吻着雪羽儿的耳垂,他听到雪羽儿天籁般的呻吟。雪羽儿迷醉了眼,也许迷醉了心。阿甲说无论那修炼如何神圣,但从外现上看来,仍是男欢女爱。

#### 5. 空乐的起处

琼燃了松枝。雪羽儿的眼睛很水,黑葡萄似的。雪羽儿静静地望着琼。

琼执着雪羽儿的手,静静地望她。他没有贪欲,但有那种暖融融的空乐。他奇怪,在梦中圣地的

劫火般的乐里，他竟然没有贪欲，只觉得清明、空灵、光明和暖乐。琼明白，雪羽儿是他命里的空行母。她的手心里沁出了汗水，鼻翼翕动着。琼嗅出了一股醉人的香。雪羽儿一直有那种香，吴和尚说过，那是戒香。《空行母应化因缘》说，那是内心清净、戒律精严的行者独有的香，那戒香不是来自人体，而是源自天神，因为雪羽儿持戒精严，她身边便有了许多护法天神，那香便是天神们发出的。

琼往火里加了点松柴，洞里亮了许多。雪羽儿脸红了，平日，雪羽儿的脸白呛呛的，这一红，使她美了许多。琼很喜欢那种红。琼很想亲亲那红唇，但琼没有凡俗的那种亲嘴的念想。按光明梦境里得到的教授，他将雪羽儿的嘴当成了甘露钵。在很长一段时间的观修中，琼都要清晰地观出甘露钵。它捧在佛母手中，盛满了大乐甘露。琼听到了雪羽儿激动的呻吟，那是天籁般的声响。琼想不到她会发出这种声音。平日，雪羽儿仅仅是个影子。她清风般来去，不但是琼，就连读者也将她当成了影子般的人。

雪羽儿呻吟着，琼捧着她的脸，她也搂紧了琼。琼觉得一股火从体内腾起了。他分不清那是不是欲火，他觉得有点儿欲的味道，因为某个部位气势汹汹了。记得，光明梦境里的他不是这样。那时，他仅仅是融入了大乐大空和光明。那时他是没有身体的。他像一滴水融入了大海一样，无“我”了，但此刻不但有“我”，而且有了那玩意儿。他明白，那真是凡俗的欲火。

琼极力将那火观成了空性。他想，无论啥火，皆是因缘的聚合，皆无自性，按《金刚经》上的说法，如梦幻泡影，如露亦如电。琼明白这道理，但那火还是鼓荡着卷了来，要将他裹挟而去。琼极力将自己观成本尊的形貌。他想，世上力量最大的，还是女人。他的身体，似乎没有因为他的出家而拒绝女人。

琼明白，这是最危险的时刻，稍一放纵，便万劫不复了。他尽量将自己融入那种明空不二的定境中，这时他的心就变成了天空，就是那种澄蓝的没有一点儿云翳的天空，那是他见性后的觉受。据《遗事历鉴》记载，琼有多次这样的觉受。雪羽儿说，那种光明空性和大乐无二无别的觉受，就是光明大手印。这是久爷爷告诉她的。那是果位光明。宗喀巴大师有本名著，叫《胜密教王五次第论》，书中引言说，那“光明”，等于十一地哩。

阿甲笑了。哟，你咋把证量经验借给琼了？

就这样，琼将自己融入了空性，他没了天，没了地，没了山洞，没了自己，他连那空明也没了。要是这样一直沉下去，琼就会进入另一种错误，那叫顽空。

那是冷水泡石头的一种定境，纵然一定万年，也不会有证悟的可能。这是久爷爷告诉雪羽儿的。雪羽儿就教给了琼。在修炼上，雪羽儿比琼精进。琼读了好些经典，他知识渊博，文采飞扬，但这跟证悟关系不大。雪羽儿不多说话，许多时候，她总是无欲无求地进入大手印定境。跟我一样，她是在不知道大手印名相的时候，就修了多年大手印。

琼不想叫自己进入那顽空，那是个可怕的陷阱。他知道，那种顽空，也是一种执着。任何执着，都是解脱的大敌。琼想着那空行母教他的法子，他将雪羽儿观成了天空，他的手在她身上播撒着云彩。他听到了雪羽儿的呻吟，但那呻吟也被他融入了空性。

琼记得，那夜是他们修炼的开始。

## 6. 亘古的智慧

我很想真实地写出琼跟雪羽儿的修炼过程。这当然能成为最珍贵的科学资料。可我每次一涉及，阿甲就会跳出来叫：别写别写！他明白我的写，跟那些骗子的写不一样。为了阻止我写出这内容，阿甲制造了好多违缘。于是，在漫长的一个多月里，我一直停留在本章中那涉及双修的一节中。阿甲老在我耳旁吵闹，直到我答应他不再写被他视为超级机密的内容时，阿甲及其喽啰才停止了对我的骚扰。你说，遇上这号守护神，凉州文人当然得付出比别人多几倍的汗水。

阿甲却嘻皮笑脸地说，你呀你呀，我还不是为你好？要不是我挡着你，你的命早没了。告诉你，每到你写那内容时，就有空行母朝你瞪眼，但念你发心纯正，写的内容又多用象征，那种冬烘脑袋，是很难窥出真意的，她们才转嗔为喜了。

所以，我只好间接地写一下琼跟雪羽儿的修炼。

我于是看到了那个山洞里发出的光明。那是难以言说的光明，它明广如天，清蓝如海。它很像弥漫于天空的一朵莲花，每个花瓣都发空灵快乐的呼啸。它时而像火烧云，挥洒出贯通天地的气韵；时而又像劫火，一晕晕快乐的大火鼓荡着，烧去了贪，融化了嗔，消解了痴。

它是来自亘古的智慧。

## 第三十二章 灵魂的历程

我在黎明的曙光中打坐

我在深夜的宁静里禅思  
眼前老晃着师尊的音容  
心头老响着灵魂的咒子  
是的 我很苦  
但我愿坐破一千个蒲团

## 1. 磨嘴子

琼,你出了岩窟,见那荒山,滚滔而去,滚向未知。山下,是一个名扬天下的所在,叫磨嘴子。搞文物的都知道,这儿是有名的墓群。当初,这儿埋过一层汉朝人。后来,又埋了晋人、前凉人、后凉人、隋人、唐人,一茬一茬的人死了,被埋在这西夏的岩窟下的山洼里。山洼大张着口说:我还会埋下去,一直埋到亘古的大荒里。

日光照进了岩窟。这是千年前的日头吗?岩窟已经很老了,山体已倒塌过一次。不知何年何月的一次地震,摇倒了山,摇塌了洞,下坠的一块山石,砸倒了装着屠汉尸骨的土堆。怪的是,那金刚亥母像却完好无损。那个女孩赤裸了身子,小腹鼓着,两腿间的缝儿诉说着天地间遗留了千年的温馨。

金刚亥母洞就在那荒山间。那荒山,像卧佛,山是红色,不生一毛,但它是圣地。据说,这儿有万千条光道,通往二十四个空行母圣地。一天,一位大德来到这岩窟,把光明大手印传给了我。这法门,已传了千年。金刚亥母洞,因了这因缘,响亮得天摇地动。

但西夏时的岩窟里,却有好几百僧人,还有个国师。书中的有些记载中,阿甲也是个西夏的僧侣。奇怪的是,那纤维袋里的文稿中,有大半署着阿甲的名字。

从一种怪怪的纸上,你还看到了琼。这是很奇怪的事,琼见到了书中的琼。阿甲说,这有啥奇怪呢?那阿难,出家于佛陀的中年时候,却能复述佛初成道时讲的《华严经》,这正是佛法的不可思议之处。琼沉默着,不语不笑。你啃着那怪怪的文字,许多天了,总无法使琼鲜活。

阿甲说:“别管他了。知道不,他是个疯子。”

“疯子?”

“疯子。明白了这一点,你才会读懂那语无伦次的文字。”

你望着琼,琼仍是一脸阴郁。

阿甲悄悄说:“教你个活儿,你静了心,虚了体,没了天,没了地,没了外物,没了自已。许久,你就会看到一个大洞,你就下去,下呀,下呀,你就能到达你想去的世界。”

“那是啥地方?”

“那是灵魂的寓所。你若想了解他,只有一个法儿,变成他。”“能吗?”“咋不能,你和他本为一体。”  
是吗?那我试试。

## 2. 路

闭了眼,凝了心,听我的述说。

别忘了,那是你灵魂的历程。这世上,已没人关注灵魂了,也未必读得懂它。不过,不在乎灵魂的人,历史也不在乎他们。岁月的飓风一吹,他们就没影儿了。

你出了村子,见天上有团火在烧,很像是太阳。四下里草很密,一只旱獭在吃草。牙齿嚼草声很大。小时候,你和爹睡在马棚,就有这声音。那是马嚼夜草的声音。这声音很奇怪,仿佛拿了砂纸在打磨天空,哧啦,哧啦。旱獭没有马的铃铛,那声音却不比马的弱,草却死命疯蹿,不一会儿,就迷了路径。回头,不见来路。前望,啥也没有。那马嚼夜草声搅天般响。

记得,这是条路呀,咋没有脚印?这路上,想来走过千千万万的人,可没脚印。你想,要是有了脚印,这行程就不孤单了,可是没有脚印。而且,你也没留下脚印。这很可怕,你想回去,却不知道朝哪儿走。

“世上,还有这样的路吗?”你叹息道。

“世上,都是这样的路。”你想,阿甲该这样说的。可是,除了马嚼夜草的声音,并没有阿甲的声音。

恍惚中,你走了老长的路,老长,老长,几辈子了。你记得这儿曾是大海,你立的这个小山丘是海底。后来,海底变成了山;再后来,山又被罡风削去,便成这草甸子了。

你一屁股坐在地上,夜降得很快,像有人拉个帘子,几下,就遮了光亮。那马嚼夜草声也没了。昆虫也没了,风也没了。一个声音猛敲着耳鼓,你知道,这是你的心跳。

“这地方,该有人的呀。”你想,却记起,前行者已走远,后来者还不见影儿,这是没有法子的事。谁也没有法子,你很想哭。这世上,没有比孤独更可怕的事了。

夜哭了,它放出比乌鸦更黑的颜色来,你觉得自己被糨到黑色里了。抬头望天,却记起天早死了,一块更大的黑布盖住了天的尸体。你的求索,就是想救死去的天。

你说,我怕。可是你找不到我。

你被自己感动得热泪盈眶,从来没在这么黑的孤独里泡过。没有路和叫黑淹了路,是一样的结局。你想:谁叫我是人呢。

你爬起身,一步步挪。你知道后面不远处,跟着

更黑的一个动物,它正在咻咻地出气,但你极力不去望它。

你只是大声说:“你可以吃了我,但我不怕你。”

### 3. 赤裸的行者

那村庄,是伴着黎明出现的。你不知道,它是海市蜃楼,还是真实显现?你想,是不是到了圣地呢?你一直向往圣地。但这圣地,仍叫你疑惑。

一个行者赤身裸体,向你走来。“你好,”他说,“我知道你走了好远的路。可是,你知道圣地在什么地方?”你反问:“这不是圣地吗?”行者说:“不知道,这儿来了好多人,死了一茬又一茬,都找圣地。有人说这就是圣地。可我们这儿,也出去了好些人呢,也找圣地。我哥哥就出去几年了,他也去寻找圣地。”“找到了吗?”“不知道,这儿出去了许多人,都去找圣地,都没回来。可是外面来的人,都说这是圣地。你觉得,这是圣地吗?这儿有发光的太阳和白色的猪,还有女人,还有酒。按说,这就是圣地了,你说不?”

你说:“我不知道,我也是一直在寻找圣地。我走过了千山万水,走了不知几世,也没找到圣地。我不知道圣地在哪儿,不过,有太阳的地方,有酒有女人的地方,有白色猪的地方,想来不少,可是圣地却少。”那人问:“那么,啥是圣地呢?”你说:“我不知道。我们那儿有个阿甲,说圣地是安放灵魂的地方。”

那行者笑了,说:“这世上,有这样的地方吗?”

“想来是有的。”你说,“人说有的,就该有。”

“灵魂是啥?”

“灵魂就是灵魂。”

行者笑了,露出很白的牙齿。他的身子被太阳晒得翻了皮,有个地方还裂了口。

### 4. 圣地

你沿了土路走,路旁的树林里,有好些行者:有大眼望天的;有瞪太阳的;有吞牛粪的;有拜火坛的;有卧荆棘的……你叫:“这便是圣地呀,那阿甲,乱找啥?喂,这是圣地吗?”

“圣地。”他们叫。

“圣地在哪儿?”你问。

拜火的指指火坛:“这里。”卧荆棘者指指荆棘:“这里。”你问瞪太阳的:“你眼里圣地定然是太阳了?”那人嗔道:“你既然知道,还问啥?”你又问吞牛

粪的:“你说呢?”那人抛来一快牛粪,说:“吃了它,你就到圣地了。”

你见那群人停止了吞牛粪,都捡了一块最大的,知道他们想往你嘴里塞,你撒腿就跑。

“别跑,别跑,送你去圣地。”那群人喊。

你扭了头,说:“我知道路的,我自己去。”话音没落,却记起自己第一次来这儿。就想,当时应该问问路在哪儿。

“哪儿都没有路。”一个老头说。

你想,说没有路的人,才知道路,就问:“老人家,路在哪里?”那人变了颜色:“你咋问这号蠢话。你往哪里走,路就在哪里。”

“圣地呢?”你又问。

“你想在哪里,圣地也就在哪里。”那人已很不耐烦了。

你想,又是个疯子,就问:“你知道阿甲吗?”那人笑了,“你是阿甲的朋友?”你说:“我不知道。有人说我就是阿甲。其实,我不是阿甲。”

“咋不是阿甲?他就是你,你就是阿甲。”那人一脸赤红,似生气了。

你说:“阿甲死了。”

“他是灵魂怙主吗?”

“不是。”

那人啐道:“不是怙主,提他干啥?不过,也有人说,阿甲就是怙主。”

你笑了,想:和他说话,掉价得很。那人却一把揪了你,把你扯进一个大殿。殿里人很多,都在吼:“怙主,怙主……”

“瞧,供养呢。”那人说。

你于是见到一个很大的祭坛。一个少女躺在上面。祭司举了刀,一下下剔……

“怙主,怙主……”

“怙主呢?”你问,你很想见一见怙主。虽也老供怙主,可还不知怙主究竟是啥模样。

“怙主在心里。”那人叫。

你皱皱眉头,躲开他。这种陈词滥调听多了。那人却跟了来说:“我知道你讨厌这话。其实,我也讨厌这话。至今,我不知道心是啥。”“你说,心是啥,我想呀想呀,才明白,心就是圣地。你说对吗?”

你想这说法,倒有几分理儿。

“那圣地里住的,不是怙主吗?”那人说。

你马上怒道:“你是疯子。”那人不承认,说着那陈词滥调跑了。看那步履,明明是疯子。

那祭司仍在剔,一下下抛向火中,供那怙主。

但人群里却没有怙主。

## 第三十三章 来自亘古的礼仪

那个寻常的夏日并不寻常  
清风徐来 绿影摇曳  
佛光吹落了智慧的桂子  
莲花就种入我的心底  
我寻了千年呀  
我踏破了五百双铁鞋  
才寻来 那短暂而永恒的相聚

### 1. 西夏的岩窟

瞧,日子鸟一样飞走了。  
琼已经恍惚了他和阿甲的界限。

你还在想那个故事吗?它仍然来自西夏,说是腾格里大沙漠深处的一个岩窟里,有一行者,禅定千年,形似枯木。据说,他在等一个女子,等一个苦苦拜月修炼了千年,但仍没脱去狐身的女子。据说,那狐儿却不知行者之所在,仍夜夜寻觅。这狐儿,永远鲜活,成为你的图腾。每每在不经意间,你就会想到那只为践前世之约,在大漠里苦苦寻觅的狐儿。

据说,在历经了多劫的修炼之后,那白狐化成了送饭的女子。

在那堆书籍的记载中,琼便是千年后的行者。那拜月的狐儿,就是雪羽儿的前世。书中充满了这号荒唐的内容。

你已在金刚亥母洞里,凝成块石头。你在闭关。你已生起智慧的拙火。那红红的火蕊,变成了鲜活的狐毛,开始舔入你的中脉。

但每个月夜,你不是仍听到她泣血的吟咏吗。

瞧,她又来了,从遥远的西夏走来。那装饰,忽而汉,忽而唐,乍一看,总显得迷离。

你一直在想她的模样。你的印象中,她是个丰满的女人,就像金刚亥母的塑像一样,有着圆乎乎的胳膊,圆鼓鼓的小腹。还有笑,那是从灵魂里渗出的含蓄,后来,一个叫达·芬奇的洋人画出了它。

她还应该有些与众不同的东西,可你总也想象不出。你叫:“出来吧,雪羽儿,让我瞧瞧你。”可应声而出的却是阿甲。他说:“叫什么叫?那淑女,虽走出了西夏,却叫铁骑踏成了泥。”你知道他在撒谎,但你呼唤不出雪羽儿。云烟般的雨幕里,看到的,只是她若有若无的影子。

那远去的云烟,把许多真实都掩蔽了。

清晰的,只是苦修的你。你形影相吊,身如岩石。你极力想追求灵魂的超脱,却终于曳尾于污泥之中。阿甲明明知道,那形象,已保持了千年。你仍是你,可这世上,已没了伴你的女子。

你想寻出她灵魂的轨迹,但一无所获。阿甲说:别枉费心机了,欲读别人,先读懂你自己。你就是别人,别人就是你。那蟠桃大小的心里,就装满了法界的秘密呢。

看呀,那彩云密布的天空,是她的裙裾;那风过山谷的窸窣,是她的叹息。那微笑,那大漠,那挂满铁索的峡谷,无一不是她的肢体。她的灵魂,却躲入了一本特殊的文字,化为光明之烛。你呀你,你已经发现太阳了,又寻啥萤火虫呢?

阿甲这样唠叨着。那道理,你早懂了,可你想走路。说话容易,走路难。你蹒跚着挪了几步,却分明听到了阿甲的叹息。

终于,你看到了雪羽儿。她进了岩窟,那眉眼很模糊。清晰鲜活的,是她少女的身子。她放下陶罐,擦擦汗珠,胸脯起伏着,脸上潮红。她笑盈盈地望你。你已经回向完了。你闭目睡着。你不敢望她的眼眸。

风在山洼里叫,像铁鹞子箭上的呼哨。你明白,风心虚了,它想盖住你的心跳。

你读懂了你。许多年后的泰国,有一个叫阿姜查的僧侣,他住寒村,宿坟地,苦修多年,心如死灰,原以为坚固了道心。一天,他不慎间抬头,如遭雷击。因为他见到了一个女人。他说,世上所有的动物里,最美的是女人。世上所有的诱惑里,最大的也是女人。

你是否也这样想呢?

我想你定然是的。多年之后,你会写道:“我明白了一个女子的可怕魔力,她足以毁灭你所有的道心。”在那个命运的邂逅里,你会遇到再来的雪羽儿。

但此刻,岩窟里布满她温柔的鼻息。那是游动的蛇,吐着芯儿,四方搜寻。你是分明感觉到了。许多时候,我的书斋里也布满她的气息。她竟能穿越千年的时空,找到躲入深宅的我。你呀,我明明知道你遇到了啥。

你诵着心咒。它总能镇压欲望,而诱惑,也老是张着利齿。诱惑有强大的靠山,那就是肉体。当肉体涌动起山一般的欲望时,总能将心咒碾碎。你的肉体 and 灵魂,老在纠斗不休呢。

是吧,阿甲?

别问我,阿甲尖声地叫。他蹦出老远。你知道搔到他的痛处。难道幽灵也有欲望吗?

阿甲躲到远处,瑟缩在墙角。他委屈地说:“没欲

望的话,我早解脱了,能等到现在?”你哈哈大笑:“那女子,又不是狼,你怕啥?”

你强抑着渐粗的呼吸,悄声没气地吃饭。你看到那是面条。凉州人都这样。千年前是啥,千年后还是啥。凉州人是懒惰变的。只有你变了,一变,唾星就飞了来,暴雨一样。谁叫你出头呢?阿甲声如蚊蚋。

你吃完饭,擦擦嘴,把瓦罐递给了女子。她不接,望望你。我这才看清了她的脸。她真是美人。她的身上荡着一种勾魂摄魄的波。你分明觉出了那波。你的鼻尖上沁出了汗珠。鼻尖上沁出汗珠的男人很滑稽,可阿甲没笑。你想,阿甲也定然沁出汗珠了。你看不到阿甲,阿甲已逃到一个人迹罕至的所在。

去吧,你说。

雪羽儿咬咬唇,转过身。许多次,她就是这样转身离去的。你觉得她说了许多话。那是无字的天书。

一个霹雳,从天上响起。

## 2. 漏器

你觉得那蟒神在捣鬼。肯定是,老见他们缠绵在一起,二尾相搅,扭捏出搅天的雨。村里人老见他们。都知道,他们是金刚亥母洞的护法神。二十世纪的某一天,你用傻瓜相机,一下就将他们捉进里面。你洗出了他们的嘴脸,送给了上师。你觉得上师该夸你,可他啥也没说。

蟒神不知是何年何月来的,这岩窟不知是何日何时生的,不知道。你只记得,这儿,曾是海底。后来,地壳隆起,就成了现在的样子。是不是在汪着海水时,就有了蟒神?问阿甲,阿甲不语。

你恍恍惚惚地觉得,那蟒神,也许曾在祁连山里,躲避过雷电的追击。当它们战胜了命运的灾难和贪欲,就渐渐升华了自己。

你知道,就是那蟒神,弄出了霹雳。

雪羽儿出得洞来,天也抹黑了锅底。风在日日地叫,叫出麻钱大的雨。蟒神和龙一样,弄点儿雨,比放屁还容易。阿甲躲在山岩后偷偷地做鬼脸。他看出了蟒神的鬼心事。

蟒神舀起一瓢瓢溪水,往山洼里泼,天地就连成一块了。雨是线,想缝住天地呢。缝住也好,天太高了,总叫人想入非非。我想尝尝把天踩到脚下的感觉。阿甲,你尝过吗?阿甲鬼鬼地笑。

雪羽儿退进了岩窟,她咬着嘴唇,一脸甜蜜的无奈。这鬼丫头在窃笑,是不是?阿甲。潮红在她脸上游泳。她不敢望你。你明明知道,却呆若木鸡了。

记得,雨缝了天地后,夜就赶趟儿跟了来。你点

了灯,那是羊油。一汪凝着的羊油渐渐化了,汪成一泓清凉。一个白捻子颤巍巍爬了去,衔着一团豆大的光明。这不是岩窟里唯一的光明。最大的光明在心里,正积蓄力量呢。

雪羽儿仿佛无可奈何地叹息着。你知道那含义,说:“这鬼天气。”阿甲忍俊不禁地咧咧嘴。雪羽儿就羞红了脸。

两人就那么坐着。洞外的雨声传递着安详和惶恐,两人的鼻息交融着情意。

夜深了,你侧身卧在那三尺方圆的蒲团上。你指指地铺,对女子说:“累了,就睡吧。”

你知道是指尖叛变了雪羽儿。豆大的光明息了。指尖蛇一样游了去。它焦渴而迟缓。心跳声涨满岩窟。阿甲早不知去向了。你知道每每在紧要时刻,他就要逃避。

指尖触着了衣襟,诉说着。你一下下叫:“怙主!怙主!”但你知道,此刻的怙主,也是个无奈的词。

毛孔开始颤抖。血在轰鸣。惊涛拍岸声,震荡着衣襟。你抖如风中树叶。你很想逃到一个所在,但知道,那所在,永远也无影无踪。

手叛变了,汗津津握住了汗津津。接着是身,汗津津搂住了汗津津。而后是口。一天,某个女诗人说出了那感觉:“如同把水放进水里。”

雪羽儿叫了。你明白她的含意。衣服蝴蝶般纷飞着,飘满了历史的天空。

你不知道身子是如何赤裸的,衣服也迫不及待地背叛了你。两个身子扭绞着。她的呻吟歇斯底里,充满西夏人才有的骚野。你喘不过气来。我要坠地狱了呀!你无声地叫。我是受过戒的呀。你的叫声越来越低。你觉出一个汗津津来牵引他了。那是魔鬼,也是天使,它把迫不及待背叛的身子,又一寸寸牵向了未知。

天啊,阿甲的呻吟若有若无。

你听到轰的一声。你记得,自家身子就是那时燃烧的。岩窟里啸卷着大乐的炎焰。那火在升腾,膨胀,充盈天地。地面在快感中颠簸着。不,地面消失了,自己消失了,只有那乐。那是怎样销魂的乐呀。

小心,阿甲叫。

你知道阿甲在说啥,但雪羽儿的呻吟渐渐升高。你想,入地狱就入地狱吧。你索性冲吧,冲吧。

“啊——”女子一声大哭之后,仿佛死去。

岩窟里悄声没息,成了虚空。

许久,一双手摸索着,点燃了豆大的灯。雪羽儿见你默然坐着,一脸死灰。她明白你的意思。阿甲说:“她当然明白。不然,你会爱她吗?”

雪羽儿很想叫你大哭,哭了那木然,但你只是枯木般坐着。你觉得打碎了一件东西。一切都没有了意义。按上师的说法,你已成为漏器。

漏器是啥?

漏器就是漏器。

### 3. 梦中的圣地

接了你那灵魂的轨迹,往下描吧。

别在乎是否有人懂。千年里,并不总是近视眼吧。

你记得,那个银灰色的女人是梦里出现的。一定是梦里,你绞尽脑汁,也分不出梦和非梦的界限。她笑着。她将你推入一个岩窟。那是啥地方?你明白,这便是圣地。恍惚里,很像那西夏的岩窟。

梦中的圣地很寻常,有山,有洼,也有岩窟。你不知道它是否来自西夏。不知道。梦中的你啥也不知。你只明白,你在践约。在亘古的某个大荒里,你和她相约。

圣地里,尚有许多人。你叫不出他们的名字。他们是人?还是非人?你也不知。你同样分不出二者的界限,但你没觉出啥辉煌。没有。那岩窟真的很寻常,寻常到太像一个岩窟。

那女子说:“来呀,我教你。”

你明白她要教啥,心却很平静。那戒字,仍在心头闪,却渐渐远了,化成昏黄的印迹。我是一个干净的灵魂,干净成一团无色无味的清气。

信不,琼?

她抽出一张纸。这纸上,写着那怪模怪样的字。“记得不,在那个清晨里,我传给了你。”你明白她是谁了。

琼,不要说出她的名字。

### 4. 雪羽儿的智慧

你叫奶格玛呀,加持我,给我智慧。她笑了。你明明看到,她就是雪羽儿,更是金刚亥母。那翕动的鼻翼,那透明的毛孔,每根毫毛都闪着金光哩。一股股的诱惑从毛孔里外溢。你知道,那诱惑,是雪羽儿的智慧。

你觉得身心里有气在鼓荡。不用你解释,我知道那是啥。它们也来自西夏。它吼叫着,钱塘潮一样喧嚣。你知道自己在陷阱里,你相信打向你心灵的每一个字。

靠近女子。你看到她潮红的呼吸。两瓣玫瑰似的

唇,正发出波来。我知道你是谁,雪羽儿。可这名字总是刺目。那就忘了她吧。啥都不见了。天和地,我和你,亘古和现实。岁月的屠刀,终究会削去所有的名字。

你走近一步,再近些。这样,我就能看清你的眼眸。你的眸子里盛满了慈悲。慈悲是个刻毒的字。那万千朵玫瑰在眼里绽放了。哎呀,我不知道,世上还有没有更美丽的景致?你羞怯地望我。我瞧出其中的阴谋。我说,你走近些呀,可你总在煽动我,我啥都不怕的。

玉一样的脸泛红了。那就叫暖玉吧。我伸出手,穿越沧桑,搭上你期待了千年的肩。我觉出肩的轻颤。不用你的供词,我知道你在说啥。

执了你的手,揽过肩。大海的潮声也揽了来。亥母呀,请作证,瞧我携了她,去那人迹罕至的所在,或乘上小舟般的驼背,在一浪高过一浪的沙山间,游向生命的未知。在那另一个生命时空里,她会拥了你,唱另一种歌:

谁要成佛叫他成去  
我的正果是虞姬  
在霸王的乌骓马旁  
问天下谁是英雄

现在,啥都别说了,只享受那份孤独。让那孤独,发酵吧,醉他个千年万年,不信还醉不住一段销魂。

我登上你的大山,山在轻颤。那是微风在喘息。那柔到极致的是心呢,抑或是风?不用呻吟,相思是个含蓄的字。你只管屏了息,让那山静倒在我的掌下。若你管不住它,就叫它跳吧。跳是它的本意,太桎梏了,反倒亵渎了它。你只管说出那个爱字,用柔到极致的语气,化了我,化了红尘,风情万种地挥洒吧。我却说,静一静,我只用那握笔的手,印上你柔弱的肩头。我怕你飞去,天地太大了,我追不上你曳风的裙裾。我只有张开獠牙,去搜寻甘露的宝藏。轻一些,轻一些,别惊动了沉醉的你。

我于是用力地揽了春光,饮呀饮呀。我已经三百年不曾沾得这春风。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春水激荡着,将我冲上崖堤。我于是化成了藤萝,沿了你命运的通道,去叩问未知。那是蟠桃吗?三千年成熟的那种?咋看,都是玉雕的。玉雕的桃,玉雕的你,我分不清哪是真的。

沿了那漫长的驼道,我一一叩问。驼道上,印满你无奈的名字。我的搜索织成了网,一寸寸觅了去,绵绵密密,宛如藕丝。你的呼响应和着。应和声里,梅

花印满了山坡。春水淅沥,宣泄着压抑不了的生机。

金刚亥母呀,请接受这来自亘古的礼仪。还有你,阿甲,凉州的守护神。敞开尘封的胸怀吧,去延揽岁月的飓风。

风从那古老的岩窟里吹来。那是风吗?抑或是水?由你说吧,啥也成,我只管销魂地醉了去,融入你,西夏的岩窟。

一个声音却悄悄地传来,威严而不合时宜。她老是这样,每每在沉醉里响起。我虽知那沉醉是毒蛊,但我同时明白,那是最好的药。我愿将此药吞了来,去发掘未知,去注释命运,去超越生死。我能读懂你,雪羽儿。

我极力将自己融入了大荒。那大荒,无云晴空般清明,还有那海水相伴了,托了你,托了我,激荡在大乐里。别那样销魂地叫呀,别煽动我的疯癫和痴迷。

瞧,火起了。有人说那是创世纪的蛮荒之火,管他呢,任灵魂在火中舞蹈吧。任罡风吹我,任大浪淘我,任那颠簸不已的地壳,把我从没开垦的土地,揉搓成一张白纸。

你终于发现了火中的通道,那通道,细如马尾,粗如广宇。你不用说出它的名字。啥名字,都是个虚假的字。实的是那乐吗?不,这世上,没有那究竟的字。

一群女孩儿应了来,伴着歌舞。我大声问:你们是空行母吗?一女子哧哧笑道:你又认假为真了。你发现,她仍像雪羽儿。她轻舒广袖,翩翩起舞。你想,那大火,要烧了那衣袖的呀。阿甲说,烧了就烧了吧,小气而执着的你。

大乐的通道漫漫前行,宛如游蛇,宇宙也筛糠般抖。宇宙很大,是岩窟里悬浮的芥子。

你终于看到了宫殿,它彩虹般舞蹈着,一个声音叫:“来呀,我的儿子。”你于是忘我地迎了去。你知道,命运的宫殿有五个。每日里,它们都会齐齐地叫:践约吧,迷失的你。

你扔下你,扑了去,如精子扑向慈母的宫胎。那大乐的火焰逐了来,塞住诸多歧路。你于是也化成了火,啸卷吧,奶格玛的儿子。那火吞了天,吞了地,吞了风,吞了雨,吞了秦砖汉瓦,吞了那穿越了千年的商旅。最后吞了的,才是你自己。

一个声音叫:觉悟吧,迷失的你。

## 5. 光明心

记得,她紧闭了眼,不敢望你。你知道她害羞。她赤裸的身子上满是汗珠。

我取出生命的印章,印满你渴求的心,还有你无

瑕无蔽的玉体。我听到有人在笑着祝福。不用看,我明白他们是谁,他们的身上印着西夏的文字,但他们来自更远的年代。那年代,远到心外了。所有的追溯,都是无奈的叹息。

我游呀游,游向你。听得到我的心跳吗?不用压抑,它咋跳,也不过是团火而已。火在山涧里啸叫着,还有那面鼓,许多人在鼓声中舞蹈。

搂紧我的背,叫我更贴近你,彼此融入,融化在对方的生命里。口与口交接,舌与舌角力,将柔软的肢体化为绳索,再劫持灵肉一次。叫那癫狂的风,牵来癫狂的雨,再叫癫狂的风雨,冲刷癫狂的你我。愿二人化为岩石吧,就这样相融相伴,直到那平展的大地堆满皱纹,再滚落出万里黄沙。

轻一些,此刻是轻柔仙子的笔意,不要飘风,不要骤雨,只叫你绵长的气息,融入我灵魂的最深处。那儿有个宝藏,进去吧,幸福是个寻常的字。

柔一些,再柔一些,化了心中的块垒,化了我的颠簸,化了我,化了你。觉出了吗,那灵魂,原来是一团鼓荡的气,而肉体,仅仅是气里的尘滓。

不要飞去,已没有了天空,你的呻吟撑满了它。呻吟是发酵的咒子,彼此叫吧。此刻的世界,只是一个迷醉的泡沫。近一些,再近一些,不用躲避我。我便是那快乐的大火,正狂舞着靠近了你。你就化成火蝴蝶吧。万千的火蝴蝶狂欢在火里,它们唱着西夏的歌谣。好熟悉的旋律呀,诉说的,是曲高和寡的爱情。

不要迷醉,瞅定我的眸子。迷醉是昏沉的暗夜,会盖了你清明的心智。静静地瞅我,瞧我的眸子深处,孕着一个影儿,对了,正是奶格玛,也是那金刚亥母。你就融入其中吧,你本来就是她,她原来就是你,你和她和我,来自同一个生命本体。

仿佛是久远的过去了。那呼吸,越来越清晰,它裹风挟雷而来,穿越时空,吞噬世界,充盈虚无。我像那个阿里巴巴,我叫:“芝麻开门呀,芝麻开门!”

你笑了,你明知我叫不醒它,但我会一声声叫下去,叫到这世界画上句号的那一日。信吗?我知道我的嗓门已喑哑。那我就用心灵叫。奶格玛呀,再给我一份勇气。

搂紧我的孤独,搂紧我,把我化成鱼儿吧,游弋在你永恒的海里。阿甲却鬼鬼地笑了。有永恒吗?他问。我摇去他的形象,我不答。我仅仅是个鱼儿。那话题太沉太重,我背负不起。但我会回答的。我相信会有个永恒的东西,你说对了,是精神。

精神也成了鱼儿,它快乐地游呀游呀,觉出没?你不用闭眼。瞅定我,别怕偷窥的他们,他们是时光的窃贼,时不时,就会叼一块肉去。许多永恒就这样

没了。但不用怕,你只管瞅定我的眸子,那里,有个红身的女子,正笑着。她一手举着月牙弯刀,一手捧着盛血的头颅。

引了那大乐的甘露,注入她的体里。别怕那弯刀,虽然它光射十方,屠宰过无数的罪恶,但你没有罪,你仅仅是个女子。女子是一面镜子,折射出的,只是照镜人自己。其实,那罪恶,也是个没有自性的词。

收紧你的四州吧,那东胜神州,南瞻部州,西牛贺州,北褊卢州,仅仅是你的四肢。这秘密,谁都知道,可谁也不愿说出。你收紧了它,别叫它离你而去。再收了那日月的光明,跟我一道,去朝见你我的天宮。天宮里也堆满了大乐,它们都叫着,来呀,拜月的狐儿。

叫那大地升起,把天空换个个儿。别怕星辰,它不会陨落的。星辰是心灵的光明,心不灭,星也不灭的。由它们穿梭吧,由东而西,由春而冬,碾碎沧桑,铸就你想铸的东西。

雨仍在泼,蟒神舞蹈着。他们不敢偷窥,因为有光明从岩窟里渗出。好亮呀,先是一线游丝,后成亮亮的一闪,天便大亮了。

阿甲,莫非,这就是你说的光明心?

## 6. 沧桑

你们醒了。

你们就那样裸躺着,你们不想穿衣。天空是你的岩窟,岩窟是你的衣裤。只觉得饿。揭开那瓦罐,那原来香美的饭,早已长满了黑毛。阿甲呀,你捣什么鬼,仅仅是销魂的一瞬,奈何沧桑如斯?阿甲却不回答。你走出洞外,见那山体,又多了好些皱纹。

在历史的恍惚里,阿甲在山峦里哭呢。他告诉你,西夏和宋打了几仗,那元昊,抡圆了膀子,揍得大宋嗷嗷直哭。一个叫韩琦的人正在山间行走。来之前,他带了千军万马,个个生龙活虎。现在,他们都填了西夏的崖。韩琦孤零零走着。那面军旗是招魂幡。千万个百姓齐声哭:“娃呀,去时,你们是韩招讨的影子。现在,他一个人回来了,你们的魂魄在哪里?”韩琦一脸赤红,不声不响。

西夏人也添了冤魂。舞者终究会招来刀子。那时的西夏全民皆兵,每次出征,都赶了牛羊,带了家园,老少齐叫,一窝蜂扑去。胜了,抢来对方的财物,就地分赃;败了,索性连本也赔了,人叫掳去,牛羊叫夺去。家园是掠过刀尖的风,被削得无踪无迹。

阿甲说:“别人的东西是别人的,你眼红啥?”

雪羽儿提了瓦罐,出了岩窟,她不敢望你,匆匆

而去。你却担心,经历了那场战事,她能否找到回去的路。

一群娃儿的歌声遥遥传来:

贺兰山下河西地  
女郎十八梳高髻  
茜根染衣光如霞  
却召瞿昙做夫婿

琼问,还有事吗?

久爷爷的声音远远传来:还能有啥事?

## 第三十四章 尾声

念珠握在手里  
木鱼在心头敲响  
黑衣是今生的袈裟  
高屋是前世的岩窟  
你不是也在拜月吗  
一次次拜  
一行行泪  
真到那净土里去吗  
你不听苏轼已劝了千年  
高处不胜寒呢

### 1. 空行母

久爷爷告诉我,张屠汉被度脱的前夜,还发生过一段故事。

据说,那天下雪。风很大。在西部的小山村里,风总是很大,那雪片,就成箭了。那阵候,跟成吉思汗的箭一样蝎虎呢。

这时,一个老奶奶走入了历史。她衣衫褴褛,步履蹒跚,宛若浮雕。

她很像琼见到的阿番婆。

在西部的小城,都能看到这样的老奶奶:她背一个看不出颜色的破包,装一堆看不出形状的破烂,她背井离乡,浪迹天涯。她的房子是天,她的床铺是地。她是“要饭的”。

那天过来的,就是这样一位老人。

人们都掩了鼻,躲。

几百年后的凉州街头,也有这样一位。每次睡觉,都有几条癞皮狗围在四周。人们于是也掩鼻。久

爷爷对我说：“你不可以轻视她，那是空行母。”这时，那女人忽然不见了。

听说在另一个人迹罕至的所在，一位小喇嘛见过她。女人给了他很脏的食物和酒。小喇嘛吃了食物，不敢喝酒，怕犯戒。一进门，早知此事的久爷爷皱眉道：“你应该喝了那甘露……算了。今生修不成了。来世吧。”

谁叫你错过了空行母呢？久爷爷遗憾地说。

那天，到那个小山村来的，就是空行母。

据说，她是智慧空行母奶格玛的化现。她便是光明大手印的首传祖师。

据说，她来自一个叫娑萨朗的净土。

## 2. 密法

那天，久爷爷还讲过一个故事：

一天，一个和尚得到密法，闭关三年，就能成佛。他于是躲到一个人迹罕至的深山里苦修了。到第三年最后一夜，他已有了明显的证量。这时，他听到一阵不合时宜的女人哭声。

那天，也下雪，也刮风。场景也和那个“空行母”入村时相似。

久爷爷说，那和尚再也入不了定。那哭声，总能钻进耳朵，总能扰乱心灵。和尚虽知道这深山的雪夜里，那哭泣的女人，只会被冻成冰棍，但他还是心坚如石，像《西游记》中的唐三奘一样滑稽。

他用被子捂了头，倒撅屁股，憋了气，等待那哭声被冻死。

据说，与此同时，另一个才修了三天的和尚也听到雪中的哭声了。他想，算了，我也不成佛了，救人要紧。

次日，苦修了三年却仍是凡胎的和尚吃惊地发现：对面，有尊金光闪闪的佛。他后来才知道，对方只修了三天。

这个故事，将伴随我一生。

虽然威风凛凛的张屠汉的骨头和那可怜的八岁小女孩同在一个洞窟里，但前者人称尸骸，后者被尊为舍利。前者不过占一点空间，后者却被视为重宝。相异的，是主人的心。

读懂这个故事，就读懂了走出岩窟的我。

## 3. 因缘

在金刚亥母飞走的前夜，风越来越大。纷飞的雪片织成毡了。这时，那个衣衫褴褛的老奶奶走进了风

雪中的小山村。

她没有太大的奢望，只希望，能借宿一晚。不然，她把老骨头会扔到雪里呢。

那个老奶奶敲着一个个门，得到了一声比一声严厉的呵斥。其中多是修行人，正念“阿弥陀佛”。他们最恨这不知趣的老鬼搅乱了口中成串的佛号。

据说最气恼的，是修证最好的王善人。他已看到他梦盼已久的阿弥陀佛。那是怎样的金光闪闪啊！阿弥陀佛举个金台，预示着，他将上品往生。正在这时，老鬼咣咣了。金台化成了眼中的金星。

“滚！”王善人吼。想来句恶狠狠的，怕造口业，便硬生生咽下了。

他看到那女人笑了。他奇怪：这老娘们，咋有这么亮的眼睛？

那个雪夜，可怜的老人微笑着阅尽了红尘。她仿佛失望了。全部善人的大门都终于紧闭了。他们的心很善，仅仅是容忍不了她的脏。他们甚至宁愿她脏死在雪中。

这时，那个因常杀生而罪恶累累的张屠汉说：算了，住我家吧。反正，我也干净不到哪里。

所有因缘，仅在此一念。

老女人于是告诉他，明天，你跟定那个女孩……

于是，张屠汉跟定了他们，便到了奶格玛净土。

从放下屠刀，到立地成佛，仅仅是因为那一点善念。

## 4. 最后的据说

据说，宽三在临死前忏悔道：导致那抢粮事件的“鸡毛传帖”，是他干的。他只想让村里人吃顿饱饭，少几个饿死鬼，却不料叫几个人吃了铁大豆。《遗事历鉴》称，仔细算来，宽三还是干了好事，因为自鸡毛传帖后，村里除了有几个胀死鬼外，就再也没人饿死了。用几个人的挨枪，换来金刚家的最终活命，无论咋算，都是一笔合算的账。

这最后的忏悔，改变了宽三在村里人心中的印象。

又据说，阿番婆终于等来了她的儿子。只是她吃人已成了习惯，待她一捧敲死了儿子剔肉时，才从死者腿上发现了她非常熟悉的胎记。

还有许多据说，只是无法证实。

## 5. 鲜活的图腾

二十一世纪的某一天，在一个破旧的院落里，巨

槐摇出了一地含蓄。久爷爷像喝米汤似的,慢悠悠地讲奶格玛的故事。他成了我的根本上师。黄昏的太阳,照着我,也照着那头毛驴。我和驴静静品味着,发出了会心的笑。

这是个土地般质朴的老人。

又是个空行母般神秘的老人。

可惜,世人都被外显迷了。

久爷爷凝了眸子,定定地望我。他沧桑的眸子里映出的,却是我的世界。那里面,有天空般的澄明和劫火般的大乐。

久爷爷说他已怅望了千年。他保存着天地间最珍贵的一件东西,等待命运中某个重要时刻的来临。

守护那珍宝的,正是那两条大蟒。以此功德,它们被列入八部天龙,人称摩睺罗伽。它们忍受了焦渴,忍受了寂寞,忍受了千年里时时出现的皮肤瘙痒。它们用修成的天眼,观察着茫茫的虚空。二十世纪的某一天,他们终于发现了那人。他走出沙昏晃,走向未知的命运。经历了灵魂的炼狱之后,他精通了一种神秘的文字。在天大地大的红尘中,掌握这文字者,不过寥寥几人。据说,它源于心明的光明。

多年之后的某个滚滚黄尘的大风天里,久爷爷庄严了脸,把那个西夏的岩窟里珍藏了千年的珍宝,交给一个叫雪漠的人。

那时,金刚家的天空依旧,但地貌已殊,沙在流

溢,树已枯死。善良的人们也原形毕露了,瞪着贪婪的大眼,想敲骨吸髓呢。

而雪羽儿呢,则在一个无月的夜里,走出了那个岩窟。她终于找到了永恒,那是一个永恒的真理。它告诉雪羽儿:这世上没有永恒。多年之后,在经历了红尘中大同小异的灵魂炼狱后,她会在颂扬和唾骂中融入法界。那她曾经绝世的容颜,被人们绣入了唐卡,成为顶礼的图腾。盛载她思想的头颅,则被我用巨款买了来,制成标本,充当警枕。像那个吟咏了千年的杜鹃一样,每到我迷瞪的时候,她就叫:“醒来!醒来!”一口口血,吐自觉悟的心。

沧桑旋律中,拜月的狐儿鲜活为图腾——

霜风掠白了你的青丝

掠不老你的寻觅

点点梅花

夜夜射向天际

天涯路上无你的郎君

郎君是沧桑的雨雪

总是悄然而来

又悄然而去……

——2009年9月定稿于樟木头大印精舍  
(本刊有删节,全书将由作家出版社出版)

## “打碎”自己

### (后记)

我一直想写生活在另一个“时空”中的人们。他们生活在世俗世界之外,有着自己独有的生存模式。他们追求灵魂的安宁,而忽视红尘的喧嚣。他们有自己的梦想,有自己活的理由,有自己的价值判断,有自己的灵魂求索。不进入他们的世界,是不可能了解他们的。

《西夏咒》中的人物在生活中都有原形,这些看似是呓语疯言的东西,其实是另一个群体最真实的生命体验,你不妨称他们“形而上的人”。不过,他们的存在并不是无意义的。他们代表了某一个人类群体的灵魂求索。写他们时,我焚香沐浴,澄心洁虑,一片虔诚,但完稿后我才发现,那文本,竟然变成了我

想都不曾想到的模样。我不知道为什么会写成现在的这个样子?

我由不了自己。我的每本书,都有着各自的宿命或命运轨迹。

真正的作家仅仅是个母亲。他只能为腹内的孩子提供养分,却无法按自己的习好设计孩子的长相和性格。不过,他至少要做到一点:尊重对方的人权。他和孩子应该是两个有主权的国度,可以对话,可以交流,可以援助,但不可以侵略。

同样,我也不想侵略我的孩子。

我只想说明一点,这本书,跟我的《大漠祭》们一样,是用我的生命孕育的。我没有任何游戏的成分。

它代表了我对那个独特世界的独特体悟。其实,《西夏咒》中的那个看似荒诞的世界,也活在每个人的心里。

人生是个巨大的虚无,同时也是现实的存在。在那存在和虚无之间,定然会有些说不清道不明的东西。一个作家想说清它,也许是吃力不讨好的,但我终于还是将它渗透在书中的那些胡言乱语中了。

在我的前半生里,有过三次对自己的“打碎”。

我第一次打碎的,是对生命的妄想。当死亡降临到我弟弟身上时,我可悲地发现,一切都没有意义。死亡来临时,读的书没有意义,盖的房没有意义,写的文章没有意义。若真能写出传世之作,但一想宇宙也有寿命,便知那所谓传世的,仍是个巨大的虚无。地球命尽之日,托尔斯泰也没有意义。于是,我曾许欠地万念俱灰。

我第二次打碎的,是对“文坛”的幻想。当我发现自己向往多年并经过十多年努力终于“登上”的文坛并不像我想象的那样神圣时,我有两年时间写不出一个字来。

在两次“打碎”之后的多年里,我曾完全地离开过文学。那时,我总是经年累月,深入禅定。妻急了,老是吼:你咋不写?入一辈子定有啥用?释迦牟尼要是没有《大藏经》,还算佛吗?在她的干预下,我才重新拿起笔来。

所以,在很长一段岁月里,我几乎投入了全部生命来实践我认可的某种真理。从严格意义上来说,我写作《大漠祭》、《猎原》和《白虎关》的二十年,也是我进行人格修炼和智慧求索的二十年。那二十年中,我是在禅修的间隙里写作的。许多时候,每天禅修四座,每座近三个小时。多年的闭关期间,我甚至每日禅修二十个小时以上。

我曾修过八年的小乘禅定和十二年的光明大手印,并得到了高僧大德的印证。

也许,要是没有这种人格历练和智慧修炼,我会仅仅是个庸碌的凉州人。因为身边多知足常乐得过

且过者。我的四周,充斥着猜拳喝酒和麻将的轰鸣。除了自省和重塑人格之外,我几乎看不到任何成功的助缘。

当然,你也可以将《西夏咒》的写作,当成是我对以《大漠祭》为代表的我的过去小说观念的打碎。

我第三次打碎的,是宗教对我的桎梏。在经历了二十多年的学习和实践之后,我终于进入了宗教的核心,却发现:那些制度化宗教也是滋生罪恶的温床。虽然宗教中洋溢着真理的光明,但同时充斥其中的,多是迷信的大众,更不乏罪恶的细胞。

但好在我的创作,终于得到了大手印文化对我的滋养。

“大手印”是人类文明中最炫目的智慧之一。它来自印度,扎根于中国西部,是中印文明相融合结出的智慧硕果。

大手印强调当下关怀和终极超越,注意文化构建和身体力行。

大手印的含义,简而言之,有三点:“大”:大境界、大胸怀、大悲悯;“手”:强调行为,贡献社会;“印”:明空智慧,终极关怀。“大手印”三字,代表了人类智慧中出世与入世及所有心物现象。

“大”“印”只有体现在“手”的行为上,才有意义。没有利众行为的“大手印”,不是真正的“大手印”。

我是大手印文化的传承者和受益者。《西夏咒》中的某些内容就得益于我的大手印证悟。正因为我经历了诸多的丰富,才有了《西夏咒》的丰富。

我常说,我仅仅是个信仰者,我永远不会当教徒,永远不会把心灵局限于一个“小小的”教派,或是“大大的”佛教,或是“多多的”宗教。我希望能汲取全人类的智慧营养,让自己成长为一个火把,能驱散黑暗、传递光明。当然,这火把照亮的,首先是我自己。

当我们想改变世界时,首先应当做的,是改变我们自己。

责任编辑 赵虹